

砂拉越华人社会史研究

爰畧述義蹟匾諸校堂
匪此足以報諸君子之盛
德也蓋敬藏修自茲於斯
有知所景行而彌用奮厲
士進云爾謹為序

新嘉坡公立中華中小學校董事會副主席
元一九四九年元月一日

田英成 著



砂拉越华族文化协会 出版



田英成（田農）

田英成，一署田農。1940年6月生于馬來西亞砂拉越古晉。祖籍福建詔安。資深報人、作家、歷史學者。

長期從事文化工作，在砂拉越出任多間華文報章主筆與總編輯。從報界退役後，在吉隆坡數間大專院校任教，講授中國近現代史，馬來西亞華人史及新聞評論等課程。

迄今已出版著作十多部。包括、詩集、文學史、政治評論、歷史研究等。

田英成（田農）文集（第一卷）

砂拉越華人社會史研究

田英成 著

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 出版

2011



北平四州縣以華工入境，其數第一。延慶
 則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前，人口東南與國宗少有
 量，北平北平集休移入，而且因王政府（舊）
 立合約，也為以國成立之緩慢者。
 中國人一向安土重遷，北平之遷移果
 然，也非迫于經濟生活之壓力。事實上，由
 於中國人大量移往東南至泰國的傳統，乃
 由于中國廣大農民群眾的生活壓力。農民經濟
 二神一神農，從一八七三年到一九三三
 年的六十年內，中國耕地面積只增加一四仙（東
 北未計入），但在一時期農村人口即增加了
 二四仙以上。
 在這一時期內，西方列強在滿洲東南部
 域（這主要是高麗半島、印度支那、英領馬來
 洲、越南及菲律賓）的大規模移民，而高麗大
 量移民，於是（由）於高麗中國和印度支那
 的經濟是服。這了自由地（或）自由移往外
 國，即可以想見，如（如）之式，也就能

以河北京東兩部各縣分十移走的。

天津何村不遠故自「天津塘沽」，日則河

是民國二十九年（一九四〇），在墓碑上刻有死者

御的城鎮，諸如：塘沽、靜海、滄縣、永清、

固安、天津、涿縣、文安等，這些城鎮都在天

津附近。其中最早的塘沽，則是民國九年（一九二〇）

，距離他由中國南來的日子只七年。

天津村內有鹽民路及山東路，兩路之間由

是南即路四里及三里蜿蜒直至水塘路，村內在

此處的多種植樹膠、菓菜，山東方面底區向後最

中自系統的發展地。

（三）同北省的移民南來北平四州（沙巴）力

能與英德北平四州政府訂定中甲以國政府訂定之

提議條約，遂從天津平定省的城縣南來，時間

是十九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筆者很幸運的得到一份民國十四年訂定，

由商務印書館出版「國際條約大全」，包括英

德法四國所訂定之條約。

條約中關於天津塘沽之條約。

黃建淳序

臺灣淡江大學歷史系教授

田農，原名田英成。1940 年生于砂拉越，祖籍福建詔安，為 19 世紀古晉名門田考族裔。

田氏長期奉獻於社會文化工作，歷來膺任諸多華文報社主筆及總編輯，對砂華文學、社會結構、政經發展等觀察敏銳，多能針砭時弊、鼓動公益，對社會風氣之裁成甚豐，頗著勳勞。

除了資深報人外，亦是為知名作家，更是位名重士林的歷史社會學人。所著《砂勞越華族社會結構與形態》等十餘部大作，所涉領域涵括詩鈔、文學、時事分析、政治評論、社會考察及歷史研究等等，可謂洋洋大觀，各部文章不論史事典故或記事說理，莫不通達明白、見解獨到。蓋文質得中，深淺適當，掃除陳言，歸於雅訓，不僅句勁文潔，光采華章，亦見其胸藏萬卷，菁莪弘道之情懷。凡善讀書者，不難從其治學之道，悟入處世之法，是以田氏大作廣為流傳，使田農大名蜚聲於星馬及臺海兩岸各地。鑒于歷來著作不少絕版，頃將選輯相關篇章，裒為專書一部，顏其名曰《砂拉

越華人社會史研究》，付梓面世以饗向隅多年的文友，誠難能可貴，值得推廣。

察古來治學之道，固資質聰慧為先天條件，然其為學必專且勤，歷久乃能后成。田君英成兄既有先天卓越之識，亦具后天好學不倦的專與勤，年逾七十猶飛行寰宇、窮究天人，讀萬卷書、行萬里路，其發揚經世致用之精神與毅力，足見一斑。茲欣見氏之學術大成，是以不辭譴陋，略抒仰慕之忱，亦藉以自我策勵爾。謹陳為序之盛情也。

黃建淳 謹識

2011（辛卯）年元旦

臺灣臺北 八玉苑

自序

我于上世紀七十年代初開始進行砂拉越華人歷史及社會結構的研究工作。那時期，我任職于華文報社，主要撰寫報章社論，間中便遍訪古晉的會館、宗祠、社團、神廟及義山等，到博物院搜集有關文獻資料，之后撰寫了《砂拉越華族社會結構與形態》一書（1977年在新加坡出版，90年由華社研究中心再版）。

1988年我從古晉來到北砂美里，負責詩華日報的編務與社論撰寫，盡管工作忙迫，但對相關的研究工作仍未懈怠。多年來我常受邀出席一些學術研討會，提呈論文，涉及包括華族方言群研究、政黨政治及文學評論等課題。這些論文部分已收錄在“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1999年）、《田農文史論集》（2004年）及《歲月章回》（2006年）等數本文集，這數本文集出版時印數都不多，自己手頭也幾無存書。因此便有將數本書中有關砂拉越華人研究的文字彙集一起，同時可作為探視與回顧，而有了本書的出版。

數十年的時光已逝，個人的研究工作涉及面較廣，奈何精力有限。年事漸長，感人事之無常，傷韶華之易逝；念往追來，寧不愴怛乎！

自序/IV

承臺灣淡江大學黃建淳教授賜序，陳琮淵博士為本書撰寫跋文，蔡增聰兄設計封面，尤為銘感。

本書出版，得天猛公拿督陳立訓出版基金贊助部分印刷費，特此一并致謝。

2011年8月

目 錄

黃序	I
----	---

自序	III
----	-----

第一輯

(一) 砂拉越華族社會的結構與形態	1
(二) 砂拉越華族社會結構中的幫派主義	23
(三) 砂拉越早期華族社會的領導層 (1841—1910)	31
(四) 戰前砂拉越華族社會的歷史特征 (1901—1941)	43

第二輯

(一) 戰后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 (1946—1963)	53
(二) 砂拉越的福州人	
~ 一個海外華人族群的社會考察	68
(三) 馬魯帝華人社會的變遷	
~ 一個砂拉越華人鄉鎮的考察	82
(四) 美里華族社會的結構與形態	97
(五) 砂拉越華人政治演變	112
(六) 一個客家村鎮的社會變遷	
~ 美里廉律地區的調查研究	142
(七) 砂拉越興化人的移民及其職業形式的演變	169
(八) 砂拉越海南人的社會活動及其職業形式的演變	184
(九) 砂拉越客家人的移殖、農業經濟及其社團組織的考察	204

（十）砂拉越客家族群的政治參與初探	222
（十一）潮州人在砂拉越的拓殖與經濟活動	236

第三輯

（一）南洋華人抗日救亡與民族主義運動之研究	255
（二）一個華北移民的村莊 ～ 沙巴的山東村	269
（三）論左翼運動時期 砂拉越人民聯合黨的政治路線（1959—1969）	277
（四）反殖運動時期 砂拉越左翼華文報章研究（1956—1962）	294
（五）陳琮淵——田著《砂拉越華人社會史研究論集》 拜讀並跋	309

第一辑

砂拉越華族社會的結構與形態

（一）遷民出國的主要原因

砂拉越華族移民主要來自中國的廣東省與福建省，在東南亞各國，華族移民也主要來自此兩省。從地理因素來看，兩省瀕臨東南亞區域，移居方便。另一方面，早年的中國社會，政治不安，閩粵兩省地窄人眾，不得不思向外謀求出路，華族移民，南來之前，在閩粵故鄉，主要是從事農耕，而早年的中國農村經濟，凋敝不振，令人民生活每下愈況。

陳達博士曾於1934年間對閩粵社會的僑鄉進行廣泛的調查，在其《南洋華僑與閩粵社會》一書中，有著精湛的分析。

從圖表一可看出，僑鄉地區乃是地少人多，以廣東潮陽縣來說，一英畝耕地有10.5人，以每戶五口之家為計，則每戶只能獲得半英畝土地，而福建的晉江縣與思明縣的情況更為惡劣，農民可以耕種的土地，大為減少。

基於生活的壓迫，閩粵兩省人民不得不向外謀求出路。

圖表一：粵東閩南十個華僑社區人口與耕地

縣份	面積		人口 (1)	已耕地		人口密度		平均每人所有耕地 畝 (4)	平均已耕地 所有人數	
	方市里	方英里		畝 (2)	畝 (3)	方市里	方哩		畝 (5)	畝 (6)
晉江	6,500	627.47	663,522	385	58,520	102	1,057	0.6	1.7	11.3
同安	5,800	559.90	147,716	98	14,896	25	264	0.7	1.5	9.9
安溪	7,800	752.97	426,052	417	63,384	55	566	1.0	1.0	6.7
龍溪	3,700	357.18	262,974	165	25,080	71	736	0.6	1.5	10.4
思明	900	86.88	426,438	54	8,208	474	4,908	0.1	7.8	51.9
海澄	3,500	337.87	123,262	151	22,952	35	365	1.2	0.8	5.3
饒平	10,996	1,061.49	528,392	434	65,968	48	498	0.8	1.2	8.0
潮安	5,885	568.11	753,445	623	94,696	128	1,326	0.8	1.2	7.9
澄海	1,709	164.98	446,869	318	48,336	261	2,709	0.7	1.4	9.2
揭陽	4,401	424.85	857,650	535	81,320	195	2,019	0.6	1.6	10.5
總計	51,191	4,941.70	4,636,319	3,180	483,360	91	938	0.7	1.4	9.5

1市里 = 0.3107哩（英里）

(4) = (2) ÷ (1) (畝)

(6) = (1) ÷ (3) (人)

1方市里 = 0.09653449方哩

(5) = (1) ÷ (2) (人)

資料來源：陳達，《南洋華僑與閩粵社會》

根據陳達博士1934年調查的結果（見圖表二），遷民出國，主因乃是經濟壓迫，生活困難，至於因有親屬在南洋的關係而思出國，也每因在家鄉生活不易而謀出路，實在也與經濟困難有關。這一點，我們調查砂拉越華族歷史，也可見一斑。本世紀初期，福州籍孝廉黃乃裳帶領同籍千人移民砂拉越詩巫，大都在家鄉生活不易，而隨眾來砂拉越墾荒。早年移居古晉閩南籍的王友海，潮籍的劉建發，以及閩南籍詔安屬的田考，皆因家鄉生活困難而飄洋過海謀生，以後由於機遇，使他們得以成為巨富，為砂拉越白色拉者王朝所倚重。

圖表二：南洋遷民離國的主要原因

類別	人數	巴仙率%
經濟壓迫	633	69.95
南洋的關係	176	19.45
天災	31	3.43
企業事業的發展	26	2.87
行為不檢	17	1.88
地方的不靖	7	0.77
家庭不睦	7	0.77
其他	8	0.88
總計	905	100.00

資料來源：陳達，《南洋華僑與閩粵社會》

中國向外移民，其主因實乃因經濟的理由，但另一方面，中國東南沿海各省的天災及人口過剩，迫使居民移往其他各地，也可作為一種堅實的理由。

雖然我們一樣注意到過往北方也經常鬧天災和飢荒，並且人口極密集，但為何北方卻很少向外洋移民？這一點可以作為解釋的理由，無疑是南方與外洋的交通方便，而閩粵兩省很早以前即已開始與外洋建立貿易關係。至於北方人與南方人的性格也顯示著某種差異。南方人性格較為急進，它產生了無數的冒險家與商人，而北方人看來則較為保守，但北方卻是中國的文化中心，因此學者文人多來自北方。

中國向外移民，明代時，即已有移民的事實，在滿清入主中國以後，由於內亂重重又復掀起新的移民浪潮，十九世紀中葉至二十世紀初期，移民更達到高潮，東南亞各國的華僑人數，在這一時期有著顯著的增加，砂拉越亦然。

（二）華族人口的增長與分佈

早期移民

在第一代拉者佔領砂拉越之前，華人居民不多，那時期的砂拉越還是屬於汶萊的領土。根據史家研究，中國與汶萊間的貿易往返，已經歷了數個世紀，1776年，中國與汶萊的貿易甚頻繁，汶萊經常有中國的帆船，中國人也開始在汶萊定居，成為胡椒種植人與官員。

在十八世紀的頭二十年，汶萊有四萬人口，其中三萬名為華籍椒農，但在1809年減至15,000人，1847年只有12,000名華人，自那時期起，便無華人被引進汶萊。1911年華人只存736名，1921年，有1,423名，1931年有3,683名，直到1931年以後，華人被大量引入汶萊參加油田工作。

根據歷史的記載，最早進入砂拉越定居的華人是劉志。劉志和他的幾個朋友從廣州乘大帆船來到成邦江，以後移居古晉，種菜養牲為活，並且在不久之後成為拉者的侍者。1857年發生石隆門華工事件，他還助拉者一臂之力。

1830年後，有不少華籍礦工從荷屬的西婆移入石隆門，他們都是廣東嘉應州客家人，這些人在石隆門從事開礦和種植。

第一代拉者非常喜歡華人，並主動地歡迎他們到砂拉越來。拉者認為，華籍移民到來砂拉越，將會鞏固他的統治地位。而勤勞刻苦的華人，對於砂拉越的開發將會有極大的幫助。

1850年，大批的華人從荷蘭的坤甸與三發一帶逃入石隆門，他們大多數是礦工和農民。這批華人大約有三千人以上，他們後來大多在石隆門定居，有些則遷往倫樂，在倫樂從事墾殖。

這批近三千人的移民，可視為第一批大規模的華族移民，他們在石隆門所建的“公司”，勢力越來越強大，以後因為拉者的極力壓制，而導致1857年的石隆門華工事件，這

事件幾乎動搖了布洛克的家族統治。至到現在，我們到石隆門去參觀，還可以發現在縣公署不遠的廢墟上，華工事件起事時的大伯公廟遺址，以及懸掛旗幟的旗杆夾。

石隆門華工事件，結果被壓制下去，但經過這次事件後，拉者對華族移民進入砂拉越顯得特別小心。在以後的一段時期，移民數目非常稀少，直到第二代拉者查爾士·布洛克繼位後，才又掀起新的移民浪潮。

古晉區的華人

在第一代拉者統治時期，大批的移民乃來自荷屬西婆羅洲，並且定居在石隆門與新堯灣一帶，1857年以前，石隆門約有四千名華人居於礦區，當時石隆門是一個擁有一百間商店與許多長屋之大鎮。那一時期，大約有五百名的華人居住在古晉，主要的是從事商業貿易與種植。

福建閩南人之抵達古晉，最早可能是王友海，他約於1842年由新加坡抵古晉，從事古晉與新加坡間的貿易。由於他的關係，福建人相繼到來，並且多數從事商業貿易，以後分散至砂拉越各地，形成人口眾多，經濟勢力雄厚的福建人社會。

閩南屬詔安籍的田考，大約在1846年之間抵達古晉，他最先是在石隆門同姓的客家人家工作，以後由於機遇，使他變成巨富，在古晉擁有許多房屋以及在近郊昔加末一帶擁有大量土地。他是田家第四房的兒子，由於他的關係，詔安人

大量被引來古晉，並且大多居住在昔加末一帶，形成勢力強大的詔安方言社群。

最早抵達古晉的潮州人，可能是劉建發，時拉者鼓勵移民從事開發，他得到拉者的准許，從中國帶領一批潮州人來，沿著現在的朋里遜路與巴都吉東附近以及在峇哥地區種植胡椒與甘密。他同時從事商業，不久之後乃成巨富。

上述王、田、劉三氏，為第一代拉者所倚重，借助他們的力量，以統領早期的華人社會。

在第二代拉者統治時期（1870—1917），由於他對華人具有好感，認為華人對砂拉越的發展將會有很大的貢獻，因此他常鼓勵華人移入。這時期的移民主要是來自新加坡。從1876年開始，每月輸入華族勞工達一百五十人到二百人左右。

1872年通過的新土地法令，給予種植者許多優待，因此吸引了許多新加坡華族人士進來墾植。他們種植胡椒與甘密，主要是在古晉市區與近郊活動。

華族移民對砂拉越的經濟活動與建設，給予極大的推動力。拉者在1883年就已承認，“要是沒有華人，我們甚麼也不能做”。在那時期，砂拉越急切需要大批移民來開墾，因此給予華族移民許多優待，從新加坡來的移民源源不斷，但好景不常，由於砂拉越政府與新加坡英殖民地政府之間發生了誤會，到1890年，從新加坡來的華人便中斷了，這時砂拉越政府不得不從中國尋找出路。

由於砂拉越版圖的逐漸擴大，政府更需要大批人力來拓展，從中國尋找華族移民乃是一條可行的出路，這便導致二十世紀初期福州人與廣東人的移殖拉讓江流域，從而改變了拉讓江流域的面貌。

詩巫區華人

砂拉越另一華人集中地便是第三省下拉讓江之詩巫區。華人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已開始抵達加拿逸與詩巫，從事商業貿易與種植，定居在詩巫的大多是閩南籍人，而加拿逸則有少許廣東人定居。

這一時期的移民，多是個別的行動，一直到1901年，福州籍孝廉黃乃裳率領同鄉千人抵達詩巫及廣東三水籍孝廉鄧恭叔率領二百餘眾抵詩巫上游進行墾殖，才改變了詩巫的面貌。

黃乃裳（1849－1924），福建省閩清縣人，鑒於國內政治不安，同鄉人民生活困苦，便思如何覓一新地為福州人移殖。1899年9月，他抵新加坡，並轉赴馬來亞、蘇門答臘等地勘察，但花了半年的時間，並沒有找到一塊理想的地方。1900年，他得女婿林文慶博士的介紹，並得拉者同意，往砂拉越尋找可以墾殖的地方，四月間，抵拉讓江流域，到詩巫、加拿逸一帶勘察，其時拉讓江流域皆為原始密林所覆蓋，為一大片處女林，而土地肥沃，極適合作為墾場。黃氏乃轉往古晉，與當時華人甲必丹王長水談移民墾殖事，王氏大表贊同，並介紹與拉者查爾士·布洛克認識。這時的砂拉

越版圖逐漸擴大，而人口稀少，政府亟需大量移民從事開墾，因此雙方一拍即合，隨即與黃乃裳簽訂墾場合約，拉者同意借款三萬元予黃氏，約明五年內陸續清還，由新加坡的林文慶與邱菽園兩人為擔保人。至此，黃氏轉返中國，並在閩清、古田、屏南、長樂、福安等縣份招募工人，為是，第一批七十二人墾眾在1901年1月21日抵詩巫新珠山。

第二批五百人於1901年3月16日抵詩巫。

第三批541人於1902年6月17日抵詩巫。

三批墾眾共1113人，開始在詩巫定居，從事艱苦的墾殖工作。由於此批移民皆來自閩北，操福州語音系，詩巫遂有“新福州”之稱。

廣東人（操粵語音系人）的到來砂拉越，為時很早，這可從古晉廣惠肇公會成立於1853年12月為証。早年詩巫、泗里街等處已有不少廣東人定居。但廣東人的大批移民詩巫，則始自鄧恭叔所率領的數百墾眾抵詩巫南蘭一帶進行墾殖。

鄧恭叔，廣東三水灶六鄉人，前清孝廉，父經商，亦曾出仕浙江，積資頗巨。鄧氏壯年從事政治活動，加入保皇黨，戊戌政變失敗後，鄧氏與同黨相率避走南洋，當時隨鄧氏走難入詩巫者有三個孝廉與七個舉人。鄧氏於光緒二十七年，即1901年抵詩巫，見拉讓江一帶適合墾殖，遂與拉者洽商開墾事，經拉者同意後，雙方簽署墾約，劃定詩巫南蘭一帶為墾區。

鄧稍後組織了“新廣東農業公司”，集資四十萬元，並隨後回廣東招募工人，首批報名農工七十餘人，但後聞風誤以此為買豬仔勾當，實際南來者只二十九人，於1903年3月15日抵達詩巫。第二批即增至一百六十餘人，以後的第三批第四批相繼南來，且自動南來工人亦復不少，人數約五百餘人，以清遠、三水兩縣人居多，至是，該地為廣東人群集之區，而有“廣東芭”之稱。

興化移民也於稍後抵詩巫進行墾殖，由一美以美教的英籍傳教士蒲魯士特率領，於1912年5月22日率興化移民百餘人抵詩巫，以詩巫新珠山的亞越港（後蒲港）之地為墾區，而後該地通稱為“興化芭”。

詩巫之開化，華族移民居功至偉，教會也曾扮演重要的角色，它曾扶植移民區的茁壯，稍後，教會在峇南進行了同樣的移民事業，推動第四省上游的墾殖工作，至今，峇南有近三千的福州籍人，即是主要由中國本土以及詩巫移殖過去的。

人口的增長

華族人口的增長較之砂拉越境內其他種族無疑來得較快。在上一世紀，華族在砂拉越定居並不多，不少人南來以後在稍有積蓄時，即返歸故里，二十世紀以前，由於一批的移民來此進行墾殖，開始有永久居留的現象。加以中國本土連年內戰，政治不安，閩粵兩省尤然，移民及其後代即將砂拉越作為永久的家鄉。

1920年到1930年間，從中國與新加坡入境的華族移民，越來越多，但在1930年以後的幾年間，世界經濟不景氣，有許多華人被遣回中國。出境的移民較入境的移民為多。至到1935年以後，華人才又開始相率進入砂拉越，入境移民又超過出境移民，我們可以從圖表三看出。

現在，每一縣份都有華人居住區，根據1973年的人口估計，華族人口達325,005人，成為各族人口最多者，圖表四是砂拉越華人人口增長表。

圖表三：入境與出境移民之差距（1930—1937）

年代	入境移民	出境移民	相差	性別
1930	5,399	9,325	3,926	男性
	1,529	1,351	178	女性
1931	3,155	6,029	2,874	男性
	1,020	1,564	544	女性
1935	8,830	5,170	3,660	
1936	8,955	6,370	2,585	
1937	14,108	6,982	7,126	

圖表四：華族人口增長率

年代	人數	增加人數
1841	1,000	-
1871	4,947	-
1876	7,000	-
1909	45,000	-
1939	123,626	78,626
1947	145,158	21,532
1960	229,154	83,996
1970	294,020	64,866

1970年的人口普查，華族人口達294,020人，以華族的方言集團為別，客家人數最眾，達91,610人，客家人百份之六十居住在古晉縣區內。福州人次之，大都居住在第三省境內，以及泗里街、民那丹等地。

福建人只36,518人。他們大多居住在古晉市區內，潮州人亦然。福建與潮州人屬於城市居民，組成華籍商人人口的骨幹。我們從圖表五可看華族人口的分佈。

華族基本上是城市的居民，砂拉越的工商業，幾乎為華族所操縱。事實上，在東南亞許多國家，華族在工商業各方面，皆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他們與其他各民族共同推進了社會的發展，倘若沒有華人的辛勤勞作，東南亞的許多國家將不復今日的繁榮面貌。

圖表五：1970年砂拉越人口調查表

省份	閩南	廣府	客家	潮州	海南	福州	興化	其他	合計
第一省	16,591	4,386	69,471	18,987	4,352	5,549	4,806	5,819	129,961
第二省	1,880	399	4,784	3,886	527	2,985	102	695	15,258
第三省	10,680	12,433	5,202	1,836	769	72,015	5,029	1,476	109,440
第四省	5,233	3,269	11,594	2,429	1,192	8,513	576	1,424	34,230
第五省	2,134	207	559	124	193	1,642	129	143	5,131
總計	36,518	20,694	91,610	27,262	7,033	90,704	10,642	9,557	294,020

（三）華族各方言社群的社會結構

“幫”是東南亞華人社會結構的基本特征，一般上這是由於移民群中操不同方言形成的格局，各方言社群各有其地緣性的傳統同鄉會館組織，砂拉越也不例外。

（一）古晉是砂拉越的首善之區，“幫”的表現比較突出，福建人，主要是指漳泉人，他們因為共同通用一種方言——廈音語系，所以這兩州的人，能水乳交融，他們在砂拉越形成了福建幫的基本勢力。

漳泉人是福建省最早出國的移民群，最早在海外與外國人接觸，因此漳泉人被認為代表福建人，廈音語系的漳泉

話，也就是福建話了。後至的閩北人——福州籍與興化籍，都被擠於福建人之外。

漳是指漳州府轄下的七縣：龍溪、漳浦、海澄、南靖、長泰、平和、詔安。泉是泉州府轄下的五縣：晉江、南安、惠安、同安、安溪。加上金門與廈門市，這些縣份都操廈語音系，被認為是福建幫的主力。

福建人在古晉有福建公會的組織。它成立於1871年，距新加坡福建公會成立於1860年，相差只十一年。在詩巫，則有漳泉公會的組織。

砂拉越福建人來自閩南以下幾個縣份，廈門、金門、晉江、海澄、同安、惠安、詔安、南安、龍溪、東山、泉州、長泰、思明、永春、雲霄等。福建人主要是城市居民，並且是商場活躍者。戰前的古晉，許多出入口商行為福建人所經營，他們同時經營雜貨店、匯兌、金鋪等，他們具有雄厚的經濟勢力，古晉的中華總商會，福建幫一向居於顯著的領導地位。

福建人活躍於商場，這與新加坡有眾多的福建人，並且操縱著新加坡的商業社會有密切關係，即使在今天，砂拉越與新加坡的貿易，仍然相當頻密，因此造成了福建人仍是商場的中堅份子。

（二）潮州人乃是指來自廣東省東部，操潮州語的方言社群，潮州八邑為：饒平、潮安、澄海、揭陽、普寧、惠來和豐順。

1964年杪，古晉潮州公會曾舉行百周年紀念，因此潮州人來砂拉越為時頗早。潮州人幾乎八十巴仙來自潮安縣。他們是經營雜貨店的能手，雜貨店出售主要食品，由糖米油鹽，以至日常用品等。這些都必須是具有耐性而精細的商人方能勝任。古晉的主要街道甘密街的雜貨店，有七十巴仙是潮州人所經營。

由於潮州人經營雜貨店生意，因此在戰前成立業緣性的京果公會，其會員也多為潮屬人士。

依據1970年的人口普查，潮州人有27,262人，但其中有17,401人是居住在古晉縣內。在成邦江縣，潮州人有2,219人，其餘在實里末以及民都魯，都有不少潮籍人士。他們與福建人同樣屬城市居民，並且構成商業社會的骨幹。

（三）廣府人，乃是指操粵語音系者。廣府人來砂拉越頗早，廣惠肇公會成立於1853年，距今已一百三十多年，即可証之。廣府人主要來自廣州、番禺、順德、南海、中山、鶴山、三水、新會、台山、開平與恩平等縣份。

廣府人在砂拉越有二萬多人，他們分佈於古晉縣、詩巫、泗里街以及美里。古晉有許多廣府人經營商業，但他們不像福建人與潮州人那樣在業緣上具有許多共同點。他們經營許多不同的生意，包括洋雜貨店、鞋店與金鋪。在泗里街，廣府人多是四邑人，並且是主要的胡椒種植者。

詩巫的廣東芭，現在仍然是廣府人集居的地方，他們主要從事農業耕種，因為早年這裏是廣東人的墾場，在美里，

廣府話相當通行，美里的油田工人，許多是廣幫人士，而廣府人在美里也有不少經營生意，並且稱雄於商場。

（四）興化人，來自福建省的沿海兩個縣份，莆田與仙游。在一萬六百多人的口中，有4,666人居住在古晉縣，四千七百多人居於詩巫縣，只有少數居住在美里。

這一方言社群，他們的語言介於閩南話與福州話之間。他們有著顯著的職業結構。在古晉的華族漁民，有九十多巴仙來自這一社群，早年浮羅岸巴丹那律一帶的漁村，即為興化漁民聚落處。由於城市的發展計劃，興化漁民現在已遷徙至砂拉越河畔的新漁村與民達華村。

即使在現在，興化人仍然是交通行業的主要經營者，由戰前的三輪車發展至現在的公共交通（德士與巴士），多為這一集團人士所經營。他們經營腳車店、汽車零件行，以及與交通行業有關的生意。

古晉的興化漁民，大多來自莆田的後墩村與江下村。而經營交通行業的生意人，則來自莆田的江口區。

詩巫區的興化人，多來自仙游縣，他們是農業種植者，在後莆港有這一屬人早期的墾場。城市內的興化人，大多經營與交通行業有關的生意，美里的興化人亦然。

古晉的興安會館成立於1946年，而詩巫則有莆仙公會的組織，興化人在業緣上具有許多共同點，因此古晉的漁船公會與自由車商公會，幾乎大都來自這一方言社群。這是一種

地緣與業緣的結合。

興化人的姓氏陳姓最眾，以次有鄭、何、郭、張、方、卓與劉等。

（五）客家人：以華族的方言集團為別，客家人數最眾。據1970年的人口普查，達91,610人。他們主要居住在古晉縣區內，達五萬人以上，石隆門與西連縣，各有七千多人，美里縣內有一萬多人。

客家原系中原民族，東晉時期，五胡亂華，乃渡江而南，其後唐末黃巢變亂，滿清入侵，經歷代遷徙，散居中國各地，而以廣東省為著。古時閩粵居民多為土著，後至者俱為客，而客家之名即由此而來。

客家人在砂拉越定居，進行墾殖，為時很早。第一代拉者時期，石隆門已有很多客家人從事金礦開採與種植，他們多為嘉應州的客家人，這些人多從西婆羅洲移居過來（清乾隆四十二年，即1777年，廣東嘉應州人羅芳伯曾於西婆坤甸建立蘭芳大總制，為一共和政體，歷時百餘年，至光緒十二年，即1886年而亡。）

古晉嘉應會館成立於1881年，為客籍人士最早成立的地緣性同鄉會。五屬即今之梅縣、蕉嶺、興寧、平遠與五華。這五屬在廣東省為純客家縣份，他們移民海外為數極眾。

嘉應州與廣東省大埔縣，雖為純客家縣份，但大埔縣屬於潮州府，大埔人卻操客家語音，因此大埔人在海外獨自組

成單一縣份的團體，或與豐順縣與福建的永定縣，組成豐永大集團。新加坡的豐永大組織即是一例。

古晉的大埔同鄉會成立於1920年，大埔人既然被排擠於嘉應州集團之外，他們只得組織同鄉會以照顧屬人的利益，但大埔的客人與嘉應州的客人乃是操客家方言，因此當客屬公會成立時，這六個縣份的客家人，以及來自揭陽、惠來、龍川、東莞、寶安、海豐、陸豐、惠陽等多個縣份的客家人參與了組織，這是一個方言集團的大型組織。砂拉越的客家人雖仍有地區性的小分別，即大埔客、河婆客、嘉應州客、以及新安客之別，但基本上他們是鄉村居民，從事農業耕種為主，現在城市的客家人逐漸增加，並且在工商業尋求發展。

古晉的新安客大部份仍然居住在鹽柴港一帶，他們種植胡椒與樹膠，這裏是新安客早期墾殖之地，他們有許多是基督教徒，早期基督教會協助過這一屬人。現在，年輕的一輩，有許多是政府公務人員。

河婆客人數最眾，他們與嘉應客人居住在西成公路沿路一帶，以及西連縣、石隆門縣和第一省的海口區。他們種植胡椒、樹膠。海口區的廣大椰園，也為客籍人士所經營。

大埔客人是城市居民，這一屬人主要在工商業發展，古晉不少的洋雜貨店、縫衣店、當店、白鐵工業大多為大埔人所經營，而白鐵工業幾乎全為大埔客人所經營。

在美里縣的廉律區，客家人數極眾，他們一樣是農業的

墾殖者。

客家人勤勞、刻苦，這一屬人在砂拉越的華族中，人數最眾，他們是發展農業的主要命脈，研究砂拉越農村經濟，不能不由這一屬人著眼。

（六）福州人：福州人人口達九萬多人，僅次於客家人。在詩巫、泗里街、民那丹，這一屬人士最眾。而詩巫有“新福州”之稱，這主要是拜賜於本世紀初期，福州閩清孝廉黃乃裳率領千多名福州籍墾眾移殖詩巫，而詩巫方有今日的發展。

這一方言社群來自閩侯、閩清、古田、福清、長樂、連江、永泰、屏南、羅源及平潭等縣份，而砂拉越的福州人以閩清、古田、長樂等縣屬為多，黃、丁、林、陳、劉諸姓，子孫繁衍較眾。

福州人主要定居於拉讓江流域，大多數仍然從事農業的發展。戰後，由於木材業發展迅速，而拉讓江一帶有面積廣大的林木，因此使這一屬人在木材業方面獲利甚豐，在經濟上遠超其他屬人。

早年的詩巫，商業多為漳泉人所經營，但現在福州人已後來居上。由於木材業的獲利，他們經營銀行業、五金入口、雜貨店、咖啡店等等。第三省福州人數最多，因此各行業都有福州人經營。

古晉的福州人大都由詩巫移殖過來，他們在商場也極為

活躍，由理髮店、洋雜店而至五金商行，都表現了他們的經濟活力。

現在成邦江、民都魯、美里、峇南等縣份，福州人移居者漸多，而各地也多有福州同鄉會的組織，以團結這一方言社群。

（七）海南人：這是一個人數較少的方言社群，據1970年的統計只7,033人，而有4,000多人居住在第一省，主要是居住在古晉縣內。

海南人來自廣東省的海南島，海南島為中國最南部的海外孤島，因受交通的限制，歷史的發展較為落後，他們移居南洋，較閩粵其他屬人為晚，人數亦少。

砂拉越的海南人，多來自文昌縣，少數來自樂會與萬寧，姓氏以張、何、李、王、符、雲、詹等為多。古晉的海南公會成立於1898年，為瓊僑人的地緣性組織。這一方言社群在業緣上有極大的共同點，他們主要經營咖啡店，和飲食業，這幾乎成為這一屬人的職業特色。

古晉的業餘俱樂部與咖啡店員公會乃是海南人的業緣性組織。

（八）雷州人：雷州人是華族中的較小方言社群，在政府的人口統計里，並沒有這一屬人的人口數字。據估計，這一屬人不會超過兩千人，他們主要居住在第一省內。

雷州人來自廣東省的雷州半島，而主要是來自遂溪與徐聞兩縣，他們的語言與海南人的語言甚為相近。

古晉的雷州會館成立於1936年，姓氏方面以陳居多，以次有謝、李等。

在商業上，不少雷州人經營火炭業，因此炭業公會與雷陽會館同在一個會所。他們有許多在樹膠園與碩莪廠工作。但由於這一方言社群人數較少，在經濟上也就不易與其他屬人較量。

在第一省的三馬丹區內，早年曾有這一屬人的墾殖芭場，但現在居住在三馬丹的雷州人不多。

（九）詔安人：詔安縣原屬福建漳州府，是閩南的一個縣份，但由於詔安人在砂拉越人口不少，在古晉與美里有詔安公會的組織，而將這一屬人劃為一小方言社群。

詔安人先輩的田考，在第一代拉者時代，由中國來此謀生，並且在此發跡，成為巨富。由於他的關係，以及詔安縣內的社會因素，詔安人來砂拉越謀生的逐漸增多。古晉的實加瑪區，早期是詔安人墾殖之地，他們在此以禽畜業為主，雖然過後城市重建，但至今在實加瑪定居的詔安人仍然不少。

戰前的碼頭工友，有七十巴仙來自這一社群，即使在現在，碼頭工友仍以這一屬人居多。在商業上有不少詔安人開雜貨店或從事建築業的發展。

詔安人田姓甚多，在砂拉越田姓人士除了廣東省惠來的客家田之外，幾乎都來自這一社群，他們有田氏公會的組織，其次有沈、陳、許諸姓。

（十）三江人：在政府人口統計表上，並沒有三江人的人口數字，據估計三江人當在七千人以上。

所謂三江人，指的是福建、廣東與廣西三個省份以外其他省份講華語的社群，即江西、浙江、江蘇以及湖南、湖北、河北等諸省份的華人。三江人大都居住在古晉市區內，江西人有江西會館的組織，他們是三江人中較早來砂拉越定居尋求出路者，江西公會成立於1954年。

由於中國局勢的轉變，二十多年來，三江人來南洋者逐漸增多，部份也移居來砂拉越。1966年，他們組織了三江公會，成為三江人不同地緣社群統一性的組織，以團結這些人數較少的社群。

江西人是三江人中人數最多的一個社群，他們是木器業的經營者，古晉的木器店與木工廠，大多由這一社群中人所經營。江西人多姓甘、鄒、裴、胡等。

三江人中不少來自湖北省，他們是牙醫的能手，至今，許多牙醫所仍是這一屬人所經營。其他三江人來自湖南、江浙、河北多個省份，他們有許多從事文教工作，以及在工商、建築業尋求發展。

砂拉越華族社會 結構中的幫派主義

（一）會館的組織與幫派活動

會館的組織是東南亞華人社會結構的特征，一般上這是由於移民群操不同方言所形成的格局，進而組成地緣性的團體，以照顧同鄉的利益。在這種情形下，便產生了幫派團體，幫權政治應運而生。

華人是傳統籍貫觀念非常強烈的民族，據史學家何炳棣的分析，其原因在於：（一）有關儒家“孝”的禮俗和法律；（二）有關官吏籍貫限制的行政法；（三）科舉制度。（見何著《中國會館史論》）

何氏的研究指出，遠在十六世紀和十七世紀初，南方的幾省在北京建立會館的郡邑已經不少，北方則無，這兒可見，會館的產物，古已有之。以後華南沿海諸省華人大量移殖海外，在各地建立會館，乃是中國傳統組織在海外的翻版。

所謂會館，據何氏的解釋是：

“會館是同鄉人士在京師和其他異鄉城市所建立，專為同鄉停留聚會或推進業務的場所，狹義的會館指同鄉所公立的建築；廣義的會館指同鄉組織……”

早年華族移居海外，每感孤身隻影，力量單薄，經常需借同鄉的力量加以扶持，這表現在生活的照顧，職業的介紹，以及某些同鄉共同的利益，因此便感到有組織會館的必要。砂拉越的華族會館，大抵是建立在地緣與血緣的基礎上，這與星馬的會館組織具有的共同特點，這類華族傳統社團的組織，充份表現華族幫派色彩的濃烈。

事實上，由於東南亞國家特定的社會本質，早年的華人不得不借諸會館來團結同一方言社群。這類會館組織，確曾起過積極的作用，雖然會館濃烈的幫派色彩，也因此分化了華族的團結。

會館的組織，孕育了幫派主義，這是早年砂拉越華族社會的基本特徵。

福建人，主要是指閩南籍的漳、泉人，他們被認為是最早的中國移民群，他們大量移殖海外，並且在海外從事貿易活動。由於人數的增加，並且因為居留地的社會因素，使這一屬人感到有組織同鄉會館的必要，借謀同鄉的利益，這種組織孕育了福建幫的格局。

在砂拉越，各方言社群都有它們地緣性的組織，潮州人

（潮幫）、廣府人（廣幫）、客家人（客幫）、閩南人（福建幫）、福州人（福州幫）、以及人口較少的海南人、興化人、三江人、雷陽人，這多種方言社群所形成的幫派格局，構成了砂拉越華族社會的形體。

由於福建、潮州、客家、福州等屬人人數頗眾，經濟勢力也較大，他們在華族社會的影響力自然較強，反之，人口較少的方言群，其力量則遠不如人。

（二）幫派主義的型態

砂拉越的華族社團，大抵是建立在地緣、血緣與業緣的基礎上。在業緣方面，鑒於華族某一方言社群有操縱某種行業的現象，比如興化人之於捕魚業與腳車業，海南人之於咖啡飲食業，而京果零售商則大多為潮州人所經營，故其組織也深具地方色彩與幫派的格局。

各方言社群的職業結構與同鄉會館的組織有著直接的關係。

舉個例子，早年閩粵的一個農民，由於農村破產，在家鄉難以為生，雖然中國人有著濃烈的“安土重遷”的思想意識，但由於家鄉的生活艱難，而且受了同鄉的游說，認為南洋社會容易謀生，於是便萌起了“過番”的意念。

初時，這樣一位從家鄉南來的青年，對僑居地人生地不熟，便須依賴同鄉的照顧，以及往後職業的介紹。這樣的結果，便漸漸形成了某一方言社群成為某種行業的操縱者。

這種集地緣性與業緣性於一處的幫派性社區，在砂拉越隨處可見。

在距離古晉不遠的海口區峇哥，這裏的商店幾為潮屬人士所經營，他們皆來自中國本土，在十三間潮屬人士所經營的商號中，有四間是原籍潮安縣，九間為揭陽縣。於此可窺見地緣性與業緣性結合的一斑。

這裏，試舉第二省省會成邦江的發展概況：

“成邦江為砂拉越第二省省會之區，位於距離峇丹魯巴河口四十五英哩處，只因人口較少，出產品不多，且河道彎曲淤淺，以致各種事業的發展甚為遲慢，全省土產均須由古晉轉口輸出，故雖有省會之名，實遠不及他省之進步與繁榮，全市商店，僅有百餘間而已，除沿河邊四十餘間是舊式之鋅板店屋外，其餘都是戰後新建築之鋼骨水泥店，較為整齊美觀。全市居民，據估計華人約有四千餘，其中多數為潮屬人士。……茲特將百年來潮屬人士在成邦江之概況，略述如下：

（一）潮人在成邦江的歷史——根據年老之鄉人稱：遠自1841年，第一世拉者詹姆士·布洛克統治本邦之後，便有少數之潮屬人士前來此間開闢荒地，從事農業與川走長屋經營土人生意，當時第二省省會設在上游之實加蘭地方，後來

鑒於該處地僻一隅，水程遙遠，必須隨潮水升漲，始能行船，十分不便，乃於1864年始遷移於此，迄今已有一百年歷史。據謂當時“拉者”為便於管理華人及傳達政府的命令起見，首任甲必丹是劉隴鄉人劉己卯先生，並付予特權，借以處理華人之糾紛及婚嫁等事。迨後因劉先生告老退休，由禮陽村人鄭宋興、鄭勝欽、鄭林典等先賢，相繼遞任甲必丹之要職。由於歷任之甲必丹多是禮陽村人，故該鄉南來此間謀生之人數亦隨歲月而增加，故曾有小禮陽村之別稱。……

（二）潮人在成邦江之事業——關於潮屬人士在此間之職業，大都以經商為主——專營米糧雜貨，收買土產——其次則是農夫。考之先賢，遠離鄉井，前來開荒，起初大部份為苦力出身，赤手空拳，全賴終歲胼手胝足，克勤克儉，一旦稍有積蓄，則買棹榮旋，成家立業，但先祖所遺傳之風俗習慣，仍然存在，對鄉土之觀念，極為濃厚，每逢家鄉災禍，常當仁不讓，見義勇為……賑濟災黎，此種良好美德，誠堪敬佩！”（引自《古晉潮州公會百周年紀念特刊》）

再引述一段：“叻龍今昔”可增加我們對華族幫派主義的理解。

“由於戰前吾僑，初臨此間，各為其衣食躬耕，此為吾僑刻苦耐勞之美德，益以初墾園坵，工作粗繁，大多終年為生活而工作。吾僑遠在祖籍，多以聚族而居，是以南來後，也蔦蘿相依，而有族戚相邀，鄰里相引之情形，故此地吾僑，以揭屬河婆人為最，他屬同僑次之，因此當地同僑能守望相助。……”（引自《砂拉越客屬公會二十五週年紀

念特刊》)

以上所引述文字中，可窺見砂拉越華族社會集地緣與業緣的“兩緣結合體”一般情況，這種幫派主義形態的產生，乃導源於某一屬人聚族而居，或者因這一方言社群人口逐漸增多，進而組成了同鄉會館，借以為同鄉謀求福利，排難解紛，給社會帶來了一股安定的力量，並從而形成了一股無形的幫派勢力。

以第三省詩巫的砂華社會為例，當黃乃裳率領福州籍同鄉南來之前，這裏原是閩南人居多，但以後黃氏率領數批農工移民，開荒闢地，從而改變了詩巫的面貌。由於福州屬人的增加，使他們在社會形成了一股堅強的勢力，特別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由於木材業的興盛，繁榮了詩巫市，更增加了福州籍人的經濟與社會力量。

華族移殖南洋並不存有何種政治目的，也無政治力量為後盾；他們南來主要是基於經濟目的，故形成的社會結構最大特色乃是一個以商業為主的經濟社會，而這種商業經濟社會，由於華族幫派的存在，不免存有濃厚的幫派主義色彩。在東南亞的許多國家是如此，在砂拉越的華族社會也具有此一共同特點。

（三）幫派主義的發展

在論述砂拉越華族社會幫派主義發展的同時，我們必須

注意到“遷民”社會的主要特徵是幫派林立，同鄉同縣或同省的人，基於地緣、血緣與業緣的關係，通過了同鄉會或其他形式的組織，結合成一股經濟勢力，這種具有排他性的封建意識，造成了華族社會的互相傾軋與對立，雖然砂拉越華族社會不若早年星馬的華族社會，因幫派的對抗而引起衝突，但它的存在也是顯而易見的。

以教育事業為例，在戰前的古晉，各屬人各有他們自辦的學校：福建人的福建學校、潮州人的民德學校、客家人的大同與越光學校、海南人的瓊僑學校以及廣府人的益群學校。

第三省的詩巫，也與第一省有相似之處。

這種某一方言社群自辦學校，為子女提供教育的做法，間接促進了幫派思想的發展。

但我們似應肯定，幫派主義是砂拉越華族社會發展的必經過程，在某一個時期，特別是在早年殖民地統治時期，它具有一定的進步意義。它團結了某一屬人，促進了教育經濟的發展，也為社會帶來了一股安定的力量，這一點，我們同時應肯定同鄉會館存在的意義。

但歷史的軌跡是向前發展的，這種幫派社會不免同時帶來了分裂性。

當社會需要各族人民共同團結之時，幫派的存在，將阻礙前進的腳步，現實的發展，愈來愈趨向必須團結各社群的

華族人士，而不能具有幫派主義的排他性，在謀求一個進步的國家，一個進步的社會，一個進步的人民，幫派主義的思想是應該被遺棄的。

砂拉越華族社會必須具有新的思想精神，新的生活方向，以推進歷史的發展。

1975年12月20日

砂拉越早期華族社會的領導層 (1841-1910)

(一) 緒論

探討砂拉越早期華族社會的領導層，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主要是史料缺乏記載，有些則焚於日本南進時期，而可供查詢的老年人難覓，於是只能求諸於古晉尚存的數間古老的廟宇，旁敲側擊，以及華族會館的少數特刊資料。這項工作雖非易事，但在探討早年的華族社會結構，尚不失為有意義的工作。

砂拉越在十九世紀的四十年代，詹姆士·布洛克從汶萊蘇丹手中取得統治權，由於需要大量的勞動力，借以開墾荒蕪的土地，因此不斷向外招募勞工的進口。這些勞工主要來自中國沿海省份的華籍移民，他們之中的一部份可能是先到星馬一帶，然後輾轉抵達砂拉越。這些華籍移民確曾為砂州的發展扮演了重要的角色。第二代拉者查爾士·布洛克在1874年8月1日的砂拉越憲報曾這樣寫道：“我們認為，婆羅洲未來的發展只有靠華人才能完成，這點是不應該有所懷疑的。”在同年12月1日的另一份憲報中，又這樣寫道：

“把華人介紹進入一個新的國家，它的價值在砂拉越特別顯現出來，古晉及其他許多地方用磚瓦築成的漂亮的巴剎，全由華人建造。我們應該感激華族苦力勞工、技工，還有那些熱心於貿易，對國家發展貢獻很大的華人，他們比蘇格蘭人更有進取心……” 証諸砂拉越華人百多年所作的貢獻，這些話絕非溢美之詞。

在1840年之前，已有不少華族移民來到砂拉越，他們有一部份是在倫樂、石隆門、新堯灣一帶從事開礦或種植胡椒。有關這時期的華族人口，並沒有詳細統計或記載，只靠估計所得。1857年，在石隆門發生華工抗變事件之後，估計砂拉越只有4,000名華人。1871年，拉者作了一個非常簡單的人口調查，據統計，當時的華人約4,947人，佔總人口128,679人的四巴仙，其中有3,467人是居住在古晉，餘者居住在鄰近的縣份。1877年，估計全砂已有7,000名華人，到了1909年，據巴林顧特氏的估計，砂拉越的華人已增至45,000名，大部份是居住在古晉與詩巫區內。

早年的華族移民，絕大部份是工農子弟出身的勞工，只有極少數的商人。在那時期，稍為通曉文墨的知識份子是很少會離鄉背井，來到這蠻荒地帶的，而大多數的勞工移民乃因在家鄉謀生不易，便隨著鄉人陸續出國，尋找生活的出路。

（二）華族社會與領導層

華族移民主要來自閩粵兩省。福建省移民主要來自福州、漳州、泉州、南安、同安、詔安和興化等州縣。廣東省移民則有客家、潮州、海南與廣東四大幫派之分。閩粵兩省人民每因所操方言不同，而形成不同的幫派，來自福建省的移民群也分成福建（操廈音語系者），福州與興化諸幫，這種方言群體所構成的幫派，在早年的砂拉越華族社會尤為顯著。這種幫派的形成，乃是歷史發展過程的必然性。

在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初期，不論是人口、人才與財力，福建與潮州兩幫都是最具影響力的幫屬。客家人雖然人口眾多，但他們多在鄉區務農，因此在經濟與社會活動方面都不能與閩潮兩幫相較。早期的詩巫雖然是漳泉人先來打天下，但到本世紀初期，黃乃裳率領福州籍同鄉南來墾荒與鄧恭叔率領廣東同鄉到詩巫上游一帶種植，詩巫的局面方有所改觀，而興化人的集體移民詩巫則要遲至1912年以後。

早年的華族領袖，大抵來自於商人階層，雖然中國傳統社會是以“士”居社會階級之首，但南洋社會卻是以財富來衡量一個人的社會地位，一旦這個人在商業上沒落，其地位也就隨之沒落，而財富的累積往往是商人較諸其他階層的人士更易獲得。

我們在論述華族社會結構時，每將華族社會分為兩個社群：遷民或稱中國移民，僑民或稱土生華人。遷民來自中國，土生華人則是當地僑生，其先代也是來自中國，但是他

們可能對中國傳統文化較為隔膜，而漸次形成一種土生華人的社會。

在第一代拉者詹姆士·布洛克統治砂拉越時代（1841-1867），華族領導層人物全來自中國，他們大抵因在家鄉時生活難過，只得過番謀生。王友海先到新加坡，然後輾轉至古晉，田考來自福建詔安，劉建發來自廣東潮安，這三個人在家鄉所受教育極少，只能操家鄉方言，他們由於刻苦勤儉，稍有積蓄，以後由於機遇，漸成巨富。拉者倚重他們，而成為華族社會的領袖。

王友海是福建同安人，他在1842年左右由新加坡來到古晉，從事商業貿易，由於他的到來，許多福建人也跟著到來，而有散佈砂拉越各處的福建人社會。早期的福建人，幾乎操縱了城市貿易。

田考可說是頗具運氣之人。他出身於詔安縣田厝村，他是詔安田家第四房的一個窮孩子，由於家貧，而思過番。1846年，他18歲時來到砂拉越，先是在石隆門一個田姓同宗但卻是客家人那裏當工人，以後由於機運從事開採金礦，使他發了財。之後他轉來古晉市區，經營土產生意，並且在古晉市區購置了許多店屋和地產。由於他的關係，許多田家的宗親及詔安屬人相繼來到，而有眾多現在分佈在砂拉越各地的福建詔安人。

圖表顯示1841-1910年砂華社會領袖的出身背景及其一般的社會活動。

圖表：1841-1910年砂拉越華族領導層分析

姓名	身世	經濟活動	社會活動
王友海 (1818-1893)	祖籍 福建 同安，早年抵新加坡後移居古晉。	經營土產出入口生意。	福建屬領袖，受拉著重視，被委為華人僑領。
田考 (1828-1904)	祖籍 福建 詔安，十八歲移居古晉。	從事採礦及出入口生意。	福建屬領袖，受拉者重視，被委為華人僑領。
劉建發 (1835-1885)	祖籍 潮州，年輕時南來。	先是從事種植甘密與胡椒，與同鄉沈亞堯合創義順號，承辦煙酒餉碼。	潮屬僑領，古晉亞答街上帝廟曾由他號召，並捐巨款擴建。
楊萬福 (元藻) (1858-1925)	祖籍 福建 長泰，1877年南來。	從事土產出入口，建築及承辦餉碼多年。	林華山廟宇主要捐助人，福建學校承建及捐助者，萬福碼頭承建人。
王長水 (1864-1950)	友海之子，受英文教育。	繼承父業，後投資銀行航運，出入口等。	福建屬領袖，福建學校創辦人之一。曾被委為華人裁判庭庭長多年，及華人總甲必丹。
田祈順 (1865-1910)	田考之子，受中英文教育。	繼承父業，主持振安號，土產商人。	福建學校創辦人之一，多間廟宇捐助人。
陳成辰 (1870-1924)	祖籍 潮州，先抵新加坡，後移居古晉。	從事種植甘密，胡椒等。	1899年被拉者委為七哩三合興港港主。
李振殿 (1875-1965)	祖籍 福建 海澄，廿二歲南來，1912年移居新加坡。	曾在詩巫和古晉經營土產生意。	福建屬領袖，是孫中山革命的支持者，移居新加坡後活動更頻繁。

圖表：1841-1910年砂拉越華族領導層分析（續）

姓名	身世	經濟活動	社會活動
宋慶海 (1876-1945)	福建南安人，早歲隨父南來。	經營土產及建築業，1930年經濟危機時生意失敗。	福建屬領袖，曾被委為華人裁判庭推事。
黃乃蒙 (1849-1924)	福建閩清人，清朝時舉人，為抗清志士。	1900年與拉者簽訂合約，率領同鄉千餘人抵詩巫開墾，1904年返中國。	福州人壠場港主，曾倡建禮拜堂多所，學校兩所，返國後更積極參加社會活動。
鄧恭叔 (1855-1925)	祖籍廣東三水，出身舉人，抗清志士。	1902年率領廣東同鄉抵拉讓江流域，主持廣東壠場，稍後返回中國。	為詩巫廣東人壠場港主。
張宗羅 (1877-1958)	祖籍福建海澄，1892年抵砂拉越詩巫。	經營土產及銀行等。	詩巫早年華人甲必丹，福建人僑領。曾創辦中華中小學校。

潮州人劉建發大約在1852年左右由新加坡來到古晉，他帶領同鄉在古晉朋里遜路一帶種植甘密與胡椒，一面經營出入口行，兼辦碩莪粉廠，他在商場上相當成功。拉者時代，煙酒賭業為政府專利，招人承辦。在1867年之後，劉建發的義順公司承包餉碼幾達二十年。新加坡的章芳琳公司也曾一度參加投標，競爭之下，望而卻步。當時拉者政府需款周轉時，常向義順公司貸款，足見該公司財力雄厚。劉建發於1885年逝世。

拉者時代，政府與人民保持良好關係，各屬人委任一個領袖。王友海、田考與劉建發便憑借他們的財富與社會地位成為華族社會的領袖，統領華人，為砂拉越作出不少的貢獻。

第二拉者統治時代（1868-1917），那時砂拉越的華人已漸次增加，在1890年至1910年這二十年間，華族領袖人才倍出，代表人物有王長水、田祈順、楊萬福、宋慶海、陳成辰、李振殿、黃乃裳、鄧恭叔與張宗羅等，他們在砂拉越可歸入第二代的領袖，遠較第一代者更為活躍，扮演著重要的角色，特別是王長水與黃乃裳。

（三）華族領導層的背景分析

早年砂拉越華族領導人大抵來自於商人階層，他們大都憑借財力，在社會上有所活動，成為華族團體領導人，受政府所器重，而取得社會地位。

要研究砂華社會的構成及其活動，便不能不著手分析其領導層的一般背景，以及其成為領袖的素質與條件。

從圖表中顯示，這些領袖多數來自商人階層，出身貧寒。以王友海、田考與劉建發作為第一代的砂華領袖為例，他們在家鄉謀生艱難，不得不思往外洋謀出路。初抵砂拉越時，刻勤刻儉，以後由於從商和機遇，而成為巨富。王長水和田祈順繼承父業，而有所作為。他倆是福建學校的創辦

人，居功至偉。田祈順早逝，但王長水則享高壽，其社會活動歷史長久，在華族社會中享有盛譽。

楊萬福（元藻）來自福建長泰，開始以販賣蔬菜、水果為生，以後經營出入口生意和建築業，及承包餉碼，成為巨富。他曾捐巨款擴建鳳山寺及林華山廟堂。不幸晚年生意遭遇失敗，悵悵而終。

陳成辰為潮屬僑領，出身微寒，少年時抵新加坡為其叔料理業務，十九歲來古晉，先在李順慶所主持的古晉七哩三合興港任書記，1899年被委任為三合興港港主。

宋慶海早歲隨父南來，後經營土產及建築業，成為巨富。1930年世界經濟不景氣時，生意失敗，瀕於破產。他是閩屬的僑領。

然而，在詩巫方面則稍有不同，這個省份，早年華人不多，只有少數漳泉人在當地做生意，他們的商店簡陋，生意也不很發展。至到1900年，福州閩清的舉人黃乃裳率領其同鄉抵詩巫進行墾荒，詩巫的面貌才有顯著的變化。

黃乃裳與鄧恭叔都是抗清的知識份子，因當時中國時局不靖而走避南洋。當黃乃裳抵達拉讓江流域時，發覺這一帶土地肥沃，適合開墾，當時的拉者統治者也深感需要大批勞動力來開墾，在經過王長水的介紹之後，雙方一拍即合，簽訂合約。此後福州移民陸續來到，而將詩巫開闢為一個繁榮的市鎮。由於黃乃裳本身是基督徒，以後移往詩巫的福州籍同鄉，幾全為基督徒，在他們那半封建社會中，宗教扮演了

一定的角色，這在華人社會來說，倒是頗值得研究的現象。

早年躋身於華族領導層的人物，所必須具備的條件，無疑的財富是首要的因素，但是有錢的同時必須進行某種社會活動。那時期，由於文化落後，通過慈善義舉乃是一條成功捷徑，諸如捐款興建廟宇，興建學校等。早期會館尚未普遍成立的時候，廟宇幾乎取代了會館的職能。而第二代的華族領袖，他們往往是同鄉會館的領導人，在華教萌芽時期，他們是華校的創辦人或贊助人。雖然如王長水與田祈順，為土生華人，基本上受的是英文教育，但由於華族社會一向崇尚中華文化，他們也表現了對華文的熱愛。由於南來的華籍移民出身貧寒，教育程度不高，因此他們的社會活動不免有所局限。雖然也有如黃乃裳與鄧恭叔等熱心中國政治的知識份子南來，但一般上他們只是做客性質。至到三十年代以後，許多知識份子陸續南來，他們的認識與社會活動，使他們漸漸躋身於華族領導層，華族社會的面貌才稍有改觀。

（四）華族領導層對社會的貢獻

砂拉越華族領袖主要來自商人階層，他們所從事的經濟活動，主要是經營土產出入口生意，即樹膠、胡椒、甘密與碩莪粉等的出口，以及米糧的進口。古晉的老店屋，有許多是這些人所建造。他們賺了錢，在南洋購置了產業，有些同時匯款回家鄉置田產，這在當時華籍移民的思想觀念乃是理所當然。然而他們也撥出巨款捐助廟宇、學校及慈善機構。這些都是華人社會主要的活動範圍。

由於大部份領袖人物教育水平不高，他們只能顧及本身的商業貿易。並不熱衷於政治活動。在移民群中多數抱著做客他鄉的觀念，賺錢之後最好能榮歸故里，對於居留地的政治，只表現出淡漠的態度。像黃乃裳與鄧恭叔，他們是抗清志士，但其主要的政治活動範圍是在中國。他們領導同鄉來砂拉越墾荒，對社會的貢獻，永垂後世。

李振殿是熱心中國政治運動的僑民，他是國民黨熱烈的支持者，在1912年他移居新加坡之後，其社會活動更加頻繁。從倒袁、護法、北伐與抗日等連串運動，他都參與其盛，其社會活動也更多姿多彩。

古晉最早的一間華校是福建學堂，這間學校由王長水、田祈順與林天啟等合力創辦，這間學校為砂拉越培育了不少人才。王長水曾任該校總理，領導校董部多年。

廟宇是早年華人所崇奉活動的場所。占晉的華族領袖都曾捐助巨款擴建廟宇，以福建幫所擁有的鳳山寺（聖王宮），在1897年（光緒23年）曾加以修建，在捐款芳名錄的碑記中，王長水和田祈順捐款最多，各捐一百七十元，而楊元藻當時捐護屋全座。在1899年捐款置店屋芳名錄的碑記中，楊元藻獨捐二百七十元，王長水與田祈順各捐一百元。

楊元藻是一名熱心慈善事業者，除了以上的捐款，在1906年興建達閩律林華山觀音堂時，他曾捐大銀五千元，並且出任該廟大總理。這時期楊氏的事業如日中天，他在出口及建築業都賺了大錢，他不僅捐款興建廟宇，以後在承建福建學校時，他同時捐金三千元予該校，在當時來說，這都

是大手筆。他所承建的萬福碼頭，至今還惠益後人。在建築業方面，三角坡、花香街、萬福巷以及印度街的許多店屋都由他承建。（參看黃國堅作“從萬福碼頭談起”一文）

華族的同鄉會館在早年的砂拉越發揮了極大的功能，作為團結同鄉、互相幫助的同時，政府通過此等會館間接治理華族社會，因此華族領袖往往是同鄉會館的領導人，這與南洋其他地方一樣，華族領袖多參與同鄉會的組織與活動。

另一方面，砂拉越早年的華族領袖與布洛克王朝統治者每每保持相當良好的關係，特別是第二代拉者查爾士·布洛克與民間關係極佳。王長水與楊元藻和拉者關係密切，拉者在事業上給予他們不少幫助。當劉建發與田祈順擁巨資時，拉者曾向他們貸款以資周轉。至於黃乃裳與鄧恭叔的簽約開墾拉讓江流域的土地，乃是直接與拉者簽署合約。

在分析華族領袖的一般背景時，我們注意到早年的華族領導層似有“世襲”的現象，王友海與王長水是父子關係，進入二十世紀的三十年代，長水的子孫在社會活動也有所表現。田考與田祈順是父子關係，戰前以至戰後初期，田祈順的兒子田貴宗曾經是立法議員及閩屬僑領。詩巫的張宗羅與周玉麟是岳父與女婿關係，周玉麟是華達銀行創辦人，同時是詩巫漳泉屬的領袖。這種原因的形成一方面是財富的沿襲，另一方面他們賴先輩在社會中的聲望地位而有較佳的條件躋身於領導層。

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初期，砂拉越已從一個蠻荒地帶逐漸發展，華族移民居功至偉。而華族領袖在這變遷的時代

中，不論在商業活動、地方開發，以及教育事業的推動都有諸多貢獻，他們的影響與作用是不可抹煞的。

1976年12月27日

戰前砂拉越華族社會的歷史特徵 (1901—1941)

引言

自詹姆士·布洛克於 1841 年統治砂拉越之後，砂拉越領土逐漸擴張（註一），人口增加，社會才有所發展。待中國華南的移民，大量進入砂拉越之後，才使砂拉越的發展有了生機。曾經統治砂拉越達半個世紀（1868—1917）的第二代拉者查爾士·布洛克，對華人較為好感，他於 1866 年，即石隆門華工事件（1857 年）之後的第九年，撰為一文，給予華人的勤勞品質過度的評價：

華人是很優秀的種族，如果沒有他們那種蓬勃煥發的表現，東方的國家就顯得太可憐了。他們擁有許多優良品質，許多危險的品質，而且必須要承認，他們也擁有許多壞品質。他們天賦就具有一種驕橫跋扈不甘屈人的氣質（除非極度加以壓抑），差不多和較粗魯的歐洲人一樣。……如果華人和白人都胼手胝足，辛勤工作的話，華人將不亞於白人……在我首次到達時，我完全為別人的意見所奪，認為華人一律是流氓和盜賊——

在國內一般都以為整個這個民族均具有這種特性。但公平而言，並對兩方面都加以觀察後，我很快就願意和東方的華籍商人打交道，正如和歐洲的商人打交道是一樣的，而且我相信，有身份的華僑在忠誠和正直方面是和白人不相上下的。（註二）

事實上，華族對砂拉越的貢獻是不可抹視的。華族不僅是砂拉越人口結構中的主要民族，更且為砂拉越的發展提供了主要的動力。戰前的華族主要的是中國華南一帶的移民，這種移民群體帶來了中國的傳統習俗，形成了獨特的社會結構。他們早年所具有的僑民身份，缺乏政治意識，之後，隨著中國政局的動盪，特別是抗日戰爭，華僑激起義憤，群援祖國，發揮了華僑的愛國精神，從而助長了民族意識。隨著戰後政治局勢的變遷，華族的身份與地位也深受影響，他們已歸化為所在地的公民，然而，他們熱愛本身的民族文化，自強不息，這是華族的民族特徵。限於篇幅，本文只就戰前砂拉越華族社會的歷史特徵，加以論析。

戰前的砂拉越華族史，可以簡單的劃分為兩個階段，即（一）1841年至1900年；（二）1901年至1941年。這樣的劃分雖略嫌籠統，但也有其脈絡可尋。本文以論析第二階段為主，即二十世紀初期至日軍南侵時期的砂拉越華族社會的變遷。

移民的本質

戰前的砂拉越華人社會，基本上乃是移民的社會。華南的移民繼續向這荒遠的地方湧進。本世紀初，福州籍的舉人黃乃裳，在王長水的引薦下，（王長水是當時古晉的僑領）與砂拉越的第二代拉者簽訂了詩巫墾場契約，引進了千餘名的華籍農工，這農工多來自閩北的閩清、古田與長樂等縣。

黃乃裳是清末一位反清有識之士，他目睹滿清政府的敗績，矢志推翻此腐敗政權。他之引領千餘名農工抵達詩巫墾殖，一方面固然是為這些同籍的農工在海外尋找謀生之地，同時藉以接濟原籍貧困的鄉人。我們從其自傳《絨丞七十自敘》一文所述，可以明悉其志。

“……歸閩，嗒然若喪，不知當為何事，可以少紓利他主義。因決往南洋群島，覓一地曠人稀之處，可容數百萬人為業農者，為桑梓窮無聊賴之同胞闢一生活路徑，不至槁餓而死。且以遠女主之淫威，與夫專制之虐毒。……”

此乃黃乃裳向南洋群島覓地墾殖的動機。另一方面，黃乃裳可能具有另外一個目的。由於孫中山所強調的華僑是革命之母，黃氏可能意圖在海外建一立足點，尋求經濟的來源，藉以幫助孫中山的反清革命。這一點，我們需要發掘更多文件資料，加以論析。

由於黃乃裳及其同鄉農工的南來，給砂拉越的發展帶來新的生機。隨之而後粵籍鄧恭叔率領其同鄉，以及福建興化

府籍農工的抵達拉讓江流域一帶開闢新墾場，至是第三省的面貌才迅速改變。

這是本世紀初期，砂拉越最大批的集體移民。這種同鄉的集體移民，突出了砂拉越華族社會結構的特徵。

戰前古晉華族社會，以閩南籍與潮州籍為主，他們人多勢眾，操縱了主要的市場貿易；而潮籍人士在甘密種植方面更有特出的表現。客籍（以河婆人為主）則多在鄉村從事農墾。十八世紀至十九世紀，客籍梅縣羅芳伯在印尼坤甸建立蘭芳大總制共和國，歷 108 年（註三）隨著這共和國於十九世紀末的覆亡，它的餘眾許多便向砂拉越邊境移入，而以石隆門金礦區為大本營。太平天國革命失敗，也導致許多參與革命的客家人集體向南逃亡。隨之，他們引領同鄉南來，從事墾殖，今日第一省鄉區的客籍農民，不少家庭在砂拉越落地生根已逾百年。

戰前砂拉越華族人口的增長，並不是自然增長而是由陸續不斷的移民所造成的。華南移民從廣東、福建到來，他們帶來了不同的方言與風俗習慣。由於移民需要在經濟上與精神上互相扶持，因而成立了許多同鄉會和宗親會。

在一個沒有受到中國政府保護的移民社會，同鄉會和宗親會起了很大的作用，他們協助同鄉找尋職業，互相關照，同時在保留中國傳統文化和價值上，做出了很大的貢獻。

由於地緣組織的同鄉會乃是以方言為基礎，一切的鄉社利益也於此為出發。這種結果造成戰前華族社會幫派林立，

砂拉越的華族社會也以「幫」為基點。戰前砂拉越華人社會，嚴格地分為福建幫、潮州幫、廣府幫、客家幫、福州幫和瓊州幫。拉讓江流域一帶，由於福州人人多勢眾，更突出了移民社會的本質。

各幫擁有本屬的會館、廟宇和義山。幫與幫的交往很疏遠，方言的差異也容易引致誤會和猜忌，有時更導致摩擦和衝突。這種情況，戰前的星馬華人社會亦然。

教育的內涵

幫的形態不僅顯現於社團組織，職業結構，也同時表現於教育領域。十九世紀末葉的古晉福建人，以鳳山寺作為子孫教育的場所，潮州人以上帝廟為據點，廣惠肇籍的孩子則以館址作為教育所在地。

隨著 1900 年康有為的南來星馬，積極倡導開辦新式學校，實行新教育制度，於是舊式的私塾教育漸被取代。砂拉越華人社會亦受康有為的新式教育觀點影響，陸續開辦了新式學堂。

福建幫所創建的福建學校，於 1912 年開辦。潮屬創辦民德學校（1916 年）。廣惠肇同鄉辦益群學校（1918 年）。客籍的大埔人開辦大同學校（1923 年），嘉應五屬同鄉辦公民學校，此後兩校合併為越光學校（1936 年），由客籍人士直接管理。海南人則創辦崇本學校。

這種以地緣會館領導各自的教育事業，至到戰後初期才打破幫的形態，各屬社團統籌統辦，聯合組成一個校董會，辦理華文小學與中學事宜。

戰前砂拉越華族所創辦的學校，乃承受自中國本土的教育制度，教育內容也與中國社會相銜接。無疑的，這相應加強了海外華人的僑民意識。

華族所創辦的學校於二十年代初期，曾建議採用普通話（即現在的華語）作為教學媒介語。但卻遭到華民政務司的反對，理由是以免學生傾向中國，不過數年之後，許多學校即開始採用普通話作為教學媒介語。

華僑的意識形態

戰前的砂拉越華人，仍然以「華僑」身份自居，此或可稱為「海外華人」。他們自認為「中國人」，暫時僑居海外。他們要在海外落地生根的意圖，尚未確立。這種僑民意識的增長，乃基於戰前華族社會的主客觀因素，我們可從下述諸點予以探索。

第一、三十年代以前的砂拉越華族社會，本質上是移民的社會。由於中國本土政局動盪，移居海外者相繼增加，這種移民的激增至到四十年代末期，才截然而止。移民的屬性是暫時僑居海外，基本上是以經濟情況而定。經濟繁榮時，大批的勞工，便潮湧而至。經濟衰退的時候，大批的移民即

返回南中國。

第二、【華僑】國籍的影響。大清帝國時代，以及後來的中華民國，都是根據血統來定一個人的國籍。丘漢平在其所著《華僑問題》一書中，依據民國十八年（1929年）2月5日公佈的國籍法，為【華僑】下一定義如下：【凡是中國人移殖或僑居於外國領域而並未喪失中國國籍的，叫做華僑。】（註四）為此，凡是華人父親所養的子女，便被認為是中國公民，這包括在海外出生的華籍子女，即使那些成為英籍民者，以中國政府的法律觀點來說，仍被視為中國公民。

第三、【華僑】的效忠對像是中國。不論是推翻滿清政權的政治運動，國共鬥爭，抑或是抗禦日本侵略中國的長期鬥爭，海外華僑都扮演了積極的角色。

清末以至民初，砂拉越的華族有識之士，在組織，募捐方面給予孫中山的反清革命運動有力的支持。1909年古晉成立的啟明社（Khee Ming Sia），日新書報社以及在沙拉卓成立的光漢社，都是這一類型的組織。

長期的抗日戰爭，砂拉越的華族表現了更大的愛國（中國）精神，從山東濟南慘案開始，七七盧溝橋事變，以及八年對日戰爭中，砂拉越華人出錢出力，捐輸予中國政府。捐款數目之鉅，尚可從當時出版的砂拉越憲報查出。抗日運動成為海外華人的大團結運動，敵愾同仇，以驅逐日寇，恢復中華為共同目標。這一團結運動，改變了戰後砂拉越華族社會的面貌。

戰前的砂拉越華族社會，乃是海外華僑的社會，與星馬的華僑社會，有共同的特徵。這種特徵，乃是歷史發展的必然性。

戰後的砂拉越，發展迅速。隨著時間的轉變，華人社會的內部狀況也因而遭到衝擊。國共鬥爭，以致中國共產政權的成立，改變了海外華僑的認同意識，砂拉越的情況亦然。

五十年代之後，砂拉越華人與中國的聯繫大致上已被切斷。華人已認同出生地為祖國，這種意識的轉變，一方面乃由於中國修改其國籍法。1955 年的萬隆會議，中國總理周恩來曾針對華僑雙重國籍問題，表達中國的看法。他強調中國尊重當地的法律，華僑成為當地公民。1974 年，中國政府重申該國早已放棄血統斷定國籍的原則。中國政府認為：「任何華人，無論出於自願或是由於依法申請而成為馬來西亞公民，就等於自動放棄了他的中國國籍。」如今，砂拉越的華族已不再是華僑。他們生於斯，死於斯，成為馬來西亞公民。

時移勢易，歷史已為砂拉越華族社會的變遷理出一個脈絡。

附註

(註一) 詹姆士·布洛克於 1841 年 9 月 24 日統治砂拉越，初時版圖只據有現今的第一省界域，之後領土逐漸擴張，至 1905 年方完成現時砂拉越的全部版圖。

(註二) 見維多·巴素著《東南亞的華僑》。

(註三) 羅芳伯於印尼坤甸所建蘭芳共和國，由公元 1777 年至 1884 年，歷時一百零八年。見羅香林著：《西婆羅洲羅芳伯所建共和國考》。

(註四) 丘漢平撰述《華僑問題》，商務印書館 1936 年版。



攝於福建省詔安縣田厝村

第二辑

戰後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 (1946—1963)

(一) 緒言

砂拉越於1841年由布律克王朝所統治，稍後成為英國保護國。1941年的太平洋戰爭，日本侵佔砂拉越，經過三年八個月的黑暗時期。1945年，日軍敗退，砂拉越從而擺脫了日本的統治，但卻同時淪為英國的殖民地。

鑒於戰爭帶來重創，滿目瘡痍，砂拉越亟待恢復創傷，重建新秩序，因此而讓渡於英國，然而，最重要的因素是英國更需要拓展其海外殖民地，奪取經濟利益。英國於戰後對砂拉越擁有統治權力，主權操在英殖民政府手中。至到1963年，砂拉越加入大馬來西亞版圖，成為其中一個州屬。

由1946年至1963年，這十八年間，砂拉越由英殖民地政府統治，本文所論述砂拉越華族社會的變遷，主要是這一年限，但某些論述也不免延續至70年代。

所謂社會變遷，很多學者對社會變遷所下的定義偏重於

“社會”這方面的變遷，這裏舉出幾個定義作例子來說明社會變遷的意義：

(1)默爾(Wilbert E. Moore)認為社會變遷係指社會結構裏的重要改變。此等改變包括社會規範、價值體系、徵象指標、文化產物等方面的改變。默爾認為社會變遷，還涉及徵象(symbol)和意識(ideology)方面的改變。他又指出這個定義可包括一個小團體領導份子成長的過程，大則可包括政治體制上的革命運動。

(2)史萬生(Guy E. Swanson)的定義也相當廣泛。他認為社會變遷應該係指一個結構裏之差異。此種差異是由該結構之外來因素所引起，並經歷了一段時間才產生的。

(3)藍迪斯(Judson P. Landis)把社會變遷看作“一個社會裏社會關係之結構與功能的改變。”

這裏所舉的例子，讓我們清楚社會變遷的概念：社會變遷係結構與功能上的變遷。此等變遷可能發生在個人生活裏，也可能發生於團體社會、或全人類生活裏，它可能是行為方面的改變，但也可能是文化和價值體系方面的重要變遷。

（二）政治的衝擊與變遷

砂拉越於戰後淪為英國殖民地。亞非諸多殖民地在戰後風起雲湧爭取獨立運動，砂拉越不僅不因此成為獨立國，反而納入英帝國的版圖。然而，也因為如此，砂拉越人民在戰後，特別是50年代之後與星馬一樣掀起了反帝反殖運動，這一運動促進了砂拉越人民民族主義意識的成長，提高了砂拉越人民的政治意識。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海外華人社會親中國政治鬥爭白熱化。國民黨和共產黨為了爭取最後勝利而鬥爭，展開全面內戰。中國政治混亂很快把海外華人社會捲進去，分成親國民黨政府和反國民黨政府兩個陣營。即使到了1949年10月，中共在北京宣佈成立中華人民共和國，蔣介石率領國民黨餘眾退居台灣之後，親中共與親國民黨兩個陣營還是勢不兩立。

砂拉越的華人社會情形也一樣，兩個陣營通過社團與報章不斷進行文字與言論宣傳。代表國民黨勢力的中興聯友社與華僑俱樂部與左傾的華人社團時有爭論，而《中華公報》與《時事評論》更常針鋒相對，展開思想鬥爭。

與其他南洋華人社會一樣，砂拉越華人社會在戰後更加關心中國政局的發展，他們仍然以“華僑”自居，我們從戰後初期成立的鄉團組織成立宗旨可以反映出華人的立場。（註1）

一份左傾報章《中華公報》在戰後(1945年12月)出版，這份報章對戰後華社有明顯的影響。即使是1949年，該報的立場還是立足於華僑的觀點。

田汝康博士，一位在英國取得博士學位的人類學家在這時期到砂拉越進行華人社會的調查與研究，他在《南洋華僑的前途》一文中寫道：

.....維護華僑利益，首先得有一個真正代表華僑全體利益的總機構，同時更得有一幫真正能為華僑利益來奮鬥的領導人材。(註2)

另一位學者鄭子瑜在《1949年是必治必合之年》一文的結束語這麼寫：

“我海外僑胞，一面固望祖國之能早日臻於郅治；一面尤須與當地政府合作，共謀居留地的繁榮，在合法的，合理的原則之下，爭取更自由更幸福的生活……” (註3)

這些文字反映出這一時期砂拉越華人仍然回望中國，以僑民的立場看待問題。

1950年以後，中國政治局面開始極大的轉變。中共掌握了政權，建立了中華人民共和國。這時期開始，華人不再能出國移民，這種情形，東南亞華人逐漸與中國本土切斷了關係，砂拉越亦然。

在這時期，共產黨左傾思想開始影響了年輕的華人知識

份子，部份青年嚮往共產黨統治下的中國，於是放棄英籍返回中國。與此同時，新馬所掀起反帝反殖運動，正好給共產主義在民族運動的掩護下找到一個出路。50年代開始，砂拉越開始有砂拉越解放同盟的組織，目的是抗英反殖，並且企圖建立北婆羅州三邦共和國，這個組織後來發展成為一個共產黨的組織，並於1962年之後展開武裝鬥爭，其成員幾乎皆來自華人社會。（註4）

1954年，新加坡人民行動黨成立，它以代表工運、學運，以左派的姿態出現在新加坡的政治舞台，並且提出“反對殖民地統治，爭取祖國獨立”的口號，這無疑激勵了以砂拉越為效忠對象，反對殖民地統治的民族主義份子。

1955年，星馬僑領組織商業考察團訪問中國，中國總理周恩來在歡迎會上發表談話，希望華僑在外落地生根，尊重當地的法律，爭取居留國的公民權，參與當地的政治活動。

同年，周恩來在萬隆亞非會議上，針對華僑雙重國籍問題，強調中國尊重當地法律，華僑應該成為居留國公民。

周恩來對海外華族效忠問題談話，在理論上作了明確的指示，導致海外華僑的意識形態起了重大的轉變，砂拉越的華人亦然。

1959年6月4日，砂拉越人民聯合黨（SUPP）成立開創了政黨政治的先河。人民聯合黨是由一群受英文教育的知識份子所發起的政黨，稍後受華文教育者與職工運動者大量參與，對該黨帶來很大的影響。黨主席王其輝是一位銀行家，

秘書長楊國斯則是一位在英國取得法律學位的執業律師。在十九名發起人當中，有數名是職工運動者。人聯黨雖說是一個走多元種族路線的政黨，但基本上是由華裔知識份子領導，因此華人的色彩也顯得濃厚。

人民聯合黨在“建黨宣言”揭示出其成立宗旨：

- (1) 循憲制方式尋覓砂拉越人民的政治進展以期最後獲得獨立。
- (2) 爭取和維持基於議會民主制建立起來的政府。
- (3) 促進和保證各民族的經濟和文化的發展，尤其是改善勞動者和經濟落後者的經濟狀況。
- (4) 維持各民族的和諧和團結並灌輸砂拉越人民以一種自信和奮勉的精神。

人民聯合黨的創立，使砂拉越的政黨政治進入一個新的階段，稍後其他種族性的政黨也相繼成立，這種政治變遷，引起層面深廣的社會衝擊。

另一方面，砂華公會在人民聯合黨成立不久之後成立。砂華公會由一群華人資本家領導，走的是馬華公會的路線，採取親殖民地政府的政策，並且支持馬來西亞的成立，與人民聯合黨的路線是南轅北轍，這個右翼政黨基本上與華人群眾脫節。1970年砂拉越聯合政府成立之後不久，砂華公會宣告解散，部份黨員加入人聯黨。

在英殖民地政府統治的這一時期，砂華社會廣受左翼集團控制。左翼份子在華人社團及政黨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以華人為基礎的兩個政黨，人民聯合黨與砂華公會的鬥爭，反映出戰後華人社會思想鬥爭的延續。反殖反帝的口號，吸引了民族主義者，對群眾具有強烈的號召力，人民聯合黨因此得以植根於華人社會。人民聯合黨於1970年加入聯合政府成為執政成員黨之後，開始轉向採取較為中庸的政策。這種轉向，對華人社會融入馬來西亞政治主流，有著積極的影響。

（三）經濟結構的變遷

早期從中國到南洋來的華人，主要的目的是“謀生”。他們在南洋從事各種不同的職業，主要是工人、農民、行販、小商人和大商家。成功賺到錢衣錦還鄉固然有，但大多數卻是在海外過著辛勞的日子。砂拉越的華人亦是如此。

戰後由於政治環境的變遷，砂拉越華人社會不免受到衝擊。這種衝擊引致經濟結構的變遷。特別是馬來西亞成立之後至70年代，更有著顯著的變化。

由於華族人口在戰後的迅速成長，1960年華族人口已達229,154人，1970年增長至294,000人，1980年385,200人。各方言群體的人口百分比已有顯著的變化。70年代時客家人是華族人口最多的一系，但至80年代福州人已超越其他方言群體，經濟實力也有顯著的變化。

閩南人在戰前幾乎操縱了城市商業經濟，他們不僅是零售商，不少是入口批發商。這與新加坡有眾多的福建人，並且操縱著新加坡的商業社會有密切關係，而新砂之間的貿易聯系一向來都非常密切。

圖表（一）：

砂華族各種籍貫人口比例（1980年）

籍貫	百份比例	人 口
福州	32.8	126,346
客家	32.4	124,805
福建（廈門）	13.4	51,617
潮州	8.6	33,127
廣東	6.2	23,882
興化	3.4	13,097
海南	2.0	7,704
其他	1.2	4,622
總計	100	385,200

戰前古晉的聯昌銀行與詩巫的華達銀行皆為閩南人創辦，這多少幫助了閩南人的經濟貿易。然而，這一社群的經濟勢力在70年代之後有漸次衰退的跡象。以黃慶昌家族為主的聯昌銀行也因股權重組而易手。雖然古晉市區的閩南人仍居多數，並且在商業貿易仍扮演重要的角色，但實際上這一屬人的經濟實力已大不如前，詩巫的閩南人情況亦然。

潮州人繼續是零售商人，他們在古晉與成邦江從事雜貨京果零售。因此在戰前成立業緣性的京果公會，其會員也以潮屬人士為主。

客家人佔砂拉越華人人口三分之一，他們多數居住在古晉市郊及美里郊區。客家人在砂拉越定居，進行墾殖，為時很早。第一代拉者時期，石隆門已有很多客家人從事開採與種植，這些客家人多從西婆羅洲移殖過來。

來自揭西縣的河婆客家人大多居住在西成公路沿路一帶，以及西連縣、石隆門縣和第一省的海口區，他們種植胡椒、橡膠，在海口區有廣大的椰園。美里的廉律區，也是這一屬人的農耕聚落地。

由於河婆客人數眾多，70年代，他們分別在古晉及美里成立了河婆同鄉會。這一屬人以從事農業為主，少部份在城市從商。

來自大埔的客家人是城市居民，他們是客家人中社會地位最顯赫的一批，這一屬人主要在工商業發展，古晉不少洋雜貨店、裁縫店、當店、白鐵工業大多為大埔人所經營。

福州人於本世紀初期由黃乃裳帶領集體移民砂拉越，首先在詩巫從事農耕開墾，而後方逐漸遷居至拉讓江流域的鄉鎮。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福州人已分佈全州，只要有經濟機會的地方，都是他們的目的地。

福州籍人口增加迅速的省份包括：(1949到1970年)

- 古 晉——增加六倍（其中十五巴仙居住在市區）
- 美 里——由五十九人增至兩千七百三十四人（市區佔七十七巴仙）
- 加 帛——增加四倍
- 成邦江——由九人增至兩千兩百零九人（市區佔半數）
- 林 夢——由九人增至一千兩百六十九人。

在這些省份較後來的遷居者中，超過一半的福州人選擇住在市區而非鄉區。在以下的縣份中較早的福州移民人口有著顯著的增加：

- 民都魯——增加三倍半。
- 峇 南——增加兩倍半（市區佔四十六巴仙）。
- 木 膠——增加近三倍。

數十年來，這一方言集團的變化可以說是最大，他們不僅是華族人口中最多的一系，經濟力量的雄厚，更是超越其他方言集團。（註5）

福州人在戰前，幾乎都是從事農耕，在拉讓江流域及峇南河一帶都有他們的墾場。他們從事樹膠與胡椒的種植。韓戰時期，胡椒一度猛漲至頂峰，每擔達千多元，因此許多農耕者都發了財，增強了他們的經濟力量。

50年代初期，福華銀行在詩巫開辦，這個以福州人為主的銀行，為福州人提供信貸，資助他們的商業活動，為這方言集團提供了堅強的後盾。

60年代之後，木材業的開採及出口，由於外國的需求量增加，為這一行業賺了大錢，這些木業經營者過後又將資金投入其他商業，因此砂拉越的大商行幾乎全由福州人操縱。到了一九六八年及七零年時，福州籍人士已在下列的行業執牛耳：

銀行與金融公司；
出口與進口的生意；
批發商行；
旅館、酒吧與夜總會。

在森林工業迅速發展的同時，福州人在森林業、伐木業、木材製造業及建築材料供應方面佔多數。

福州人的刻苦耐勞以及冒險精神，在新經濟政策推動下，使他們達致成功。

廣府人，乃是指操粵語音系者，在砂拉越有二萬多人，他們分佈於古晉縣、詩巫、泗里街及美里。在古晉有許多廣府人經營商業，但他們不像福建人與潮州人一樣在業緣上具有許多共同點。他們經營許多不同的生意，洋雜貨店、鞋店與金鋪。在泗里街的廣府人多是四邑人，並且是主要的胡椒種植者。

古晉的廣利銀行於20年代由廣府人創辦，由於銀行股權重組，廣利銀行的控制權經已易手。

其他較小的方言社群，經濟變化並不大，古晉海南人仍然操縱著咖啡飲食業。興化人以捕魚為主，但公路的發展為

這一屬人開拓了新的商業機會，他們經營巴士運輸業以及汽車零件，有不少經營者為此發了財。

（四）教育的改革與發展

戰前的砂拉越華人社會，基本上是一個移民的社會。移民的屬性是暫時僑居海外，視經濟情況而定。經濟繁榮時，大批的勞工潮湧而至，經濟衰退的時候，大批的移民即返回南中國。

移民社會的幫權結構，不僅顯現於各方言群體的鄉團組織、職業結構，也同時表現於教育領域。戰前古晉各鄉屬團體各自開辦學校，福建幫於1912年創建福建學校，潮屬創辦民德學校（1916），廣惠肇同鄉辦益群學校（1918）。客屬的大埔人開辦大同學校（1923），嘉應五屬同鄉辦公民學校，此後兩校合併為越光學校（1936）。海南人則辦崇本學校。

二次大戰的破壞，對僑社帶來了思想的衝擊，這種衝擊引致社團教育的改革。戰爭結束，古晉各屬社團的有識之士在團結的意念下，擬定章程，聯合組成一個華校校董會，實行統籌統辦，辦理古晉的華文小學與中學。原有的鄉團所辦的學校，分設為五間華文小學與一間中學。這種統籌統辦間接打破了各屬子弟的鄉幫觀念，為僑社的團結奠下基礎。

經過戰爭的破壞，不論是市鎮或鄉區的華人都更加熱愛文化教育，許多偏僻與人口稀少的地區先後開辦以中華公學

命名的地方華文學校。

據統計，1949年初期，有204間華文華校，679位教員，21,282名學生。此等學校，概由各別之董事部管理，惟在古晉的華校，則統籌統辦，由一個董事會辦理之。

1948年，政府曾撥出三萬元之津貼，補助六十八間華校，計有12,352名學生。另外，復撥27,548元之特別津貼，以協助增加學校之用具與設備。（註6）

然而，好景不常。1955年之後，由於殖民地政府實施新的語文政策，對華文教育的發展加以壓制，砂拉越華人社會於是不斷展開鬥爭，維護華文教育。這種維護華教的鬥爭，一直持續不斷。通過鬥爭，促進了華人社會的團結。

（五）結語

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與發展，其原動力來自兩方面：內在與外在。內在的原動力包括方言群體的分化與衝突，階級的分化鬥爭。外在的因素包括中國政治的衝擊，居留地政府的政治、經濟和文化政策的衝擊，以及世界局勢發展的衝擊。

戰後海外華人社會與中國的關係日趨淡薄，這原因一方面是中共於1950年統治中國大陸之後，與海外國家較遲建交，而海外華僑也基於情勢所需轉而歸屬居留地，成為居留

地公民。雖然他們仍關心中國政局的發展，但更關心居留國的政局發展，並且逐漸參與居留國的政治活動。

砂拉越加入馬來西亞之後，華人已自視為馬來西亞公民，他們已成為馬來西亞的組成部份。而華人社會的變遷受到外在因素的影響日益顯著，土著民族主義的抬頭與各種政策的實施，給華人社會帶來很大的壓力。這些壓力與問題包括新經濟政策下如何維護政治與經濟的權益？如何維護華文教育與中華文化的發展？這些問題迫使華人社會不得不積極參與政治活動，以國家主人翁的地位來實地解決與處理。

華人定居砂拉越已逾一百五十年，他們的貢獻是無可置疑的。但華人社會要更好地生活下去，除了自強不息，努力奮鬥，也必須與土著和睦相處，共同推動社會的發展。

註解：

(註1) 1950年“砂拉越華商商會”章程會務。甲：聯絡砂拉越轄內華僑團體及商人之感情。乙：關於華僑種種利益並謀工商業之安全及改進。

(註2) 1949年正月1日《中華公報》新年特刊。

(註3) 同上。

(註4) 參閱田農著：《砂拉越共產組織研究》。1990年出版。

(註5) 參閱Michael Leigh所撰：《新經濟政策推動之前砂拉越福州人商業力量之擴展》。Michael Leigh "The Spread of Foochow Commercial Power Before The New Economic Policy", in R.A. Cramb & R.H. W Reece (Edi) *Development in Sarawak, Centr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onash University, Australia 1988 P.179-190.

(註6) 1950年出版《砂拉越手冊》。

砂拉越的福州人 一個海外華人族群的社會考察

(一)

福州人(註1)是砂拉越最大的華人方言群，人數約略為20萬，佔砂州華人總人口的三分之一強。與客家、閩南、潮州等方言群相比，他們移居砂拉越較晚。砂拉越在1840年開埠之後，客家、閩南及潮州等華人方言群，已陸續來到石隆門、古晉及成邦江數城鎮，但福州人卻遲至二十世紀初方從中國原鄉遷移詩巫。

1901年，福州籍舉人黃乃裳與砂拉越第二代白人拉者察爾斯·布洛克(Rajah Charles Brooke)簽訂一項移民協議，第一批為數76名的福州移民，從福州乘船輾轉來到砂拉越的詩巫，正式揭開了福州人移居砂拉越的序幕，隨後另兩批近千人的移民陸續抵達詩巫，成為福州社群在拉讓江流域的奠基者。在福州人抵達詩巫之前，這小鎮已有閩南及潮州籍的商人在此營生，但人數不多。因此可以說福州人移民

進入詩巫，為這一地區帶來一股主要勞動力，並且由此改變了拉讓江流域的面貌。

1902 年 7 月，詩巫省長狄遜（HFDeshon）曾在其報告書中如此說：「自福州籍農民首批抵達詩巫后，迄今已一年六個月，其人數千餘名。渠等之行為，足以證明渠等為政府所欲得之移民。蓋渠等之清醒頭腦、勤力、守法、成家立業之精神，此乃餘所樂於報告者。」

1935 年，砂拉越第二代拉者維納·布洛克（Vyner Brooke）於一封公函中，也極為稱讚「福州人為砂拉越之資產。（Foochews are the Assets of the State of Sarawak）。」

上述兩位砂拉越統治者對福州人的稱許，一定程度說明了福州人對砂拉越墾拓開發的貢獻，當然統治者們對其他華人方言群的貢獻也曾作過類似的稱讚。

砂拉越在建國之初，需要大量的勞動力來墾拓發展。在此之前，華人對東南亞諸多國家的開發所作的貢獻，是西方殖民統治者都知曉的，因此他們無不竭力從中國引進勞動者來開發這片荒蕪的土地。砂拉越第二代拉者是一個有膽識與謀略者，在雙方互利的情況下，1901 年與黃乃裳訂立了農墾契約，由此引進了千多名福州籍移民，到來拉讓江流域進行農耕墾拓。這一批先行者在百年後，已繁衍了近二十萬的同籍子民，在砂拉越開闢了一片新天地。

(二)

早年移民到南洋的華人，以福建與廣東兩省人為多。到南洋的福建省籍以閩南漳、泉二府人為主，福州人極少，馬來半島的實兆遠以福州屬居多，但人數遠不如砂拉越。黃乃裳與砂拉越統治者簽訂協議之後，集體引進了閩清、古田兩縣人，少數來自長樂、屏南等縣區。

這批南來開荒的福州人，由此在拉讓江流域的詩巫、民丹莪、及泗里街等鄉鎮從事農耕業。布洛克政權對這批移民寄予厚望，他們也為砂拉越創造了財富作出貢獻。二戰之前，福州人從事農耕為主，至到戰後，情況才有了改變。1970 年代之後，福州人逐漸成為砂拉越許多城鎮的主要經濟商業的中堅力量，90 年代之後，福州人幾乎控制了砂拉越大型的商貿企業，財大氣粗凌駕了其他華人方言族群。

戰前福州人由詩巫或泗里街遷移到另一鄉鎮，基本上是農業移民。他們集數十戶或少至十多戶人家，向政府申請一大片土地從事耕種。例如 1920 年馬魯帝蒲悅區的墾場或稍後老越區的墾場，他們申請到土地與政府簽了協約之後，即胼手胝足種植，而後形成一個新的移民區。但七十年代之後，這種農業移民的模式已轉變為商業移民的模式。許多城鎮的新店屋區，諸如美里或民都魯，業主多為福州人，他們開始在這些地區從事商業貿易，而後這些城鎮福州籍人口逐漸增加，進而改變了方言族群的社會結構與經濟形態。

以下圖表顯示福州人口分佈。
1991 年砂拉越福州人口分佈：

縣區	福州人數
古晉 (Kuching)	11,077
石隆門 (Bau)	83
倫樂 (Lundu)	58
三馬拉漢 (Samarahan)	126
西連 (Serian)	165
實文然 (Simunjan)	241
斯里阿曼 (Sri Aman)	2,127
魯勃安都 (Lubok Antu)	84
木中 (Betong)	183
砂拉卓 (Saratok)	451
泗里街 (Sarikei)	14,028
民那丹 (Maradong)	9,749
達羅 (Daro)	310
如樓 (Julau)	658
詩巫 (Sibu)	69,337
達叻 (Dalat)	485
木膠 (Mukah)	1,829
加拿逸 (Kanowit)	1,109
民都魯 (Bintulu)	11,992
達島 (Tatau)	1,274
加帛 (Kapit)	2,890
桑埠 (Song)	417
布拉甲 (Belaga)	990
美里 (Miri)	11,798
馬魯帝 (Marudi)	4,696
林夢 (Limbang)	2,505
老越 (Lawas)	631
巴都 (Matu)	111
總數	149,404
	(佔全州華人之 33.5%)

在另一方面，我們可以看到資金雄厚的企業也多由福州人掌控。福州人早年南來，率多在拉讓江流域的城鎮，從事農耕活動，但為何有少部分人迅速致富，取得了巨額財富，這是海外華人族群中一個經濟發達的奇異現象。

在二戰之前，福州人開始從事伐木業，但在當時，由於木材市場不大，伐木業未能取得高額利潤。戰後這一行業仍然由福州人來操持，由於戰後海外市場對木材產品的需求，伐木業開始取得高利潤。當閩南人與客家人逐漸退出伐木業時，多數伐木場轉讓予福州人，新的伐木場更多由他們取得。儘管這一行業有著艱辛的一面。但卻由此獲得巨額利益，迅速致富。更多同鄉由是涌進這一行業。

二戰後初期，木材業多在拉讓江下游的沼澤地帶展開伐木活動。七十年代開始，伐木活動開始朝向砂拉越的內陸和高原地帶，從而開展了砂州木材工業的新紀元。首先，在這種地區木材生產活動需要較多技術上的支援，以進行砍伐和運輸工作，同時地理上的需要，須注入巨額資金做為重型機械和器材的費用，這使得木材工業朝向專業化和科技化發展。

詩巫人向外省遷移，對木材工業向州內和州外其他地區伸展，有著密切關係。這種情況，尤見於福州人逐步遷移至沙巴、印尼、巴布亞新幾尼亞等地區。

當他們在伐木業取得利潤時，將部分資金投入房地產的發展、金融業及大規模的種植業。進行多元化的投資。再者，他們所僱用的管理人，也多是同一屬人，這樣，同一方

言群就往往控制了某一行業。伐木業幾乎八成以上由福州屬人操控。

根據一項非正式調查，在砂拉越排名前十名的大集團，有九名是由福州籍人士掌控，只有一名是廣東籍人。閩南籍與潮州籍人士的經濟優勢，自七十年代之後已風光不再。

(注2)

企業商貿的發展，往往需要藉助於銀行的借貸與融資。詩巫有兩間銀行原由福州人創設，即福華銀行（Hock Hua Bank）與公明銀行（Kong Ming Bank）。它對福州人的經濟成長具有相當的助益。福華銀行於1951年由多名福州籍商人創設，已故福州屬社團領袖陳立訓為發起人之一。初時銀行行址設於詩巫福州公會樓下，1958年方自建大廈（注3）。

銀行的營運為「貨幣資金的媒介，以信用為基礎，產生便利大眾消費，促進經濟發展、誘導資本形成，與增加貨幣供給彈性等作用，以便利財貨與勞務間的交易轉換」（注4）。商業銀行即是企業發展尋求資金援助的重要管道，福華銀行給予福州籍商人的貸款，一方面固然仍需以“信用”為基礎，但同鄉的鄉情也具有其方便之處。當這些商人發達之後，也往往會把大量資金存入福華銀行，增加其流動資金。這之間的相得益彰使福華銀行的利潤迅速增加，穩健成長。從福華銀行的成長，也反映出福州人的經濟活動、其成長與擴張的層面。奈何由於政府對銀行業政策的操弄，導致福華銀行於數年前被兼併。

(三)

一項值得關注與研究的課題，是基督教會對福州社群從事墾拓開發及文化教育工作的影響。

海外華人大多崇奉佛道，信奉基督教的並不多，福州社群的宗教信仰卻有其特異之處。帶領福州人移民砂拉越的黃乃裳（1849—1924）是一位頗具傳奇色彩之人物，就其一生而言，家世務農，少時半耕半讀，18歲時歸信基督，加入福州美以美會（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出任傳道，遂至福州，其後轉習八股，參加科考，中年中舉，成為閩中士紳。期間因為出身教會，故於福州參與興辦新式教育及新聞事業，貢獻甚大。

1898年，黃氏參加維新運動，倡導變法，成為福建省有數之改革家。戊戌政變失敗，黃氏南下新加坡，已有為其窮苦同鄉“闢一生活路徑”之念頭，且其時義和團反教蔓延至福建，以及福建旱災，黃氏遂親赴砂拉越勘察，並得砂拉越古晉華人領袖王長水引介，得以謁見砂拉越王察爾斯·布洛克，並簽下協議回國招募大多數具有美以美會背景之福州華工前往詩巫開墾，從而在詩巫建立新家園。

黃乃裳於1904年因故返回故里，從此不曾重返詩巫，臨行之時特將新福州墾場事務交付美國衛理公會富雅各牧師及同鄉劉家沫等人。兩人對詩巫的佈道及福州墾場的墾拓並進入現代化有很大的影響。特別是富雅各牧師居功至偉。

富雅各是一位來自美國衛理公會的牧師，原籍賓州格林鄉，曾在故鄉任教九年，是一位熱心的衛理公會會友。1898年，升任教會年議會議員。1899年奉衛理公會之派遣，前來馬來亞檳城擔任英華書院教員。1901年，福州衛理公會移民來到砂拉越詩巫后，雖然設有禮拜聚會，但是缺乏專人照料。1903年3月，富雅各從檳城被調派到詩巫，作為第一任衛理公會駐詩巫傳教士。從此開始他三十二年在詩巫的墾荒傳教工作。他在新珠山橋頭河邊搭建亞答屋一座，內設聖堂供信徒禮拜之用，此為砂拉越第一所衛理公會。同時開辦英華學校於同址，教堂與教室在同一建築內，此後成為衛理公會之傳統。富雅各之妻弼瑪麗女士，祖籍英國，父母均係自英國派往檳城之宣教士。弼瑪麗本人出生於檳城，精通馬來文，與富雅各結婚後，隨即投身砂拉越福州墾場之教會、社會及教育工作，並在1906年於詩巫創辦以後聲譽極佳的毓英女校並擔任校長。

富雅各的勤奮努力，贏得了墾民、政府及教會當局的信任、支持與愛戴，在福州墾場開發歷史中，成為最具影響力的一位重要人物。

就福州墾場的開發與發展，黃乃裳的功績，已永記史冊，但富雅各牧師往後的繼往開來，對墾場悉心努力，則也居功至偉。

教會對墾民的宣教傳道，從移民初期開始就創立了良好社會風範的基礎。尤其是禁賭博、禁鴉片大煙，新福州墾場讓人看到一個新面貌。教會更重要的是推廣教育，在詩巫鄉下的農村港門，教堂成為崇奉禮拜之用，也往往是學校的教

學場所。或者是在學校的鄰近，即有教堂的建立，兩者緊密關連。筆者於九十年代末在詩巫鄉區進行訪問調查，這種情況仍持續存在。

早年福州人居於鄉下耕作，交通不便，文化閉塞，年輕一代能在鄉間的學校讀書，衛理教會扮演了積極的角色。而衛理教會所興辦的學校也培育了許多在社會、經濟和政治上作出貢獻的人士。自七十年代以來許多福州籍人士能夠在馬來西亞新經濟政策（NEP）開放機會中，佔有良好的一席不能不歸功於教會學校所提供的教育（Leigh 1988）。

我們可以這樣說，打開福州人在砂拉越開荒墾拓的歷史，就等於打開了砂拉越衛理公會在砂拉越的傳播史。衛理公會植根社會，深入文化，影響教育。而衛理教會所提供的國內外聯繫不但造福了衛理宗信徒，也對砂拉越的經濟與社會的發展帶來了重大正負面衝擊（黃孟祚 2001）。

另一方面，表現在政治層面上，福州人在政治上的影響力已日益加強。國陣成員黨的人民聯合黨，在成立初期的領導層，是以客家及閩南人為主，但自人民聯合黨加入聯合政府之後，我們可以觀察到福州人在黨內的影響力逐漸加強。由於華裔族群中福州人人口居首，特別是在拉讓江流域的城鎮，更是福州人的集中地，主導了經濟與政治權。現時砂拉越國陣成員黨中六名華族國會議員，福州籍佔了 4 名。在州立法議會，人聯黨的華籍議員，福州屬也佔有高比率。由於商業利益與政治的互動關係，靠近政權使社群的領袖更能獲得顯著的利益。

一個有趣的現象是，反對黨民主行動黨現時的領導層也以福州籍為主，他們在詩巫與民都魯福州人佔多數的城市，獲得了最好的生存空間。在某種情況下，反對黨對執政黨的施政偏差，起了制衡與監督作用。

(四)

今日福州人在砂拉越，其經濟實力和政治參與表現皆有目共睹，其之能在砂拉越拓殖深耕，實有得於百年前黃乃裳之滿腔熱血與鄉梓情懷，到海外闢一新天地進而在詩巫開闢了“新福州”墾場。

砂拉越近代拓展史，華人可以說扮演著相當主要的角色。實際上，東南亞諸多國家的開發，實得力於華人的勞力與智慧。一則中國人為最能適應氣候之民族，凡最寒最熱及氣候不良之地，皆能忍受，此為地理學者所公認者。（註5）而當地土著長期處於落後環境，不懂得較先進的耕作法。二則中國人之於南洋，完全是經濟之殖民，而無政治之野心，故歐人樂為利用之。歐洲學者有言：“歐洲人獲牛，則中國人取其乳。”

黃乃裳於百年前率領同鄉移民砂拉越，想必不會料到今日福州人在砂拉越的成就。福州人對砂拉越的影響，從他們最初在拉讓江畔的詩巫建立墾場開始，拉者政府對這一群新移民是寄以厚望的。這可從戰前政府多方鼓勵福州人至各地墾拓，加以看出。隨著福州人境內遷移步伐的加快，由早期

的農業移民逐步變為商業移民後，開始成為城市主要居民時，人們可以輕易察覺到福州社群對各領域所產生的影響。

以砂拉越首府古晉來說，百多年來，古晉這個城市的居民以閩南、潮州及客家人為主，傳統上被視為福州人勢力較弱的地區，即使到 1970 年的人口統計，福州人也只有 4,896 人。但 1991 年的人口統計則達到 11,077 之數（見 1991 年砂拉越人口分佈圖表）。十多年來，古晉的福州人估計已超過三萬人，各行各業多有福州人參與。近年來，由於拉讓江上游峇貢水壩的建設，拉讓江流域時有水患現象，更多福州人湧往古晉購置房產，作定居的打算。古晉已開始成為福州企業家及專業人士遷移及投資的主要城市。城市社會階級的流動加速了各方言群政治與經濟結構的變動。

二戰後福州人向砂拉越各城鎮遷移，人數愈來愈多，導致許多城鎮原有社會形態的變動。華人是一個喜歡結社的民族，福州人當然不會例外，砂拉越許多大小城鎮皆有福州公會的成立，除了藉由公會組織達到自我凝聚的目標，同鄉們互相照應與生意往來也增強了他們營運作業。筆者數年前所撰之〈砂拉越福州人的移殖、經濟活動與社會組織論析〉一文中有所論述。（註 6）現時越來越多福州人成為城鎮的社會領導人，由於這一方言群所具有的經濟實力，由砂拉越中區到北區的獨立中學及教育團體，也多由福州人領導。

結論

福州人的表現，他們勇於創業的精神，人們可以看到福州籍商人開始將業務從砂拉越擴展至馬來西亞其他州屬，甚至到印尼、澳洲及中國大陸地區作大量投資。

他們被譽為海外華人社群奮鬥的一個成功典範，已經連任 23 年的砂拉越首席部長泰益瑪目最近在詩巫福州人所舉行的一項慶典中，再度盛讚福州人的創業努力所達致的成就，但他同時作出警告年輕一代的福州人已遺忘他們先輩的艱苦奮鬥，而只坐享其成。

福州社群雖然擁有許多富豪，但我們也注意到更大部分的福州人，尤其是鄉村的農耕者，還得胼手胝足謀求溫飽。這種階級差異的懸殊，也產生了許多社會問題，尤其在詩巫這福州人的集中區域。由於在詩巫缺乏就業機會，許多人遠走他鄉謀生，以致詩巫的人口增長緩慢。一位評論者指出，有本事的福州人越來越富，沒本事普羅大眾則日趨貧困，社會貧富差距越來越大，這是一種非常惡劣的社會趨勢。

福州人的經濟成就是明顯的，他們從農業耕作，而後由木山資源所賺取的財富，對其屬人甚至整個社會的繁榮都有正面的意義。然而值得深思的是，拉讓江流域與峇南河流域，多年來無限制的砍伐開採木材的結果，已破壞了沿岸的水土保持，大量的泥沙隨著雨水冲刷流入河川，兩岸的生態環境遭到破壞，為居民帶來一項生存危機。

為求企業發展的“永續經營”，木山業者植林保育工作，是保護生態環境一項重要工程，這是一項涉關人類幸福的工作。福州人是砂拉越木山的主要開採者，他們負有更大的責任。在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上取得平衡，這是砂拉越人民應有的共識，亦是木山經營者歷久不衰的最佳運作模式。

2005年7月23日

附記：

2005年8月中，雪蘭莪福建會館與多個鄉團聯辦一項“東南亞福建學”研討會，本文為筆者受邀與會的講稿。

註釋：

1. 福州人，一般指的是操福州方言語系的十個縣邑。清朝時福州府轄下閩侯、長樂、閩清、古田、屏南、福清、連江、永泰、羅源及平潭諸縣邑。
2. 二戰前至二戰後六十年代，閩南人及潮州籍人士在古晉及詩巫從事土產（樹膠、胡椒等）出口與米糧進口，掌握了經濟優勢。由於土產出口多年來已陷於萎縮狀態，經濟優勢已難持續。
3. 參閱陳立訓『福華銀行發展史』，收錄於《陳立訓七秩華誕雙慶紀念冊》。
4. 參閱李孟茂『現代銀行業務論』。
5. 參閱李長傳《中國殖民史》208頁。
6. 參閱田英成《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頁22—41。

參考資料：

【中文部分】

- (1) 陳康勝等譯，《婆羅洲的美以美 1901—1910》
砂衛理公會華人年議會文字事業部，2001。
- (2) 林宜慧，《砂拉越福州人領導層研究》
詩巫，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1999。
- (3) 黃孟祚，《衛理宗對砂拉越社會、經濟與政治發展影響》
砂拉越華人年議會文字事業部，2002。
- (4) 林文聰，《八十三自述》
中國信徒佈道會（台北），1971。
- (5) 蔡增聰，《歷史的思索》
砂拉越留台同學會詩巫分會，2004。
- (6) 田英成，《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
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1999。
- (7) 李長傳，《中國移殖民史》
台灣商務印書館發行，1990。
- (8) 砂拉越古晉、詩巫、美里、林夢及成邦江各省縣
福州公會歷年所出版的特刊。

【英文部分】

- (1) Law Yan-Pao, Report On The Foochew Chinese Of Sarawak Regional Information Office, Hong Kong 1962.
- (2) Leigh Michael, "The Spread Of Foochew Commercial Power Before The New Economic Policy" Centr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onash University, 1988.
- (3) Kiu, Mee Kuok, The Diffusion Of Foochew Settlement In Sibubatang Area, Centre Sarawak 1901-1970. (Sibu: Sarawak Chinese Cultural Association 1997)
- (4) Ko Tee Hock, "Chinese Dialect Groups In Sarawak: Composition And Growth Between 1947 And 1983", Sarawak Gazette, Dec 1986, Vol CX11.

馬魯帝華人社會的變遷

一個砂拉越華人鄉鎮的考察

引言

晚近以來，研究海外華人社會的變遷，大都著眼于人口較多的城市，而忽視了人口較少的鄉鎮。但在砂拉越，由于地廣人稀，較多的是人口兩三萬的小鄉鎮，這些小鄉鎮基本上是由華族帶動了經濟的發展，進而改變了鄉鎮的面貌。以馬魯帝作為一個研究模武，從它的移民、經濟與政治變動，以及民族間的關係，可以看出一個華人鄉鎮的發展，並由此觀察海外華人社會的變遷。

（一）馬魯帝的地理位置

馬魯帝（Marudi）是峇南縣（Baram）的行政中心。位於峇南河畔，距離峇南河口58英哩。峇南河起源於加里曼丹分水嶺，全長250哩，流過丘陵地帶，在平地上蜿蜒曲折，直到美里以北14哩的瓜拉峇南海岸。峇南縣是砂拉越美里省

的一個縣區，面積8,527平方英哩，是砂拉越面積最大的縣份。

早年，砂拉越第四省的省會設置於馬魯帝，1911年，美里發現石油并成功開採，經濟地位日益重要，加以美里的地理位置較佳，1914年，原設於馬魯帝鎮的第四省省會方遷移至美里，但馬魯帝仍是內陸地區的一個重要市鎮，它是峇南縣公署及地方議會政府所在地。

（二）歷史沿革

峇南縣原是汶萊屬地，由於汶萊統治者對當地土著居民施以荷捐雜稅，積怨日深，1874年，肯雅族與加央族群起反抗，戰亂四起，最后將汶萊統治者驅逐出峇南。陷於無政府狀態和混亂局面的峇南，對查爾斯·布洛克伸張勢力產生有利的形勢。經過幾番周折談判，汶萊蘇丹在1882年6月19日正式割讓峇南，至此峇南遂成為砂拉越領土，由布洛克家族統轄。割讓領土的範圍從丹絨吉都隆到峇南河流域。根據條約，汶萊蘇丹每年可得三千元，天猛公司得兩千元。（註1）

（三）華人的移居與商業貿易

峇南縣是一個多元種族聚居的縣份，土著有伊班、加央、肯雅，加拉畢，摩祿與普南等。不過馬魯帝作為一個行

政中心，市鎮的華人居民達90巴仙以上。

在汶萊統治峇南時，已有華人到此經商，與土人進行交易。據悉，在馬魯帝華人義塚，曾發現一座古墓，碑文誌明是清朝咸豐年代。以此推算，在1850年已有華人到此，但數目不多。1880年，有一叫林坤廷（又名阿雲，福建海澄人）的華人在馬魯帝開店，店號“金發”，相信這是馬魯帝最早的商號。林氏乃是當時馬魯帝最富有的商人。1905年林坤廷去世，當局第一次實行甲必丹制度，林坤廷的兒子林清遜受委任為馬魯帝第一任甲必丹。林坤廷去世後埋葬在其祖屋旁，墓園迄今仍完好。

1883年4月，一批古晉福建人乘羅納敦號到達馬魯帝。他們最初在此地做生意，遭遇到各種困難，土著不信任是主要因素。但以後發現這一批華人所售賣的物品，品質與價格公道廉宜，土著居民開始接近他們。省長克勞德·詹邊地克里斯畢尼寫道：

“起初，阿班尼巴不想看見古晉華人前來經商，後來卻對他們有了好感。他和其他肯雅人發現“建發”的人賣上好的“烏拉鳩”布，一“加油”兩塊錢，以前他們買過次等的“烏拉鳩”卻多付一塊錢。……加央人和肯雅人都急著要跟本地人交易，我希望他們前來本鎮，這樣才會知道各種貨物的價錢。”（註2）

1885年，查爾斯·布洛克巡幸馬魯帝兩星期。他看見有45間亞答店，並發現馬魯帝以及上游地區，有四百多名華人与馬來商人。

1886年，馬魯帝華人商家建議設永久性“巴剎”，顯示他們有意以此作為永久性居地。至到1889年這些商店逐漸完成。

這些以鹽木瓦鹽木柱建成的店屋，不幸於1918年9月22日的一場大火焚毀，損失慘重。

華人在馬魯帝漸多，即有建廟宇的創議。1891年，即清光緒17年（辛卯年），大伯公廟建成。那是一間單層的宅屋，前段是廟院，後段是學校。1918年9月22日馬魯帝發生大火，市鎮被夷為平地，重建新店時也將該座舊廟改建成水泥的廟宇，即今日的大伯公廟。此座古色古香的廟宇，是由古晉熟練的華人工匠建造的。雖然大伯公廟遭遇兩次大火及一次大水淹到廟頂的事件，但仍安然無損，迄今香火鼎盛。與砂拉越多間古廟宇一樣，馬魯帝大伯公廟已成為重要文化古跡。

華族商人以馬魯帝為基地，與上游土人進行貿易，此後華人逐漸增加，他們由中國南來古晉，輾轉來到馬魯帝。1888年官方人口調查估計，已有三百多名華人居住於此，其中以福建人（操廈門語系）與潮州人居多，他們多從事商販、土產出口等。本世紀初客家人亦移居到丹絨里望與雙溪牙翁發展農業。

(四) 福州人的移殖

華族人口的增加，是在1920年之後。1920年，福建閩清縣三都人許元雙攜眷與紀順興等人到峇南，先在丹絨里望割膠兼營土人生意，後來他得悉蒲悅（Poyut）地質肥沃，可以發展為農耕之地，遂計劃闢此區為同鄉墾場之地。許氏于1914年南來，初時在詩巫耕種，由于詩巫墾場耕民日眾，新客無地可耕，他暫時赴古晉謀生，之後再輾轉赴峇南開墾。許氏在峇南居住后，乃仿效黃乃裳領導開發詩巫之精神，此計劃得到當時土人官員阿都拉曼之支持，把他介紹給峇南縣長端亞丹氏。而後經過砂拉越第三代拉者維納·布洛克之批准，將丹絨里望後山“蒲悅”區闢為墾場。

許元雙與拉者訂立墾場條約，主要條款計有：

- 凡墾場農民能種植橡膠開割達1千株者，政府予以五十元貸款，直到5年后膠樹割時分期償還之。
- 凡墾場土地不得轉讓予他屬人士。
- 墾場地契為99年。
- 凡墾場農民賣菜不必禮申。（註3）

許元雙與拉者簽訂墾約后於年中往詩巫招募第一批墾荒者60名。以下是第一批不完整的名單：

方增旺、方永知、方順千、方書和、方永華、方永治、方敬傳、方兆元、方兆春、方生淮、方兆金、方連清、許如談、許道才、許餘珍、許道順、許德新、許德昌、許松海、紀順興、紀順炎、傅望銀、黃必達、張開裕、林惠濟、池家仕、翁禮慶、羅進彬、莊新仲、翁學魁、

張尚招、林仕魁、張為明、林亮魁、莊伯達、劉義彬、池璉倫、翁在忠、陳啟賢、池財倫、黃增壽。

	男	女	總數
福建Hokkien	1,051	807	1,858
客家Hakka	600	396	996
廣府Cantonese	107	55	162
潮州Teochew	118	89	207
海南Hainan	33	43	76
廣西Kwongsai	1	1	2
福州Foochow	2,889	1,807	4,696
興化Henghua	29	18	47
其他Other Chinese	832	366	1,198
Total Chinese	5,660	3,583	9,242

1927年，許元雙親自返回福建閩清縣招募第二批墾荒者，此後仍有墾民陸續南來。

在142名早期的墾荒者中，方姓最多，計45名，許姓17，池姓12，陳姓11，龔姓3，范姓3，餘者黃、翁、劉姓等。馬魯帝有方氏宗親會組織，顯見早年方氏族人到此墾荒者眾。（註4）

早年的馬魯帝，人口以閩南人居多，他們來自福建海澄、詔安、東山與廈門諸縣份。閩南人居住在市區，從事商業活動。自蒲悅墾場開發之後，福州籍移民陸續遷移進來，人口繁殖迅速，很快超越其他方言社群。1976年人口普查，馬魯帝福州人已達3,651。從表（一）可以看出福州人在馬

魯帝市區與鄉區的分佈：

地區	性別		共計	戶口數
	男	女		
蒲悅區	530	428	958	76
馬魯帝	863	768	1,631	188
丹章里望	385	386	771	94
中洲	122	114	236	33
巴光	26	29	55	6
總數	1,926	1,726	3,651	397

註：流動性的福州人在峇南河灣木山營及暫時性者一千多人不計在內。

1991年福州人增至4,696人，乃是華族人口中最大的一個方言群。

福州籍農工開發蒲悅區，種植樹膠3千畝。此后生息繁衍，成為馬魯帝鎮華族人口最多的一個方言社群。許元雙成功領導福州籍人士到此開發，拉者政府為此委許氏為港主。許氏於日本侵占砂拉越期間，出任籌賑會委員號召抗日，歷經艱險，受族人所欽仰，1948年2月19日許氏病逝，享年59歲。但他對峇南的墾荒功績則遺留人間。

戰前福州人從事農業種植，在蒲悅墾場種植樹膠、胡椒，少有從事商業貿易。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這種情形大大改變。

50年代初韓戰爆發，橡膠與胡椒價格暴漲，橡膠價格漲至每百斤二百餘元。農民收入激增，以農業為主的福州人，由是收益增加，於是在馬魯帝開始從事商業活動。60年代之後，砂州的伐木業成長迅速，在峇南河流域的大片原始森林中，木材商爭相伐木。砂州的木材業幾由福州人所操縱，從拉讓江流域到峇南河流域，為木材商人創造了可觀的財富，馬魯帝的福州人也為此受益。

福州人由蒲悅的鄉區湧進市區，購置房產店屋從事商業貿易。筆者於80年代中曾在馬魯帝進行調查，在152間註冊商號中，福州人佔了73間，閩南人占29間，客家25間，廣東11間，餘者尚有興化、海南、潮州等鄉屬。

福州人所經營的行業廣泛，包括伐木業、木板廠、戲院、旅店、油站、五金、雜貨，運輸、金鋪、餐室、藥材店及銀行等。

閩南人仍是經營傳統的雜貨店，間有五金、旅社、米較等，伐木業則鮮少涉及。

福州人人口多，財力雄厚，他們操縱了商業貿易與木材業的開採，這種經已形成的紐帶，將會越來越堅固。

（五）社團組織

華人是一個喜歡結社的民族。早年華人移居海外，需要

同鄉互相扶持照顧，各種地緣性公會於是應運而生。而后血緣、業緣性的公會隨之而來。

馬魯帝有多個華人地緣性社團組織，血緣性與業緣性則少。但作為業緣性的峇南中華商會卻是成立最早的華人社團。中華商會成立於1927年，這時期華人人口已有數百人。華人的商業活動主要是收購土產及與土人進行交易。這期間，砂拉越輪船公司開始定期派鐵船川行古晉與峇南之間，將土產運至古晉再轉口新加坡，鐵船同時載來日常用品到峇南。

戰前古晉的商業社會，福建幫幾操縱了土產進出口貿易，峇南福建人所收購的土產多出售給同一鄉屬的商人，形成了一個商業紐帶。峇南中華商會的發起人以福建人為主，商界前輩林清傑、李懿繩、蔡四望、黃戒庵、何東瀛等，為聯絡感情，發展商業，遂籌倡組織峇南中華商會。

日治時期，商會會所遭到嚴重破壞，一切會務停頓。延至1958年，另一批后起的商界領袖郭燕彬，莊廷生、林僑山、羅學英、黃明隆等才積極籌辦復會。會務恢復活動后，商會向政府申請在馬魯帝設立海關部，開闢以納閩為轉運站與新加坡通商之航線，同時申請店地重建會所。1964年商會會所建竣，各屬商界人士多有參加，而商會也成為一個名副其實馬魯帝華人最高機構。戰前商會的領導人以福建人為主，七十年代以后領導權已有大變動，福州人成為主要的領導人。（註5）

與砂拉越其他城鎮一樣，地緣性的同鄉會，在馬魯帝

華人社會扮演著重要角色。這些會館除了負起聯絡鄉誼，辦理同鄉喪葬事宜，更重要是負起承辦教育的重擔，這包括設立會員子女獎勵金等。

峇南客屬公會成立於1940年，是馬魯帝成立最為悠久的鄉會。客屬公會創立之初叫“僑民公所”，會所設在丹絨里望小鎮的一間木板屋。戰前居住在峇南縣的客家人約有數百人，除了一小部份經商，大多數客家人靠割膠及種菜為生。客籍農民，很少有自己的橡膠園，多數是在其他屬人的園坵從事割膠工作，因此生活與居址都不安定，隨著膠市起落而變動。膠價好時，就暫時居住在農村，一旦膠價滑落，則另圖他業，造成早期峇南縣客家人流動性很大，客屬僑民公所的成立，目的在於讓流動的同鄉有一歇腳安頓的居所。1941年杪，日軍南侵，華人受到最大的迫害，公會會所遭到嚴重破壞，會務停頓。戰後1947年公會才恢復活動。1951年，“僑民公所”改為“峇南客屬公會”，並訂立章程。1952年杪籌建新會所，以利會務推動發展，1954年6月6日正式由丹絨里望遷來馬魯帝鎮。（註6）

戰後，在馬魯帝成立的地緣性及血緣性的會館有福州公會、福建公會、廣東公會、方氏公會等。

會館所扮演的社會性角色是肯定的。然而地緣性會館所面對的是接班人問題，年輕一代都缺乏參與會務活動的興趣，這就造成會館領導人的老化。加以年輕一代出外受教育之後，多不願返回位處內陸地帶的馬魯帝，公會也就難以呈現更大的活力。

此將馬魯帝的會館列表如下：

	成立日期	發起人
客屬公會	1940年	賴金奎 賴連順 楊河澄 楊學國等
福州公會	1947年4月17日	許元雙 許翊享 池孝倫 池家鐘 張開湊 方永知 黃仁琿 張世木等
福建公會	1954年4月25日	莊廷生 蔡水文 林僑山 孫宗統 蔡南生 田初金 林寶貴等
廣東公會	1956年	丁德喜 梁安均 吳國舉 郭燕彬 梁持開 賴連順等
方氏公會	1977年	孝香 孝錦 永進 傳曲等

（六）教育的發展

華人關心子女教育，各地皆然。華人聚集之處，多有華文學校之設立，馬魯帝華人社會亦然。

中華學校創立於1926年，這是馬魯帝最早創設的華校，這時期，人口逐漸增加，兒童亟需接受教育。有鑒於此，當

時的甲必丹林清遜、莊廷生、蔡石麟、蔡昭炭、蔡四望、沈淘金等人即發起創立一間學校——中華學校。初時校舍借用大伯公廟后段上課，十年之后，學生人數遞增，遂於1936年建立新校舍，1968年又再擴充增建，迄1973年才完成。

馬魯帝另一間歷史悠久的學校是建立在蒲悅區的華南學校。蒲悅區乃福州人的農業墾殖區。1926年之后，墾民日眾，適齡兒童增加，當地民眾遂有創立學校之議。在許元雙、林樹屏、林道明，張昭文、方增旺、范長壽等先賢領導下，於1935年創辦了華南學校，第一任校長為彭景錢。學生以福州屬人為主。

丹絨里望的僑南學校，創立於戰后1946年。丹絨里望的居民以福州籍為主，因此僑南學校的學生有八十巴仙屬福州籍。由於土產無價，近年來居民多遷移他處，因此僑南學校學生逐年減少，但坡眾具有一貫維護華文教育的精神，使僑南學校仍持續地辦下去。

另一間由福州人發起創辦的華文學校是三山學校。1954年，由於客觀環境所需，居於馬魯帝市區的福州人即有創立學校之議。經過數年籌劃，1957年在池家鐘、黃明隆、鍾壽年，張開湊、張世木、黃世華等人登高一呼之下，甲必丹黃明隆首先響應，將其位於近郊的一塊三畝地，以特低價格（五百元）售給校董會作為校址，再加上福州屬同鄉的合力捐助，三山學校的新校舍遂於1958年9月1日落成。

基本上，三山學校由福州籍出任校董管理，而中華學校的校董主要是福建人（閩南籍）。

政府在馬魯帝市區設立一間政府中學，收容各族學生。大部份華小畢業生進入政府中學就讀，只有少部份轉往美里的華文獨中深造。

（七）政治的演變與未來展望

馬魯帝是峇南縣的行政中心，縣公署設立於此。它曾是第四省的省會所在地，可見早年馬魯帝所占的重要地位。

砂拉越國陣三個成員黨在馬魯帝都設有支部，即國民黨、土保黨與人民聯合黨。此外，反對黨民主行動黨年前也在此設立支部。

峇南縣是全國面積最大的一個縣份，然而它只分配得一個國會議席，這顯然是不公平的。長期以來，峇南國會議員都由國民黨土著議員擔任。在州議會的兩個議席，也由土著議員出任。雖說馬魯帝有近萬名的華族人口，但一直未有華族的州議員，除非峇南縣劃分多一個州議席，讓華族政黨有機會競爭。

峇南縣議會設在馬魯帝，計有24名縣議員，由國陣成員黨各自委任組成。國民黨與土著保守黨各10位，人民聯合黨4位。縣議會負責地方發展事宜，也負起征收地方稅等任務。

以華族為基礎的人民聯合黨，政治勢力微弱，這一方面

是土著人口所占比率大，而現時選區劃分不公平，也難以產生華族民選議員。多年來，峇南縣人民努力爭取將峇南升格為省，但迄今政府尚未作出回應，馬魯帝的發展顯然也因此受到局限。

峇南縣物產豐富，但最大的資源是木材，木材可說是馬魯帝的經濟命脈，影響著當地經濟的盛衰。木價好時，馬魯帝商場上各行業就自然活躍起來。舉凡電器、洋貨、服裝店、金融都生意滔滔。除了木材是馬魯帝最主要的經濟動力外，農業與工業占有的分量是微不足道的。

峇南縣雖具有發展農業的潛能，但土產價格不穩定，農藥肥料又節節上升，農村的困境導致許多務農者紛紛棄農而去。胡椒、橡膠、可可等產量不多，對馬魯帝的經濟發展影響不大。內陸土著居民種植的稻米多數也只能自給自足。在工業上的馬魯帝還很落後，只是一些小型造船廠、機器維修廠及木板廠，這些工廠規模小，只供本地一般需求而設，對工業成長的帶動力不大。

儘管峇南縣擁有豐富的木材資源，但在長期的大肆開採，而沒有妥善的籌劃下，木材總有枯竭的一天。事實上，大肆伐木的結果，不僅嚴重破壞了峇南河流域的生態環境，造成土著人民的不滿，普南人在木山營的抗爭設下路障，阻止伐木活動，時有所聞。木材的砍伐只有讓少數財團得到豐厚利益，人民所得微不足道。

峇南縣發展多元經濟是必要的，例如重整農業發展、建立小型工業（如木材加工業）、推動旅遊業等，在長遠計劃

來看，才不致使馬魯帝在未來日子陷入困境。但各項發展政府應扮演積極推動的角色，單靠民間的力量是不夠的。

峇南縣是一個多元種族雜居的地方，在歷史上，曾經有種族間的互相仇殺，但這已成為歷史。馬魯帝的龍舟賽即是謀求種族和諧的一種象征。(註7) 華族與各族之間一向關係融洽，商貿往來密切，有不少華裔更與土著通婚。華人在馬魯帝已有百多年歷史，他們在這片土地上繁衍生息，熱愛家鄉，熱愛國家，當然他們更希望能受到公平的待遇，而不是被遺忘在一個偏遠的角落。

稿於1996年杪

(註1) 參閱 "A short History of Marudi and the Baram"

(文刊1968年馬魯帝龍舟賽特刊)

(註2) 1-5-1885砂拉越憲報。

(註3) 參閱峇南福州公會成立30周年紀念特刊，頁20。

(註4) 參閱峇南福州公會成立40周年紀念特刊，頁93。

(註5) 參閱《峇南中華商會史略》文刊美里省社團史料編，1988年。

(註6) 參閱《峇南客屬公會史略》同上書。

(註7) 同(註1)

參考資料

Daniel Chew: *Chinese Pioneers on the Sarawak Frontier (1841-1941)*

Charles Hose: *Natural man (A Record from Borneo)*

里查、H. 高爾曼著：《峇南與馬魯帝發展史》(思仁譯，刊於《中華日報》1969年新年特刊。)

美里華族社會的結構與形態

《美里省社會發展史料集》導言

美里於本世紀初期開埠，在這之前，馬魯帝乃是美里省的省會，它開埠於1882年。

當美里還是汶萊蘇丹屬地的時候，它只是一個小漁村，少數土人在這兒生息。1911年砂朥越在美里發現了油源，第一號油井的開掘，使這個荒僻的漁村逐漸改變了面貌。在生產石油之後，提高了其行政和經濟地位。1914年，第四省的省府從馬魯帝遷來美里。當砂朥越油田公司人員抵達美里時，當時的美里只是一個擁有24間簡陋房屋以及數棟商店的小鎮，整個市區，包括一個巴剎、一賭場、一間當舖以及一間由阿拉伯人所擁有的商店。

油田的開發，需要大批勞工，由於土人習性懶散，不能適應油田艱苦的工作，因此，砂朥越只得向新加坡、香港引進大批華裔技術工人。我們可以說，如若美里沒有發現油源，則它的開發與成長恐要延后更長的時間，而如若沒有大量外來的華族勞工，美里的發展將難見成效。

事實上，東南亞國家的發展與繁榮，如果缺少了中國華

南的移民，將是不可想像。迄今為止，東南亞國家的城市商業，華族仍占有重要地位，乃是基因於此。

然而戰后東南亞國家所展開的獨立運動，土著民族主義的勃興，不僅沒有對華族的功績給予適當的評估，反而認為華族是外來的移民，但卻控制了工商企業，進而以種族主義的偏見排斥華族，影響了國家的穩定與經濟成長。

美里油田的開發，乃是西方帝國主義掠奪海外殖民地的資源，從而為宗主國製造財富。十八世紀工業革命之后，西方國家不斷往海外尋找各種資源，美里油田的開採，落實了西方國家的美夢。

美里油田的開採，為殖民地宗主國製造了財富，但并未帶給美里對等的發展。相反的，美里的發展顯得異常緩慢，經過數十年之后，砂拉越成為馬來西亞的一個州屬，美里才逐步邁入發展的軌跡。

人口的增長與分佈

隨著油田的開發，華族移民的增加，美里呈現了新貌。

據砂拉越政府人口統計資料，1939年砂拉越華族人口計123,636。1947年145,158人。1960年增至229,154人。1970年294,020人。1980年385,161人。1991年增至447,525人。

美里的華族人口：1939年是9,846人。1947減至9,465人，這主要是二次大戰人口流徙所致。1960年增至16,432人。1970年23,088。1991年增至51,397人。

華族雖多居住在城市，但美里的鄉區，不少華人從事農業，構成農村勞動的主要力量。

圖表所示乃1939、1947、1960年及1991年美里華族人口的分佈數字：

年份	1939	1947	1960	1991
美里市區 MIRI URBAN		6,879	8,012	42,189
美里鄉區 MIRI RURAL		2,586	8,420	9,208
TOTAL	9,846	9,465	16,432	51,397

美里華族人口的增長，一方面是自然生育率，但主要是外省人口的大量移入。例如，1970年前后，砂拉越共產組織在拉讓江流域從事武裝鬥爭，農村破產，人民生活艱困，於是不少福州籍華人遷移至美里及其他省份。

1960年以前，美里福州籍人口不多，但1970年福州籍人已增加至2,734。1991年更增至11,798人。

砂拉越政府於1991年進行人口統計，以下圖表乃是美里華族方言社群的人口數字。

方言社群	市區			鄉村			總數		
	男	女	共計	男	女	共計	男	女	共計
福建 (Hokkien)	3,941	3,923	7,864	629	446	1,075	4,570	4,369	8,939
客家 (Hakka)	7,934	7,614	15,548	2,945	2,500	5,445	10,879	10,114	20,993
廣府 (Cantonese)	1,822	1,963	3,785	236	207	443	2,058	2,170	4,228
潮州 (Teochew)	959	999	1,958	151	105	256	1,110	1,104	2,214
海南 (Hainan)	513	518	1,031	28	33	61	541	551	1,092
廣西 (Kwongsai)	17	12	29	4	3	7	21	15	36
福州 (Foochow)	5,030	5,076	10,106	998	694	1,692	6,028	5,770	11,798
興化 (Henghua)	479	456	935	22	16	38	501	472	973
福清 (Hochia)	25	21	46	3	2	5	28	23	51
其他 (Others)	433	454	887	106	80	186	539	534	1,073
總數 (Total)	21,153	21,036	42,189	5,122	4,086	9,208	26,275	25,122	51,397

華族人口增長，帶動了美里走向繁榮進步。

美里華族方言社群，以客家、福州、福建、與廣府的人數為眾，餘者為潮州、海南、興化及少數的廣西、湖北省人。

砂拉越的客家人來自大埔、嘉應五屬，惠來及揭西縣的河婆鎮，以河婆客籍人數為多，美里的河婆客占客家人口的70%。

早期的客家移民，多居住在廉律（大山背）地區，廉律地區可分為三哩半區、魚塘區、水塘區、魯述內山、魯述外山，五條石區、七條石區及四川路；巴甘及都九的居民也多為客籍。

客家人以農耕為主，隨著人口的繁衍，年輕一代也向工商業發展。

宗族姓氏方面，楊、蔡、李、張、陳、黃、溫，劉、林、貝為多。

福州屬人，雖在戰後初期已來到美里，但70年代，由於拉讓江流域城鎮的不安局勢，詩巫、泗里街及民丹莪有大量福州屬人移居美里。

美里的大商行，諸如金融、五金，百貨、機械、特別是伐木業多為這一屬人所操縱。

美里的福建人，來自詔安縣者占80%以上。在古晉，福建屬人，也多來自詔安縣，因此，古晉及美里皆有詔安會館的組織。

詔安人先輩田考，在第一拉者時代，由中國來古晉謀生，並且在此發跡，成為巨富。由於他的關係，以及詔安縣

的社會因素（諸如耕地不足，或地方不靖），來砂拉越謀生的逐漸增多，古晉的實加瑪區，是早期詔安人的墾殖區，他們在此以養禽畜耕種為生。

美里的詔安人，多居住在珠巴區，他們從事漁業、禽畜業及建築業，戰后初期碼頭工人更以這一屬人為多。當然，其中也不乏從事商業貿易者。

詔安人以陳、林、沈、許、吳、田、黃諸姓為多。美里福建屬人，除詔安縣人之外，其餘來自漳、泉二府的，尚有晉江、同安、廈門及東山等。

在美里，廣府屬人多來自新會、臺山及寶安等縣區。這一屬人，早期多為油田的技術勞工，戰后從事商業諸如金鋪、洋雜、鐘錶等，不少也從事建築承包業。

海南人的人口不多，這一屬人多從事咖啡飲食業，60年代以前這一行業幾乎由海南人操縱，古晉及詩巫等地也如此。美里海南人少數經營電器及建築承包。

興化人乃來自莆田與仙游。美里興化人多從事與交通運輸有關的行業，諸如經營腳車店、巴士交通。在古晉，民達華漁村的興化人則多以捕魚業為生。古晉早期的交通運輸業也多由興化籍人經營。

以上的情形可以看出華人的職業形態，某一方言群多經營某一行業。在新馬地區也莫不如此。這種早期移民社會的幫屬（Bang）職業結構，迄今仍顯出其特色。

社團組織與結構

華族的社會結構，仍以地緣性、血緣性及業緣性的原級性組織為基礎。

地緣性社團的宗旨，主要是（1）聯絡鄉誼；（2）排難解紛；（3）救濟失業或貧病無依的同鄉，或協助尋找工作；（4）供奉神祇。

此外，若干財雄勢大的地緣組織還自置墳山，如古晉福建公會、潮州公會、客屬公會，海南會館等，都自置墳山，作為同鄉墓葬之地。

地緣組織也致力於辦教育，使鄉人子弟能入學受教育，規模較大的會館，都有學校的創設。以古晉為例，福建公會創辦福建學校（1912年），潮屬創辦民德學校（1916年），廣惠肇同鄉辦益群學校（1918年），客籍的大埔人辦大同學校（1923年），嘉應五屬客籍同鄉辦公民學校以及海南人辦崇本學校。

華人社團也有基于血緣的組織。實際上，華人是一個重視血緣關係的民族。中國傳統社會的師生、師徒、僱主與僱員、官民等關係，很多都是建立於血緣的基礎上，同姓同宗的人，組織姓氏公會，是很自然的事。

與地緣組織一樣，血緣組織也發揮了以下功能：祭祀先祖，崇奉神祇，歡慶傳統節日，為宗親扶危解困，及促進教

育的發展等。

另一種華人社團，建立在同行業的基礎上，是為業緣團體。華人從事的行業，形形色色，種類繁多，依其性質類別，業緣團體有以僱主（資方）為中心的，有以僱員（勞方）為中心的。

資方組織的公會，以聯絡同行感情、杜絕不合理的競爭、謀該行業的共存共榮為主。

以勞方為中心的組織，如機器工會、建築公會等，宗旨是聯絡工友感情，切磋技藝，以及謀求工友們合理的待遇福利。

就美里華人社團的歷史發展而言，幾乎與美里開埠（1910年）的同時，就出現了業緣組織的美里羅東華人機器工會。

美里羅東華機工會的成立與砂蜆油田公司有密切關係，早期油田工人多從中國、馬來亞、新加坡、香港等地徵聘而來，其中以香港人為多。工友們多數從事機械工程、電器工程、燒焊及機器等，在油田公司的同意及鼓勵下，為了照顧彼此的生活與福利，切磋技藝，工友們便成立了美里機器研究所及羅東機器研究所分所，隸屬中華全國總工會（總部設在廣州市），第二次世界大戰后，才改名為美里羅東華人機器工會。

從1910年至1945年日軍撤退后期間，華人機器工會乃是

美里會員人數最多，活動最頻繁的一個社團組織。二次大戰日軍侵略中國期間，華機工會在蘇熾元的領導下發起抗日救國運動，組織了“華工救濟會”，發動籌款獻捐，匯回中國，作為抗日救濟金，為抗日戰爭作出一定的貢獻。

一般上，地緣或血緣的組織的成立，較業緣性的組織來得早，這主要是移民社會中，同鄉或同宗的人數比同業者為多，鄉親和宗親的觀念更具凝聚力。但美里的情況卻顯得特殊，華人機器工會的成立與油田的開發有著密切的關係，早期移民群中的工人多受僱於油田，二，三十年代這一行業的工人更迅速增加，為了工友們的福利，於是先行組織了這一個業緣的社團。美里中華商會的組織也是基於照顧同業的利益而很早成立。

中華商會成立於1925年。在已故僑領莊有成奔走聯絡下成立。初時商會為“華僑商會”，戰後才改為“中華商會”。

早期的商會聯絡同業，促進商務之外，也關注中國國內的政局變動。這一時期，海外華人仍以僑民自居，面向中國，關心中國。

三十年代中國正處於內憂外患，日本帝國主義者對中國的侵略，海外華人無不義憤填膺。因此海外僑社掀起各種救亡救國運動。美里商會也不落人後，團結旅居此間各屬僑民發動“籌賑獻捐”運動，盡海外僑民一份力量。

戰後，美里商業貿易日趨繁榮，商會除致力於商務活動外，對社會發展與文化教育也扮演積極的角色。

美里地緣性公會的成立，以海南會館為最早，它成立於1924年，美里海南方言社群是一個人數較小的社群，但為何它卻早於其他人數較多的方言社群先行組織公會？從社會學觀點分析，人數小的方言社群，更具凝聚力，方能在移民社會中團結求存。以古晉的廣惠肇公會為例，早期廣府屬人遠少於福建與潮州屬，但它卻先行於1853年成立公會，而潮州公會則成立於1864年，福建公會遲至1871年才成立。

曼谷的潮州方言群是一個最大的移民群，但潮州公會的成立卻慢於其他屬人的公會。

隨著人口的增加，各方言社群先後成立了公會（會館），這裡列下圖表：

公會	成立年期
海南會館	1924年
詔安會館	1949年
福州公會	1949年
龍川公會	1950年
大埔同鄉會	1953年
廣惠肇公會	1954年
客屬公會	1955年
嘉應五屬公會	1955年
興安公會	1977年
河婆同鄉會	1978年
潮州公會	1980年
會寧同鄉會	1985年

客家人是美里最大的方言社群，客屬公會成立於1955年，但屬於客家方言語系的龍川、大埔及河婆，皆各自成立公會。

美里龍川縣人不多，但卻是最先成立的客語系公會，河婆人占美里客家人70%，在1978年成立了公會，這種團結與分化的情況乃是東南亞華族社會的正常現象，這也往往造成華族凝聚力的鬆散。

美里血緣性公會的成立比地緣性公會遲了數十年。這原因是同宗的人數比同鄉少，而宗親公會所能發揮的作用也有其局限性。

沈氏公會成立於1964年，這是美里最先成立的宗親公會。此後，其他姓氏公會也紛紛成立。這裡列下圖表：

宗親公會	成立年期
沈氏公會	1964年
楊氏公會	1977年
林氏公會	1980年
吳氏公會	1982年
黃氏公會	1982年
蔡氏公會	1982年
劉氏公會	1988年
王氏公會	1989年
田氏公會	1990年
許氏公會	1991年
陳氏公會	1996年

血緣性公會的成立，可以看出各氏族在美里的繁衍。例如美里蔡氏與楊氏公會的族人，以客家人為多。沈氏與田氏則以福建詔安人為多。

這種同宗又同鄉的情況，在早期移民社會顯出其特色，迄今這種特徵仍清晰可見。

政黨政治的衝擊

傳統的華人社團，在獨立前扮演了樞紐性的角色，尤其在負起代表性的政治責任，通過宗教文化教育的活動，去維持中華文化特性的生存契機更是如此。可以說，華人在馬來西亞的生存與發展，華團扮演了重要的角色。然而，時移勢易，華團傳統代表性的角色，正面對政黨政治的衝擊。

政黨所能發揮的作用，顯然較之鄉屬團體來得大。馬來西亞獨立前後，政黨以主流姿態取代了華團的代表性地位，而使華團的領導有所弱化。

獨立後，華人社會希望通過執政黨的合作來改變不公平不合理的待遇，因而增強對執政黨的依賴，這也使執政黨直接影響了華團的操作，在砂拉越這種情況尤為顯著。

砂拉越的華基政黨，人民聯合黨成立於1959年6月4日，砂華公會則成立於1962年。對華人社會來說，人聯黨的影響力是肯定的。

這個政黨一開始便採取左傾、反帝反殖的鬥爭路線，凝聚華族一股強大的力量，配合華文左傾報紙，古晉的《新聞報》，詩巫的《民眾報》及美里的《砂民日報》，進行反帝反殖的宣傳，加上由華族青年所組成的共產組織空前活躍，爭取砂拉越的獨立鬥爭。

美里的華人社會，在六十年代之後，深受人民聯合黨的影響，由該黨所領導的反對大馬計劃（1961-1963），受到華人社會的支持。基本上，絕大部份的華族，不分幫屬，不分職業，不分階層，是反對大馬計劃的。他們反對的原因雖各不同，但目標則一致，不讓砂拉越受馬來半島控制。

反大馬計劃雖曾掀起波瀾壯闊的政治運動，但砂拉越終究還是在1963年9月加入馬來西亞，成為大馬最大的一個州屬。

鬥爭的失敗，人聯黨在1963-1970年，乃是處於反對黨的低潮時期，華人社會陷入政治困境。由於共產黨組織地下鬥爭趨於熾熱，宵禁、戒嚴、逮捕……接踵而來，華族在這個時期所受的災難最為嚴重。

1970年4月砂州大選，在48個議席中，人聯黨贏得12席，國民黨12席，土著黨12席，保守黨8席，砂華3席，獨立人士1席。在這樣沒有一個政黨能單獨執政的情況下，人聯黨受邀共同組織聯合政府。

人聯黨領導人考慮了下列因素：

(1) 本州人民，尤其是華族人民，經過10年左右的黑暗時期，已經開始厭倦，希望在政治上有所突破。

(2) 馬來半島吉隆坡發生“五一三事件”，種族衝突提醒人民在這多元種族國度里，保持民族和諧與合作顯得異常重要。

(3) 要給人民帶來實惠，必須分享政治權利。

經此多方面的考量，人聯黨毅然決定參加聯合政府，以期將廣大支持者，尤其是華族人民，帶到國家政治主流來。

人聯黨參與組織政府，在華社引起極大回響。由反對黨變成執政黨，這個政治突變，一時之間有相當部份的華人無法接受，即使是人聯黨內的幹部、黨員，甚至黨高層領導一時也無法改變其向來反對黨式的言論。

人聯黨內的思想鬥爭，同時反映出華人社會的思想分歧，在每屆國會或州議會選舉，對抗的力量分別來自人聯黨與民行黨。華族有時更傾向民行黨的對抗政策，尤其是國會選舉，但在州選舉時，人聯黨的參政政策，還能受到華社的支持。

美里的華族社會，無可避免的受到政黨政治的衝擊。1978年的國會選舉，人聯黨即曾受到反對黨的挫敗。但州選舉，人聯黨所占的優勢，迄今未變。反對黨得票雖不弱，但

仍未能撼動人聯黨的地盤。

砂拉越華族政治力量的分化，顯然的已影響了華族社會的結構，無可避免的是，華團也受到政黨政治的衝擊，在社團內，意見的分歧削弱了社團的凝聚力。

結論

戰後，東南亞各國展開了獨立運動，砂拉越由布洛克的皇朝統治轉而成為英國殖民地。由此，50年代末在砂拉越所掀起的獨立運動，改變了砂拉越華人的認同意識，由海外僑民轉而認同居住國的公民，由“落葉歸根”的僑民意識，轉為“落地生根”的公民意識。這種思想意識的轉變，使砂拉越華人認真看待居住國的政治經濟與文化教育的發展，對不公平的待遇表達了不滿與抗爭。

美里華人社會是砂拉越華人社會組成的一部份，也是大馬華社不可分割的一部份，面對著迅速變遷的國家形勢，美里華社將不可避免的受到衝擊，從它的分化與整合中，正可看出砂拉越華人社會變遷的軌跡。

1997年1月

砂拉越華人政治演變

前言

砂拉越位於婆羅洲西北部，總面積124,449平方公里，橫跨赤道，位居東南亞地區之中心。中國與婆羅洲早有海道相通，史書所記的“婆利”或“婆羅”，即今日之婆羅洲，唐代以後，史書皆稱之為“渤泥”，也即今日之汶萊(Brunei)或“婆羅乃”。

中國官方史乘有關“婆利”之記載，以梁書（公元502至566年）為最早。其後隋代及唐代（公元618至907年）之官方文獻，對“婆利”也有所記載，並言曾於公元517年、522年、616年、630年及699年先後多次入貢中國。

有唐一代，國威騰達。渤泥屢遣使入貢中國，南宋史家趙汝括在其所著《諸蕃志》一書中，對渤泥與中國之貿易情形，有如下描述：“……其國以板為城，城中居民萬餘人，所統十四州。王居覆以貝多葉。……太平興國二年（1082年）遣使……來貢。”《萍州可談》卷二載，“漢威令行於西北，故西北呼中國為漢。唐威令行於東南，故東南呼中國為唐。”《明史》也記載：“唐人者，諸蕃呼華人之稱也，凡

海外諸國盡然。”從此唐人、唐山，長久流傳至今。

中國與南洋的接觸，到了15世紀明永樂帝時最盛。1405-1433年間，明朝派遣三寶太監鄭和七下西洋。鄭和的艦隊所到之處，包括馬六甲西部及印度洋，最遠到達阿拉伯半島及非洲東岸。

據說鄭和下西洋途中，曾兩次道經婆羅洲，但並無信史可考。不過其部份隨行人員曾停泊於此，則是極可能之事。因為1405年鄭和第一次運航之後，渤泥王麻那惹加那(Mavaja Kali)遣使入貢中國，這是渤泥在1082年之後首先有紀錄可尋的進貢。明史記上述進貢事有云：成祖為懷遠遣人，特賜麻那惹加那“渤泥國王”之封號，並親贈國書，附以印信，渤泥王甚喜，親自於三年後攜同妻子及王子到中國朝貢。麻那惹加那此次來華，未及回國，即客死異鄉。明朝葬之以國禮，其墓在南京城外之石子崗，至今仍在，即現今南京中華門外聚寶山所在。

滿清入關，明朝覆亡。清朝統治中國兩百多年（公元1664-1911），但清政府採取鎖國政策，不鼓勵對外通商貿易，也禁止移民出國，違禁者一經查獲，則處以刑罰。

第二次鴉片戰爭（1856年-1880年）清朝以慘敗告終。這場戰爭使中國受到巨大損害，加強了侵略者對清政府的影響和控制，其中包括允許西人在華招工的條約，打開了華工出國的禁令。華工出國改變了海外華人社會的整個結構，對砂拉越的發展也帶來巨大的影響。（註1）

中國與砂拉越所在地區的接觸，可以追溯至唐宋時期。砂拉越博物院於1947年及1961年曾經在山都望一帶進行有系統的挖掘，發現唐朝時用的古錢幣以及大量的陶瓷和石器碎片及其他物品。山都望三角洲上的六個遺址分佈在河流兩岸，占地約十方英里，彼此互相連接，組成一個工業發達的通商口岸，遺跡歷歷可尋。各遺址所示器物的類似，可見他們是同一時代，都是唐宋的遺址。(註2)

雖然我們不能證明早期砂拉越有永久性的華族住區，但整個砂拉越河流域在早期是華人貿易的重鎮則可斷言，不過在1370年之前（即明朝初年），在此地進行的貿易活動戛然而止。究其原因，很可能是明初為了打擊私人貿易和企圖恢復朝貢制度，所以特別對在東南亞營商的華人加以控制。跡象顯示，在婆羅洲砂拉越地區的華人，於15世紀中葉後事件聲沉影寂，至到19世紀初，英人布洛克統治砂拉越之後，華人才逐漸開始移民到來。

（一）拉惹統治下的華人政治活動

一、石隆門華工事件

1841年，英國人詹姆斯·布洛克(James Brooke)占領了砂拉越，成為第一代的白人拉惹(White Rajah)政權。在這之前，砂拉越是汶萊的領土。布洛克初時只是佔領了古晉及其臨近的地區，而後經過第二代拉惹查爾斯·布洛克(Charles

Brooke)不斷的領土擴張，至1905年方據有林夢地區，完成現今的砂拉越版圖。

據統計，在1840年前後，石隆門地區有四千名左右的華人。這些華人大多來自印尼山口洋及坤甸三發一帶，他們不少是羅芳伯在西婆羅洲所建的“蘭芳共和國”之餘眾，他們越境來到石隆門從事開採金礦和農耕。(註3)當人數漸增之後，便成立傳統上的公司，以保護本身的權益。

石隆門“公司”的組織和行政，皆以昔時西婆羅洲之公司為藍本，盡力維持其獨立自治之地位，與拉惹政府相抗衡。拉惹之所以容許他們定居及組織採礦公司，主要乃是因為在經濟上對其國家有利。當布洛克於1839年首次訪問砂拉越之際，曾親自到訪石隆門，對華人礦工的刻苦耐勞及行政效率，深表欽佩。當他建立王國之後，決定容許這些採礦公司繼續存在，但公司之華人卻務須守法納稅，並且對其政府效忠。總而言之，公司礦工權利少而義務多。由於拉惹施行諸多高壓政策令華人礦工對拉惹政權極為不滿，終至於1857年的2月，爆發了“石隆門華工事件”。

事件發生後，華工領袖動員六百名壯丁進攻古晉政府大廈，殺死了一些英國官員，布洛克倉皇逃命。礦工們佔領古晉數天，最終被拉惹率領土著鎮壓下去。不少礦工逃回石隆門被殺死，一些則逃亡西婆羅洲的三發和坤甸。石隆門此後即淪為一個冷落的小鎮。

我們可以視“石隆門華工事件”為拉惹統治砂拉越後華人最早的一次政治行動。這次政治行動的失敗，固然是因為

這些礦工大多是私會黨徒，缺乏嚴密組織和有效的領導，以致終被鎮壓下去。倘若“石隆門華工事件”成功，則整個砂拉越歷史勢必改寫。（註4）

1857年石隆門事變之後，“公司”勢力被鏟除，詹姆斯·布洛克從此對華人存有疑懼與提防。但石隆門公司的覆滅，也就令他的稅收來源斷絕。拉惹了解到只有藉華人的勤勉和開發，砂拉越才可能重振旗鼓，因此也採用較為溫和的態度去對待華人。1868年其侄兒查爾斯·布洛克繼位，繼續採用此種懷柔政策。

查爾斯·布洛克對華人較具好感，他於1866年，即石隆門華工事件之後的第九年，撰寫一文，給予華人的勤勞品質高度的評價：

華人是很優秀的種族，如果沒有他們那種蓬勃煥發的表現，東方的國家就顯得太可憐了。他們擁有許多優良品質，許多危險品質，而且必須要承認，他們也擁有許多壞品質。他們天賦就具有一種驕橫跋扈不甘屈人的氣質（除非極度加以壓抑），差不多和較粗魯的歐洲人一樣……如果華人和白人都胼手胝足，辛勤工作的話，華人將不亞於白人……在我首次到達時，我完全為別人的意見所奪，認為華人一律是流氓和盜賊——在國內一般都以為整個這個民族均具有這種特性。但公平而言，並對兩方面都加以觀察後，我很快就願意和東方的華籍商人打交道，正如和歐洲商人打交道是一樣的，而且我相信，有身份的華僑在忠誠和正直方面是和白人不相上下的。（註5）

二、第二代拉惹的華族集體移民

第二代拉惹對華人存有好感，重要的因素固然是華人的智慧和勤勞，另一方面砂拉越領土逐漸擴張，需要更多勞動人民來從事開墾。這時期，除了第一、第二省有大量來自閩粵移民外，第三省詩巫更有來自中國福州籍的集體移民。1901年，黃乃裳與拉惹簽訂了詩巫墾場契約，引進了千餘名的華籍農工，這批農工多來自閩北的閩清、古田與長樂等縣分。

由於黃乃裳及其同鄉農工的南來，給砂拉越的發展帶來新的生機。隨之而後的粵籍鄧恭叔率領其同鄉，以及福建興化府的農工抵達拉讓江流域一帶開闢新墾場，第三省的面貌才迅速改變。

華族人口的增加，對砂拉越的政治、經濟與文化教育發展產生巨大的影響。華僑的效忠對象是中國。不論是推翻滿清政權的政治運動，抑或是抗禦日本侵略中國的長期鬥爭以及國共鬥爭，海外華僑扮演了積極的角色。

(二) 中國政治對砂拉越華人的衝擊

一、對辛亥革命的反應

本世紀初，正是孫中山先生在海外奔走革命，領導同盟會反對滿清腐敗政權的非常時期。孫中山奔走海外，多次到達新馬，對華人社會產生巨大反響，砂拉越華人社會也受到激勵。砂拉越的華族有識人士，在組織、募捐方面給予孫中山的反清革命運動有力的支持。1909年在古晉成立的啟明社（Kai Ming Sia），日新書報社是這一類的組織。（註6）

表一：砂拉越華族人口之增長（1841-1990）（註7）

年代	人口數	增加人數	增長率(%)
1841	1,000	-	-
1857	4,000	3,000	300.00
1877	4,947	937	23.60
1897	7,000	2,052	41.50
1909	45,000	38,000	542.80
1939	123,626	78,626	174.70
1947	145,158	21,532	17.40
1960	229,154	83,795	57.90
1970	293,949	64,795	28.30
1980	385,161	91,212	31.00
1990	483,301	98,140	25.40

啟明社的成立，乃是砂拉越華人反清革命運動的積極反應。1909年汪精衛曾到古晉演講，作為反清的鬥士，汪精衛曾多次抵達新加坡與馬來西亞宣傳革命，激勵民族主義。(註8)汪氏到古晉，也不外是強調平等、博愛與民族主義，這對當時尚落後的砂拉越華人社會，有著重大的鼓勵與宣傳作用，啟明社就在這一基礎上成立。

書報社對反清革命運動也發揮積極作用。書報社在一般公眾的心目中，似乎是地方當局能夠接受的一種文化教育團體，同時又能聯繫社會各階層群眾。由於這個原因，書報社成了革命派宣傳革命思想的陣地。(註9)日新書報社的地址在古晉的下橫街(Bishopgate street)與啟明社的社址同處一條街道。1907年新加坡出版之《中興日報》及革命書籍乃是書報社主要供應的讀物。

啟明社曾出版兩期會刊，拉惹稍後認為這個組織不利砂拉越華人社會，而將之封閉。1913年10月16日出版之《砂拉越公報》有下列之記載：

本月三日上午九時，奉省長之命，克洛德先生與警察局長前往下橫街啟明社向該社社員宣讀砂拉越拉惹殿下之諭令。

諭令內容如下：

我謹向啟明社社員宣佈，我曾在各地區廣泛地向各階層的華人徵詢彼等意見，認為啟明社是危險團體，它最終的目的不明，今後啟明社應當停止舉行集會，我得到的忠告是根據調查的結果，啟明社可能是構成危害本邦與華人社會利益的團體。

拉惹封閉啟明社的理由是牽強和不合理的。啟明社作為一個政治結社，它提倡民主自由、廢除王權、擺脫帝國主義、爭取民主自由，及創立共和國總統制，這種新思想明顯與拉惹王朝的利益是對峙的。拉惹封閉啟明社對砂拉越華人的文化與政治發展，為害極大，這種壓制行動說明拉惹王朝對華人仍心存疑懼與不信任。新馬的一些反清團體與書報社並沒有受到類似的對待，而是繼續發揮其推動文化的作用。
(註10)

孫中山領導的辛亥革命成功推翻滿清政府，在砂拉越華人社會所引起的激蕩，顯然不若新馬兩地，那是由於砂拉越華族人口較少，以及布洛克政權不允許華人太公開支持中國之革命運動。然而，30年代之後，海外華人支持中國的抗日運動，不僅在新馬掀起滔天巨浪，對砂拉越華人社會也帶來極大衝擊。

二、華族熱烈支援抗日運動

自19世紀中葉以後，列強不斷侵吞中國，作為鄰近國家的日本，對中國的狼子野心更是昭然若揭。日本的侵略，中國掀起全面抗戰。其戰區之廣，影響之大，實為中國現代史上最慘烈的戰爭。難民流離失所，飢寒交迫，為世界人士所關注。中國對日戰爭，海外華人社會起了極大回響，新馬華人敵愾同仇，紛紛成立“籌賑祖國難民委員會”（簡稱籌賑會）。

1937年8月15日，在新加坡著名華商陳嘉庚領導下，成立了“馬來亞、新加坡華僑籌賑祖國傷兵難民大會委員會”，勸導僑胞捐輸款項以資助中國的抗日戰爭。為統一馬來亞各地之籌賑單位，各地代表同年10月10日在馬來亞的吉隆坡開會時，通過以華族佔當地人口最多數的新加坡為“馬來亞各區華僑籌賑祖國難民會聯合通訊處”。一年後，在陳嘉庚倡導下，更成立了“南洋華僑籌賑祖國難民總會”推動全東南亞華僑援助祖國的活動，在籌賑總會的領導下，南洋華僑踴躍的認捐由中國政府發行的公債，並捐獻救濟難民。（註11）

砂拉越與新馬屬同一地區，聯繫密切，也同時成立“籌賑會”，在古晉與詩巫展開積極活動，砂拉越華人不分幫屬、不分階層與宗教信仰，都參與了這一轟轟烈烈的抗日運動。除了出版報章宣傳抗日，捐錢救濟中國，也派機工回國參軍。

這時期，在砂拉越古晉出版的《古晉新聞日刊》與《砂拉越日報》（1937）以及在詩巫出版的《詩巫新聞日刊》（1939）與《華僑日報》（1940），除了報導戰區消息之外，也通過文學作品宣傳抗日。（註12）

華人通過各種游藝會或其他方式募捐，例如：在詩巫成立的“詩華合唱團”，全團人數八十多人，多為文教界人士。他們分別到鄉區公演，節目有話劇、歌舞等，自1940年5月到7月，歷時兩個月，在各地上演三十餘次，所募款項達4萬5千元叻幣。（註13）

至於砂拉越各地籌賑數目，據1938年10月南僑大會各地代表口頭報告如下：

義捐國幣	公債
古晉：300,000.00	150,000.00
詩巫：300,000.00	
美里：60,091.91	
其他：1939、1940、1941年數目不詳。	

除此，砂拉越華人機工回國參與抗戰，更是人力支持的表現。

抗戰時期，後方交通日益頻繁，蓋中國沿海一帶，多為日軍封鎖，後方四川重慶，雲南昆明等地，成為重鎮。由緬甸到雲南的滇緬公路，印度到昆明的史迪威公路，成為主要陸路交通樞紐，為此需要更多的駕駛機工。在1939年中，由新加坡南僑總會支助，由新加坡經越南西貢、河內前往雲南昆明者共分九批，計2,654人。又由新加坡經緬甸仰光、腊戍往昆明者，分七批計約1,190人，合計3,844名，而自費回中國服務之青年，尚不計在內。

砂拉越回國青年機工第一批3人，自1939年5月間由古晉到新加坡，經西貢、河內到昆明，第二批20人，第三批53人，計共七十多人回國參加陸上運輸工作。（註14）

砂拉越華人積極參與抗日，這與當時新馬華僑心態是一樣的。抗日運動顯示了海外華人的大團結，促進了海外華人民族意識的成長。（註15）這一運動也同時助長了戰後新馬地

區（包括砂拉越）華人的反殖民主義意識，對新馬的獨立運動產生深遠的影響。

1945年8月，日本戰敗投降，砂拉越的華族青年在受鼓舞之餘，也展開了所謂“愛國運動”出版報章進行宣傳，盛況空前。例如：在古晉成立了青年社，在詩巫成立青年協進會，他們舉行游藝會，發動群眾舉行規模浩大的秧歌舞等，在古晉出版的《中華公報》，稍後在詩巫出版《僑聲報》進行了新文化思想宣傳，對受華文教育的知識青年產生極大影響。

這一時期，中國正處於國共鬥爭白熱化時期，內戰方興未艾，海外華人也被卷進這場鬥爭中，分成親國民黨與反國民黨兩個陣營。即使到了1949年10月，中共在北京宣佈成立中華人民共和國，蔣介石率領國民黨餘眾退居台灣，兩個陣營還是暫不兩立，這主要是海外華人仍視自身為中國僑民，客居異地，但關心的是中國的政情。砂拉越的華人亦然。

（三）戰後砂拉越華人政治活動

一、對讓渡事件的冷漠反應

從砂拉越讓渡成為英國直屬殖民地此一事件，可以看出華人所持的政治立場與態度。

戰後的砂拉越滿目瘡痍，亟待重建，布洛克家族深感欲振乏力，砂拉越遂於1946年由英國保護國讓渡成為英國殖民地。當然，更重要的因素還是英國需要拓展海外殖民地，奪取更多經濟利益。

讓渡的議案在議會一個特別會議上提出來，經過一場激烈的辯論，終於在1946年5月17日，憑著19票對16票的微小差距，三讀通過。在布洛克政權下獲得許多政治利益的馬來人，唯恐失去特權，多數反對讓渡，達雅人及其他土著則多猶豫不決而持觀望態度，不過他們表示願意追隨拉惹的決定，至於華人，特別是上層社會的華人，他們認為在英國直接統治下，砂拉越可以獲得較快速的發展，因此贊成讓渡，但廣大的華人群眾則保持淡然的態度。

讓渡事件引起馬來族激烈的反抗，他們向政府呈遞備忘錄，發動遊行示威，數百名政府公務員和教師集體辭職表示抗議，最後甚至演變成刺殺總督。（註16）

華人對讓渡的反應冷淡，是不難解釋的。第三省華人代表邱炳農（Khoo Peng Loong）在立法議會說：“我是拉讓江流域之華人代表，我贊成讓渡計劃，因為在英國政府統治之下，華人社會中的兩大弊病——賭博與鴉片，必可根除，而華人的地位也會提高，得以和砂拉越土著一樣。在英國統治下，教育和農業會辦得更好，國家也可以迅速發展，這對於砂拉越所有的民族都有利。”邱氏的談話可以代表當時一群受英文教育的知識份子的觀點，但廣大的華人社會對讓渡並未展開討論，他們的冷漠乃僑民意識所使然。

二、國家認同的轉變

戰後以迄50年代初期，砂拉越華人仍然以“華僑”自居。^(註17)即使到了1950年之後，當中共掌握了政權，建立了中華人民共和國，華人不能再出國移民，而僑居地的華人一旦返回中國也不能重返僑居地，海外華人逐漸與中國本土切斷了關係，但華人仍具有雙重認同，他們認同於入籍國，又仍然意識到自己是華人，其中包括從民族觀念中演化出來並曾居支配地位的中國民族主義認同。

這種情形，直到1955年才有明顯轉變。這一年，新馬僑領組織商業考察團訪問中國，中國總理周恩來在歡迎會上發表談話，希望華僑在外落地生根，尊重當地法律，爭取居留國公民權，參與當地的政治活動。同年，周恩來在印尼萬隆亞非會議上，針對華僑雙重國籍問題，強調中國尊重當地法律，華僑應該成為當地公民。這就是在理論上決定了華族效忠對象問題，砂拉越華人在認同上起了重大轉變，在理論上認同自己是居留地公民。

中共建政之後，共產黨左傾思想明顯影響了年輕的華人知識份子，部份青年嚮往共產黨統治下的中國，回國參加建設社會主義，估計由1950年至1956年數年間返回中國的砂拉越年輕人逾千人。這一時期，青年中學生有組織的罷課行動，通過反殖民主義展開鬥爭發展左翼力量，這結果是導致英殖民地政府採取鎮壓手段，一時封閉社團、報館以及大逮捕，而驅逐不需要人士返回中國也接連發生，這是反殖運動的開始。1954年12月，砂拉越立法議會批准抽營業稅，這

項抽稅有些竟高達1000%，有效日期從1955年正月1日開始。一時華人社會群情沸騰，泗里街中華商會於聖誕節召開抗議大會，通過在新的一年的頭十天罷市，民丹莪、詩巫、古晉緊跟於後。罷市稍後蔓延至民都魯、美里乃至全州，各地代表齊集古晉向當局表達不滿。在這種前所未有的抗議浪潮聲中，英政府被迫延遲實行新稅率，設立調查庭，在兩個月之後向立法議會提呈一份經過修正的法案，大大降低稅率，這個事件，使華人在政治上有進一步的認識。

同時，新馬所掀起的反帝反殖運動，正好讓共產主義在民族運動的掩護下找到一條出路。50年代開始，砂拉越已有砂拉越解放同盟的秘密組織，目的是反英反殖，並且企圖建立婆羅洲三邦共和國，這個組織後來發展成為一個共產黨組織，並於1963年開始展開武裝鬥爭，其成員主要來自華人社會，對砂拉越華人社會衝擊甚大。

三、政黨政治的衝擊

隨著新馬反殖運動的熱烈展開，砂拉越深受影響。1954年新加坡人民行動黨成立。這個由李光耀領導的政黨，原是靠著左翼職工運動力量起家的。行動黨提出的“反對殖民地統治，爭取祖國獨立”的口號，激勵了砂拉越的反殖運動。

在國內外有利的政治形勢下，人民聯合黨在1959年6月4日成立，開創了砂拉越政黨政治的先河。該黨由一群受英文教育的知識份子所發起，之後受華文教育者與職工運動

者大量參與，對該黨帶來很大的影響。黨主席王其輝是一位銀行家，秘書長楊國斯則是一位執業律師，在119個發起人當中，有數名職工運動者。人聯黨雖說是一個走多元種族路線的政黨，但基本是以華裔為基礎的政黨。人民聯合黨在“建黨宣言”揭示其成立宗旨：

循憲制方式爭取砂拉越獨立、建立議會民主的政府、改善勞動者和經濟落後者的經濟狀況以及維持各民族和諧團結。(註18)

人聯黨很快的發展成為砂拉越最大政黨，1962年9月該黨已成立18個支部及34個分部，黨員從1959年的3,627人增加到1962年40,400人。由於人聯黨發展迅速，英殖民政府感到不安，因此便在1961年11月2日在立法議會通過“居住地限制法令”，企圖對該黨進行箝制，人聯黨於是展開了全州性的反對這個法令的集會。

在人民聯合黨成立之後的第三年，1962年7月砂拉越華人公會（Sarawak Chinese Association，即SCA，簡稱“砂華”）成立。這是一個華人資本家領導的政黨，讓不屬於左傾的華人有一個選擇，它採取親殖民政府的政策，並且支持馬來西亞成立的計劃。砂華公會的章程宗旨A項“維護砂拉越布洛克王朝所訂之九大原則”（註19）即已揭示出該黨親殖民政府的色彩，與人聯黨的爭取砂拉越獨立大相逕庭。

這個右翼政黨以古晉的潮籍商人與詩巫的福州商人為骨幹，相反的，人聯黨的領導層則是客家與福建（閩南）籍。

砂華公會基本上與華人群眾脫節，1970年砂拉越聯合政府成立，砂華失去其政治依據，而在1974年宣告解散，部份黨員加入人聯黨。事實上，砂華公會從其成立開始，即已注定了失敗的命運，因為它不能獲得年輕一代的熱烈支持。在人們看來，它是一群生意人所組成的俱樂部，企圖在馬來西亞成立之後，獲得政治與經濟利益。

（四）馬來西亞聯合邦的砂拉越華人政治

一、馬來西亞聯合邦的提出及其反響

1961年5月，馬來亞聯邦首相東姑阿都拉曼建議由馬來亞、新加坡、砂拉越、沙巴及汶萊組成馬來西亞。這就是馬來西亞聯合邦計劃的提出。人聯黨很快就表態反對該項計劃。人聯黨首要目標是爭取砂拉越的自治和獨立，任何與馬來亞聯合的問題待砂拉越獨立後才加以討論解決。

然而，英國政府已立意將砂拉越交由馬來亞管制，並由此使砂拉越獲得獨立。在砂拉越各民族當中，華族基本上傾向於反大馬計劃，並且取得部份達雅族的支持。1962年2月19日，葛波德民意調查團抵達古晉，人聯黨發動了一個群眾集會，人數逾1萬2千人，反對“大馬”的組成。接著全州各支部都舉行反對的集會，並紛紛組成代表團晉見調查團，表達反大馬的立場。這種聲勢浩大的反大馬計劃，震驚了英殖民政府，於是展開了逮捕行動，企圖鎮壓反大馬的聲勢。被

逮捕的人是人聯黨的重要華籍幹部。

1962年8月中旬，葛波德民意調查團報告公佈，結論是：贊成加入大馬的砂拉越人民比反對加入大馬者來得多。然而人聯黨仍然進行反對大馬計劃，並且組成訪問聯合國代表團。1962年11月底，聯合國書面通知，接受人聯黨在12月中的聯合國會議上，聽取他們反大馬的申訴。代表團準備在12月初動身前往菲律賓和汶萊人民黨的阿查哈里會合，然後，前往聯合國進行申訴。不料1962年12月8日汶萊人民黨發動武裝起義，向聯合國的申訴計劃也不能成功。

人聯黨所持的反大馬立場主要是基於這是英國的一項陰謀。英國堅持要馬來西亞接管華族人口佔大多數的新加坡，而馬來西亞要以土著佔多數的英婆三邦來抵消民族的不平衡。婆羅洲三邦的國家主義者對此都表示不滿。而砂拉越一百多年來是個有自己的人民和特征的政治單位，因此不願意和其他國家合併，除非得到大多數人民的同意。

1963年4月至6月23日，砂拉越舉行全國性普選，這是砂拉越加入大馬前的一個重要選舉，這項選舉深刻影響砂拉越的前途。這時期已有多個土著政黨成立，它們基本上都支持大馬的組織，反大馬的政黨只有人聯黨，而人聯黨的支持力量主要來自中下層群眾。由於經過數度逮捕，人聯黨的組織遭受嚴重破壞，但即使如此人聯黨還是取得相當的支持力量，只是稍後因民丹莪一名獨立議員被聯盟爭取過去，以致人聯黨功敗垂成，不能組織第一屆政府，而成為反對黨。聯合國調查團於8月16日訪砂，但大局已定，馬來西亞於1963年8月31日成立。由於反大馬情緒仍強烈，因此改到9月16日

成立。其成員原本包括汶萊，由於汶萊政府及人民的反對，結果是馬來半島、新加坡、砂拉越及沙巴組成馬來西亞。（註20）

二、華人陷入困境

在馬來西亞組織過程中，甚至當大馬經已組成之後，砂拉越華人基本上是持反對立場的，並且通過人聯黨表達他們的意願。這時期砂共地下組織已展開武裝鬥爭，目標是爭取砂拉越的獨立，人聯黨有一段很長的時間，受到砂共成員的滲透，這是公開的秘密。

由於聯盟政府不斷展開逮捕行動，部份華人認為憲制鬥爭已失去意義，轉而支持砂共的武裝鬥爭，砂共因得到外力支援而發展迅速。1963年之後，大批華族青年越境進入印尼國境接受砂共的武裝訓練，而農村的“農民協會”更是提供了人力與物力。據估計，有超過2千名青年潛往印尼，在山口洋與坤甸一帶活動。砂共組織也得到印尼共產黨與中共一定程度的支持，並且在土著社會進行民族統戰工作，培植武裝鬥爭的後備力量。（註21）

印尼的反大馬計劃，配合砂共組織，給馬來西亞政府帶來極大威脅。由於戰亂，砂拉越農村破產，民生困苦，對農村的華人生活打擊尤大，影響了砂拉越華人社會的發展。為此，華人群眾不免思索一個問題：是否繼續反對已經實際存在的馬來西亞，以及對共產組織的態度問題。人聯黨正陷入

一個政治困境，倘若繼續成為反對黨，對該黨的發展及華人社會勢將產生不利局面。

三、華人的選舉政治

雖然馬來西亞的組成已是一項事實，但砂拉越的華人社會與馬來半島的華人社會對大馬的認同仍有一定的差距。1965年6月20日假吉隆坡中華大會堂召開全馬華人社團代表大會，通過二大提案，“號召全國華族人士，與其他民族加強團結，擁護首相東姑阿都拉曼，對付印尼之侵略”及“全力反對任何挑撥及離間民族和睦之陰謀”。但在砂拉越，華人社會對大馬的支持力量仍然呈現鬆懈狀態，砂華公會不可能帶動群眾，而人聯黨明顯的反大馬立場影響整個華人社會的傾向。

這種情形，持續到1969年的全國大選。這次大選，西馬投票日是5月10日，沙巴是5月10日至5月25日，砂拉越是5月10日至6月7日。

西馬5月10日投票順利，聯盟贏得104席中的66席，佔總票數之49.9%，反對黨則共獲37席，佔總數之50.1%。泛馬回教黨總共獲得所競選之選區總票數37.7%，民主行動黨53.4%，民政黨55.7%，以及人民進步黨55.9%。馬來選民對聯盟的支持，從1964年的67.2%跌到1969年的54.2%，而非馬來選民對聯盟的支持則從48.3%下降到40.4%。此外，檳城和吉蘭丹的州政權也分別落入民政黨和泛馬回教黨手中，霹靂

與雪蘭莪的政局也呈現一片混亂和不穩定狀態。在一片非理性的喧嘩和偏激行動中，種族兩極化和五一三流血事件終告發生，國會民主為之受到挫折。

砂拉越的選舉因此受到影響，政府在5月15日中止所有已在進行中的投票工作。這時期，國會暫停，由當時的副首相敦拉薩為首的國家行動理事會掌管軍權，砂拉越的民選政府也成了有名無實，而由聯邦秘書為首的州行動委員會所掌控。國內局勢到1970年4月才逐步改善，砂拉越的州選舉得以繼續進行。大選7月5日揭曉，成績如表二。

表二：1970年砂拉越州選舉成績

政黨	州議席	得票	巴仙率
人聯黨	12（國會5）	72,196	28.90%
國民黨	12（國會9）	61,210	24.50%
土著黨	12（土保共合9席）	36,992	14.70%
保守黨	8	34,351	13.70%
砂華	3	26,671	10.70%
獨立人士	（國會1席）	19,108	7.60%

大選結果沒有一個政黨可以獨立組織政府，顯示了一個微妙局面，人聯黨為此受邀入閣，參與組織聯合政府，這是華人參與執政的開始。（註22）

砂拉越聯合政府於1970年7月7日組成，這個由土著黨、人聯黨及保守黨組織的聯合政府，由土著黨的阿都拉曼耶谷

出任首席部長，人聯黨的楊國斯出任副首席部長。這樣的內閣組織，基本上代表砂州各個族群。人聯黨在參與聯合政府之後發表了一份聲明，表明這是為了維護砂拉越多元種族社會利益與和平穩定，並且強調不會改變有益於國家和人民事業的堅定立場，並將設法解決土地、政治拘留者，及新村管制區的問題。

人聯黨參與聯合政府，對華人社會有相當程度的影響與爭執。不同意人聯黨這項重大決定的群眾仍不在少數，這表現在1974年的州大選，楊國斯律師在以華人佔絕大多數的浮羅岸選區的落選，說明選民對組織聯合政府仍有所不滿。

事實上，從政黨政治運作的角度來看，組織政黨的最終目的在於參與政治，掌握政權，人聯黨參與組織政府並沒有錯。而類如砂拉越這樣一個多元種族的社會，沒有一個民族可以獨自掌握政權，只有通過多元民族的合作才能實現和平穩定。

人聯黨參與政府之後，經過一段時間的努力，大部份政治拘留者獲得釋放，新村管制區解嚴，而更重要的是，砂共地下組織與政府達成協議，大部份成員放棄武裝鬥爭，重投社會，為砂拉越帶來一個和平的局面。這說明人聯黨參政還是能為人民做出一定的貢獻，為華人社會帶來較為安定的局面。

1978年，民主行動黨在砂拉越設立支部，民行黨與人聯黨一樣，是標榜多元種族的政黨，但卻是一個以華人為基礎的政黨，它之進軍砂拉越，正好填補了反對黨政治之真空。

民行黨挾著其在西馬的威望，很快在砂州吸引一部份反對國陣政策的華人群眾的支持，這對人聯黨是一個重大挑戰。對國陣不滿者，尤其是年輕一輩在外國受過教育者，他們不滿國陣政府施政的偏差，例如新經濟政策、教育政策、固打制等，這種不滿碰到普選時，即以選票表達了他們的立場而支持反對黨。

雖說1979年9月的砂州大選，民行黨派出的11位候選人全軍覆沒，但以他們進入砂州的短暫時間，而候選人的得票都不弱，足見其得到砂州一部份華人的支持。三年之後，也即是1982年4月的國會選舉，人聯黨受到重挫，該黨在古晉及詩巫兩個華人佔多數的選區失利，民行黨贏得這兩個國會議席，這個嚴重打擊使人聯黨不得不重新作出政策上的檢討與思慮。

民行黨在砂拉越歷屆國會選舉中皆有所獲，但在州議會選舉方面，卻是屢戰屢敗，多次選舉民行黨皆全軍覆沒，這可以解釋為：砂拉越華人基本重視州的政治權利，企圖通過人聯黨爭取華族的權益，與其他民族共同治理砂州。而民行黨只能作為一個反對黨，較難有大作為。從歷屆選舉，特別是1987年的明閣政治事件（註23）之後的大選，這種政治意識，更明顯的表露出來。

華族的政治思想在支持人聯黨的中庸參政政策和支持民行黨政策之間徘徊，這種情形與西馬的情況相若。馬華及民政黨與民行黨勢力的互相消長，可以看出華族政治思想的矛盾，這種矛盾將會持續一段長時間。然而，國陣政策如若能逐漸的民主與開放，將可以贏獲華族的支持，1995年的全國

大選即是一個顯著的例子。

就砂拉越的情況來說，華族人口現時佔有29%左右，但從歷年的人口統計可看出，華族人口已有下降的趨勢。由於選區劃分的不公平，（註24）華族在議會中的代表力量將會逐漸被削弱，因此要增強華族的政治力量，執政黨所肩負的責任益形重大。為了不被排擠在政治權力之外，華族應該爭取參政權，並且在照顧各種族利益情況下，也能積極維護本族的利益。

在同一國家內，砂拉越華族與沙巴華族及馬來半島的華族不可能分割出來，他們渴望看到各群體華人大團結，要求以華裔為基礎的政黨和政治領袖們為他們提供有效的領導，從而在砂拉越華人政治發展上譜上新章。

結論

早期砂拉越華人的政治態度和西馬華人是一樣的。他們早年飄洋過海，難苦備嘗投身南洋，最重要是謀生。因而早年的華僑並不熱衷於居留地政治的發展，何況戰前的東南亞基本上都成為西方列強的殖民地，華族心所嚮往還是故鄉中國。

早年的砂拉越華僑社會，鄉團的組織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它不僅是聯絡鄉誼，互相照顧，在教育上也扮演了積極的角色。例如：古晉的福建公會在1912年創辦了福建學校，

潮州公會在1916年創辦了民德學校，廣惠肇公會在1918年創辦了益群學校，大埔同鄉會在1923年創辦了大同學校，嘉應五屬同鄉會創辦公民學校以及海南公會創辦崇本學校等。（註25）這些學校教育的課程內容以中國商務印書館及中華書局出版的課本為主。這不僅加強了學生的僑民意識，關注中國局勢的演變，對本身的居留地只視為僑居地，對政治的發展也就顯得冷漠。

戰後，東南亞國家迅速掀開了反帝反殖的鬥爭，爭取國家的獨立自主權，新馬的反殖鬥爭更是激勵了砂拉越的華人社會。砂拉越華人認同觀念的轉變，確定本身不再是僑民，而是當地的公民，這種觀念使砂拉越華人積極參與政治，爭取國家的獨立自主。大馬的成立為砂拉越帶來極大反響，雖然現在砂拉越華人已確認是馬來西亞公民，但由於中央政府政策上的偏差，往往忽視了砂拉越州民的利益，這就不免產生了反聯邦的意識。

自大馬計劃提出組成以迄1970年，砂拉越華人在迅速變動的政治環境中，不免感到無所適從，這時期也正是砂共武裝鬥爭達到高潮的時期，對華人政治帶來一定程度的衝擊。

從客觀的角度來看，參與砂共鬥爭的人士，他們或許具有理想，但經過40年的鬥爭，砂共對砂拉越社會的政治與經濟以及其他各個領域，帶來的基本上是負面的影響。1973年10月開始的“斯里阿曼行動”，成功導致近6百名的武裝份子放下武器重返社會，直到1990年砂共最後一批40多名武裝人員走出森林，從而結束了這場激烈的鬥爭，砂共的組織全面瓦解。

1970年的大選，人聯黨參與組織聯合政府，華人在政治意識上已有所歸趨。在這個時期，人聯黨仍然是最能代表華裔族群的政黨，對華社具有顯著的影響，即使至到90年代，人聯黨仍然深刻影響砂華人的政治命運。

事實上，砂拉越華裔不論在那個歷史階段，都不曾真正背棄過人聯黨，這個在早期以左傾路線打天下的反帝反殖政黨即使是投入政權主流後，也擅長在不同時候，不同形勢下激發砂州華裔同舟同濟的情意結，尤其是在制造人心不安的危機感及憂患意識上，從而喚起華裔族群給予它更大的支持力量。

例如1987年明閣事件後舉行的緊急大選，人聯黨視此為生死戰，號召人民抗拒狹隘的極端份子，權力狂集團。由於達雅黨突出種族性言論，強調達雅族要出頭，有些領袖還發出反華和仇華言論，正好為人聯黨所利用，號召華人團結在該黨旗幟下。（註26）這次選舉，其戰情之激烈，為歷屆州選所僅見，因此投票率極高，人聯黨派出14名候選人，11人中選，華族選民所給予的支持是明顯的。

然而，經過20多年的執政，人聯黨不免出現結構性危機，這危機來自領導層逐漸與群眾脫節。砂拉越執政黨明顯的與商業利益掛鉤，木材政治的泛濫，已明顯的影響著執政黨的操作，人聯黨也不能例外。

人聯黨在州選舉時能夠取得城市選民的支持，這固然是選民的一種政治抉擇，人聯黨的組織與財力都是民行黨遠不能及，自80年代以來，人聯黨的主要領導逐漸轉予福州屬同

鄉，而福州屬人從伐木業所賺取的龐大財富，不少正可應用於支持人聯黨的活動。顯然的，人聯黨已逐漸為財團左右，這或許是現代政黨無可避免的趨向，但這對人聯黨未來的發展是利是弊尚是一個未知數。

砂拉越擁有多元種族的社會結構，因此沒有一族可以獨攬政權。作為人口第二多的華族，它在政治與經濟上的重大影響是永遠存在的，因此，以華裔為基礎的人聯黨在1970年參與組織聯合政府，不僅是時勢所需，同時是一個適當的選擇。事實上，1969年後馬來西亞政治的發展，已經趨向以巫統為核心的“組合式民主”（Consociational Democracy），國民陣線政府希望通過土著與非土著政治組織大組合致力建設一個團結而穩定的馬來西亞國家。砂拉越的多元種族組合成為今後政黨政治的模式。

70年代開始，在中央政府土著政策下，非土著的華人社會逐漸感受到壓力，這包括在政治、經濟、文化、教育各領域。與西馬一樣，砂拉越70年代所展開的維護華小、捍衛獨中曾經是砂州華人凝聚力的源泉。現在，砂拉越華人在公民權已得到憲法上的保障，他們生於斯，長於斯，效忠國家已無可置疑，但他們的最大理想乃是建立一個公平與合理的社會，能與馬來半島一樣共同發展，而不是永遠屬於落後的州屬。

（本文原刊大馬華總1997年出版
《馬來西亞華族史新篇》。）

注釋：

- (註1) 莊國土：《中國封建政府的華僑政策》（廈門大學出版社，1989）。
- (註2) 有關山都望遺址的考古，參閱鄭德坤撰：《砂拉越考古觀感：由考古學看華人開發砂拉越的歷史》，文刊《南洋學報》第22卷，1969。
- (註3) John M. Chin, *The Sarawak Chinese*(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 (註4) 同上。
- (註5) 引文見維多·巴素著，郭湘章譯《東南亞之華僑》下冊，頁638。
- (註6) 田英成：《砂拉越華族社會結構與形態》（華社資料研究中心出版，1991年），頁66。
- (註7) 參閱饒尚東撰：《砂拉越華族史研究的回顧與前瞻》，刊載於饒尚東、田英成編：《砂拉越華族研究論文集》（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出版，1992），頁4。
- (註8) 顏清湟著，李恩涵譯：《星馬華人與辛亥革命》（台北聯經出版社，1982），頁150。汪精衛於1908-1909年在新加坡及馬來亞發表12次公開演講。
- (註9) 同上。
- (註10) 參閱駱義平撰：《啟明社的考據》（《國際時報》，1988年）。
- (註11) 參閱古鴻廷：《東南亞華僑的認同問題：馬來亞篇》（台北聯經出版社，1994），頁157。
- (註12) 參閱田英成：《砂華文學史初稿》第二章（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出版，1995），頁10-21。
- (註13) 劉子政撰：《砂拉越華人抗日活動與籌賑會》，收入《砂拉越華族史論集》（古晉華總出版，1986年）。

- (註14) 劉伯奎：《抗日時期砂拉越華僑機工回國實錄》（長夏出版社，1983年）。
- (註15) Yoji Akashi,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41* (Lawr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ess, 1970)
日本人明石陽至對星馬華人的救國運動，曾有詳細的討論。中日戰爭，引發了華族強烈的反日行動，星馬華僑不只一次公開表示他們對中國政府的支持與效忠，促進了民族主義意識的成長。
- (註16) 1949年12月3日砂拉越第二任總督司徒華巡視詩巫，遭兩位馬來青年刺殺，司徒華一週後逝世。
- (註17) 1950年，“砂拉越華商商會”章程。會務：甲：聯絡砂拉越轄內華僑團體及商人之感情。乙：關於華僑之種種利益並謀工商業之安全及改進。
- (註18) 參閱鄧倫奇、蔡存堆、沈慶輝、黃紀鄰合編：《回望人聯三十年》（1989），頁26。
- (註19) 見砂華公會章程。
- (註20) 有關這次選舉，見《回望人聯三十年》，頁196-198。
- (註21) 參閱田英成《森林里的鬥爭——砂拉越共產組織研究》（香港：東西文化事業公司出版，1990）。
- (註22) Michael B. Leigh, *The Rising Moon—Political Change in Sarawak* (Kuala Lumpur: Antara Book Company, 1988), pp.132-142.
- (註23) 1987年3月11日，前州元首拉曼耶谷，領導砂州48名立委中的28位，在吉隆坡的明閣旅店開會，並寫信簽名要求首席部長泰益光榮引退引發一場政治危機。時任州元首阿邦再迪在3月13日宣佈解散砂拉越立法議會，並決定舉行大選，投票日是在4月15日和16日兩天。投票結果是國陣得28席，前進集團（拉曼領導）得20席。泰益繼續出任首席部長。

(註24) 大馬國州選區的劃分，並不以選民人口多寡來分配議席，因此造成了城市，也即是華人集中的選區有時逾5萬人才選一個國會議員，但一些土著選區1萬多2萬人就可選出一個國會議員，州議席也如此。

(註25) 參閱田英成：《砂拉越華族社會結構與形態》（華社資料研究中心出版，1991年）。

(註26) 參閱《回望人聯三十年》，頁506。

一個客家村鎮的社會變遷

美里廉律地區的調查研究

(一) 緒言

砂拉越美里廉律 (RIAM ROAD) 是一個客家人聚居的社區，自20年代開發以來，歷經70多年，經當地居民的開闢，這一社區已發生很大的變化。居民以河婆客家人為主，幾占80%以上，客家人是著名勤勞的農耕者，廉律地區的客家人也以養殖及種植為生。二戰之前，居民開始建立華文小學，而后更開辦華文中學，這種重視母語教育的精神，乃是海外華族的特性。隨著社會發展，社團與政黨組織應運而生，發揮了積極的功能。

研究這一社區的發展，可以看出華人的奮鬥對居留地所作的偉大貢獻。

（二）生態環境

廉律乃是由RIAM ROAD轉譯而來。它位于美里的南部。這地區距離美里市中心約2哩，一直延伸到8哩。美里飛機場即建于此區。

當地客家人叫廉律為“大山背”，原因是，一座山嶺橫梗其間，由廉律到美里市區以前必須經過這山嶺。80年代之后，因道路開發與地區發展，山嶺被鏟低少許。

廉律地區土地肥沃，與美里北部產油地帶的沙質地比較，這裏更適合于農業種植。早期的居民在這裏種植胡椒，一直延伸到藍卑爾（LAMBIR VILLAGE）地帶。1963年美里發生嚴重水患，洪水淹沒了美里大部份地區。廉律雖屬高地，但也不免受洪水侵入。此后這一地區即發生慢性胡椒根腐病（PLAGUED BYCHRONIC ROOTROT），導致胡椒死亡。在沒有辦法解決根腐病的情況下，農民也就不再種植胡椒。

熱帶地方，沒有四季之分，終年炎陽高照，但雨量平均，植物易于生長。廉律地區灌木叢生，土地肥沃，農民不再種植胡椒，一樣可以改種其他農作物。

廉律計共劃分為八個地區。1. 三哩半區（3 ½ MILES），2. 魚塘區（FISHPOND VILLAGE），3. 水塘區（WATERPOND VILLAGE），4. 魯述內山（LUSUI INTERIOR），5. 魯述外山（LUSUI EXTERIOR），6. 五條石

區 (5-MILES)，7. 七條石區 (7-MILES) 及 8. 四川區 (LOAK OR SECHUAN)。美里民都魯公路由此通過，交通方便。

(三) 移民歷史

廉律是美里最大的華人社區，它的開闢與美里油田的開採密切關係。1910年砂蜆在美里發現了油田，而后開始產油，并繼續在沿海一帶鑽油，這就需要大批勞工，油田于是通過勞工代理人向香港與中國招募工人。

楊扣（楊書扣）是早期一名著名的工程承建商，他在1923年由古晉遷移美里，承建砂拉越政府與油田的工程。其中比較大的工程是承包油田公司開闢美里24英哩之道路和大小橋樑。

楊扣原籍廣東普寧，但他卻轉向揭陽縣的河婆（今屬揭西縣）招募工人。普寧與揭陽縣皆屬潮州府邑，兩縣毗鄰，但普寧縣多操潮州方言，揭陽縣的河婆人卻操客家語。楊扣招募工人築路修橋，不少河婆客為此南來美里，落戶廉律。這之前，廉律地區已有不少河婆客家人由古晉遷移到此耕種。這些陸續到來的客家人，除少數在油田工作，大部份新客即在廉律居住，并開始種植胡椒及其他農作物。

砂拉越的客家人，河婆客約占70%，在古晉，沿著晉連公路兩旁的華人農村，多是河婆客的耕種地，石隆門路一帶

亦然。這一屬人勤勞苦幹，乃是著名的農耕者。

華人移民砂拉越，乃在英人詹姆士·布洛克占領時開始（1840-1867），客家人是最早的移民群，部份客家人由印尼坤甸進入石隆門，他們多數是羅芳伯統治下的“蘭芳大統制”的餘眾。這之后從中國移民南來的客家人逐漸增加。

1840年，是中國歷史的重要轉折點。作為轉折點的標志，第一次鴉片戰爭爆發，使中國歷史進入了以清王朝衰落為特征的晚清時期，這時期是中國移民大規模外遷的高潮階段。

從遷入地來看，這一時期，作為西方殖民者殖民地的東南亞地區，出于開發的需要，已經形成一股勞動力的需求，當殖民者注意力集中到中國豐富的勞動力資源時，遷移的“拉力”也形成了。從某種意義上說，鴉片戰爭正是西方殖民者為了滿足不斷增強的勞動力需求而打開勞動力資源大門的一種手段。這不難從鴉片戰爭后即已開始的西方殖民者對“苦力貿易”的熱衷窺出端倪。

印度尼西亞，馬來亞，新加坡，泰國以及英屬婆羅洲（包括砂拉越及北婆）從這一時期開始，由中國引入大量勞動力從事各種苦力勞動，進而開闢了這一蠻煙瘴雨的地區。

民國時期，中國向海外移民持續增加，這與中國政治上的社會動蕩相聯繫的經濟衰退甚至危機分不開。連年戰爭，各自為政的軍閥部隊，對農民橫征暴斂，肆意掠奪鄉村經濟，既妨害了農民耕作，又干擾了經濟復蘇。加上自然災

害，導致農村破產，農民生活凋蔽，與海外有鄉親關係者，就不斷南來。

海外華僑人口的不斷增加，到二三十年代時，在許多遷入國已形成了被稱為“華僑社會”的移民群落。這對往后由中國外遷移民有著重要作用。那就是憑著地緣、血緣關係，吸引著更多同鄉與同宗向同一地區外遷。

以砂拉越作為例子。黃乃裳于1901年率領大批福州屬人到詩巫墾荒，他們來自閩清與古田。詩巫被稱為“新福州”，而閩清與古田占福州籍人口的90%以上。砂拉越的閩南屬以詔安人占多數，詔安人田考于1840年前到來古晉，此后引領大批同鄉陸續南來。客家人以河婆客居多，也因為他們的先輩早年南來，而后引領更多同鄉到來。移民群中的同鄉或同宗互相照顧扶持，在早年更形成了一種聚族而居的現象。

調查資料所得，最早到廉律開墾的是河婆客蔡筍等人。他們到達廉律，居住在“三渡橋”一帶（今五條石）開始種植胡椒及蔬菜等，這個地區乃是廉律最早開發的地方。在這之前，該地只有數戶伊班人，他們以狩獵為生。

蔡筍等落戶廉律之后，陸續有同鄉從中國南來，其中包括廉律第一任村長楊交環以及張竹琴及蔡通寶等。當廉律人口逐漸增加，並且大部份定居下來，河婆同鄉聞悉此處有發展機會，更多同鄉於是陸續南來。在30年代至40年代初，由于中國戰亂，這是河婆客移民到廉律的高潮期。而廉律也儼然成為“河婆村”。

早期廉律的農耕戶可向政府申請土地，每戶可申請5至6畝土地，農戶只須付給土地的注冊與測量費，至于地稅，可在三年后當農作物有收成時再行繳付。

政府這種對農民的優待是可以理解的。砂拉越土地廣闊，人口稀少，這些未經開墾的土地價值不高，只有當土地開墾后，才會有其價值。以優惠條件鼓勵農民申請土地耕種是完全必要的，砂州許多華人村鎮，就是在這種情形下，開墾和建立起來。

（四）人口與宗族結構

根據砂拉越政府1991年的人口調查，美里縣的華籍人口是51,397人。以方言群體（Dialect）分別是客家人20,993，福州籍11,798，福建（閩南）8,939，廣府4,228。以次是潮州、海南、興化及廣西。依此計算，客家人占美里華族人口的40.8%。客家人來自大埔、嘉應州（梅縣、五華、蕉嶺、興寧、平遠）及龍川等縣，但以揭西縣的河婆客居多，約占客家人口中的70%。廉律、峇甘、都九乃是河婆客的聚落區。

砂拉越州政府於1972年曾在廉律作過戶口調查，此區的戶口分別如下：

三哩半（3 ½ miles）

43戶

四川區 (Loak)	47戶
魚塘區 (Fishpond Village)	31戶
水塘區 (Waterpond Village)	23戶
魯述 (Lusui)	30戶
5哩 (5 miles)	32戶
7哩 (7 miles)	30戶

計共236戶。根據抽樣調查，其中164戶計人口1,173人，每戶平均7.15人。二十多年後，廉律區的人口已大為增加。70年代初，由於拉讓江流域共黨地下活動及武裝動亂，鄉區的福州人大量移居美里。80年代開始，廉律的許多地段開始房屋發展，購屋者以福州屬人居多，當中不乏客家人。現時廉律區的人口仍以客家人占多數，約4千多人。

1972年，砂拉越政府在廉律區進行調查，抽樣調查170戶人口，各方言群分別如下：

方言群 (Dialect)	戶口數
客家 (河婆)	132
客家 (大埔)	4
客家 (新安)	3
客家 (其他)	5
潮州	4
廣府	3
福建	7
海南	2
福州	10
總數	170

依此據算，170家庭有132戶是河婆客家，占77%，倘加上其他客家人，計達85%。

在所調查中，廉律區的方言群的姓氏（Clanship）分別如下（1972）：

楊	37	范	1
蔡	31	許	1
李	22	莊	1
張	11	陶	1
陳	10	孫	1
黃	7	魯	1
溫	6	葉	1
劉	5	藍	1
林	4		
古	4	韓	1
貝	3	蕭	1
羅	3	謝	1
呂	3		
江	2	蘇	1
鄭	2	鄧	1
賴	2	徐	1
石	1	趙	1
梁	1	余	1
邱	1	朱	1
洪	1	沈	1
彭	1		

在173戶中，楊、蔡、李、張、陳五個姓氏即達111戶，占64%。上述5個姓氏乃廉律區河婆客的大宗族。

這種宗族親屬聚落的現象，我們可以作出簡單分析。

初期社會，人類大多同族而居，人口繁衍而其中之一部份遷往其他地方時，時常以其姓氏為居住的地名，或雖不以姓氏為地名，卻有一個大姓，即所謂同族聚落。中國、韓國、歐洲均有很多此類村落。英文Village的古體Ville是Kin（親屬）的意思。由此等事實推測同族聚居，在人類社會發展上是一個普遍現象。（王人英：宗族發展與社會變遷）

客家先人在由中原地區輾轉南遷過程中，雖然在總體上隔斷了其與中原這方熱土的聯繫，但在同一生產生活方式（農耕文明）以及已有的心理定勢和文化心態作用下，由於遷移過程中的艱苦與險惡，更是加強了其血親成員之間的互相照顧與扶持。

在福建、廣東、江西客家地區的地方誌文獻中，關於家族制度的記載比比皆是。如“諸邑大姓，聚族而居。族有祠，祠有祭”；再如“俗重宗支，凡大小姓莫不有祠。一村之中，聚族而居，必有家廟”。

凡此種種，無不証明了家族制度在客家地區的盛行和完備。（王東：客家學導論）

田汝康1948年在砂拉越進行田野調查，延著古晉到西連的公路的農村中，河婆客以蔡、楊、李、賴、黃、劉、張諸

姓氏，幾占95%。

在中國的河婆鎮，也以上述諸姓為多。

以下圖表乃是戰前河婆人各姓氏在中國原鄉的人口數。
(轉引自田汝康著《The Chinese of Sarawak, 1950》)

姓氏	客語	估計人數
張	Chong	28,000
劉	Liu	17,000
蔡	Chhoa	15,000
黃	Wong	10,000
李	Li	10,000
楊	Yong	6,500
溫	Wun	4,000
鄧	Ten	2,500
貝	Pui	2,000
韓	Hon	1,500
邱	Hiu	1,500
陳	Chin	1,500
吳	Ng	500
其他		1,000
總數		101,000

在美里河婆同鄉會，8百多名會員的姓氏分別如下：

楊	143	彭	13
蔡	140	賴	7
張	120	韓	3
李	93	呂	2
劉	55	羅	2
黃	50	朱	2
陳	48	沈	1
貝	42	周	1
溫	40	高	2
鄧	25	蕭	1
鄭	6	許	1
吳	7	謝	1
邱（丘）	11	鍾	1
林	3	葉	1
曾	4	江	1
石	1	莊	2

上述圖表所示，楊、蔡、張、李、劉、黃、陳、貝、溫、鄧十大姓氏計共756人，占河婆同鄉會會員的85%以上，與政府1972年在廉律區所作的調查差別不大。這原因是會員中雖大多居於廉律區，但也有居住在其他諸如峇甘、都九地區者。

美里的血緣性公會（宗親公會）之中，有蔡氏公會與楊氏公會的組織。兩個氏族公會的會員以河婆人為多。以蔡氏公會來說，除了小部份是福建海澄縣人氏外，在近300名會

員中河婆客家人達85%以上。在霹靂州的雙溪古月地區，河婆蔡氏族人高達95%。

這種情形，可以看出早年移民群中，同鄉族人南來之後仍保有聚族而居的特性。

（五）職業構成與家庭組織

廉律的客家人，從社區的開發開始迄今，皆以農耕為主。

漢民族在總體上是一個農耕的民族，各種形態的客家先民在離開中原這塊古老的土地後，不論是遷居南下至閩粵山區，或遠至海外的異地，他們永久離開的只是他們先人世代代生於斯長於斯的那方熱土，卻沒有從根本上背離其先人所賴以維繫其生存的基本手段——以農耕為基礎的生產和生活方式。他們每到一地，依然重複他們先人所曾經有過的生產和生活方式，以拓荒和種植為基礎的農業耕作。

作家韓素英女士在《客家人的起源及其遷徙經過》一文中說，“因為客家的流動性、剛強和精力充沛，各個朝代都把他們作為有潛力的開拓者，可用在人煙少的地區去重新定居。”台灣學者陳運棟更是直接地稱客家人是“墾殖的族群”，這一概括相當確切。

廉律區的客家人，早年皆以耕種為主，少數經營商業貿

易兼種植，60年代之前，種植胡椒成為農耕者主要收入來源，50年代初的韓戰時期，胡椒價每擔高達千元，為種植者帶來好收入。但1963年的洪水之患，導致胡椒腐根病，農民無法在原地區繼續種植，部份則遷至都九及峇甘農村，再行開闢新的種植區。事實上，此後的三十年間，胡椒價長期處於疲弱狀態，農民已無法單靠種植胡椒為生，而不得不轉向其他方面的種植與養殖，這包括養豬和養雞。美里的養殖農場以廉律區為主，這裡提供了相當數量的豬、雞與鴨。

農業種植，除蔬菜之外，農戶更多是種植果樹，包括紅毛丹、香蕉、芒果、木瓜、榴槤、椰子及桔子。農戶們將果子收成品販賣給市場的零售商，有者自行擺攤售賣，這類種植對農戶的經濟收入大有幫助。

在養殖業方面，不少農戶以現代化的設備養豬，這些豬隻由數十隻至百隻以上。養雞農場在廉律更是普通，不少家庭養有蛋雞和肉雞，銷售到市場上。至於土地面積大的農戶，開闢漁塘養魚，每年為農戶帶來一筆可觀收入。

廉律是最靠近美里市區的一個社區，80年代之後，水電供應等基建設施延展到本地區，加以交通改善，因此較靠近大路的地段相繼成為屋業發展區。一時之間，三哩半、水塘及漁塘區不少地段已作為房屋發展區，地價也隨之暴升。1996年之後，這裡靠近路旁的土地每畝叫價30至40萬元，因此原有的農戶都有相當的身家，當他們感到農業收入並不可觀，對農耕工作的體力勞動感到辛苦，有少量農戶開始出售土地給發展商。

事實上，就近年來的發展趨勢看，農業種植已走向衰落，農戶轉向養殖包括豬、雞或塘魚之外，許多農戶年輕的一輩轉向商業發展，而受過較高教育的從事白領工作，諸如教師或公務員。筆者於1996年進行抽樣調查，廉律區的客家人雖然仍以農業為多，特別是居住在四川區、魯述區及七條石一帶的村民，仍以農業耕作為主。但3哩半、水塘及漁塘區不少已成為房屋發展區，不能再從事耕作。

隨著社區的發展，村民的職業構成已有所改變。抽樣調查所得如下：

工農業	52%
建築發展業	12%
商業	15%
受薪（教員、公務員與自由業）	15%
其他	6%

這種職業構成的變化乃是應時代的發展而有所變化。隨著廉律地區更多地段改為房屋發展區，農業走向衰落勢所必然。

家庭組織

分析職業構成，我們不能不關注廉律村民家庭組織結構的變化。戰前南來的移民，一般上受教育不多，在家鄉時多從事農耕，南來後也以農耕為生，農耕者的家庭需要大量的勞動力幫補，加以當時並無節育之道，每個家庭持著多生多養的態度，一對夫婦平均生育超過7人。

以下例子可見一斑。

1. 張氏

張氏於20年代中由河婆到美里，時年26歲，先後在美里及汶萊油田工作，二戰之前曾回鄉省親，1940年重返美里開闢胡椒園於廉律5條石，後創設木材板廠。

張氏生子5人，女2人，大兒子於20年代末出生，娶同鄉河婆人為妻，生子8人。早年從事農耕，後轉行從商，主要是木材業。

第二兒子娶妻河婆人。第三及第四兒子皆娶福建籍女子為妻。第五兒子娶河婆人。5名兒子中，2名受過大學教育。這5名兒子共生兒女21人，但第三代以後年輕一輩已減少生育，只生育1至3人。由於經濟條件改善，加以受教育機會提升，第三代子孫當中許多都受大專教育，而不再從事農耕。

2. 楊氏 (A)

楊氏於20年代末由河婆移居美里，在大山背的一塊超過十畝的土地耕作。娶同鄉女為妻，生兒子7人，女兒7人。

7名兒子當中，4名只受小學教育，3名中學教育。女兒受教育更少。

這7名兒子生子女35名，但第三代之後，生育減少，一般是2至3人。第三代的教育水平已提升，一般上都達到中學水平。

3. 楊氏 (B)

楊氏20年代末由河婆移居美里。早年在家鄉受教育，並曾在家鄉任教。但南來後也以務農為生。

楊氏生子4人，女3人。長子50年代返回中國讀書，另3子皆受過大專教育。3子當中1人從事文教及政治，2人從事養殖業兼商務。第三代已不再從事農務工作。

4. 李氏

李氏戰後由河婆南來，娶同鄉女為妻，生子3人，女4人。3子皆受過中學教育，長子從事建築承包，次子從事養殖業，3子則從商（零售商）。

5. 溫氏

溫氏是最早由河婆到美里廉律區定居者之一，一樣以農耕為生。

溫氏生5子，長子已逾70歲。5子皆從事商業與建築業。第3代也多受過大專教育，多不再從事農務。

上述調查中可看出早年南來者生育率高，但至第3代之後，生育率已偏低。

由於受教育機會提升，受過大專教育者不再從事農耕。張氏受過大學教育的兩名兒子，一名留學外洋並在外洋定居。

楊氏（A）7名兒子，年長者已逾70歲，由於受教育不多，他們或從事農耕，或當小販與技術工人。

而溫氏5子當中更無一人從事農務。

這情形說明年輕一輩在受過教育之後，多不願再從事農耕活動，而轉向工商行業或白領受薪者。家庭組織也由大家庭轉變為小家庭結構。

這種由農業社會逐漸轉變為工商社會，是無可避免的。這種轉變主要表現為幾個階級在整個社會階級結構中地位的變化，小農階級所占比例將逐漸下降，成為一個弱勢階級。由農村逐漸轉變成市鎮之後，加強了工商行業活動，新的中

產階級開始形成，並日益成為一股重要的社會力量。從農業社會轉變為工商社會，社會出現了多元化的特點，許多新的社會問題也由此產生。

（六）教育的發展

海外華族移民有一個共同特性，即是熱愛民族母語教育，盡管早年在殖民地政府統治下，實施各種殖民地語文政策，華族移民一樣在困境中堅持發展民族教育，讓後代子孫接受母語教育，這在東南亞國家尤為顯著。

戰前乃至二戰之後的印尼、菲律賓、汶萊、馬來西亞（包括新加坡）、婆羅洲等地區的華族移民，他們興辦華文學校，排除萬難的精神可歌可泣，使中華文化教育能在中華大地之外播種生根。

地處婆羅洲的砂拉越華文教育的發展也莫不如是。

以古晉為例，二戰之前古晉市區的華校乃由各幫屬的社團自行開辦。福建籍辦福建學校，潮州人辦民德學校，客家人辦大同與越光學校，海南人的崇本學校以及廣府人的益群學校。

二戰之後，在林從周及徐耀東倡建的“中華校董會”統籌統辦的精神下，將各幫屬所辦的華校合併，減少了幫派的劃分。

在小鄉鎮地區，幾乎皆有華文學校的建立，沿著古晉到西連的公路，許多華人農村諸如7哩、10哩、17哩、21哩，24哩、29哩、32哩、35哩，至西連小鎮都建立了華文學校，這些學校乃由當地的社區領袖籌募開辦。

創建中山學校

廉律是一個較遲開發的社區，當人口逐漸增加之後，村民們即認為有必要建立一間華校，讓子弟接受母語教育，中山學校即是在這種情況下籌備創辦起來。在這之前，有能力的村民把子女送到美里市區的中華學校或華僑學校就讀，由於路途遙遠，交通不便，當地村民認為有必要在廉律村內建立一間學校，讓當地適齡兒童就讀。1940年，在先賢楊雁塔、張竹琴、蔡思恭、劉陣、蔡通寶及古常利等人積極奔走籌募下，得到村民熱烈支持，村民呂新與楊興成更捐贈校地，一間簡陋的亞答校舍由是建立起來，1941年7月中旬正式開學，聘謝永啟為校長，學生數十名，只開兩班。第一屆董事是楊雁塔、張竹琴、古紫祿、蔡通寶、貝文筆等。

二次大戰爆發，日本侵略軍於1941年12月8日攻陷美里，中山學校隨之停課。1945年聯軍登陸美里，派遣戰機掃射駐紮在中山學校的日軍殘餘部隊，校舍遭受摧毀。

戰後，百廢待興，1946年，廉律村民組成中山學校重建委員會，重建校舍，在村民群策群力之下，學校得以重建招生，1946年3月3日正式開學，學生達130名，聘饒梅生為校

長。

80年代開始，隨著廉律地區的發展，道路建設，交通改善，水電供應延伸到廉律村各地區，加之外省移民漸次移居此區，房屋發展更形蓬勃，一時人口大增，中山學校的學生隨之增加，至90年代學生已超越千人大關，成為美里省的一間大型學校。

開辦廉律中學

廉律村民在創辦中山學校之後，更在1967年創辦廉律華文中學（廉中）。廉中是一間私立非津貼學校，以華語為教學媒介語，與全馬另外59間獨中一樣，由華人社會捐助辦校，沒有獲得政府的津貼。

1964年，馬來西亞政府實施小學升中學甄選制度，致使一般被淘汰的學生只能望中學校門興嘆。為了這批年輕學子的就學前途，有先見之明的先輩開始籌劃創辦華文中學。於是蔡通寶、黃進茂、楊克邦、張竹琴、李文吟、曾細甲、楊漢章、蔡干、蔡儉等人成立籌建委員會，並獲得廣泛社會人士的支持，在當局撥出八畝土地作為校址之後，即開始興建廉中校舍，時為1966年。

1967年初開始招生。開辦之初僅設初中部，學生人數近百名。1969年增設高中部，由是成為一間完整的華文中學，肩負了發揚中華文化的使命。

廉中的辦學經費來源，除了學生的學雜費之外，主要是靠社會人士的捐助。例如華人新年期間的舞獅籌款，永久贊助人的贊助，以及華社喜喪事的特別捐。

早期廉中的董事部乃是由廉律村民自行選出。1983年起廉中開始徵求永久贊助人，數達600名，此後即由永久贊助人中選出董事領導校政。但中山學校與廉律幼稚園的董事部則是由當地村民投票選出。

廉律村民的子弟，小學多在中山學校就讀，中學除了到廉中或培民中學（獨中）之外，不少也選擇到國民型中學或國民中學就讀。

廉中的學生來源，除了村民子弟之外，不少來自尼亞石山、蘇必士、峇南等縣區，這是由於廉中有學生宿舍設備，可供外地學生寄宿。與其他華文中學一樣，廉中除面對經費不足之外，也面對學生來源不足的難題，在困境中奮鬥求存。

（七）社團與政黨組織

論及海外華人社會時，一般上將華人社團、華文學校和華文報刊並列為支撐華人社會的三大支柱。實際上，華文學校，華文報刊不少是由華人社團直接主辦，或間接得到華人社團的支持與幫助。二戰之前，這種情形尤為顯著。在這三者之中，華人社團無疑居於重要地位。

海外華人社團仍以地緣性及業緣性的原級性組織為基礎。

美里客家公會成立於1955年，但屬於客家方言語系的龍川、嘉應五屬及大埔也都各自成立公會。美里客家人最多的河婆客也於1978年成立公會。

在河婆同鄉會未成立之前，河婆客家人皆參加客家公會，其他縣籍的客家人也一樣可以參加客家公會，因此早年的客家公會乃是客家人最主要的團體。河婆同鄉會成立之後，這種情形似乎有所改變。

河婆同鄉會的會員以揭西縣河婆鎮客家人為主。揭西縣在廣東東部，汕頭地區的西北部，原屬揭陽縣的一部份，1965年劃出，加入原屬陸豐縣的五雲、上砂，另建新縣，取名“揭西”。揭西縣面積1,374方公里，人口60萬（1982年統計），其中客家人約33萬，潮州人27萬，早年出國華僑很多，客家人多移居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而潮州人移居泰國。在馬來半島的霹靂、柔佛、吉隆坡、森甲、雙溪古月、東馬的古晉及美里皆先後成立河婆同鄉會。馬來西亞的客家人以河婆客居多數，東馬砂拉越尤為顯著。

“美里河婆同鄉會”的成立宗旨1. 聯絡同鄉感情，促進團結，並謀求同鄉福利。2. 設立獎貸助學金，以惠會員及子女，為社會、國家培育英才。3. 協助推動社會福利、教育及慈善事業。4. 促進馬來西亞各民族和諧共處。入會資格方面，凡是馬來西亞公民的河婆同鄉，不分性別、宗教和信仰，年齡在21歲以上，品行端正，遵守該會章程者，均可申

請入會。

美里河婆同鄉會的組織，在8百多名會員中，大部份居住在廉律地區，其餘則分別居住在羅冰、都九、峇甘、埔奕等處。在出任理事者中，也多居住於廉律區。

誠如同鄉會宗旨所示，該會歷年除對教育事業的捐助，也頒發同鄉子女學優獎勵金，在慈善福利方面，協助同鄉辦理喪葬事宜。廉律有義山委員會組織，乃管理墳場墓地。在美里，珠巴區的墓園乃是早年的喪葬之地，廉律義山的開發，提供各籍貫華人的喪葬之所，這與古晉地區有所不同，古晉的各屬華人本身各有其義山。廉律義山委員會的管理層由當地村民選出，以河婆客人為主。

另一方面，美里河婆同鄉會積極推動同鄉經濟發展，包括集資籌組實業發展公司，同時參加河婆控股，向大企業進軍。這種鄉會集資的方式盛行於80年代之後，由於國家經濟的發展，通過集資方式向大企業進軍，提升華人的經濟地位，已成為鄉會一種經濟運作的模式。

當然同鄉會的工作，乃在於凝聚同鄉力量，與各鄉屬團體合作，促進華人社會進步。河婆同鄉會是大馬客屬總會成員，與各屬會的親善訪問，溝通聯誼，加強了同一方言集團的關係，也為華社奠下團結的基礎。

政黨組織

政黨組織與同鄉會具有不同的功能，但一樣具有大影響，政黨在提升人民政治意識方面功能顯著。

砂拉越人民聯合黨（Sarawak United Peoples Party）成立於1959年6月，這正是亞非殖民地人民掀起民族獨立運動激變的時代，處在英國殖民統治下的砂拉越人民，意識到必須靠本身的力量組織政黨，展開獨立運動的鬥爭，人聯黨的成立由此掀起了反帝反殖的民族主義浪潮，喚醒各族人民，特別是華族的民主鬥爭意識。

人聯黨美里支部於1960年成立，廉律分部隨後於1961年3月成立。

廉律分部的成立吸引了大批中青年參加。在人聯黨的發展史上我們不難看出，當這個政黨處於反對黨地位時，一度受到共產地下組織滲透，由中央到各支分部的領導人，不乏是共產黨地下組織成員或支持者。1962年12月8日所引發的“汶萊事變”以及隨後的數年間，許多人聯黨幹部先後被捕，有者則轉進邊境從事武裝活動。廉律分部在這段時間遭到極大挫折，分部主席與多位執委也先後被補。

1963年9月，在英國政府的操控下，馬來半島、新加坡、砂拉越與沙巴組成了馬來西亞。然而砂拉越人民，尤其是華族人民仍然堅持反大馬的鬥爭，這場鬥爭基本上由人民聯合黨領導。1970年砂拉越進行普選，人聯黨與其他土著政

黨組成聯合政府，成為執政集團的成員，這種政治情況的變化，也引起了人民思想意識的變化。人民反大馬的意識已逐漸轉弱進而認同砂拉越，是馬來西亞組成的一員。

在1970年之前，砂拉越實行三級制選舉，由縣議會、省議會至國會，1970年之後，開始實行直接選舉，直接選出立法議員與國會議員。在歷屆選舉中，不論人聯黨是處於反對黨地位或執政黨地位，廉律區村民始終都顯示出支持的力量，人聯黨對廉律地區的發展也作出了積極的貢獻。

在1970年之前，砂拉越長期處於不穩定的政治狀態，廉律的發展是緩慢的。廉律區的發展，乃是在80年代之後，當政治穩定，人民生活水平提升，社區因而加速了發展的步伐。此中可以看出政治所產生的影響。

（八）結論

隨著人口的增長與社會發展，廉律及其南區藍卑爾（Lambir）將是發展的地區。由於埔突（Pujut）及羅東區的發展已達到一定程度，因此往南發展是一個適當的選擇，可以預料當農業耕作不再成為當地河婆客家人主要收入時，擁有土地者將其出售，而改建房屋發展區或商業區，將使廉律人口增長。

從理論上分析，人口遷移是人口在地面上的運動，它是一種社會變遷的重要力量和徵象。人口的增加促成地區的發

展，人力的減少帶來社區的萎縮。同樣的，繁榮的地區吸引外來的移民，落後的地區驅逐當地的居民。人口遷移是人類社會發展與變遷的重要問題。

自80年代以來，廉律區人口迅速增長，這主要是外地移民進入，原是農業地改建房屋發展，外地移民相繼購買入住。80年代末默斯再也（Morsjaya）近百間店屋的落成，形成一個新商業區，超級市場、金融、飲食中心、汽車輪胎店，各種零售商相繼在這商業區營業，提供這一地區住民的購物方便。

這之前，廉律的商業店只有中山學校附近的數間店仔，村民要選購物品，往往要到美里市區去，難免有所不便。商業區的落成提供了村民購物飲食的方便，促進社區的發展與繁榮。

人口增加乃是社會變遷的一項動力，當外地移民逐漸增加之後，勢必改變原有社區方言群體的結構，也淡化鄉屬的成份。數十年後，它將成為各方言群聚居的地區，而不再是二戰前或70年代前，幾近單一河婆客家人的村鎮。

事實上，隨著教育的普及與傳統文化的沒落，年輕一代將會減少方言的運用，原有的鄉親觀念也隨之淡化，對同鄉會組織來說乃是潛在的一種壓力與危機。

在廉律社區調查研究，我們可以發現，在一個變遷的大環境中，每一個體系固然不得不變，但各部份變遷的速度並不一致，相互影響即互動關係也有某種程度的差異。人口增

加必然導致生態環境的變遷，當商業經濟逐漸趨於強勢，將弱化農業經濟，職業構成也受到互動影響。從整體上看，隨著社區的發展，社會與政治體系、文化體系和心理體系互相推動，加速了社會變遷。

1998年12月重修

參考資料：

- 朱國宏：《中國的海外移民》
李明歡：《當代海外華人社團研究》
王東：《客家學導論》
謝高橋：《都市人口遷移與社會適應》
《河婆之聲》會刊
中山學校校史
廉律中學特刊
田汝康：The Chinese of Sarawak, 1950
Miri-Bintulu Regional Planning Study

砂拉越興化人移民 及其職業型式的演變

緒論

華人移居砂拉越，可以遠溯至千多年前，我們從距離古晉不遠的海口區山都望，經已發掘的出土文物，可以明確證實此點。惟大量的移居以至於定居砂邦，則始自於布洛克王朝。

當詹姆士·布洛克於1841年開始建立砂拉越國時，人煙稀少，在廣漠的土地上復蓋著大片處女林。其時，居民多為達雅族，他們原是屬於鄉區居民，似乎並不適合於城市生活。當布洛克漸漸地穩定了它的政權，而且疆土日張，更須大量勞動力來開發砂拉越；在此情形下，他認為只有勤勞的華人，最適合作為砂拉越的開墾者。

百多年來，大批的華人不絕地移居砂拉越，繁榮了斯土。第二代拉者查爾士·布洛克在1874年8月1日的《砂拉越憲報》曾這樣寫道：“我們認為，婆羅洲未來的發展只有靠華人才能完成，這點是不應該有所懷疑的。”在1883年拉者

寫道：“要是沒有華人，我們甚麼也不能做。”拉者的副官克拉克也曾說過：“鼓勵勤勞的華人移入人口稀少的砂拉越，不但能夠保證國家繼續發展，同時這些人對國家也是有益的。……”

華族大量移居砂拉越，給予砂拉越帶來了建設的力量。至到現在，砂拉越華人已達三十二萬多，遠超過其他種族。（依據1975年統計）

近二十年來，西方學者以及華裔學人對東南亞華人社會的研究，表現了它的熱心與成績。但由於研究者的政治傾向以及其他諸如語言的隔閡等因素，使他們未能全面的調查與研究華人社會問題，特別是砂拉越華族社會，甚少有專著論述；有之，則是二十多年前田汝康博士所著的《砂拉越的華人》（*The Chinese of Sarawak*）一書，曾詳細論述砂拉越華人的生活實況，其餘的似乎未能全面研究砂拉越華人的社會結構及經濟活動。

興化人在砂拉越華人中是一個較小的方言群，由於人口少，經濟勢力較弱，自難與閩、潮、客、廣、榕、諸幫比擬，因此一般上未能使人產生對它研究的興趣。

本文的宗旨，在於初步調查研究東馬砂州興化人移民以及它的職業型式與社會結構。

興化府簡介

福建省興化府領縣二，即莆田縣與仙游縣。所謂興化人，凡是講“興化”方言者，概屬此一社群。除了莆仙兩縣外，福清縣有一部份居民也操興化方言。

興化府東西距二百十里，南北距八十五里，東至大海九十里，西至永春州界一百二十里，南至大海四十里，北至福州福清縣界四十五里，東南至大海一百里，西南至泉州府惠安縣六十里，東北至福清縣一百二十里，西北至永春州德化縣二百里。（此處概以華里計）

沿革方面，莆田古稱蒲口，這個名稱，最早見於陳天嘉五年（南北朝陳文帝年號，公元566年）莆田置縣，始於隋開皇九年初（隋文帝年號，公元590年）其初隸屬福州，後來改隸泉州。到了宋太平興國四年（宋太宗年號，公元970年）才設置了興化軍於莆田，而莆田好多附郭，那便是莆田置縣，先於府治幾及四百年。

興化軍轄隸莆田，仙游二縣，元代改興化軍為興化路，轄隸仍舊。宋代的莆田稱作興化縣，即舊縣，興化二字始於此。元代皇慶二年（元仁宗年號，公元1314年）遷縣於廣業湘溪，即新縣。明代洪武二年（公元1396年）改興化路為興化府，這是興化稱府的開始，轄隸如故。清代因之。民國三年裁府，縣直屬於省政府。仙游縣原名清源縣，後改稱仙游。未置興化府前，隸屬於莆田縣同、惟二縣疆域，間有析分。

莆田疆域，東南俱至海，西至仙游縣，以愈澤為界，北至福清縣，以上陽橋為界。全縣共分為三十里，計四百四十八村，其中鄉村最多的為在縣西北的廣業里，有三十五村，次為在縣東的武威里，有三十一村。市鎮以城內、涵江、黃石、笏石為最大。此外可耕可漁的還有南日島和湄洲島。

仙游疆域，東西寬九十里，南北袤二百五十里，明正統十三年並興化縣。南與惠安縣為界，北與永春縣為界，西北與德化縣為界。鄉里唐時無所考，自宋至清，屬有增減，最後定為四鄉十四里，計有村落五百三十六鄉，惟人口方面，約只有莆田的一半。

興化居民，皆由北方移來。莆田原有土著，據前人研究，認為只有藍雷盤三姓。漢代以前，地理上是受閩越王的管轄；閩越敗後，據游陽志說是改為劉姓。除藍雷盤三姓外，劉驪駱三姓也彼認為是土著；但莆中似無驪姓，可能以後是將驪改為鄒，駱姓也極少，只有劉姓則很多。除此之外，興化民眾的祖先，皆由外省移入，時間起於晉唐時代。因晉永嘉之亂和唐天寶之亂，中原動蕩，所以許多避亂來閩，並且移居興化，傳子傳孫，逐漸繁衍。

以言文化風俗，興化為文物之邦，習俗好尚，有東周齊魯遺風。（宋黃公度學記）舊俗儉嗇勤力，衣服古樸。重廉恥，以讀書為故業，科名之盛，甲於閩中《府志》。

科舉時代，興化人得科名者殊多。依縣志統計，唐代莆人舉進士的共八人；梁朝二人；宋代八百二十四人；元代七人；明代五百零五人；清代五十六人，而其中名列前茅者也

相當多。清末民初時，出洋留學生計超過百人。

莆田與仙游，為福建的沿海縣份。兩縣各有人口百萬以上，人口稠密，相對是耕地減少。沿海一帶，業捕魚者為數頗多，捕魚乃傳統生計，所謂“以海為田”，“靠海吃海”，因此移民南洋的興化人，很多仍舊操捕魚業。

清末民初，中國國事不振，人民生計愈艱，閩粵兩省人民，地狹人多，生計難謀，不得不思向外移民。興化人在這移民浪潮中，隨眾出洋，而形成東南亞國家興化方言社群，在砂拉越，更形成了興化人獨特的社會經濟結構。

移民歷史與分佈

華人大量移居砂拉越，始自於布洛克王朝統治之後，特別是第二代拉者查爾士·布洛克統治時期，由於他對華人具有好感，而且確需華人的勞動力開墾砂拉越，故而極力鼓勵華籍勞工移民進口。

另一方面，由清末以至國民黨統治中國的近百年間，社會動蕩不安，民不聊生，人民不得不思向外發展。閩粵兩省人口稠密，耕地相對減少，在政治與經濟的雙重壓迫下，人民一有機會便向外移民。最初移民砂拉越的華人，相信是客家人、閩南人與潮州人，他們之中有者先是移居新加坡或馬來亞，以後輾轉來到砂拉越。早年的客家人許多都來自於西婆羅洲，他們在石隆門一帶從事開礦與種植，以後分散移居

至砂拉越各地。在華族方言群中，客家人人數最眾，他們大多仍在鄉村從事農業耕種。

本世紀初期，福州籍孝廉黃乃裳率領其同鄉千餘名移居砂拉越的詩巫省，這是拉者時代最大批的移民。其時砂拉越版圖逐漸擴大，政局漸趨安定，但人口稀少，政府亟需大量移民來從事開墾，克苦耐勞的中國農民，自然成為受歡迎的對象。福州移民先後抵達，為這荒野之地帶來了極有價值的勞動力，從而開闢了拉讓江流域的土地。數年後，在廣東籍孝廉鄧恭叔的領導下，百餘名墾眾抵達拉讓江上游，這裏有他們早期的墾場。

在華人方言群中，興化人較遲移入砂拉越，相信他們大多是在本世紀初期時，方從莆田仙游兩縣份陸續移民至此。雖然我們無從查閱任何紀錄有關興化人移民砂拉越的正確年代，但依各方面推測，興化人當在閩、潮、客、粵籍人士之後移入砂拉越。在二十世紀之前，興化人在砂拉越的總數不會超過三百人。一般上，我們可以從某一方言群中的會館組織間接推斷這一屬人的移民歷史與人口的數量。詩巫的莆仙公會成立於1938年，但古晉的興安會館則要遲至戰後1946年才成立。在這之前，古晉有漁業公所之組織，亦即戰前代表興屬之唯一機構，自家鄉移民砂拉越者，入境手續，均由此機構辦理。古晉與詩巫便是初期興化人聚居中心，至今這兩地仍是興化人的集中地。

二十年代初期，古晉區的興化移民逐漸增加，三十年代以後至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十年間，是移民的高潮期。據調查被訪問的父老，他們大多來自於這一時期。

古晉的興化人似乎還可以分為兩個小社群，即民達華村與新漁村，雖然這兩社群幾乎都來自於福建省的莆田縣，但卻來自於不同的村莊，一方面他們在家鄉時已有少許摩擦，南來後這種地域的幫派觀念仍然不能消除，因此當他們早年集居在打鐵街附近的漁村時，即曾發生毆鬥。這種糾紛，導致其中較小的一個社群，先行移居至新漁村。數年後，原居於打鐵街一帶的漁戶，也遷往砂拉越河邊的民達華村。這兩個小社群中老一輩的移民，至今仍很少互相過從，但年青一輩的土生者已摒棄狹隘的地方觀念，糾紛也因而消除。

居住在古晉的興化人，他們有八十巴仙來自莆田江口鎮江下村與後墩村，他們大多居住在民達華漁村，一部份則從事商業的發展。而新漁村的漁民則是來自莆田的上店村、象城、記戶、港尾、頂眼數小村鎮。在家鄉時，他們幾乎都是操捕魚業，南來後也仍操此舊業，而形成華族漁民中有九十多巴仙來自這一方言群。

詩巫興化人的移民情況與古晉的有所不同。1912年5月22日，在西教士蒲魯士的帶領下，有一百零一人的興化籍同鄉抵達詩巫，1912年6月17日第二批四十名再抵詩巫，他們在詩巫的後蒲港開闢墾場，從事耕種，這批移民的到來，為興化人在詩巫打開了天下。以後的二十年間，陸續還有許多興化同鄉抵達詩巫。據1970年的人口普查，詩巫的興化人達4,727人。

古晉的興化人大都來自莆田縣，但詩巫的不少是來自仙游縣。根據調查，在詩巫區的四十六位興化父老中，有二十七名來自仙游縣。他們之中，有十二名是第一、二批的墾眾

健在者，其餘的三十四名父老的南來時間，最早的是1917年，最遲的是1953年。（見圖表一）

圖表一：興化人移入詩巫的年代和人數

年份	抵達人數
1912-1913	12
1917-1920	6
1921-1925	10
1926-1930	6
1931-1935	4
1936-1940	5
1941-1953	3
合計	46

從上表觀，詩巫區的興化人，他們除了在早年隨墾眾南來，在1921年至1930年十年間，南來者最多。

華族南來的原因，不外是經濟的壓迫，家鄉生活不易，加以地方不安，迫使他們出外謀生。早年南來的興化人多是單身男性，他們或者已在家鄉結了婚，但因為生活不易，不得不離鄉背井，出洋謀生，然後才匯款返鄉養育父母與妻兒。他們初來時，並不準備在砂拉越長久居留，而是想在有所積蓄之後，再返鄉終老故土。但事實往往並不如人意，他們之中的大多數人在胼手胝足，辛勞一生之後，只能在居留地圖以糊口，而難得有更多的錢返鄉過舒適的生活，於是在不久之後，有者才陸續將眷屬接過來；至於未婚者，則往往在這裏與其他方言群的女性結婚，建立家庭。因此戰前興化

人中男性人口比女性人口幾多出一倍，這也是一般早年南來的其他華族方言群體的常有現象。

根據調查，在古晉被訪問的父老中，他們南來的原因，有八十巴仙是因為在家鄉生活困難，有些是由於鄉人早已有人先來砂拉越，故也隨後南來。這種因“親屬關係”南來者，實際原因也是因經濟的壓迫。

一位原籍莆田江口鎮江下村的柯姓父老，在被訪問時說，他的家鄉因人口多，耕地少，又因地處海邊，故當地居民多靠捕魚為生。雖然有些耕地築堤防波，但一旦洪水泛濫，堤被衝破，則農田因水患，往往三年沒有收成而鬧飢荒。

另一方面，地方不安與抽壯丁，往往迫使青年逃離故鄉而過洋謀生。由於地瘠民貧，小孩子在七八歲時便得工作幫補家用，造成許多文盲，少數能夠受三兩年教育，已算幸運，這可見早年中國鄉村教育的落後。

早年的華族移民大多是由同鄉親友互相帶攜，因此他們南來的路線不但依賴先行者的經驗，到達砂拉越後也往往與親友住在一處，以便在生活上互相照顧。這樣的結果，往往同一方言群聚居一地，甚而集族而居，這在砂拉越的興化人更為顯著。

興化人在砂拉越的分佈情形很不均勻。由於古晉與詩巫兩地是最早興化人的聚落，至今這兩個縣份有八十八巴仙興化人集居，另外十二巴仙則分住在十八個縣份。根據1970年

的人口普查，興化人人口達10,642人。其分佈情形見表二。

圖表二：興化人分佈情形

第一省	第二省	第三省	第四省	第五省	合計
4,806	102	5,029	579	129	10,645

大體上，砂拉越的興化人是城市居民。雖然古晉大部份興化人以捕魚為業，但其居住區是在古晉市範圍內。詩巫的後蒲港是這一屬人早期的墾場，現在仍有不少興化人在此過農耕生活，但移往市區從事商業發展者也不在少數。至於其他縣份的興化人，則大多在市鎮上從商與工作。

職業型式及其演變

東南亞的華人社會有一最大特色，即是同一方言群往往從事相同的行業。這種特點，在馬來半島以及東馬的沙巴與砂拉越兩州尤為顯著。在砂拉越的閩南人每多經營雜貨與土產的出口，潮州人是雜貨及日常用品的零售商，客家人仍然以農耕為主，海南人幾乎有九十巴仙經營咖啡飲食業，福州人除了大部份農耕之外，在商場上多經營五金生意，並且有許多是木材商。

興化人在職業方面有著顯著的特色，在古晉的華族漁民中，有九十六巴仙來自這一方言群。古晉市區內的腳車店及汽車零件商，幾乎為興化人所操縱，而巴士及德士司機，大

部份來自這一社群。

詩巫的興化人大部份仍然在後蒲港一帶從事農耕，一部份則移往市區經營與交通行業有關的生意。美里的興化人幾乎都是城市居民，他們一樣經營汽車零件與腳車店，有許多則是德士與巴士駕駛員，其他小市鎮的興化人大都經營與交通有關的行業。

早年的興化人漁村，是座落在古晉萬福橋一帶，以後遷到浮羅岸與打鐵街附近。他們的屋子多數是用亞答葉與木板作成，甚為簡陋，往往一間大屋子居住上百人，多數是來自同一鄉村或其同宗的關係，這樣他們在發生糾紛時，可以由年老的長輩加以調解，免生事端。

以後由於政府征用土地，才將漁村遷移至雙溪亞榜與民達華區。這樣舊有的大家庭制度才逐漸瓦解。

根據調查，漁民南來的，在家鄉時，多以捕魚為業，他們在一年之中風浪不太險惡時出海捕魚，在年尾與年頭的數月間，因為風浪大不能出海，則在市區謀其他工作，他們往往是靠拉三輪車的收入，幫補家用。來砂拉越後，發覺此地水域良好，漁產豐富，故興化人許多仍操他們所熟悉的行業——捕魚；一部份在市區內拉三輪車，戰後由於交通工具改善，三輪車漸漸被淘汰，有一部份則轉業經營腳車店與汽車零件。

由此觀之，興化人也與其他方言社群一樣，因鄉親關係而互相帶攜南來，這樣形成了二個特點：其一是同鄉聚居在

一起（地緣性），其二是同鄉經營同樣的行業（業緣性）。早年的華族社會，鄉親與宗親觀念極重，他們遇有適當機會，便援引家人、親族、宗人南來，這些關係形成了幫派主義，至今仍然存在於華族社會。

砂拉越興化人的職業有著高度的集中性，他們有很大一部份在古晉靠捕魚為生，在州內的其他省份，他們經營腳車店、汽車零件、電池翻新、車胎複製，而巴士交通行業主要是這一屬人所操縱。

興化人職業型式的特色與早期華族社會結構中的幫派主義有著密切關係，正如上述，他們南來時多由鄉親互相帶攜，後來者往往依靠先移殖者的照顧，這一方面是因為彼此間語言與生活習俗的相同，易於相處。早期華人所經營的商店，多屬於家庭式的小型生意，他們所雇用的人大都是親人或同鄉，很少會雇用他籍人士。興化人所經營的腳車店，學徒多為同鄉或親人，當這名學徒在技術上稍有進步，而且略有積蓄時，便會自行開多一間腳車店，這樣的發展開去，有些則遷至較小的市鎮經營，時日一久，這一行業便多為同一屬人所操縱。至於其他與交通有關的行業，情形也復如此。我們從圖表（三）興化人職業分類，可見其職業特色。

圖表三：興化人主要職業分類表

職業類別	古晉	美里
漁船	315	
腳車店與零件商	52	12
車胎複製商	6	2
電池翻新商	5	2
捕魚用具商	3	
水產公司	4	
雜貨商	4	
建築商	3	
攝影業	2	1
旅遊社	1	
理髮店	3	1
木材業	4	
油站	1	1
傢俬商	2	
咖啡商	1	
三輪車夫		5

從職業分類表中，我們可以看出興化人在交通行業中所扮演的角色，古晉與美里兩地的車胎複製與電池翻新，幾乎一百巴仙由興化人經營，至於腳車店與汽車零件的經銷，在古晉達九十五巴仙以上，而在美里也然。

古晉與美里兩地的德士與巴士運輸業，主要為興化人所操縱。至於捕魚業，可視為古晉興化人的傳統行業，雖然現在有少數他籍人士加入這一行，但主要仍為興化人所佔據。

戰後初期，興化人擁有二百五十三艘漁船，現在則增加至三百艘以上，少數且擁有拖網漁船。

在詩巫的興化人，有大部份仍然住在後蒲港，從事農耕。市區的腳車店也幾為這一屬人所操縱，當地的巴士運輸公司主要是由興化人經營，有少數已開始投資於木材業。

由於興化人移民砂拉越較遲，且人口較少，其經濟勢力自不易與閩潮或福州幫抗衡。砂拉越的出入口商行，多為閩潮人士所經營，而木材業與五金生意則多福州人所操縱，興化人只能局限於傳統的行業，捕魚或經營與交通有關的行業。

基本上，興化人的職業演變並不大。十幾年前，漁民每年的收入還算不錯，但近幾年，由於漁場受到干擾，漁民的收入有減少的趨勢，年輕的一輩有許多不願在海上生活，因此往往轉入其他行業，但主要是投向交通行業，至於受教育程度較高者，則尋找白領階級的工作。

興化人職業型式演變不大的原因，一方面是捕魚的收入雖不如前，但其收入尚可溫飽，在各行業競爭激烈的今天，漁業尚不失其發展的潛力，而交通行業即為他們所操縱，進入這行業並不困難。另一方面，年輕一輩雖有不少接受高等教育，但其比率仍很低微，在重視文憑價值的現代社會，間接限制了他們轉業的機會。

雖是如此，仍有不少年輕輩轉入服務於教育界、商行、政府部門等，以前這些職業多為其他屬人所擁有。至於商業

方面，他們也逐漸擴大其營業範圍。

隨著時代的演變，不努力求進步，則將會受環境所淘汰，為了改善生活，砂拉越的興化人也與其他屬人一樣，不斷在追求改善本身的經濟與社會地位。

1975年

本文參考資料：

JU-KANG, T' IEN(田汝康)

The Chinese of Sarawak

士希著：《興化概論》

砂拉越海南人的社會活動 及其職業形式的演變

(一) 緒論

二戰之後，對東南亞華人的研究，已成為熱門的學科，中國、日本、西方國家以及東南亞諸國的本土學者都卓有成就。但這類著作多偏向歷史的研究。以中國而論，東南亞華人移民來自中國，歷史久遠，華僑對中國的政治與經濟有著重要貢獻（註1），但研究東南亞華人史的著作多偏向於中國和南洋交通史，李長傅、馮承均、許雲樵、劉士木、姚楠等諸家著作多有創見。但對遠適東南亞華族方言群體之社會組織、經濟地位、政治態度及其社會變遷，則少作深入調查研究。這主要是中國學者缺少機會到海外作實地調查。（註2）

海外華人來自閩、粵、客、潮、海南、興化、福州等多個方言社群，而以閩、潮、客為較大方言群。學者多偏向較大方言社群的研究，對人口居少數的方言群，諸如興化人與海南人則少有論述。（註3）

西方學者對海外華人的研究，雖早著成績，但多有偏見甚至視海外華人是一個“有威脅性的民族”。由於語言文字

的隔閡，他們對華人方言群的歷史背景與生活實況的認識甚為膚淺，甚至是錯誤。例如以寫《東南亞之華僑》的權威學者維巴·巴素在該書中寫到：“在馬來亞，充任家庭奴僕為數最多的海南人，乃係一種與大陸上的中國人稍有不同的種族，據說他們具有很多原始土著民族的血統。他們在政治上為首先採取左傾路線者，部分原因可能是他們想在其他華僑中間增加他們的聲望，以吸引別人對他們的重視。其後，客家人也表現了一種政治上的左傾傾向，他們也是一種和其他中國人，稍有不同的中國人，而以不慣於受當局的約束和偏執已見著稱。”（註4）

西方學者從其政治立場出發，對海南人與客家人的偏見，當時引起極大反應。已故學者陳育崧曾著一文《與巴素博士論海南民族》，予以駁斥。（註5）

戰後以來，海南人在星馬兩地發奮圖強，人才倍出、在馬來西亞至今逾 20 萬的海南族群，在政經文教各領域有卓著成就者，大不乏人。

本文旨在論述東馬砂拉越海南人的移民歷史、社會組織及其職業形式的演變。從社會人類學的研究方法著手，希望能對海南人，這一較小的方言社群作出客觀的論述。

（二）海南島簡介

海南島，位於中國最南端，面積為三萬四千平房公里，

僅次於台灣為中國第二大島。該島西望越南，東部則和菲律賓遙遙相對，南望南洋群島，北隔瓊州海峽和雷州半島相對。

島的中央屬高崗山地，山嶺起伏，略分五指，故名五指山，最高達海拔一千八百九十公尺。沿海則為平原低地，島的東北平原較廣，西南則多丘陵山地。

海南島孤懸海外，歷史之發展比全國各地落後。自公元110年漢武帝設珠崖、詹耳兩郡，海南島列入中國版圖以來，已有二千一百年。唐代是設有“瓊州”及“崖州”，到了明代改為瓊州府，故海南島也稱“瓊州”或“瓊崖”。宋元時代，漢族已盛行移居到較為落後的海南島，尤其是福建省南部的漳州、泉州等地的人最多，因此海南話也近閩南話。其次是浙江，江西一帶漢人，這些移民大都定居於沿海平原一帶，如海口市、文昌、瓊山、樂會等地，從事農耕即水產事業。

海南島列入中國版圖，雖已有二千多年歷史，但過去長期以來，中國朝廷都把它視為“蠻荒之地”，凡遭貶謫、充軍之官吏，均遣往這塊“流放地”。歷史上不少著名人物，如唐代名臣李德裕、宋代文學家蘇東坡、名相李同、抗金名臣胡銓都曾被貶海南島，度過憂感的歲月。但這些被貶文化名人，對發揚海南文化，貢獻很大，人民因敬仰而立祠奉祀。

海南島之原居民為黎族，但該島之開發和中原漢族移民息息相關，漢族因文化較高，能力強，移入海南島後，成為

開發海南的一支有力部隊。黎族多聚居於山岳地帶，特別是五指山高地一帶。經過長期與漢族之接觸，黎族多已漢化。島上也有少許苗族、回族是由外省遷來，人數不多。

祖籍海南的華人，散居世界五十多個國家和地區，包括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越南、印尼及其他東南亞地區，其中以泰國為最多，據估計有 27.8 萬人，馬來西亞海南人約 20 萬人。

海南島原屬廣東省管轄，1988 年 4 月，中國國務院批准海南成為第三十一省，並開辦中國最大的經濟特區。海南建省後，由國務院直接領導，有利於海南實行更開放靈活政策，加速海南的開發和現代化。

海南省近期已開發面積約 74.6 平方公里，總投資達 80 億元人民幣。開發區的種類包括農業、工業、金融、貿易、旅遊、鄉鎮企業、高新技術等。

（三）移民歷史與人口分佈

中國人在 18 世紀已有移民進入西部婆羅洲。據有關統計，在西部婆羅洲古晉、三發等地開採金礦的華工，1770 年有 10,000 人，1810 年有 32,000 人，1825 年有 32,000 人，1849 年有 49,000 人，1856 年因有一部分華工移入砂拉越而減少為 24,000 人，1880 年有 28,000 人，1900 年有 41,400 人。（註 6）

初期華工是由中國人所組成“公司”所僱的，著名的蘭芳公司、大港公司和三條溝公司在 18 世紀在西婆各地從事開採金礦活動，礦工中以客家，廣府和福建人居多，19 世紀 20 年代初期，荷蘭人的勢力已伸入西婆各地，這時華人的金礦公司不斷受荷人統治者干擾，部分礦工只好放棄採礦業務而發展農業，種植稻米為生。30 年代，不少西婆之礦工轉移到砂拉越之石隆門及第二省英吉里利一帶，重組公司，繼續活動。(註 7) 據此觀之，最早移民進入砂拉越的華人應是客家人，至今他們的後裔仍多居在古晉及斯里阿曼。

在華人各方言群中，海南人較遲移民砂拉越，他們當在客、閩、潮各籍人口之後，但卻在福州籍之前(註 8)。在 20 世紀之前，海南人在砂拉越人口總數相信不會超過 1,500 人，他們大部分住在古晉。古晉亞答街的天后廟，興建於 1885 年，到清光緒 14 年即 1898 年完成，興建天后廟之史蹟刻在該廟內的三個石碑中。海南人崇拜天后，據此，海南人移民砂拉越，應是在 1880 年之前！

一般來說，早期海南人移民和其他方言社群的移民情況，有所不同。首先他們並不是集體的移民，也不是屬於契約華工，他們在家鄉謀生不易，於是同鄉和族人相偕往海外謀求出路。這與 20 世紀初期福州籍、廣東籍及興化籍集體移民砂拉越拉讓江流域情況大有不同。

海南人移民東南亞，當時航程大概可以分為三條航線。
(一) 從海南島啟航先到安南(今之越南)、寮國、柬埔寨等中南半島國家，然後再沿湄公河至暹羅(泰國)。(二) 從海南島啟航先到越南西貢，然後續程到馬來半島、新加

坡、沙巴和砂拉越等處。（三）從海南島啟航先到越南，然後續程往婆羅洲加里曼丹、印尼東爪哇諸島。海南人往往是先到馬來半島各地及新加坡，然後才轉往砂拉越和沙巴。

海南人在 19 世紀中葉開始移居馬來半島及新加坡。馬六甲瓊州會館創立於 1869 年，檳城瓊州會館創立於 1870 年，可見當時移居到馬六甲、檳城的海南人已不少。

砂拉越地處婆羅洲一隅，社會發展緩慢，對華族移民的吸引力較差，華族人口的繁衍自然較低。儘管海南人在 1880 年左右已開始移民砂拉越，但人口增長很慢。1926 年至 1930 年，中國福建廣東兩省兵連禍結，內戰蔓延海南島，年輕人為此投奔南洋各地。爾後日本侵略中國，1937 年中國發動全面抗戰，戰亂使華南各省年輕人，包括海南人離鄉背井，到南洋謀生。這是新、馬及砂拉越海南人人口增加迅速的時期，同樣的，其他方言族群的移民也在這一時期激增。

儘管在中國動亂時期，海南人移民海外增加，但在砂拉越，在諸多方言社群中，海南人人口仍居於少數。1947 年，砂拉越政府進行人口統計，華族方言社群的人數字如下表：

方言群	男	女
廣東	7,944	6,678
福州	23,655	18,291
客家	25,423	19,986
興化	2,402	1,954
福建	10,928	9,361
海南	2,409	1,462
廣西	124	56
雷州	648	329
潮州	7,468	5,424
其他	391	225
	81,392	63,766
總計：145,158		

在 145,158 人口數目中，男女差異數目達 18,166 中。這原因是華裔移民一向是不攜帶妻子同來，一部分是因為他們喜歡把他們妻子兒女放在故土，一部分是因為他們大多無力攜帶家眷遠涉重洋，另一部分因為中國當局對於出國的男性移民關限很寬，然而在防止婦女被攜出國一事上卻極為慎重，其後禁令鬆弛，終乃停止。但直到 1920 年代海南島的婦女卻仍未獲准離開她們的本土（註 9）。從 1947 年的人口調中，海南人人口男女差距的數目，反映出這一點。

1947			1991
縣區	男	女	
倫樂	52	34	116
石隆門	111	67	127
西連	104	57	105 (包括實文然)
古晉郊區	221	120	
古晉市區	891	588	4,737
成邦江	84	51	152
魯勃安都	2	4	10
砂里巴士 (木中)	52	39	78
砂拉卓	115	46	131
泗里奎	41	16	82 (包括民丹莪)
詩巫郊區	14	10	
詩巫市區	100	62	525
加拿逸	16	5	10
加帛	5	2	45 (包括桑與布拉卡)
拉叻	59	30	60
木膠	24	10	63
民都魯	38	22	223
美里郊區	49	36	
美里市區	294	176	1,092
馬魯帝	64	43	76
林夢	44	28	132
老越	26	16	90
如樓			10
達樂			5
達島			29
總計	2,409	1,462	7,898

根據 1947 年的人口統計，海南人人口是 3,871 人，1991 年的人口是 7,898 人。經過 44 年的歲月，海南人口增加 4,027 人，這反映海南人人口增加的非常緩慢。儘管海南人在中國解放前後，部分返回故里，但數目不可能太多。其中原因可能是人口調查不夠準確，在海南島還是屬於廣東管轄區時，部分海南人在籍貫上可能放在廣東籍。另一個原因是海南話屬閩南語系，人口調查中也可能錯誤地將之劃入福建籍。

砂拉越的海南人屬於城市居民，單只在古晉、詩巫、美里三個省份市區，人口已超過 80%，居住在古晉市區的海南已超過一半。

砂拉越海南人大多來自海南島東北各縣，而以文昌、樂會、瓊海人士居多，其中尤以文昌縣的移民最多。據 1928 年海南戶口統計，該縣人口有 440,289 人，佔全島人口 20.1%，人口密度也佔全島之首（註 10）。該縣地貧田少，依靠農業種植難以溫飽，不得不向外求出路，在 1928 年時，文昌縣在海外謀生者達 9 萬人多，他們匯款回鄉，養活了父老婦女兒童，是海南島最大的僑鄉。（註 11）

另一方面，清光緒年間，文昌縣闢有 2 個港口，即南邊的清瀾港，與北邊的鋪前市，這裡船隻雲集，輪船航向東南亞各地，海運交通方便。文昌縣出國人數為此多於其他縣市。

筆者在美里省的抽樣調查，在 78 名海南人中文昌縣 52，瓊海 16，樂會 6，萬寧 3，嘉積 1。在古晉省的海南

人，大部分也來自文昌縣。

早年海外移民，大多由同鄉親友互相帶攜。筆者在多年前對海南父老的調查訪問中，他們答稱多基於“親屬關係”移民海外，事實上，這也是其他方言社群的共同現象，鄉里宗親移民至同一個地方，甚至是集族而居。

砂拉越海南人以陳、符、韓的姓氏居多。在美里海南會館 367 名會員中，陳姓 49，符 35，李 18，韓 25，王 28，詹 27，潘 23，劉 15，上述諸姓已達會員人數 60%，其他邢、孔、傅、孫、郭、覃、雲、蕭、華諸姓為數較少。

（四）社會組織

在華人社會結合地緣、血緣關係而組成的各式各樣的社會組織，一般以會館或廟宇等形態出現。馬來西亞各地的海南人，初到異鄉，往往是先建立天后宮，而後才成立會館，廟宇除供奉膜拜，更是同鄉聯絡的所在。例如檳城的海南會館建於天后宮之後，1870 年前，先有天后宮，1925 年重建後，才正名了“瓊州會館”。

古晉的天后廟興建於 1885 年，清光緒十四年即 1888 年完成。興建天后廟之史蹟刻在天后廟內“千古流芳”石碑。碑曰：維宮廟之設，所以妥侑神靈，聯洽鄉誼；典至鉅也。首事張錦興、陳治明、歐書文同眾等別禮儀之邦，入荒裔之地。……今則客燕雲絕賓鴻，日見而不相識也，倘於

此而渙者不能卒之，將骨肉等於途人矣。雖我欲聯桑梓之情，當設聚會之所。遂與二三同人，謀諸瓊南父老，僉曰：會館之設，是美舉也，子先圖之。……共計捐金有奇，於是購宇買基，鳩工庀材，創建會館於青勞越（即今砂拉越）之地。經始落成於光緒乙酉年四月吉日，雖踵事而增華，實有加而無己。……事既告竣，顏曰：“瓊南會館。……”。（注12）

倘若以興建天后廟的年期視為古晉海南公會的成立期，則光緒乙酉年即 1885 年 4 月乃該會之成立日期。但根據另一項文件資料，海南公會的成立年代是在 1898 年。

隨著同鄉人的不斷南來，海南籍人數與日俱增，作為聯絡鄉親與膜拜用途的天后廟，已不敷應用。1910 年，該廟領導人張運玖、何敦盛等乃建議增購古晉三角坡一間店屋命名為「回春堂」，并把寄居在天后廟的同鄉遷移該處。天后廟除了祀奉媽祖，也開辦一間私塾學校，讓同鄉子弟讀書。

1930 年，華民政務司批准天后廟為“瓊僑公所天后廟回春堂”，這個名字反應當時天后宮三種不同的社會功能，即鄉團組織（瓊僑公所）、廟宇（天后廟）與福利工作（回春堂）。與此同時，天后廟也正式創辦瓊僑學校，改為崇本學校，也吸引其他籍貫的子弟入學。（注13）

1946 年，“瓊僑公所天后廟回春堂”擴大組織，於 1951 年正式易名為“瓊州公會”。爾后海南島在 1987 年正式建省，1990 年 6 月 10 日，在吉隆坡召開海南公會特別會員代表大會，將“馬來西亞瓊州會館聯合會”易稱為“馬來

西亞海南會館聯合會”，各地的瓊州會館隨之易名為“海南會館”。

海南人最先抵達古晉，而後部分移民詩巫及美里。例如，最先抵達詩巫的海南人王川，是從新加坡到古晉張錦興號任職，後在洋人船上當廚師，至詩巫遂放棄船上工作而定居詩巫（注 14）。再如美里海南會館發起人之一的伍景伊於 1915 年先行到古晉謀生，在累積資本之後，到美里創業，創設萬合號，經營咖啡飲食業。

詩巫海南會館（瓊僑俱樂部）創立於 1935 年，由陳升全、陳治岱、崔家云、曾玉椿、曾尚衍諸人創立。陳升全被推為首任主席。

美里海南會館（瓊僑公所）成立於 1924 年，由林明甫、伍景伊、張運會、張泰義及許聲鶯等人創立（見下表）。

地區	成立年代	青年團成立年代
古晉海南公會	1885 年	1977 年
詩巫海南會館	1935 年	1978 年
美里海南會館	1924 年	1977 年

這三個市鎮海南會館的創立對同鄉人乃至社會關係的作用是顯而易見的。這作用就是一般所指的鄉團的功能。

（一）首先它是同鄉人的凝聚體，聯絡鄉誼、互通聲氣。由於同鄉人來自同一個方言社群，鄉團是會員向自己文化的根認同的對象，促進同鄉的團結，它同時是照顧同鄉福利與慈

善的社會組織。特別是在早年，這類福利性的作用更為顯著。（二）鄉團更大的作用是興辦學校。以古晉為例，海南會館辦崇本學校，福建會館辦福建義學等等。在教育不發達的殖民地時代，華族為了培養下一代，只能自力更生，興學辦校，鄉團的這類貢獻最為可貴（註 15）。（三）鄉團的另一項功能是推動及資助各種有益華社的活動，在關心華社本身問題之外，同時反映華社的心聲，促進社會改革，在這方面它是屬於政治性的。

隨著時代演進，鄉團功能也在遞變。例如美里海南會館在 1995 年新理事會領導之後，會務逐步進行改革，組織操作民主化，財務管理透明化，並且參與各項文化學術活動，諸如與其他鄉會聯合主辦“文化教育研討會”對獨中教育也表現極大熱誠與關注，同時提升了會館經濟收益。在該會 19 名理事裡有 6 名是具有大專學歷，包括醫生、律師等專業人士、主席是一名資深律師。

雖然，海南人是一個較小的方言社群，但他們表現了相當的凝聚力，全馬各地的海南會館總機構（前稱馬來西亞瓊州會館聯合會），它比其他各幫的總會館成立都來得早。該聯合會於 1933 年創立時，會址設在新加坡。1965 年遷入雪蘭莪瓊州會館 6 樓辦公。

作為一個較小的方言社群，海南人更早成立會館聯絡同鄉凝聚力量乃是現實的需要。例如美里海南會館成立於 1924 年，是美里最早的地緣性組織，史京納（WGSkinner）在探討泰國華人的社團發展後，曾提出這樣的結論：那些勢力較為單薄、經濟比較低落的方言群，愈早認為有必要組織起來，以維護自己的生存與發展。廣府人、瓊州人與客屬人

在泰國人數比較少，經濟地位較差，所以他們的會館早在 1877 年，1900 年及 1909 年便成立了。至於人數眾多，財雄勢大的潮州人，其最早的組織要等到第一次大戰後才出現。
(註 16)

證諸東南亞地區鄉會成立的先後，這個立論應可成立。儘管海南人是一個群體意識較強的社群，但會館成員之間，往往也會有集團利益私見而引發爭執，甚至對簿公堂。1970 年古晉海南會館即曾因內部意見分歧，而導致近百年的天后廟會務被法庭凍結，幾達十年之久。間中有多名人士在居中斡旋，唯因一方態度強硬，以致調解工作失敗。

古晉法庭凍結原有的“海南會館”之後，為了照顧四分五裂的海南社群，在符和熙老先生領導下，成立“馬來西亞古晉瓊州同鄉會”，1980 年 2 月 1 日古晉瓊州公會案件審理完畢，會務可以恢復活動，同年 4 月 13 日，新執委會產生。過後瓊州公會與瓊州同鄉會積極採取步驟，解決兩個同一性質組織的統一工作。1982 年 4 月 11 日，兩會正式合併，成立唯一代表海南社群的機構。(註 17)

砂拉越海南人經過百年奮鬥，通過鄉會組織，團結鄉人，也維護了社會的安定與發展，即使與其它較大的方言社群比較，它所起的作用毫不遜色。

（五）職業形式的演變

在東南亞地區的華人社會有一最大特色，即是同一方言群往往從事相同的行業，這種職業相同的特點在移民初期乃至二戰之後的五、六十年代，仍然相當顯著，在砂拉越古晉的閩南人以經營京果雜貨與土產出口，潮州人是雜貨布疋及日常用品零售商，客家人仍以農耕為主，古晉的白鐵工業皆由客屬大埔籍操縱而汽車零件及腳車業的經營者幾乎都是興化籍人，咖啡飲食業的經營者則以海南人為主。

這種職業形式的特色與早期華族社會結構中的幫派主義有密切關係。早年移民南來多由鄉親互相攜帶，後來者往往依靠先移植者的照顧，這一方面是因為彼此間語言與生活習俗的相同，易於溝通。早期華人所經營商店，多屬於家庭式的小型生意，他們所僱用的人大都是親人或同鄉，很少會僱用他籍人士，這就造成業緣的特色。

海南人在砂拉越以經營咖啡飲食業著名。“海南咖啡”與“海南雞飯”稱著飲食界。在砂拉越的三大城市中的古晉、詩巫、美里，戰前乃至戰後初期，咖啡店多由海南人經營。

古晉華商商會在 1951 年的調查，在 33 種商業類別調查中，海南人是咖啡店的主要經營者（見下表），48 間咖啡店，其中 33 間由海南人經營，比率近 70%。除了咖啡業，海南人其他主要行業包括汽水製造和麵包製造，這都是與飲食業有關的行業。

	調查數	海南
土產京果入口商	127	8
餅乾糖果麵包業	20	4
製造業	17	1
咖啡商店	48	33
電器商	4	1

海南咖啡店，固然是砂拉越華人職業形式的一大特色，在新、馬各大城市，也莫不如此。筆者在進行有關這方面的調查訪問中，得出結論有二：

一、海南人移民南洋較晚，一些較優越的行業，比較能賺錢的行業諸如日常用品或入口商都為閩、粵、潮籍華人所壟斷。海南人基本上是城市居民，無法與同樣是城市居民的其他方言社群競爭，只能退而求其次，從事本身熟悉的飲食業。

二、經營咖啡店，不需大資本，只要工作辛勤，付出勞力謀溫飽還不難。其他方言群擁有較好的商業基礎，多不願意從事這種辛勞的工作，海南人卻樂而為之。

隨著社會發展，各方言社群的行業特色有所變動。70年代之初，砂拉越共產黨的武裝活動轉趨劇烈，拉讓江流域居民的生活深受影響，許多福州籍居民紛紛向其他城市移民，移向古晉、成邦江及美里等城市。這些福州籍移殖者多在城市中尋找賺錢的機會，在開始時多向不需太多資本即可經營的咖啡飲食業進軍，例如在美里有許多咖啡店就由福州籍人士所經營。

海南人仍然有不少人經營咖啡飲食業，但在近二十年來，已紛紛轉入其他行業。筆者在 1998 年向 86 名海南人所作的職業調查中，可以看出這種趨勢。（見下表）

美里海南人職業分類表（抽樣表）

職業類別	人數	職業類別	人數
麵包廠	1	和尚	1
咖啡飲食業	13	牧師	1
駕駛員	3	教員	1
技術人員	15	公務員	4
經理	4	電器商	2
營業員	2	建築商	3
工程師	2	屠商	1
醫生	2	船務	2
律師	2	商人（零售商等）	8
會計	1	木材商	2
書記	4	其他	6
小販	6	合計	86

海南商人逐漸脫離咖啡飲食業而轉入其他行業的原因，大致如下：一，咖啡店生意，須要辛勤勞作，雖足以維持生活，但不能賺更多的錢；二，社會轉型，有較好的商業機會，當資本足夠時海南人多轉向其他較易於賺錢的行業；三，年輕一代有更好的受教育機會，現時大學畢業已非難事，他們視咖啡飲食業為辛苦而又比較“次等”的行業，不願意與父輩一樣再繼續經營這一行生意。

儘管海南人對各種新興行業發生興趣，但這一屬人人口較少，經濟勢力也還薄弱，他們很少有機會參與大型的商業活動，包括木材開伐或房屋發展這類大型的商業投資。但在專業領域內，有不少學成歸來的律師、工程師和醫生，在六十年代之前是少有的現象，這顯示了年輕一代的進取，提升了海南人的經濟與社會地位。在筆者所作的調查訪問中，顯示了海南人在擴大商業範圍的同時，重視兒女的教育，他們將會加入中等階級的受薪工作及專業領域的服務，隨著經濟地位的提升也將提高這一方言社群的社會地位。

（六）結論

華人移民砂拉越，已逾 160 年。百多年來華人對砂拉越乃至馬來西亞的貢獻是顯而易見的。曾經統治砂拉越達半個世紀（1868-1917）的第二代拉者查爾斯布洛克曾為文高度讚揚華人的勤勞品質，讚揚這群華南移民改變了砂拉越的面貌。

海南人是一個較小的方言社群，但他們的艱苦奮鬥，已經建立了穩固基業，從早期的僑民身份，以至現在成為馬來西亞公民，這種國家認同的轉變，與其他華人方言社群一樣，對國家效忠與貢獻是無可置疑的。

誠然，現時仍然強調方言社群的區別無助於華人的團結，但這是海外華族移民一開始最明顯的差別之一，表現於出生地的不同，使用方言的不同。根據這個標準，東南亞國

家常常存在許多互相分離的華人社會，但經過時代演變，海外華人社會以方言的分界線的社會差異的觀念已有逐漸被打破的趨勢，在往後一段更長的時間，這種方言的隔閡將會趨於式微，畢竟海外華人社會的發展與中國原鄉的發展軌跡有所不同。

筆者以社會人類學的調查方法著手，以海南人社會作為一個模式所作的研究，由此也可觀察到其他方言社群的社會變遷，這是文本的寫作目的。

2000 年 10 月 27 日

（2000 年 10 月，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舉辦一項學術研討會。本文為會上所提呈論文。）

註釋

1. 海外華人對中國的貢獻，例如僑匯對僑鄉人民生活與社區發展、辛亥革命、國民政府時期以及中國 1979 年改革開放之後，海外華人在人力與物力的供應，貢獻至鉅。
2. 在這方面華人著作有陳達博士所著《南洋華僑與閩粵社會》（1934 年）李亦園著《一個移植的市鎮：馬來西亞華入市鎮生活的調查研究》（1970 年）。黃建亨博士所著《砂拉越華人史研究》（1998）允稱鉅作。英文有田汝康著：《The Chinese Of Sarawak》（1950）
3. 筆者在 1975 年曾作《砂拉越與化人移民及其職業形式的演變》一文，收入《砂拉越華族社會結構與形態》。

4. 文見《東南亞之華僑》(郭湘章譯, 1965年)(519-519頁)。
5. 文見陳育崧著《椰蔭館文存》212頁。
6. 卡德:《中國人在荷屬東印度的經濟地位》《南洋問題研究譯叢》1963年第4期。
7. 參閱饒尚東著《落地生根》《東馬客家移民史略》一文。
8. 福州籍人在1901年由黃乃裳帶領移民砂拉越,這是砂拉越最大的集體移民,至今人口居各方言群之首。
9. 參閱維多·巴素著《東南亞之華僑》頁452。
10. 許崇濕瓊崖志略,正中書局1945年。
11. 陳銘樞,海南島志,,1933年。
12. 參閱傅吾康、陳鐵凡合編《馬來西亞華人銘刻萃編》第三卷1311頁。
13. 參閱駱義平編《古晉亞答街天后廟史》文刊古晉海南會館紀念特刊(1993)年。
14. 參閱詩巫海南會館1995年出版60週年紀念特刊《詩巫海南會館史略》一文。
15. 由海南人創辦而現存的學校,在西馬共有下列8間:丁加奴甘馬士樂群小學,吉隆坡僑南小學、福隆港中華小學、芙蓉三民小學、馬六甲瑪琳小學、檳城益華小學及淡邊培智小學。
16. 參閱WGSkinner著《Chinese Society in Thailand》。
17. 參閱駱義平編《古晉亞答街天后廟史》。

砂拉越客家人的移殖、農業經濟 及其社團組織的考察

緒言

客家族群是砂拉越最早的移民群。梅縣人羅芳伯十八世紀在印尼西婆羅洲建立蘭芳共和國逾百年。其餘眾在十九世紀初不斷湧入砂印邊境的石隆門鎮（Bau），在當地組織公司，從事採礦與種植業。1841 年英人布洛克從汶萊蘇丹手中取得砂拉越統治權後，石隆門已是具有數千人的市鎮。1857 年，發生震撼布洛克政權的石隆門華工起義事件，其領導人與群眾也多為客家人。

至今客家人約佔砂拉越華族總人口的三分之一，他們的祖先來自大埔、惠來、揭西河婆，嘉應五屬及惠州等縣，而以揭西河婆客佔最多數。

早期客家人從事採礦業，但他們更是著名的農耕者。古晉、三馬拉漢及美里省的農墾區，大部分為客家人經營，他

們從事胡椒、樹膠、椰子、油棕的種植，以及養殖業的發展，對農業發展作出重大貢獻。

本文主要闡述砂拉越客家人口的增長和分佈的一般情況，進而論述客家人的農業發展模式、社團組織，及其對國家族群所做的貢獻。

早期的客家移民

勤勞苦幹的客家民系，在戰亂與生活逼迫下，不斷從黃河流域的中原地帶輾轉流徙到贛南、閩西及粵東的山區謀生定居。為了尋找更好的生路，自唐宋以來，即不斷遠徙南洋。印尼、泰國、馬來半島及婆羅洲一帶，都有相當數量的客家人。

砂拉越（Sarawak）位於婆羅洲西北部，面積 124,449 平方公里，是馬來西亞最大的一州，其面積與馬來半島相若。1841 年，英國人詹姆斯·布洛克（James Brooke）佔領了砂拉越、成為第一代的“白人拉者”（White Rajah）政權。在這之前，砂拉越是汶萊（Brunei）的領土。二戰之後，砂拉越讓渡予英國淪為直屬殖民地，1963 年 9 月與北婆羅洲（沙巴）同時加入馬來亞聯邦成為大馬的一州。2000 年人口統計約 202 萬，華人約佔 26%。

當砂拉越還是屬於汶萊領土的 1830 年，已有不少華人從荷屬的西婆移入石隆門，他們多是廣東嘉應州客家人。他

們進入石隆門從事開礦及種植為生，也組成自己的公司——一十二分公司。這是石隆門聚落以後慢慢擴大的基礎。

詹姆斯·布洛克統治砂拉越後（1841-1867）、華人開始大量移民，客家人是最早的移民群。1850年，大約有三千名華人，在劉善邦率領下，從荷屬的三發與坤甸移民石隆門，他們多數是羅芳伯統治下“蘭芳大統制”的餘眾。這批移民大多數是礦工和農民，他們抵達石隆門後加入“公司”，少部分則遷移到倫樂一帶墾殖。（註1）

這批三千人的移民，可視為第一批大規模的華族移民，其人數到1857年增至四千人左右。他們新建立起來的“公司”勢力也越來越大，拉者想盡各種方法來管制他們，但由於管制不得法，實施高壓手段，終於爆發了1857年石隆門華族礦工的武力反抗。這場武裝反抗運動，由客家人劉善邦及王甲領導，群眾也多為客家礦工與農民。武力反抗事件最終被布洛克政權鎮壓，不少礦工被活活燒死（註2），一些則逃往西婆三發和坤甸去。

儘管石隆門華工事件使拉者對華族移民存有戒心，但他認識到沒有勤勞的華族勞工與農民，砂拉越是不可能有所發展的。動亂也把拉者政府的人力物力，幾乎消耗殆盡，弄得國庫空虛。而石隆門公司的覆滅，也失去一個重要的財政來源。拉者明白其財政之窘境，了解到只有借華人的勤勉開發，才可以重振旗鼓。因此之故，拉者改變政策，採用比較溫和態度去對待華人。在此政策下，拉者鼓勵華商發展出口貿易，把砂拉越產品運銷新加坡，又支持他們開發大規模的胡椒園和甘蜜園，以及幫助他們發展碩莪粉（sago）的業

務。

由於這個原因，不久之後，先前離開石隆門與古晉到三發與坤甸避難的華人陸續返回石隆門及古晉重整家園，並且帶來不少新客，拉者批准一群事變前居住於古晉市東沙隆河流域，以劉新德為首的客家人回歸舊地，並繼續開發礦產。這位劉新德一直和拉者政府保持良好關係，他在第二代拉者統治期間作為砂拉越之推事多年。(注3)

為了吸引華人長久居留下來以開墾農地，詹姆斯·布洛克在 1863 年提出了第一次土地約章，即成為後來的土地法。約章之中申明華人在繳納一定款項之後，有權租用國家土地來發展農務。

華人之大量移民砂拉越，乃 1868 年查理士·布洛克 (Charles Brooke) 繼任拉者之後的現象。查理士·布洛克繼任統治者後，繼續擴張領土，極需勞力開墾，因此盡力吸引華族移民，鼓勵墾殖。雖然查理士·布洛克親自聯合伊班族武士，成功鎮壓了石隆門的華工起義，他還是無法忘懷慘痛的記憶。然而，由於他對華人有崇高的評價，因此，很自然地，他很認真考慮華人移民，作為解決經濟難題的可行途徑。查理士·布洛克在 1874 年 8 月 1 日憲報這樣寫道：“我們認為婆羅洲未來的發展只有靠華人才能完成，這點是不應該有所懷疑的”。在同年 12 月 1 日另一份憲報中，對華人的勤勞苦幹精神，也給予高度評價。(注4)

上文所提及，1863 年所頒行的砂拉越土地章程，是布洛克政府土地政策的依據。查理士·布洛克以此為本，略事

修訂，以鼓勵華人移民之到來，和吸引相距不遠的新加坡的華資流入砂拉越，為以後砂拉越大規模的農業發展奠定了基礎。

根據此土地章約，第一批集體移民的華人在 1898 年抵達，他們是客家人，共有一百名，他們是巴色會（Basel Mission）的信徒，在古晉以南三里分配到一百五十畝良好土地，開始種稻（註 5）。合約規定他們必須種植稻米，而政府給予他們土地、開辦之費用和建築材料。然而這些客家人不久即改種蔬菜和飼養家畜。同時他們也舉辦其他活動，包括協助該地的英國聖公會盡心傳教工作，為此拉者頗感不悅。不過在他們的領袖和教師江貴恩（Kong Kwei En）帶領之下，終於克服了政府的不滿，成功地發展其事業。江貴恩稍後在古晉華人社會中負有盛名，1909 年成立的啟明社，他是領導人之一。這批客家人來自廣東省的東莞、寶安及惠陽等縣份，他們的許多後裔，至今仍居住在這塊土地上及附近三里的地方。

隨著砂拉越疆域不斷擴張，至 1905 年完成現有砂拉越的土地面積。疆域的擴大更需要引進大批勞動力從事墾拓。在 1898 年到 1911 年之間，由政府所贊助者共有四大批移民抵達砂拉越。在上文所提及的 1898 年客家移民之後，1901-1911 共有三批集體移民即福州人、廣府人及興化人被引進拉讓江流域的詩巫省從事開墾。這批移民對拉讓江流域的發展有著決定性的貢獻，但這不屬於本文所論述的範圍。

客家人除了 1898 年的一次集體移民之外，更多是自由移民。滿清末年中中國海禁解除，華南地區的居民湧往東南亞

國家。民國時期，中國向海外移民持續增加，這與中國政治上社會動盪相聯繫的經濟衰退甚至危機分不開。連年戰爭、各自為政的軍閥部隊，對農民橫徵霸斂，肆意掠奪鄉村經濟，既妨害了農民耕作，又干擾了經濟復甦，加上自然災害，導致農村破產，農民生活凋敝，與海外有鄉親關係者，就不斷南來。

海外華僑人口的不斷增加，到二十世紀的二三十年代時，在許多遷入國已形成了被稱為“華僑社會”的移民群落。這對往後由中國外遷移民有著重要作用。那就是憑著地緣、血緣關係，吸引著更多同鄉與同宗向同一地區外遷。

依據 1947 年砂拉越的人口調查，客家人是華人方言群中最大的族群，人口是 45,409 人，佔華族總人口的 31.2% 比福州籍人口的 41,946 人，多了 3,463 人。

1970 年，砂拉越華族人口達到 294,220 人，客家人 91,160 人，佔華族人口的 31.2%，較之福州人的 90,704 人，多 906 人。但 1980 年代以後的人口調查，福州籍人已超過客家人少許，這可能有如下原因。80 年代之前拉讓江流域的共產黨武裝活動導致局勢緊張，其時福州人仍多居住在這一地帶的市區，調查或受保安局勢的影響。80 年代之後局勢已趨平定，人口調查工作較少阻滯。

圖表 1: 1970 年縣份劃分之砂拉越華族社群人口

縣份	廣府 人	福州 人	客家 人	興化 人	福建 人	海南 人	潮州 人	其他	總數
倫樂	258	64	1,530	15	181	182	606	496	3332
石隆門	116	16	7941	99	120	144	302	9	8747
古晉	3911	4896	50647	4666	15724	3860	17401	4352	105457
西連	56	90	7714	20	215	37	513	613	9258
實文蘭	45	483	1,639	6	315	129	165	349	3167
第一省	4386	5549	69471	4806	16591	4352	18987	5819	129961
成邦江	140	2209	1790	83	351	205	2219	535	7694
魯勃安都	15	65	1287	2	15	12	523	7	1926
砂裡末	32	294	1251	9	270	134	952	47	2989
加拉卡	212	417	456	8	1082	176	192	106	2649
第二省	399	2985	4784	102	1880	527	3885	695	15258
泗里街	5010	11439	242	88	623	29	63	22	17516
民那丹	771	11988	107	11	720	75	159	404	14235
詩巫	4014	42997	3814	4727	5221	468	1235	591	63067
加拿逸	2273	1567	353	41	1016	36	8	212	5506
加帛	166	2318	540	11	1142	16	44	20	4257
木膠	199	1706	146	151	1958	145	327	227	4859
第三省	12433	72015	5202	5029	10680	769	1836	1476	109440

圖表 1：1970 年縣份劃分之砂拉越華族社群人口（續）

縣份	廣府人	福州人	客家 人	興化 人	福建 人	海南 人	潮州人	其他	總數
民都魯	320	3094	387	83	303	149	1170	126	5632
美里	2818	2734	10595	450	3504	902	1083	1151	23237
巴南	131	2685	612	43	1426	141	176	147	5361
第四省	3269	8513	11594	576	5233	1192	2429	1424	34230
林夢	149	1269	422	95	986	116	74	56	3167
老越	58	373	137	34	1148	77	50	87	1964
第五省	207	1642	559	129	2134	193	124	143	5131
總計	20694	90704	91610	10642	36518	7033	27262	9557	294020

資料來源：吉隆坡統計部，社群群體組之“1970 年馬來西亞人口及家庭調查”1972，三月份，頁 99-103。

圖表一說明砂拉越各方言群體之地理位置。古晉縣之客家人佔 55.2%。事實上，連同石隆門縣及美里縣，就佔了全砂拉越客家人之 75.5%。2000 年之後客家人估計已近 17 萬人，其人口流動並不顯著，至今仍多居住在古晉縣及美里縣。福州人則是砂拉越境內遷移最頻密的方言群，他們從拉讓江流域遷移至民都魯、美里、林夢、古晉等城鎮。

農耕活動

砂拉越客家人是著名農耕者，當採礦業逐漸趨於式微時，他們即以農耕為主。沿著古晉至西連數十公里廣大土地，客家人在此從事農業耕種。在美里縣的廉律地區，也是他們農耕之所在地。

在中國粵東的原鄉，客家人原就是勤勞的農耕者，早年在布洛克政權引進華人也以從事農耕為主。至今各方言群的職業形態雖有所變動，但客家人仍以農耕為主。

作家韓素女士在《客家人的起源及其遷徙經過》一文中寫道：“因為客家人的流動性、剛強和精力充沛，各個朝代都把他們作為有潛力的開闢者，可用在人煙稀少的地區去重新定居。”台灣學者陳運棟更是直接的稱客家人是“墾殖的族群”。這一概況相當確切。

沿著晉連公路，客家人在此種植胡椒。在砂拉越，有關種植胡椒最早的記載是 1856 年在砂北部汶萊一帶。二十年後胡椒種植區逐漸移至砂州之西南部的古晉地區。面積也日漸增加至成為馬來西亞生產胡椒最重要之一州。砂州的胡椒曾一度遭受到自然及戰火的禍害，二十世紀二十年期末期的胡椒黑串病（Black Berry Disease）及根腐病（Foot Rot Disease）之侵襲，繼之而來的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戰後椒價逐年上漲，五十年代初韓戰時期是胡椒的黃金時代，當時椒價每百公斤漲至六百多元之馬幣。但好景不長，不久根腐病重來摧毀了無數的椒園，椒價同時下跌。一直到 1959 年椒價再度上升，新的椒園才紛紛出現。自此之後，胡椒種植面積即逐漸增加，另一個原因是政府大力推行胡椒津貼計劃，州土地發展局以及聯邦土地統一及復興局有計劃地開發土地種植胡椒之故。截至 1980 年，估計全馬胡椒種植面積約近十六千公頃，其中九十三巴仙是在砂拉越，柔佛約有五巴仙，餘者在沙巴。

現時，在古晉、西連、石隆門縣及美里的廉律區廣闊的胡椒園，大多是客家人的墾殖區。這些農耕者的經濟也往往受椒價的起落影響。二戰後的黃金時代。椒農收入豐裕，不少湧往古晉市鎮購買店屋從事商貿。古晉甘蜜街及海唇街一帶的店屋，原是潮籍與閩籍商人所擁有，此時不少轉售予客家人，他們由此開始轉向進出口的商貿活動。

橡膠種植於二十世紀初開始引進砂拉越，稍後更成為農民主要的經濟來源。客家農民種植橡膠，清早到膠園收割膠汁，然後製成膠片，經出口商轉售至新加坡。這是二十世紀橡膠業者一般的耕作程序。橡膠的價錢多有起落，直接影響

到業者的生活，但八十年代之後由於膠價逐年滑落，業者已無法靠它為生。橡膠業已走向末路，不少客家人的橡膠園改種油棕樹。

在古晉海口區，現時劃為三馬拉漢省的沿海地帶，有著面積廣大的椰子園，這多數是客家人經營的種植園。椰樹苗播種之後，無需多加照顧，任其自然生長，不若種植胡椒需要投下相當人力。椰乾可提煉成椰油作飲食之用。唯其經濟價值遠不如胡椒，一般只作為農人副產品。

除此，古晉及美里縣的客家人有不少經營農場養殖業，養殖豬隻與雞隻，筆者於 90 年代在美里廉律區進行田野調查，不少農戶以現代化的設備從事養殖業。豬隻由數十隻至數百隻以上。養雞場在廉律更是普遍，不少家庭都養有蛋雞或肉雞，銷售到市場上。至於土地面積大的農產，開闢池塘養魚，每年為農產代理一筆可觀的收入（註 6）。在古晉大規模的養殖場，多數是客家人經營。

由於農產品諸如胡椒等經濟作物的價格起落不定，從事農耕的客家人多數進行多元化的農耕活動，即他們種植，也經營養殖場。這種較能適應經濟景氣變動的運作方式，已廣為農家採用。

社團組織

在論述客家人的移殖、經濟活動之後，有必要進一步了解客家人的社團組織。這裡所說的社團組織主要以會館為主。政黨組織暫不論述。

華人移民海外，在異鄉人地生疏，靠同鄉或同宗的互相濟困極為重要，會館的組織於焉產生。何炳棣在《中國會館史論》一書中有所論述：“傳統中國社會的主要特徵之一，是具有高度的血統性和地緣性。以近代的觀點看來，這種高度的血緣性和地緣性在傳統中國社會造成了零散分割的局面，加強小群的觀念，削弱了大群的意識，因而延長了我國社會的近代化。但自歷史觀念看來，學院組織如家族制度，地緣組織如會館制度，皆係應傳統社會某些階段中實際的需要而產生，曾有積極的社會與經濟功能。”

早期客家人移民到砂拉越，與其他籍貫人士一樣，創立公會乃是環境所需。古晉的嘉應五屬同鄉會成立於 1881 年，為客籍人士最早成立的地緣性同鄉會。五屬乃梅縣、蕉嶺、興寧、平遠與五華。這五屬在廣東省為純客家縣份，他們移民海外為數極眾。

嘉應州與廣東省大埔縣，同是純客家縣區，大埔縣舊屬潮州府，因此大埔人在海外也往往獨自組成單一縣份會館，或與豐順縣及福建的永定縣，組成豐永大集團。在新加坡的豐永大組織即是一例。

古晉大埔同鄉會成立於 1920 年。但大埔的客家人與嘉應州的客家人同操客語，屬同一方言群體，因此當砂拉越客家公會於 1934 年在古晉成立時，這六個縣份的客家人，以及來自惠來、龍川、海陸豐、東莞、寶安、惠陽、揭西的客家人，成立了這一方言集團大型組織，並且將嘉應五屬開辦的公民學校及大埔同鄉會開辦的大同學校合併，成立越光學校，這是由小團結到大團結的表徵。

二十世紀七十年代古晉成立河婆同鄉會，1970 年成立惠東安公會，同屬操客語的方言群。揭西縣河婆客在客家方言群體中人數最眾。惠東安公會的成員來自東莞、寶安、及惠陽等縣份，這些縣份非純客家縣，其成員早年也有參加廣惠肇公會，一般稱為新安客。1898 年首次集體移民進入砂拉越古晉三里地區者，即屬這一方言群體。

砂拉越客家人眾多遍布全砂，因此，許多城鎮多有設立客家公會。

圖表 2：砂拉越客家公會的分佈

地區	公會名稱
古晉	嘉應會館 大埔同鄉會 客家公會 河婆同鄉會 惠東安公會
成邦江（斯里阿曼）	客家公會
英吉利里	客家公會
詩巫	客家公會 大埔同鄉會
民都魯	客家公會
美里	龍川會館 大埔同鄉會 客家公會 嘉應會館 河婆同鄉會
石山	客家公會
巴南	客家公會
林夢	客家公會

砂拉越許多大小城鎮，都有客家社團成立。古晉及美里兩地的華族人口以客家人為多，因此這兩個省份有多個客家人的會館組織。

在中國，客家人原就善於組織社團，有些社團甚至成為起義與革命的組織。滿清道光與咸豐年間太平天國革命即由客家人領導。早期移民砂拉越的客家人，在石隆門成立的

“公司”，也可視為一種秘密會社。一般上，組織社團可以增進他們族群意識；客家人的族群意識看來比其他方言群強烈。他們組織社團聯絡鄉人，一方面也是“敏銳危機感”的表現。（註7）

海外華人社團功能獨具特色。二戰之前尤為顯著。不少人在論及戰前華僑社會時，多將華僑社團、華文學校、華文報刊並列為支撐華僑社會三大支柱，實際上，許多華文學校乃由華僑社團直接主辦或贊助。砂拉越客家社團在其族群社會中扮演著福利、教育、社會與宗教的角色。

（1）福利角色

戰前移居海外的中國人，大多仍保持中國之國籍，因而由他們所組成的社團，是為所在國中的外僑組織，形成一個內部自助自治以求自保的群體。會館大多獨立地承擔起照顧鄉親生、老、病、死的種種職責。這包括華僑社團自行建立，並獨立管理的慈善機構與義山等。即使在百年後。古晉華人社會的方言群在他們逝世後，仍各自葬在各幫屬的墓園。

（2）教育角色

海外華人社團在華文教育的推動是顯而易見的，尤其是在二戰之前。華文教育無法寄希望於當地殖民地政府的支持，故而自求於華人社會。以古晉為例，二戰之前的學校是由各幫屬自行創辦學校。福建會館創辦福建義學（1912年），潮州公會創辦民德學校（1916年），廣惠肇同鄉會創辦益群學校（1918年），海南人創辦崇本學校，客籍大埔同鄉會創辦大同學校（1923年），嘉應五屬同鄉會創辦公民

學校。此後兩校在客家公會統籌下合併為越光學校（1936年）。二戰之後，古晉華人社會組成中華校董會，統籌統辦各方言群所開辦的學校由校董會領導辦理。

客家人居住鄉區從事農耕，許多鄉村學校，諸如以地方名命名的中華學校，多由客家人出資開辦，對推廣學校起著積極的作用。

（3）社會角色

華人社團同時扮演著社會角色，二戰之前，各屬公會各自推行文化活動、民間習俗，持續了各幫屬文化的發展。二戰之後，砂拉越處於英殖民地統治時期，許多社團扮演反殖運動的政治角色。馬來西亞成立之後，不合理的法令層出不窮，華人社團聯合起來反對，對政府不合理的法令有著糾正的作用。一般上，客家社團都積極參與。

在反殖運動時間，鄉村客家人廣泛參與政黨活動與農民協會的組織，顯示了客家人進取的一面。

結論

客家人勤勞苦幹，是砂拉越最早的移民群，他們是著名的農耕者，也是砂拉越許多鄉鎮最初開闢者。農耕經濟是砂拉越發展的經濟基礎，而後逐步向現代工商業邁進，客家人循著這條軌跡，這是一個艱辛的過程。

百多年來，客家社團凝聚了族群的力量。志願社團作為一種維繫文化的機械作用，具有社會、經濟、政治、宗教與文教方面的功能，客家社團扮演了積極的角色，為砂拉越乃至馬來西亞作出貢獻。

東南亞大部分國家都有客家社團的設立，並且組成世界性的客家總會。多年來，客家研究已成為一門顯學，引起學術界廣泛注意。可以預期的，客家人走向世界，客家研究也將更為深入。

2003 年 11 月初稿

註釋

1. 參閱饒尚東著《落地生根》《東馬客家移民史略》一文。1995 年，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出版。
2. 石隆門有一山洞叫“鬼洞”，1857 年的動亂，有千名以上的華人，包括婦孺，躲進山洞避難，被參與鎮壓的土著在洞外放火窒息而死。此洞至今仍有骨骼碎片。
3. 《砂拉越憲報》(Sarawak Gazette) 1913 年 7 月份。
4. 見《砂拉越憲報》1874 年 8 月及 1874 年 12 月出版。
5. 見《砂拉越憲報》1898 年 9 月出版。
6. 參閱田英成成著《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一個客家村鎮的社會變遷，美里廉律地區的調查研究》。1999 年，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出版。
7. 鄭赤談在《敏銳危機感，與客家人的政治成就》一文有所論述。參閱《客家源遠流長》，第五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馬來西亞客家公會聯合會出版，1999 年。

參考書目

- 何炳棣《中國會館史論》，1966年，台北學生書局。
- 施振民《菲律賓華人文化的持續》《中央研究院民族所集刊》，1976年。
- 朱國宏《中國的海外移民》，復旦大學出版社，1994年。
- 王東《客家學導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年。
- 謝劍《香港的惠州社團》，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1年。
- 陳運棟《客家人》，台北聯合出版社，1978年。
- 羅香林《客家源流導論》，台北眾文書局出版，1981年。
- 羅香林《西婆羅洲羅芳伯等所見共和國考》，香港中國學社，1967年。
- 黃建淳《砂拉越華人史研究》，東大圖書公司，1999年。
- 古晉及美里客家公會、大埔同鄉會、河婆同鄉會歷年出版之特刊。

英文書目

- Craig A. Lockard, Chinese immigration and society in Sarawak 1868-1917 (Sarawak Chinese Cultural Association 2003)
- Daniel Chew, Chinese pioneers on the Sarawak Frontier 1841-1941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 Tien, Ju-Kang, The Chinese in Sarawak A Study of Social Structure.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monographs on Social Anthropology 1956)
- Ward, Barbara, "A Hakka Kongsì in Borneo"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1 (July, 1954)

(台灣中央大學客家學院，中央研究院亞太區域研究中心，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國立聯合大學及苗栗縣政府於2003年12月13-14日聯辦“客家、族群、多元文化學術研討會”，本文乃作者受邀在研討會上發表的學術論文。)

砂拉越客家族群的政治參與初探

前言

晚近客家學研究興起，已逐漸成為一門顯學。客家研究的議題遍及移民歷史、經濟運作、社會組織、語言文化及教育貢獻等。由於客家人在中國及海外積極的政治參與，如太平天國的洪秀全（註1）、建立西婆羅洲“蘭芳大統制”的羅芳伯、已故中共領導人鄧小平及新加坡前總理李光耀等人，許多皆具有客家血統。他們在政治上的傑出表現，顯示客家人對政治參與具有高度熱忱及貢獻。

要理解砂拉越客家族群的政治參與情況，不得不追溯客家人移民砂州的歷史。從早期西婆羅洲客家礦工越境入砂拉越移民至今，客家人在砂州已有一百多年的歷史。這一族群在詹姆士·布魯克佔領砂拉越之前的1830年代，已來到石隆門及倫樂一帶進行礦業開採及農業墾拓。迄今在砂拉越佔有華族總人口的三分之一，人口數近20萬人，客家族群主要分佈在砂拉越的古晉省、三馬拉漢省及美里省。

作為砂拉越第二大華人族群的客家人（註2），我們不能忽視客籍領導層的政治影響力，本文即從多元角度來探討砂州客家族群的政治參與情況。

（一）

砂拉越客家族群的政治參與情況，可以追溯至 1857 年石隆門華工事件。石隆門在十九世紀初已逐漸開發，許多客籍礦工在石隆門從事開採金礦，這些礦工多來自西婆羅洲。當羅芳伯所建立的“蘭芳大統制”逐漸遭受荷蘭殖民勢力的逼迫時，部份礦工另尋出路。1830 年左右，以劉善邦為首，一批約三千人的礦工輾轉來到石隆門及倫樂一帶。他們在石隆門的帽山（MAU SAN）建立公司制度，開採金礦，使這一地區迅速發展起來。這個新建立的“義興公司”，後更名為“十二公司”。另一方面，荷蘭繼續逼迫，迫使西婆羅洲的三條溝公司勢力日益萎縮，在 1854 年，荷蘭與大港公司發生戰爭，更撤出三千華工避難至石隆門，這些礦工部份撤至英吉裡利（ENGKILILI）。在石隆門的礦工一時增至四五千，聲勢逐漸壯大。

詹姆士·布魯克初時尚與十二公司和平相處，但到 1856 年開始即因開礦產權而發生利益衝突。布魯克在這時期引進英國資本的慕娘公司（BORNEO COMPANY）與十二公司爭奪礦產開採，加深了礦工的不滿，同年亦因華工走私鴉片為由，罰款一百五十元，雙方的對立情勢加劇。

華工在感受到生存權益日受威脅，逐漸對布魯克政權產生反抗意識，只待一個適當的時機。

華工起義事件在 1857 年 2 月 18 日爆發，在王甲（注 3）等人的帶領下，為數 600 名華工在這一天向古晉進發，他們迅速佔領了古晉市區，宣布取得砂拉越的統治權力。布魯克在危難時倉惶逃出，僅以身免。後在外甥協助下，成功糾集土著，持續追擊至石隆門，殺戮慘重，史稱“石隆門華工事件”。

石隆門事件固然是為反抗布魯克政權的壓迫，但領導人意圖在海外建立一個可以不受清廷管制的政權，類如羅芳伯所建立的“蘭芳共和國”應是可以肯定的政治行動。這時正是清末道光皇朝處於內憂外患時期，鴉片戰爭導致清朝被迫打開國門，割地賠款等喪權辱國之痛。中國人相繼出國尋找生路。當布魯克在砂拉越的政權尚未十分穩固之時，石隆門客家礦工在公司領袖領導下，發動這一反抗事件，幾乎改變了砂拉越的政治生態面貌。

有文件詳細記載布魯克王朝一些英籍官員在該事件中被殺害。但對起義後有數千無辜客家人被屠殺，以及石隆門被毀的事實卻鮮少提及。劫後餘生的客家人日後慢慢地重建他們的家園，並且逐漸輾轉至古晉及成邦江路一帶的鄉區從事農耕。客家人的移民腳步也並未因此停歇，只是改變了移民模式。由原先以礦區開發為高度自主的華工公司，轉變為以農業墾植的集體移民。1898 年，砂拉越第一個墾場，便是由客家族群成立，在古晉以南三里市郊分配 150 畝土地，種植稻米與蔬菜。他們的領袖與教師是江貴恩（KONG KWEI

EN)，江氏在孫中山領導辛亥革命時，有過積極的支持表現，是砂拉越“啟明社”（註4）的成員之一。

海外華人身處異國，面對生存挑戰，於是組織會館團結族群，維護族群利益。不論是地緣性或血緣性會館的成立，其宗旨不外如是。但是當國家處於危難時期，這些會館往往會起而行動，以人力物力支援中國。

二十世紀上半段的中國，風雨飄搖，國難危機重重，面對列強的侵略，特別是鄰國日本的狼子野心。一九三一年9•18事件，日本大舉軍事行動入侵東北，並繼續進軍華北，乃至全中國。1937年的七•七抗戰，中國人民在面對生死存亡關頭，發動全民抗戰。海外中國人義憤填膺，以人力物力大量捐輸，積極參與抗擊日本鬼子。砂拉越客家族群與其他華裔族群一樣不落人後支持陳嘉庚領導的南洋籌賑會，許多客籍鄉團領導人受到逮捕監禁。

這時期的海外華人，仍然心系中國本土，認同中國國籍，他們所具有的血緣民族主義精神支持中國抗敵禦侮，希望中國富強，這是人性的自然表現。

當然，華裔族群同樣關心本身居留地的政治發展，但由於政令限制，只能在教育辦學方面作出更積極的表現。

砂拉越客家族群很早就古晉開辦華校，藉以培育鄉人子女。嘉應五屬同鄉會在1918年開辦“公民學校”，大埔同鄉會於稍後開辦“大同學校”。兩校在1936年合併，改名為“越光學校”，由客屬公會主管。在西連成邦江公路一帶，

這是客家人聚居之地。許多鄉村華小皆由鄉人承辦，顯見這一族群對教育的貢獻。

(二)

二次大戰結束，滿目瘡痍的砂拉越亟待重建，布魯克家族深感欲振乏力，遂於 1946 年，將砂拉越讓渡成為英國殖民地，在這之前，砂拉越只是英國的保護國。戰後亞非多個原是歐洲帝國的殖民地國家，逐漸爭取獨立自治，但砂拉越卻由此淪為英國殖民地。其重要因素是英國需要拓展海外殖民地，奪取更多經濟利益。

儘管讓渡受到馬來土著的激烈反對，並且於稍後演變刺殺總督事件（註 5），但還是在譴責與反對聲中，在議會的一項特別會議上，經過一場激烈的辯論三讀通過。

讓渡成為英國殖民地，對砂拉越華人的國家認同轉變產生了一定的變數。但真正改變華人的政治認同以及開始積極政治參與行動，乃是一九四九年十月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中國共產黨掌握政權之後。

中共建政之後，英國正式承認中共政權。這時華人不能再出國移民，而僑居地的華人一旦返回中國也不能重返僑居地，海外華人逐漸與中國本土切斷了關係。儘管不少華人仍具有雙重國家認同意識，他們認同於入籍國，又仍然意識到自己是華人，使他們仍具有中國人的認同意識。不少具有左

傾思想的年輕人在 50 年代初嚮往共產黨統治下的中國，而放棄公民權北歸中國。這種情形直到 1955 年才有明顯的轉變。這一年，新馬僑領組織商業考察團訪問中國，中國總理周恩來在歡迎會上致詞，希望華僑在外落地生根，尊重當地法律，爭取居留國公民權，參與當地政治活動。同年，周恩來在印尼萬隆亞非會議上，針對華僑雙重國籍問題，強調華僑應該成為當地公民。這就是在理論上決定了華族效忠對象問題。對砂拉越華人在認同上起了重大轉變，認同自己是居留地公民，而由此更關注自己國土的政治演變，提高了政治參與的程度與熱情。這點使得華人除了一般社團參與外，也意識可以透過政黨政治的手段，進行政治訴求。

砂拉越人民聯合黨（SARAWAK UNITED PEOPLE'S PARTY）在 1959 年 6 月成立，揭開了政黨政治的先河，開啟本土化政治運動的風潮。

人民聯合黨是一個以華族為基礎的政黨。該黨綱領強調“循憲制途徑爭取砂拉越獨立，爭取和維持基於議會民主制建立的政府”。這時期，砂拉越共產組織已很活躍，砂共通過學運、工運、農運及民族工作擴大了影響力。人民聯合黨的成立更壯大了砂共在公開陣線的聲勢，加強反殖反帝的力量。而後馬來西亞聯邦的建構也成為人聯黨反對的目標。人聯黨認為馬來西亞的成立是英國的一項陰謀，讓砂拉越變成馬來半島的新殖民地，使砂拉越不能成為一個獨立的實體。有近十年的時間，人聯黨堅持反大馬的立場，影響了砂拉越政局的發展，對華人社會帶來廣泛的衝擊。（註 6）

然而，1970 年的砂拉越州選舉，引來了砂州局勢一大

轉變。原本主張反帝反殖反大馬的人聯黨，竟與土著、保守黨妥協，組成砂拉越聯合政府，扮演了執政黨的角色。

人民聯合黨政策上的轉變，引起了基層群眾的爭議，並且使該黨付出了代價。但可以肯定的是人聯黨的參與執政，使砂拉越的政局逐步趨向穩定發展，其功過得失則有待進一步探討分析。

（三）

戰後砂拉越的政治發展及其許多轉折，作為華人中重要組成部份的客家族群，可以看到他們的影響力，其中許多政治組織領導人即為客屬人士。人聯黨的創黨元老之一的楊國斯與砂拉越共產組織的黨魁文銘權皆為客籍。楊國斯更是砂拉越多個重要社團的領導人，包括古晉中華中學校董會與砂拉越客屬公會。

楊國斯（1921—2001）原籍廣東大埔，出生於古晉附近的一個小村落實文然。父親早年由大埔南來，在鄉鎮從事裁縫業。家境並不富裕。楊氏少年在古晉大同學校受華文教育，中學轉讀聖多瑪英校，戰後到英國諾丁漢大學修習法律，成為砂州戰後第一位開業的華人律師，為他往後的政治生命開啟了新機緣。

1956 年他參加古晉市議會選舉，開始了他的政治生涯。在其參與競選的選區，贏得了最高票數。這時期，有識

之士已開始尋求砂拉越自治獨立之途徑。新加坡與馬來半島的獨立運動給砂州政治帶來新的激素。在楊國斯與王其輝、田紹熙及文銘權等人的努力下，1959年6月4日砂拉越人民聯合黨成立，引發了新一波的政治浪潮，多個政黨組織於稍後也相繼成立。

在那風雲激蕩的五、六十年代，人聯黨扮演了積極的反帝反殖的角色，楊國斯作為黨的秘書長即處在浪尖上。大馬於1963年9月成立後，砂共領導的武裝鬥爭加劇，農村戒嚴，人聯黨幹部、黨員被捕，政治拘留者絕食鬥爭，新村管制，砂州的形勢惡劣。楊國斯擔負重責竭力處理，與當時的聯盟政府針鋒相對，為他的政治生涯寫下艱苦鬥爭輝煌的一頁。

1970年砂州大選，沒有一個政黨取得半數議席可以單獨執政，人聯黨受邀組織聯合政府，成為執政成員黨之一，楊國斯出任副首席部長。新形勢的轉變給砂拉越帶來轉機，頻臨破產的農村開始有喘息的機會，新村管制解除，政治拘留者問題逐步解決，華人社會開始較穩定的發展。

然而人聯黨一向堅持的反對黨路線，政策的轉變人民一時不能接受，楊國斯不免遭受非議。1974年州選舉，楊氏在古晉以華人為主的選區敗選，對他是一個沉重的打擊。此後多次的國州選舉，儘管他再度中選並且一度出任聯邦部長，但他一生最輝煌的時刻是由1956年至1974年這個階段，這是他作為一個政治鬥士的時段。

作為一位政治人物，他立足砂拉越本土，在人民聯合黨

內由秘書長至黨主席，一生的政治運作始終與人聯黨關係密切。作為客屬公會領導人，他與鄉親互助互動，在其自傳中寫道：“我認為一個好的政治家必須時常以鄉親們的福利為懷。若他有權力帶來社會變革，他就要善用它，以期在各族間締造和諧的生活。大埔客人對政治的興趣很濃，他們力爭上游的精神，爭取出人頭地。我就是遵從我的家族傳統，結果置身於政壇。”（註7）

楊國斯的步上政壇，顯然具有客家人傳統的抗爭精神，他所具有的溫和左傾社會主義思想，應是源自他在英國所受法學教育的影響。他與華社的密切關係，對土著社會的理解，使他體認到在砂拉越這樣一個多元種族結構的社會以單一的政治訴求是不可行的，只有攜手合作才能達成政治的穩定與發展。砂拉越人民聯合黨的組織結構，基本上乃是循著這一政治途徑運作。

2001年7月，楊氏在古晉病逝。

（四）

東南亞多個國家於二戰之後相繼獨立，與此同時，新馬兩地爭取自治獨立的運動浪潮一波大過一波，馬來亞共產黨扮演了主導的角色。1949年10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建政之後，共產主義的思潮有著更廣闊的發展空間。砂拉越這個英國的新殖民地，不可避免受到新思潮的衝擊。50年代初，砂拉越開始有共產主義的組織，這個組織對砂拉越的政

治，特別是對華人社會產生重大影響。它不僅推動了人民聯合黨的成立，而在 1963 年初發動武裝鬥爭，持續到 1990 年方才結束。這一段抹不去的火紅歲月，映照出幾許的社會與人事滄桑。

砂共經過幾度人事變動，文銘權接掌了黨魁職位。原籍客屬的文銘權，早年在古晉中華中學受教育。1956 年，他成為一家左翼報章《新聞報》的主編，這時他也只是二十多歲的青年。《新聞報》的新聞與評論帶起了一股反殖民主義的聲浪。1959 年，人民聯合黨成立，文銘權是發起人之一，但為躲過殖民政府的注意，他的名字並沒有列在發起人之中。很快的，他成為人聯黨的中央委員，並成為黨報的編輯，實際掌控了黨的宣教工作。早期人聯黨的許多重要幹部，也多為砂共組織的成員。可以說，人聯黨幾乎成為砂共的外圍組織，通過公開陣線爭取砂拉越的獨立。因此文銘權不僅領導了砂共組織，更間接掌控了早期的人民聯合黨。

1962 年 6 月，砂拉越英殖民地政府引用“居住地限制法令”逮捕了一批左翼人士，文銘權被捕限制居留於一個小鎮，其妻王馥英也同時被捕。文銘權與妻子稍後選擇申請返回中國。被捕另一砂共領袖黃紀作（客籍）也選擇申請返回中國。1962 年 12 月，汶萊人民黨發動武裝起義，砂拉越政治局勢受到衝擊，大批左翼政治人士被捕，砂共於稍後決定越境進入印尼邊界接受武裝訓練，從事武裝鬥爭。1963 年，文銘權潛返印尼領導武裝鬥爭。1965 年 9 月，印尼發生流血政變前夕，文銘權欲出席一項國際會議返回中國。9 月 30 日印尼政變之後，局勢突變，此後文氏即長居中國，不再返回砂拉越，而選擇在北京遙控砂共的武裝革命。

作為一名公開政黨（人民聯合黨）的領袖，文銘權同時是砂拉越共產組織的黨魁，對砂拉越的政治影響是顯而易見的。1990年，砂共全面結束武裝鬥爭，文銘權似乎已選擇長期居留於中國。

在砂共領導的農民運動與武裝鬥爭中，客籍人士扮演了主要角色。古晉至西連公路兩旁的農村，居民多為客籍鄉民，他們是這一運動的積極支持者。政府在60年代中在這一地區設施新村管制，限制村民自由出入，直到“斯里阿曼行動”和談，恢復州內和平。1974年4月全州戒嚴令正式解除。新村的管制也於稍後全面解除，鄉區農民恢復正常生活與工作。

結語

客家族群在砂拉越落地生根已有一百多年的發展歷史，他們在各領域皆有積極的貢獻。從歷史文獻中，我們可以發掘客家政治參與的歷史事實。對二戰之後客籍政治人物所產生的政治影響更值得研究。其中的評價褒貶或因意識形態而有差異，但其影響力則是肯定的。

客家人所表現的政治敏感，無疑是客家精神的表現。許多論述指出，經常遷徙的民族或人群會有危機感。對於一個民系或民族來說，應當在危機中的一次沖突、反抗或者變革，用魯迅的話來說，就是“不在沉默中爆發，就在沉默中死亡”。它是為解決危機所採取的必然行動。證之百多年

前，砂拉越石隆門的華工事件，客家人的起義是一個在海外生存面對挑戰起而抗爭的例證。

長期來，筆者在砂拉越進行華人史，特別是華人方言群社會結構的研究，在收集資料與訪談過程中，與客家人多有接觸，發現許多客家人以同鄉在政治上與社團領導有特出表現為榮，他們在族群認同上，例如同是客籍即以客家話作為交談的語言。儘管如此，他們在政治上並不排斥其他方言群，而是基於共同的政治理念，在一個政黨內奮鬥。事實上，一個多元種族、多元的華人方言群社會是不可能從單一族系的立場來從事政治改革的。

在二戰之後，以至五、六十年代左翼運動火紅的日子，鄉村的客家人特別是古晉區的客家青年熱情的參與森林裡的鬥爭，這一方面可以理解為他們所居住地理與聚落分佈的環境因素，或也是“客家精神”抗爭意識的表現，但這一切都还有待進一步的研究。

2006年7月初稿

註釋

1. 太平天國的領袖洪秀全是客家人，這在根據洪秀全族弟洪仁玕的述詞而寫出的 1854 年出版的《太平天國起義記》一書中已述及。另多位“太平天國”領導人，如馮雲山、楊秀清、石達開、蕭朝貴等也皆為客家人。
2. 1970 年，砂拉越華族人口達 294,220 人，客家人口為 91,610 人，佔華族人口的 31.2%，較之福州人的 90,704 人，多 906 人。客家人乃華族方言群中最大族群，但 1980 年代以後的人口調查，福州籍人口已超過客家人少許。這可能有如下原因，80 年代之前拉讓江流域的共產黨武裝活動導致局勢緊張，其時福州人仍多居住鄉村地區，調查或受保安局勢影響。80 年代之後局勢已較平定，人口調查工作少受阻滯。另一方面，在拉讓江流域的許多廣寧客人多會採用福州話，人口統計時可能將之歸入福州籍。
3. 王甲與劉善邦、陳規、陳列等人同是十二公司領袖。在進攻古晉前，被推舉為行動首領。參閱黃建淳著《砂拉越華人史研究》頁 185。
4. 啟明社（KAI MING SIA）是砂拉越最早成立的民間文化與政治的團體，約成立於 1909 年，早年以支持孫中山反清革命運動。曾出版會刊《啟明星報》。該社於 1913 年遭政府封閉，理由之一認為該社是危險的團體。
5. 1949 年 12 月 3 日，砂拉越第二任總督司徒華巡視詩巫，遭兩位馬來青年刺殺，司徒華一周後逝世。
6. 參閱田農著《森林裡的鬥爭》及〈論左翼運動時期砂拉越人民聯合黨的政治路線（1959—1969）〉，該文收入《田農文史論集》一書。
7. 參閱楊國斯自傳《人生奮鬥政治經歷》一書。

參考文獻

CHIN UNG-HO, Chinese Politics In Sarawak A Study Of The Sarawak, United People's Party,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1996.

LEIGH MICHEAL B., The Development Of Political Organization And Leadership In Sarawak, East Malaysia, Cornell University 1971.

謝劍、鄭赤琰, 1994《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 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海外華人研究社。

羅香林, 1975《客家研究導論》。台北: 古亭書屋。

羅香林, 1989《客家源流考》。北京: 中國華僑出版社。

楊謙俊, 1996《華工起義: 1857年》。

麥留芳, 1985《方言族群認同: 早期星馬華人的分類法則》。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田英成, 2003〈砂拉越客家人的移殖, 農業經濟及其社團組織的考察〉收入《田農文史論集》。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出版。

陳琮淵, 2004〈砂拉越的客家族群——社團組織與政治參與初探〉。台北, 第四屆“客家研究”研究生學術論文研討會。

田農, 1990《森林裡的鬥爭: 砂拉越共產組織研究》。香港東西文化事業公司。

黃建淳, 1999《砂拉越華人史研究》。台北, 東大圖書出版公司。

潮州人在砂拉越的拓殖和經濟活動

前言

砂拉越 (Sarawak) 位于婆羅洲北部，面積 124,449 平方公里，是馬來西亞面積最大的一州，其面積幾與馬來半島相若。1841 年，英國人詹姆斯·布洛克 (James Brooke) 佔領了砂拉越，成為第一代的“白人拉惹”(White Rajah) 政權。在這之前，砂拉越是汶萊 (Brunei) 的領土。二戰之後，砂拉越成為英國殖民地，1963 年 9 月與北婆羅洲 (沙巴) 同時加入馬來西亞聯邦成為大馬的一州。1990 年人口統計約 200 萬，華人佔約 26%。

早期華族移民

1841 年，詹姆斯·布洛克協助汶萊蘇丹解決一場曠日持久的地方叛亂，從而取得了當時領土僅及今天古晉，砂隆部分地區的統治權。那時，已有數千華人在石隆門地區從事採

礦及種植，其中多數是客家人。古晉市區華人並不多，但在數年之後，砂拉越疆土日拓，政治修明，海盜幾告絕跡，社會愈趨安定，移民前來者日增。1847年古晉人口據報告達8千人。當1839年詹姆斯·布洛克乘著“勤王號”，首次訪問時，古晉人口僅8百至1千人之間，未及十年人口已增加近十倍，其中不少華人，都是先到新加坡及馬來半島，而後再到砂拉越尋找生機。(註1)

1857年，石隆門爆發華工事件，這事件幾乎動搖了布洛克的家族統治。華工事件不久被壓制下去，但經過這次事件後，拉惹對華族移民進入砂拉越顯得特別小心，直到第二代拉惹查爾斯·布洛克繼位後（1868-1917），才又掀起華人新的移民浪潮。(註2)

早年移民進入砂拉越的華人，以閩南及潮州人居多。前華民政務余德廉的“砂拉越華人”一文，其中有一段談到砂拉越華人早期開闢者的著名人物。他說：“第一個到砂拉越來碰‘運氣’的潮州人是劉建發氏。”其實劉建發並非第一個來到砂拉越來“碰運氣”的潮州人。他先在新加坡，由別的同鄉攜帶他來，所以先劉氏而來的潮州人已大有人在。他之所以著名，乃是他真的碰上了運氣。劉建發所經營的義順公司，是最早在砂拉越從事甘密及胡椒種植，而後又在古晉設立了第一間碩莪粉加工廠，並且有相當長的一段時間控制了餉碼承包。第二代拉惹時期，劉建發已是潮幫中的巨富，與當時福建建屬的王友海，福建詔安屬的田考並稱為砂拉越早期華人社會的三巨頭，為拉惹王朝所倚重，借他們的地位與影響力治理華人。

第二代拉惹查爾斯·布洛克對華人的勤勞苦幹具有深刻印象，他在 1874 年 8 月 1 日出版的憲報這樣寫道：“我們認為婆羅洲未來的發展只有靠華人才能完成，這點是不應該有所懷疑的”。在同年 12 月 1 日另一份憲報中，又這樣寫到：“把華人介紹進入一個新的國家，它的價值在砂拉越特別顯現出來，古晉及其他許多地方用磚瓦築成的漂亮的巴剎，全由華人建造。我們應該感激華族苦力勞工、技工，還有熱心於貿易，對國家發展貢獻很大的華人，他們比蘇格蘭人更有進取心……”。

第二代拉惹對華人具有的深刻印象，同時獎勵移民，到砂拉越來的華人逐漸增加。政府同時獎勵生產，種植胡椒及甘蜜，古晉朋利遜路一帶，峇哥港口等地的甘蜜園都是潮州人所種植的。中華民族重視親情與鄉親，家族觀念濃厚，因生活或其他關係遠離家園的人，對於親戚鄉人，每以感情上或道義上的緣故，引帶有關的人前來，因此潮屬人士來砂拉越的日益增多。

潮州人的移殖

早期潮州人大多居住在古晉及近郊一帶，古晉市區的華人也以閩南及潮州兩屬為多，隨著布洛克王朝疆土日拓，由古晉擴張至成邦江（斯里阿曼省）、詩巫、美里及林夢省，至 1905 年完成了現有的砂拉越疆土的統治。

潮州人來到古晉之後，有不少更向成邦江移民在魯巴河流域從事商貿活動。根據成邦江市愛麗絲堡左邊斜坡上發現的一座清同治元年清朝古墓，可以確定的是，1862 年之前，潮屬拓荒先驅即已南來在成邦江開荒墾殖。墓中先賢為廣東省潮安縣華美鄉人沈大孫。《砂拉越政府年鑑》所志，愛麗絲堡建於 1864 年，它座落在成邦江魯巴河畔的山崗上。當年詹姆斯·布洛克在建堡時，潮州人也跟著在山下不遠的江邊開埠立市。

隨著這些潮州先驅者的步伐，有更多同鄉來到古晉後轉往成邦江及鄰近的縣份進行各種貿易活動，而成邦江也成為潮州人的一個重鎮，1947 年砂拉越政府進行人口普查，成邦江的華族人口仍以潮州人居首，他們大多在鎮上從事商業活動，客家人在成邦江居次，但他們之中的大多數則是在鄉間從事農業種植。

圖表一：1947 年砂拉越各省華族人口分佈

省份	廣府	福州	客家	興化	福建	海南	潮州	其他	總數
第一省									
倫樂	114	-	965	-	64	86	403	241	1873
石隆門	115	8	6459	28	108	178	273	53	7222
西連	143	25	6249	8	488	161	430	98	7602
古晉郊區	411	197	17184	90	2297	341	2727	448	23695
古晉市區	1637	641	4623	1994	6307	1479	4655	363	21699
第二省									
成邦江	64	9	1101	-	316	135	1301	13	2939
魯勃安都	10	-	1066	-	11	9	288	-	1384
沙裡伯斯	61	22	925	1	200	91	733	14	2047
卡拉卡	138	216	258	-	729	161	112	111	1725
第三省									
拉讓下游	3219	13743	267	36	1229	57	139	33	18723
詩巫郊區	3131	19903	212	1878	379	24	33	5	25565
詩巫市區	686	3068	369	147	1457	162	247	65	6201
加拿逸	1725	982	79	57	731	21	25	32	3652
加綿	85	578	99	1	606	7	10	6	1392
烏也達叻	115	221	71	38	767	89	44	4	1349
木膠	144	372	104	8	1016	34	325	14	2017

圖表一：1947 年砂拉越各省華族人口分佈（續）

[illegible]

根據（圖表一）的人口作出分析，潮州人在古晉市區人口僅次於閩南人，而略比客家人多，但在第二省成邦江的數個縣份，潮州人則較閩南人多，尤其在成邦江，潮州人在市區佔有絕對的優勢，形成了此區最大的商業社群，整體來看，客家人的人口最多，但多聚集在鄉區從事農耕。

這種人口的結構，到七十年代以後已有很大的變化，這一時期，拉讓江流域局勢動盪，共產組織的武裝活動，與軍警對抗，導致人民不能安於生活，居住在拉讓江流域的福州籍人開始大量移民到成邦江及北砂諸縣份。

潮州人的經濟活動

今日潮州人基本上是城市居民，他們主要居住在古晉市區及成邦江，從事商業活動。但在早年布洛克王朝統治時期，有不少人潮州人從事種植甘蜜與胡椒。

1. 種植業

甘蜜原是野生植物，沒有什麼經濟價值。後來被發現可作絲綢、鞣皮的燃料，並且有醫療效果，又可作食物的佐料，於是被引進新加坡大量種植，在樹膠和棕油還未成為新、馬及北婆羅洲地區主要的種植業之前，甘蜜和胡椒可說是這一地區的興邦之本，為這一地區定下初步的經濟基礎。潮州人在新加坡種植甘蜜及胡椒達到飽和之後，逐漸將園丘內遷至柔佛，從中國南來的潮州人有不少是先到新加坡及柔佛，而後移居砂拉越，劉建發即其中之一。劉建發南來後，

陸續招募同鄉前來，而由於他的關係，早期南來的潮州人，有一部分即在古晉郊區，倫樂與峇哥一帶從事甘蜜與胡椒的種植。

1876 年，布洛克政府頒布“甘蜜與胡椒種植”公告。鼓勵有意在砂拉越從事甘蜜及胡椒種植者，提供土地及其他多種優惠。

公告中的首項條例列明：政府準備授予適合種植甘蜜及胡椒的土地，每塊六千平方英尺或約略同等面積，為期 99 年，並僅收取像徵性租金。土地授予的條件為第一年必須開發不少於一千八百平方英尺的面積以種植甘蜜；往後每年則須以適當的農耕程序，種植相稱比例的胡椒，以確使甘蜜及胡椒種植能真正加以實施。倘使土地使用者未履行條例或任由全部或部分土地荒廢，有關授地即告失效，政府將收回土地。所有礦藏（除黃金與鑽石）將予以保留，並且予慕娘公司開發。如任何甘蜜及胡椒用地將進行採礦，政府有權按一般條例，估價徵收。

公告也列明政府提供從新加坡至古晉免費運載從事甘蜜及胡椒種植者頭家及其苦力。在一定期限內豁免產品出口稅，以及提供種植者患病時的醫藥照料。

公告最後一項列明：有意來砂拉越者應向加坡 A，莊斯頓公司提出申請及領取入境證。

此項十一條款的公告頒佈於 1876 年 1 月 3 日出版的《砂拉越憲報》。

給予甘蜜及胡椒種植者的優惠條件頒布後，申請進入砂拉越的農耕者迅速增加。有不少潮州人由此從新加坡及馬來半島轉來砂拉越。此時種植業一度呈現好景。

這一時期，新加坡的李順慶也在古晉郊區七哩三合興港進行開墾，從事甘蜜與胡椒的種植。但李順慶不住在古晉，由他的書記陳戊辰代為主持。他本人一、二年才來視察一次，不過，開發之初，資本及工人由他負責。陳戊辰原籍潮州揭陽，少年南渡。在 1899 年由越王任命為七哩三合興港主。

陳戊辰所管轄的地區從古晉三哩起到朋里遜路十八哩為止。這條公路兩旁有大片土地可以開發，移殖這地區大多是客家人。那是從 4 哩起的公路兩旁都種胡椒，不過七哩以上卻是甘蜜園，種植者多為潮屬人士，後來甘蜜滯銷，價格一落千丈，1912 年始改種樹膠。(註 3)

新加坡、柔佛的甘蜜與胡椒種植者絕大部分是潮州人，由新柔兩地移居砂拉越的潮州人，從事同一類的種植業，也就可以理解。(註 4) 在十九世紀後期的數十年間，潮州人在新加坡、柔佛及古晉可說是甘蜜與胡椒的主要種植生產者。當甘蜜價格低跌，業者不得不轉往其他行業，砂拉越的潮州人即由此往城市從事各種商業貿易。

2. 商業

二十世紀初古晉市區的從商者以閩南人為主，但二十年代以後，潮州人即陸續往古晉經商，至 40 年代後，潮人在商業貿易方面，已有後來居上之勢，不過大商行的樹

膠等土產出入口商，閩南人仍居優勢。

在 1948-1949 年的一項調查中，古晉 663 間商店，潮人所經營的商店最多，計 207 間，佔 31%。閩南人 184 間，佔 27%餘者為客家、興化、廣府、海南及福州等。（注 5）

古晉華商商會（後改為古晉中華商會）在 1951 年所進行的工商業調查中，甘蜜街（Gambier Road）的商業經營者中，潮州人業者居首，該街 33 間華人店鋪中，潮州人佔 19 間，達 58%，餘者為閩南、客家、海南籍人。50 年代初的甘蜜街是古晉一條繁忙的商業街道，以經營土產京果出入口、與海墘街同屬繁盛的商業街，而海墘街的業者則以閩南人居多，潮州人為次。

甘蜜街 19 間由潮州人所經營的商店，全是京果雜貨土產出入口商，數間商號乃是當時古晉最大的出入口商，由於甘蜜街的商貿多為潮籍人士，平日往來的也多以潮語方言交談，該街遂有潮州街的稱號。

1963 年，古晉潮州公會對潮籍人士在砂拉越的商業活動有過一次頗為詳盡的調查。在古晉市及近郊，潮人商號計 370 間，甘蜜街是潮州人最集中的商業街道，計 25 間，海墘街 26 間。（注 6）

圖表二：潮州人在砂拉越各城鎮的商號統計表

第一省	
古晉市及近郊	370
古晉縣（4-24 哩及港口鄉鎮）	75
倫樂縣（包括三馬丹）	28
石隆門縣	13
西連縣	17
砂隆縣	12
	515
第二省	
成邦江	41
英吉利裡	22
詩武遙	22
魯勃安都	14
砂拉卓	16
寧木	17
木中	24
浮利及實巴荷	18
龍牙	8
	182
第三省	
詩巫	41
加拿逸	5
木膠	13
	59

圖表二：潮州人在砂拉越各城鎮的商號統計表（續）

第四省	
民都魯	28
實巴荷	7
達島	11
答南	1
實務的	1
美里	1
	49
第五省	
林夢	1
共計：	806 間

潮州人在古晉的商業貿易廣泛，大部分行業皆有潮州人經營。行業包括土產出入口、京果雜貨、中西藥材、洋雜布賂、金銀業、電器商、船務、磚廠、陶瓷器、餐館茶室、火炭業、旅店、家俬、電影院、建築、五金等。

潮州人是著名的雜貨商人，這類商店販賣各種日常用品，米糧雜貨等，古晉的雜貨商店 40% 是潮籍人士經營。70 年代以前沿著西成公到原是第二省的成邦江（今斯里阿曼）及鄰近的小鄉鎮，雜貨商店多由潮籍人士經營，雖然這些鄉區客家人口占多數，但客家人卻多從事農業。

成邦江由潮州人開埠，第一代拉惹時，潮人已到此地開荒墾殖與從事商貿活動，史料記載，成邦江開闢後第一任華僑僑長（甲必丹）為潮安縣劉隴鄉人劉己卯，第二，第三及

第四任甲必丹為成裕商號的鄭宋興，鄭勝欽及鄭林典，成裕商號在開埠後不斷接引潮安縣禮陽的族人南來墾殖經商，鄭氏族人相繼出任成邦江僑長，早年的成邦江遂有“小禮陽”的美稱。（註7）

在 1970 年代以前，潮州人在成邦江仍然是最大的方言群，他們控制市鎮上的商業貿易，這些商店多經營雜貨及收購土產。長屋土著（伊班人）將土產出售予華籍商家，再購回食品與日常用品，這些以潮人為主的華籍商人，遂將土產品運至古晉出售予同籍的出口商，古晉的出入口商則以批發價錢供應各種日常用品雜貨予鄉鎮的雜貨商店。

古晉是砂拉越的首善之區，作為婆羅洲西北部對外貿易的一個主要港口與貨物集散中心。砂拉越各鄉鎮的華商，則扮演中介商的角色。他們從土著手中收購土產，然後運往古晉頭家那裡。再轉口至新加坡及其他地方。同樣的，主要從新加坡入口的貨物，也由古晉頭家分發至各個城鎮。

古晉甘蜜街是潮籍商貿雲集之處，這裡的出入口商多與新加坡或泰國的同籍商人保持商業聯繫，潮籍商人將土產出口到新加坡，出口的物產以樹膠與胡椒為主，還包括燕窩、藤杖及樟腦等。新加坡和泰國的潮屬出口商則將日常用品及米糧用品及米糧食品輸往古晉潮屬商家，稍後這些貨物再批發給其他縣份諸如倫樂、成邦江、木中、英吉里利甚至民都魯等地的同籍商人。

長期以來，潮州或福建商人能牢控砂拉越大部分地區的城鎮商業活動，實在有賴於這種具有濃厚幫派特色彩的商業

網絡的建立。

例如許多鄉鎮華商貨物供應商，都是屬於同一方言群，甚至來自原籍的同一村社。他們當中有許多最初能在鄉鎮立足經營生意，可能是靠著城市中同鄉“頭家”的支持，在“賒賬制度”(Credit System)下進行。這種商業形態的運作方式，一般是鄉鎮的華商從城市頭家處以賒賬方式獲取所要貨品，並應允在一定期限內，以同等價值的土產以償還。鄉鎮華商便將這些日常必需品，包括陶瓷品類的貨品賒予土著物產採集者，以換取彼等預定來日將所採集的物產，交予鎮上華商。

這種“賒賬制度”的商業運作方式，使城市到鄉鎮的商業貿易聯繫起來，達到貨如輪轉，繁榮了城鄉的商業貿易。但一旦某一個環節出現問題，即會對整個制度的運作，形成影響；儘管風險不可避免，但這種制度，仍然是砂拉越華商現時的商業主要運作方式。

就砂拉越潮州人的商業活動而言其所採行的賒賬制度固然增強了與商業敵手競爭的能力，而以血緣及地緣作為紐帶的商業網絡，更是發揮了重要的影響力。古晉潮州公會成立於1864年，是砂拉越最早成立的地緣性會館之一，它的成立有助於同屬人之間的聯繫，更可與外地同屬人建立商務往來，這在早年幫派氣氛濃厚的海外華人社會中更彰顯出其功能。至於它在文化、教育等方面的作用更不在話下。

事實上，自十九世紀開始，潮州幫以香港作為貿易中繼站，以“南北行”貿易的形式，在汕頭、香港、曼谷與新加

坡之間形成貿易網絡，由此對東南亞華人社會的形成做出了重大貢獻。所謂“南北行”是指在中國大陸與東南亞地區之間從事“南北通商貿易”的人，潮州幫的“南北行”指的是後者。

結語

潮州人移民砂拉越已有一百多年歷史，從座落於古晉博物院旁的舊墳場及成邦江所發現的古墓，可以說明這一點。百多年來，潮州人與其他籍貫人士，共同為開發及繁榮砂拉越作出了可貴的貢獻。

潮州人在經濟活動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如前述。這一方言群對教育的貢獻更應予以肯定。

1916年，潮州公會在古晉創辦民德學校，在二戰之前，它與福建學校同是最著名的學校。在二戰之前，福建人創辦福建學校，廣幫創辦益群學校，客家幫創辦越光學校，海南人則創辦崇本學校，這一方面說明二戰之前，砂拉越華社，特別是古晉地區幫派林立，各幫屬都有其本身創辦的學校，提供同鄉子弟就讀。

民德學校在戰後與其它華校合併，在中華校董會統籌統辦的理念下，合併為五間華文小學及一間中華中學。中學的校址就設在原民德學校的校址。

在鄉區方面，潮屬人士也與其他屬人共同創立許多華文小學。在成邦江及鄰近的鄉鎮華小，更多是由潮屬人士創辦。

就人口數而言，砂拉越潮州人雖只居第四位，但它所發揮的影響力卻是顯而易見的。特別是在古晉及成邦江省的商業活動，不僅繁榮了城鄉的貿易，同時促進了國家經濟的成長。

（2001年11月，“國際潮州學會”在香港中文大學舉辦研討會，本文為作者受邀在會上宣讀的論文。）

註釋

1. 在汶萊統治時期的砂拉越，古晉原已有不少馬來人居住，這八千人數乃包括華人馬來人等種族。
2. 1857年2月18日，石隆門金礦華工不堪布洛克政權壓迫，在劉善邦及王甲率領下，攻打古晉王府。詹姆斯·布洛克在混亂中逃脫，數天后率土著攻打華工大本營，華工受困計死數千人。
3. 參閱《古晉潮州公會百週年紀念刊》陳何遵《漫談砂拉越的港主制度——七條石三合興港簡述》一文。
4. 參閱李亦園《一個移植的市鎮》一文。
5. 田汝康博士在1948-1949年曾進行一項社會調查，參閱 *The Chinese of Sarawak*，頁46-49。
6. 1963年，古晉潮州公會對砂拉越潮籍人士曾進行商業調查，這項調查頗為詳盡。但其時美里潮州人所經營的商店只有一間，此或有遺漏之處。
7. 參閱《斯里阿曼省潮州公會紀念特刊》鄭澤冰編《潮州人南來與成邦江早年的開闢與發展》一文。

參考書目

Skinner, G.W., Chinese Society in Thailand(1957).

Ju-Kang Tien, The Chinese of Sarawak(19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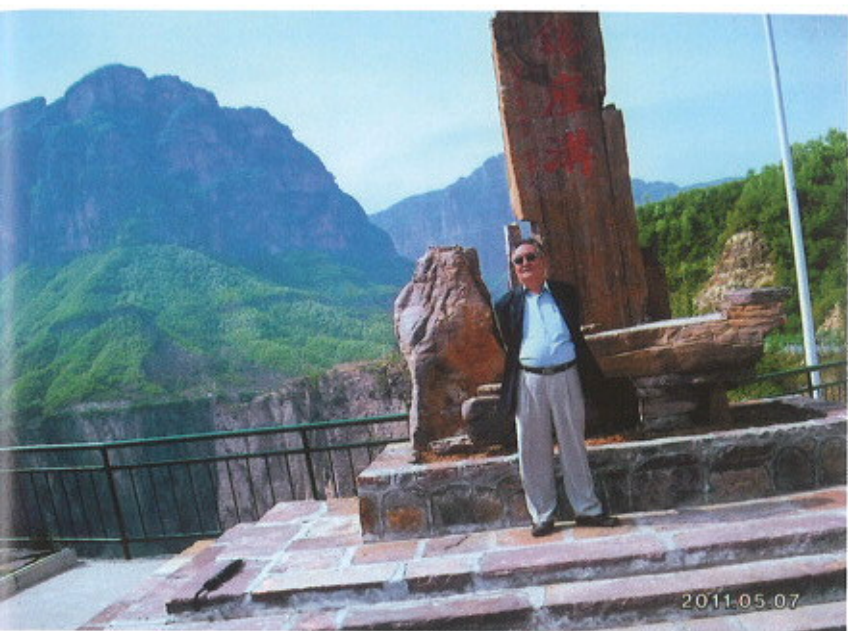
蔡增聰：《邊站、硝煙、貿易》（2001）。

田英成：《砂拉越華人社會變遷》（1999）。

《砂拉越憲報》（Sarawak Gazette）。

鄭良樹編：《潮州學國際研討會文集》（1994）。

Daniel Chew, Chinese Pioneers On The Sarawak Frontier 1814-1941（1990）。



2011年攝於山西省晉城陵川縣之錫崖溝

第三辑

南洋華人抗日救亡與 民族主義運動成長之研究

（一）緒言

今年（2005年）是二戰結束的六十週年，也是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中國與東南亞戰敗投降之後的六十週年。這個日子帶給世人的歡欣，也勾起幾許痛苦的回憶。日本是二戰之前的亞洲強國，在其擴張領土以掠奪資源的國策下，不斷向其近鄰的中國、韓國以及東南亞國家發動侵略戰爭。1895甲午之戰距離現在已超過一個世紀，日本以其船堅厲炮侵略中國，戰敗後的中國割地賠款，加深了近代史上中國屈辱苦難的日子。進入二十世紀，日本更肆無忌憚地對中國加強侵略。1931年9.18侵佔東北，導致中國陷入14年之苦戰。1937年7.7抗戰是中國人團結醒覺的日子，抗日救亡運動在中國大地上展開。1941年杪，日本發動太平洋戰爭，對東南亞多個國家展開殘酷的迫害，造成史無前例的傷亡，至今仍留下創痛記憶。

東南亞國家是海外華人移民群最多的區域，新加坡、馬來亞、婆羅洲三邦、印尼、菲律賓在二戰時都遭受日本的侵

略。本文以星、馬、婆作為研究對象，並藉此探討戰後民族主義意識的成長，追求殖民地解放獨立的鬥爭運動。

（二）日本發動侵華與東南亞華人的反應

日本發動侵華戰爭，是激發海內外華人反日情緒的基本原因；而華人的反日救亡運動，又成為日軍鎮壓與屠殺華人的藉口。在新中國成立前，星馬婆華人基本上認同中國國民，因此抗日救國乃成為東南亞華人普遍的政治行為。所以1937年7.7中國全面抗日之後，星馬婆華人展開的抗日救亡運動乃是自然與直接的反應。

在祖國的召喚下，海外華人義憤填膺，星馬華人抗日援華運動便發展至最高階段。1937年8月9日起，新加坡中華總商會發起抵制日貨運動。8月15日成立“新加坡華僑籌賑祖國傷兵難民委員會”（簡稱“籌賑會”），公推陳嘉庚為主席。1938年10月10日更擴大成立“南洋華僑籌賑總會”，其成員包括新加坡、馬來亞、英屬婆羅洲、印尼、泰國、菲律賓、越南等國家。籌賑總會設於新加坡。“總會”的成立使抗日援華行動步驟統一，抗日情緒更為高昂。

在極端困難情況下，籌賑會積極捐獻物資予中國國民政府。

下表為民國28年、29年及30年中籌賑成績概況：

區域	華僑人口數	每月平均義款
菲律賓	14 萬	70 萬元
馬來亞（包括新加坡）	230 萬	420 萬元
緬甸	45 萬	54 萬元
印尼	160 萬	160 萬元
越南	45 萬	20 餘萬元
英屬婆羅洲		10 餘萬元
共計	494 萬	734 萬元

另據1938年10月南僑大會各地代表口頭報告，砂拉越三個城鎮義捐國幣如下：

	義捐國幣	公債
古晉	300,000.00	150,000.00
詩巫	300,000.00	
美里	60,091.91	

其他：1939, 1940, 1941年數目不詳。

從以上表中，可以看出星馬華僑捐獻最多，英屬婆羅洲三邦當時華人人口不多，但也落力捐獻。

南僑總會成立後不久，就在各地設立分會68處，其中設於新加坡與馬來西亞者計有20處。砂拉越古晉、詩巫、美里、沙巴（北婆羅洲）之亞庇、山打根及納閩皆設立了分會。義捐及公債的籌募工作積極進行。1942年1月以後，因日軍入侵，完全停止。

統計籌募多少，據僑務委員會的記錄，1944年底收到全部海外華人義捐國幣近7億4千萬元，認捐愛國公債至1940年1月為2.5億元。星馬地區據不完全統計，共籌國幣約9,285萬元。就整個南洋華人而言，星馬地區的捐款實居第一位。

於籌款之外，南僑總會還應國民政府之請求，供應急需之大宗藥品，如金雞納霜、仁丹等，以及戰時物資。

至於人力之投入，主要表現於支援機工與返國從軍兩方面。1938年秋，滇緬路通車，需要大量司機與修機工人，南僑總會乃於1939年2月7日發出通告，數月間應徵者3,192人，其中2,654人於8月前，分9批由馬來亞經越南往昆明，538人則分6批由仰光往昆明。其中砂拉越回國青年機工計共76人參加，反映出海外華人積極參與抗日救亡的不屈行動。

總之，七七事變之後的星馬婆華人，明知南洋有被日本侵占的可能，仍然加強團結，或捐獻物資藥品，或返國從軍效命，或在當地抵制日貨，癱瘓日僑經濟。不惜因此而遭受饑寒、入獄之災，表現出不屈的精神，這顯然是南僑總會領袖諸如陳嘉庚等人以及各埠國府領事，以及華僑抗敵後援會等地下組織所共同策動的。因此，不僅引起殖民地政府之警惕，也引起日本之憎惡，成為日軍佔領星馬婆后屠殺華人與

剝削華人之藉口。

（三）日軍對華人的暴行與勒索

1941年12月8日，日本帝國主義偷襲珍珠港，發動太平洋戰爭。同日，日本軍隊在泰南北大年、宋卡、馬來亞吉蘭丹哥打峇魯及登嘉樓等海岸登陸，並轟炸新加坡。1942年2月8日，日軍強渡星馬海峽，星馬完全淪陷，為時不過70天。日軍同時攻占英屬婆羅洲之砂拉越與沙巴，這是星馬婆華人更大災難的開始。直到日軍投降，為時三年八個月。

日本的“華僑政策”

日本在發動太平洋侵略戰爭時，提出所謂“大東亞共榮圈”，這完全是一個騙局，實際上是推行其帝國主義與種族主義，而中國人民及南洋華人是所受迫害的族群。

日軍攻占馬來亞遭遇華人頑強抵抗，攻陷新加坡後，便在全馬展開大逮捕、大屠殺、大掠奪行動。有關日軍這方面的舉動被認為是日本人蓄意已久對華種族歧視政策造成的。其中“華僑對策綱領”訂下的兩點基本策略：

一、誘使華僑和日軍經濟合作，並利用華僑的商業才幹，以期實現日本的經濟目標；

二、採取一項絕對適合和堅決的行動對付有害於我們的華僑，以便展示我們的威力。

日寇在展示其威力行動中，對華人所採取的就是殺戮政策，星馬檢證集體屠殺對象，即依此綱領進行。日軍占領星馬後，主要採取以馬來人制華人的政策，留美日本學人明石陽至(Yoji Akashi)在其《日本對馬來亞華僑政策》一文中指出：“勝利的日軍開進了新加坡，全馬淪陷，馬來人和印度人雖感到震驚，但卻很欣喜，當山下奉文將軍征服部隊入城時，他們都表示歡迎。然而對絕大多數華僑來說，一種不定的空氣卻沉重地壓在他們頭上。……就在局面混亂不清，和有關日本人將如何對付華僑的各種謠言中，華僑社會人心惶惶，不可終日。”

日軍之敵視華人態度，固然與華人之愛國運動有關，但日軍如此之屠殺華人只能視為一種獸性的表現。

日軍之暴行罄竹難書，此舉出其中之一二。

1. 星馬檢證大屠殺

佔領星馬後，日軍即展開瘋狂的肅清行動，並為撲滅抗日力量和鎮壓民眾，在全馬各地實施“大檢證”，主要肅清對象為：

(1)華僑義勇軍

(2)抗日份子

(3)共產黨員

(4)籌賑會成員和資助抗日的份子。

所謂肅清行動，幾與“南京大屠殺”之殘酷手段同出一轍。在新加坡大檢證行動中，被無辜殺害者數以萬計。戰後1947年審訊時，日本同盟社隨軍記者日盛隆夫的書面供證說日軍參謀部計劃屠殺5萬名華僑，但在屠殺半數後停止。1942年版《朝日東亞年報》則報導有7萬人被檢證。

全馬各城鎮“大檢證”中，檳城、柔佛新山遭殺害者最多。而華人婦女遭姦殺者，不計其數。

2. 五千萬元“奉納金”

日寇不僅要華人的生命，亦要華人的錢財。日軍征戰與殺戮二個月後，星馬的經濟已完全破產，經濟活動停頓。作為南洋經濟重要力量的華僑，成為日軍敲詐勒索的主要對象。他們隨意封閉華人的工廠、商店、礦場等，任意沒收華僑的物資、財產，並不顧華僑的死活，向華僑社會勒索巨款。其中，使用手段最卑鄙、索取金額數目最大的，是所謂“奉納金”。

“奉納金”計劃是由當時駐馬日軍軍政部長渡邊及其屬員高瀨策劃。當時，星馬居民經過“大檢證”這場浩劫，萬念俱灰，不得不任人宰割。幾乎所有知名領袖，均被拘捕。日軍對僑領施加種種壓力，通過他們迫使華僑於4月20日前

奉納五千萬元（叻幣），以助軍費。但屆時所籌得金額只略超過半數，其餘則以財產向日本橫濱正金銀行抵押。這是日軍佔領星馬後最初三個月的主要財源。但日軍司令官山下奉文尚未滿意，對華人說，這筆錢絕不能贖過去支持英國及重慶政府的“罪行”，必須完全效忠於日本才行。這是日軍要華人的生命與金錢，還要華人效忠侵略者。

在婆羅洲三邦，日軍同樣對華人施於各種殘酷的暴行，並要華人奉獻金錢，榨取所謂“國防金”、“人頭稅”等。在死神威脅下，不少華人變賣產業，以應付日軍搜刮。

在日寇大屠殺及搜刮奉納金之後，日僑大批湧入星馬等地，很快地控制了歐洲商人及華人的財產。三井、三菱、石原等大企業壟斷了主要工業，把華人逐出商業領域，控制了物品價格，物價於是飛揚高漲，人民更是苦不堪言。

總之，日軍占領星馬婆期間，華人族群遭到最大的迫害。但其作用反激起華人更強的抗日情緒。明石陽至在其論文中指出：“新加坡淪陷後，日軍所採取的一項報復行動，就是對華僑社會進行一次肅清，這一次的殘酷肅清給華僑社會留下一道無法消除的深邃傷痕，結果驅使許多華僑投入共產黨支配的游擊隊懷抱。”

南洋的抗日救亡，以及星馬婆華人的抗日，不僅是民族主義的意識，更是對侵略者殘酷鎮壓的一種反抗。

（四）展開武裝抗日鬥爭

日軍入侵星馬婆後，抗日運動也達至另一高潮。馬來亞共產黨隨即提出“行動起來，武裝起來，抗日衛馬”的號召，並致函新加坡總督湯姆士建議合作抗日。

華人在抗日運動永遠站在第一線，新加坡成立“星馬義勇軍”。這支軍隊配備十分簡陋，也只受過短期的軍訓，但它卻在英軍撤退後，擔負起多重艱巨任務。1942年2月5日英軍投降，新加坡淪陷，義勇軍迅速轉入地下，轉移至馬來半島參加抗日軍。

馬來亞共產黨在日軍入侵時，即已組織起來，建立起抗日游擊隊。1942年5月30日，馬共中央作出分析，申言“馬來亞民族解放必須先驅逐日本法西斯”，同時制定三大基本任務：

（一）建立馬來亞各族抗日統一陣線，爭取馬來亞民主共和國實現，為蘇聯中國勝利而鬥爭到底；

（二）聯合遠東各被壓迫民族，共同打倒日本法西斯，爭取遠東各民族獨立解放而鬥爭；

（三）擁護國際反法西斯統一戰線。

在三年零八個月中，依據新馬僑友會的前抗日軍領導人所記錄，人民抗日軍與日軍作戰超過三百四十次，其中主動

襲擊日軍超過兩百次。可以說，馬共所組織起來的抗日軍是一股最重要的武裝抗日力量，給予日本侵略重創。

另一方面，馬共與聯軍136部隊曾有過緊密的合作。聯軍的代表戴維斯、查普曼和林謀盛與馬共取得協議，協議言明馬共及抗日軍接受聯軍的指揮，聯軍提供軍訓及軍費補助，供應武器彈藥等配備。抗日軍協助聯軍反攻。

聯軍136部隊，其實是一支情報部隊，並非作戰部隊。從1945年5月始至日本投降為止，136部隊總共只有400多人分布於全馬各州，部份駐在抗日軍中的136部隊人員充當抗日軍教官。3個月後，日軍遽然投降。136部隊的部署未曾發揮預期作用。

除了馬共組織的人民抗日軍，國民黨人亦組織了三組游擊隊，稱為華僑抗日軍（簡稱華抗），分布在泰馬邊境的霹靂、吉蘭丹山區作戰，人數約400多人。華僑抗日軍原由前中國十九路軍來馬軍官與當地華人所組織的。1942年與洪門游擊隊合併，增強了作戰的力量。

當日軍於1941年杪入侵婆羅洲島時，砂拉越與沙巴一樣遭受到殘酷的迫害。在砂拉越，一樣有零星的抗日游擊隊，打擊日軍的銳氣。在沙巴，北婆羅洲神山游擊隊起義事件，更是一件震撼人心的義舉。

1943年4月，神山游擊隊司令郭益南等人與蘇祿群島打維打推美軍取得聯繫，得到一批武器，回到亞庇後建立了以華僑為主體抗日游擊隊，命名為神山游擊隊。1943年10月，

日軍準備徵調大批青年壯丁，並驅使女青年到日軍駐地充當軍妓，引起龐大群眾憤怒。此時恰好日軍主力抽調到南方，亞庇防守空虛，神山游擊隊在郭益南領導下乘機起義。10月9日晚，100多名游擊隊員持械向亞庇進發，攻占敵人憲兵部、警察局，焚燒敵人的碼頭和倉庫，殲滅敵軍三十多人，還繳獲一批武器，取得了輝煌戰果。幾日後，日軍從古晉、汶萊等埠調集大兵救援，向游擊隊反攻。游擊隊糧盡彈乏，後無救濟，乃退匿大山林忍饑挨餓。四個月後，終於山窮水盡，無法對抗，為日軍擊潰。這次起義之後共有千人被捕，數百人遭殺害。郭益南也英勇就義。神山游擊隊的起義雖告失敗，但他們的英勇壯舉卻在華僑抗日鬥爭史上寫下光輝的一頁。

（五）戰後反殖鬥爭與民族主義運動

日軍南侵，抗日運動及武裝抗日以華人為主，華人族群受害最大。二戰後，當英國人重返星馬及婆羅洲攫取統治權時，華人再度遭到迫害，被殖民統治者懷疑為共產黨的華人，都被逮捕監禁或被驅逐到中國去。英國人視星馬婆為他們永久利益的所在地，因此在砂拉越甚至有“不需要人士”的法令，驅逐原本土生土長的華裔青年。高壓的統治逼使馬共在1948年實施“緊急法令”後重返森林，進行游擊戰。而砂拉越的共產組織也在1962年發動武裝鬥爭，對抗殖民地政權。

日本人入侵星馬婆時，殖民地政府並未給予當地人民保

護。實際上，當新加坡的白思華將軍簽下投降書時，英國的海上霸權已成為過去。但日本投降後，他們又強行回到這塊他們統治過的地方，希望再過光輝的日子。

戰後，東南亞諸多國家紛紛取得獨立，印尼、緬甸、菲律賓擺脫了殖民地統治，自行當家做主。但為何在抗日戰爭中，作出積極貢獻的星馬，英國人不願意讓它自治或獨立呢？因此，戰後星馬婆人民展開反殖反帝，追求民族獨立的鬥爭，不僅是一種醒覺的運動，更是民族主義運動。

戰後民族主義運動的主軸，是擺脫殖民主義，爭取民族獨立自主。這一民族主義運動有兩股國際外在勢力的支持，即美國勢力和蘇聯陣營勢力。兩股勢力的運作皆基於本身政治利益的考量。蘇聯陣營借民族主義運動傳播其意識形態，擴張其影響力，因此民族主義運動往往與共產主義運動結合，以達到民族解放的目的。

美國勢力支持也在於自身政治利益的考量。羅斯福總統在大戰臨終前夕的雅爾塔會議提出“民族自決”的原則，這是基於美國本身在海外幾乎已沒有殖民地，它可藉“民族自決”削弱西方那些老牌殖民帝國（英國、法國、荷蘭等）的國際勢力，為自己的西方盟主地位鋪路。而“民族自決”的口號可以在意識形態上抗衡蘇聯陣營的“民族解放”，從而發揮美國的影響力。正是“民族自決”或“民族解放”，促進了亞非拉被欺壓國家的民族主義運動。星馬婆於戰後的反帝反殖，乃是民族主義運動的體現。

南洋華人的抗日運動，對日本帝國主義不斷侵略中國、

殘殺中國同胞、掠奪中國資源，敵愾同仇，在海外施以人力與物力的援救，顯然已達到民族主義的高潮。當日軍侵佔自己所居住的國土，起而武裝捍衛家園，這是民族主義自然的延伸。

戰後，海外華人的國家認同有了很大的改變，即從原先認同於中國，逐漸轉向認同於居留國。由於時移勢易，海外華人為了生存與發展，逐漸疏離中國，而決意在居留國落地生根，將自己的利益與居留國的利益混為一體。表現在行為上，把居留國視為祖國，效忠祖國，為祖國的生存與發展作出貢獻，甚至犧牲。

這種認同的轉向，讓海外華人產生了一股新的力量，特別是星馬婆華人，他們在反殖民地鬥爭所作的犧牲乃是最具體的表現。

戰後，當英國人重回星馬攫取政權，施以殖民統治，以華人為首的抗英組織號召反帝反殖的抗爭。英國人低估了反殖民統治的力量，然而終究還是放棄了它歷時百多年的殖民統治。可以肯定，民族主義思潮下的反殖鬥爭，最終取得了勝利。砂拉越和沙巴在1963年成為馬來西亞的州屬，這固然是英國人的一項陰謀，但東西馬之間仍存在一些問題，主要包括種族問題和地區關係問題。

（六）結論

日本侵略中國，發動太平洋戰爭，為人類製造了無數的

禍端。日本戰敗投降迄今已60年，應已取得慘痛的教訓，但日本右翼份子仍然在做著軍國主義的夢，世界上所有愛好和平與有良知的人民，將會結成一道堅強的鏈，給予這些右翼份子痛擊，唯有強大的反戰力量，世界才能永久和平與進步。

2005年7月7日

附記：

2005年7月，砂拉越詩巫中區友誼協會舉辦“紀念抗日戰爭勝利六十週年”講座，本文為作者受邀發表的論文。

參考文獻與書籍

- 南僑總會編：《大戰與南僑》新加坡南洋出版社（1947年）
- 維多吧素著，劉前度譯《馬來亞華僑史》
- 許雲樵、蔡史君編：《新馬華人抗日史料1937-1945》新加坡文史出版私人有限公司（1984年）
- 新馬僑友會編：《馬來亞人民抗日鬥爭史料選輯》香港，見證出版社（1992年）
- 陳嘉庚：《南僑回憶錄》新加坡南洋印刷社（1946年）
- 陳平：《我方的歷史》新加坡Media Masters Pte Ltd出版（2004年10月）
- 尼古拉斯·塔林主編，王士錄、賀聖達等審校《劍橋東南亞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Southeast Asia）一、二冊，雲南人民出版社（2003年1月）
- 陳崇智著《我與一三六部隊》海天發行與代理中心（1994年3月）

一個華北移民的村莊 ——沙巴的山東村

1982年初，筆者有沙巴之行，目的是搜集華人社會的資料。那時，馬來亞大學正與美國猶他州家譜學會合作，在馬來西亞廣泛搜集華人社會的文獻及史料。我受鄭良樹兄之托，在東馬兩州進行田野搜集工作，先後在砂拉越州的古晉、詩巫、美里、馬魯帝及沙巴州的亞庇與山打根市進行訪問，搜集資料。

在亞庇市的數天內，我走訪了會館、商會，及訪問了數位社團領導人，得到不少資料。然而，我感到最大的收獲是在亞庇市的郊區訪問了一個中國華北移民的村莊，一個在東南亞絕無僅有的華北移民聚居的村鎮——津僑村（或叫“山東村”）。

那時，正值房年勝兄在亞庇建國中學掌校，因此在訪問時提供了許多方便。

津僑村位於亞庇郊區的兵南邦路二里至六里間，是散居在東南部的一片廣大原野村落。當地人有說這兒的居民祖先是從山東省遷移來的，實際並非如此，這些居民的祖先大部

份是從河北省東南部各縣份遷移來的。

在津僑村不遠處有“津僑墳場”，日期所志是民國二十九年（1940），墓碑上刻著死者家鄉的城鎮，諸如：壩縣、靜海、滄縣、永清、固安、天津、深縣與文安縣，這些縣城都在天津附近。其中最早的墳墓日期是民國九年（1920），距離他們由中國南來的日子只七年。

津僑村內有殖民路及山東路，兩路分別由兵南邦路四里及五里蜿蜒通至水塘路，村內居民最初多種植樹膠、果菜，實乃亞庇區開發最有系統的農耕地。

這些河北省的移民南來北婆羅洲（沙巴）乃根據英屬北婆羅洲政府與中華民國政府訂立之招殖條例，遠從天津市附近的城縣南來，時間是1913年——民國2年9月20日。

筆者很幸運地得到一份民國十四年增訂，由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國際條約大全》，包括此“英屬北婆羅洲招殖華民條款”。

條款共十三條如下：

- 一、每戶應給地十英畝，倘該租地之人表明尚能多種，自應再行添給，至添給之時情形與初給無異。
- 二、給地情形每年一英畝納租錢五毛，初一二年並不收租。

- 三、若該民每年應照此等所納微末之租，即可作為該地之主，準其轉售妥當之華人。
- 四、該民往婆羅洲時，川資由政府籌備。每日每男丁給日費三毛五分，亦由政府頒發，俟有收成即行停止。
- 五、若男丁攜有眷口，川資由政府籌備，日費一項亦由政府添發，以便安然過度。俟遇收成停止其多給之細數，經北婆羅洲總督與華政府所派協同殖民之員商訂。
- 六、該民如不服水土，或有情形不合者，政府可資遣仍歸故土，此節不必預向該民聲明，不過為兩政府商訂之舉。
- 七、婆羅洲政府擔保華民於到婆羅洲之時，即為覓房安插，未到之先預為指定居住地點。
- 八、現在言明該民所種之地，至少以一半種稻，或插椰子咖啡花椒，似此等常植之物種植之初，穀種一切均由政府發給，並教以種植之法。
- 九、華民一到，所有農器如實不能自備，亦由政府籌給，但農器之價，當時不能交納，即以該地作保。
- 十、殖民孩提由政府特備學堂讀書。

十一、倘華民遇有死亡，靈柩如願回籍者，由政府發給川資送回天津。

十二、華民到婆羅洲無須定立合同。

十三、初次華民登船赴婆羅洲時，應由中政府派員同往，以便將所有情形回報政府。

這是中華民國政府與北婆羅洲政府所訂立之招請華北移民條款。同時北婆羅洲政府訂立了招殖華民章程，所列條款十一項，提供華北移民頗大的優惠待遇。條款包括中國政府可商明英國政府派遣領事常駐該處，以便照料華民一切利益。此條款引致中華民國政府在1914年即在北婆羅洲設有領事館，較之砂拉越早許多年（砂拉越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方有中國領事館之設）（註1）。北婆羅洲政府之此種優待華民，最主要原因是北婆政府當時急需勤勞之華族移民，從事開發荒僻之北婆羅州。

北婆羅洲於1881年由英國渣打公司統治，居民以土著卡達山人為主。那時雖有少數的華人居住在山打根與亞庇一帶，但實不足以加速開發北婆。加以土著的農耕方法以及勤奮程度，實不能與勤勞的華族移民相較。

北婆羅洲第一任總督特萊撒爾（W. H. Trecher）對華族的勤勞給予很高的評價，1891年他宣佈：

“海峽殖民地、馬來半島以及砂拉越的經驗證明，能夠使各馬來人國家在財政上迅速進展的民族，就是勤勞和愛好

金錢的華人，公司應該設法把這些人吸引到婆羅洲來。……一旦能使他們自願地移來，我認為公司財政就有了保障了。”（注2）

特萊撒爾的此種觀點一直支配著該國的勞工及移民政策。

北婆羅洲歡迎華工入境，其政策一直延續到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前，此乃東南亞國家少有者。此次華北集體移民，尚且通過政府關係訂立合約，也為民國成立之後僅見者。

中國人一向安土重遷，華北移民之遠赴異域，無非迫於經濟生活的壓力。事實上，百年來中國人大量移往東南亞各國的原因，乃導源於中國廣大農民群眾的生活壓力。農業經濟一年比一年衰落，從1873年到1933年的六十年內，中國耕地面積只增加了一巴仙（東北未計入），但在同一時期農村人口卻增加了三十巴仙以上。

在同一時期中，西方列強在開發東南亞各國（這主要是馬來亞、印度尼西亞、英屬婆羅洲、越南及泰國）的天然資源時，需要大量的勞動力，於是通過鼓勵中國和印度移民來克服。除了來自中國的自由移民外，通過契約以招募勞動力的方式，也就流行於十九世紀的東南亞殖民地了。

按照協議，第一次華北移民以二百五十戶為限。實則當日抵達亞庇的移民僅一百零七戶。當時的理事會獲悉一百零七戶由天津抵達亞庇，費用高達二千五百鎊，就取消了更進一步的安排。於是亞庇這地方，也就成為東南亞僅見的華北

人居留地。

這一百零七戶華北移民男女凡四百三十三人，但至1925年，僅七十三戶留下來，人數僅剩三百五十三人。至此以後，數字開始增長，由於結婚津貼的鼓勵，加以有部份華北人與杜順族（卡達山人）女人結婚，人口逐漸增長，至今人口已增至一千餘人。

華北移民的生活早期以農耕為主，這是當時北婆政府所要求的。稍後有的也轉入別的行業，諸如工商、建築、交通等，都甚有成績。筆者訪問了數位村民，他們雖然以農耕為主，生活也過得不錯。

津僑村的移民，以村長制來管轄村民。早期的一百零七戶村民，安排了十三名村長，以毛國興為總村長。其餘十二名村長為臧秉忠、夏治寶、郭青雲、張寶彥、任海祥、饒廣發、張易珠、劉德發、童桂生、范學圃、李桂生及張萬慶等。此村長制仍延續至今，由村民推選，1982年由蕭春傑任之。

早期的華族海外移民，多為勞動階級，識字率不高，然而，當他們有餘力時，都極重視下一代的教育；因之，在東南亞的諸多國家，華校普遍設立，形成一種特殊的文化現象，至今雖多遭受阻力，但仍在困境中尋求生存與發展。北婆的華北移民，一樣重視子女的教育，因此在1915年開辦了中英小學。

早年，中英小學之開辦，純為津僑子弟而設。據調查，

1967年之前，該校之學生幾乎全為津僑區本鄉之兒童。在殖民地政府規定下，只有津僑區兒童才能享受該校所提供之教育設施。馬來西亞政府成立之後，雖然不再有地區之限制，但由於習慣之故，較少其他地區之兒童到該校讀書。

另一方面，津僑村一帶，至今仍然很少閩粵籍人士定居，居民仍多沿習北方的風俗禮儀。而語言的交談仍以北方話為主。筆者訪問了一名范女士，她於1932年在亞庇出生，只受過小學教育，仍然操著一口甚是純正的北方話，說明這些華北移民的家用語言，仍以家鄉話為主。

早期的華北移民，他們多與本村的村民通婚。南洋移民群中，早年的婚姻狀況，多是與同屬人通婚，這一方面是生活習俗的共同性，一方面是同屬人語言與宗教信仰的通達。待教育普及，同屬婚姻的現象才稍有改變。

華北移民群中的子女與外省人通婚，至今已甚為普遍，甚且有與土著通婚者。事實上，北婆羅洲的土著卡達山人，不少習俗與華人相近，他們甚且推斷其祖先是唐宋時期流徙南來的中國人。有不少華北移民是回教徒，原因是他們在北方時已經信奉回教，因此與回教徒的關係也較為親近。

海外華族移民，幾乎都有同鄉會或宗親會等自願團體的設立。這類地緣性或血緣性的團體，發揮了顯著的社會功能。吾人在研究海外華人的社會結構時，不能不著眼於會館的研究。沙巴的華北移民，有華北同鄉會之設立。成立初期，會址暫設於中英小學，現在此同鄉會已有自置的會所。

同鄉會的宗旨以聯絡感情、促進同鄉會員的福利、教育事業及協助政府推行發展計劃為主。華北同鄉的義山，也歸此同鄉會管理。

雖說同鄉會是基於同鄉互助而成立，強調鄉親觀念，但這群華北同鄉至今與中國家鄉的聯繫，已近乎斷絕。抗日戰爭時期，華北同鄉與許多海外華人一樣，曾給予中國物資支援；但五十年代之後，由於中國政局變化，關係逐漸疏遠而淡化。這群華北移民南來已七十年，第一代移民大多已物化，而第二代的子女對中國的認識與感情已逐漸疏遠，他們已歸屬為馬來西亞人，為馬來西亞的公民。

這群東南亞僅有的華北移民，他們萬里投荒，為北婆羅洲的繁榮作出不可磨滅的貢獻，這是值得稱許的。七十年來，這一個族群的發展與變化，都值得深一層去研究。不論從人類學或社會學的角度著手，研究者將會大有收獲。

（原載新加坡《亞洲文化》第六期，1985年10月）

（註1）中華民國駐北婆羅洲領事，自民國三年首任領事謝天保起至1950年領事館關閉時止，前後共有七位領事。七位領事姓氏如下：一、謝天保（福州），二、余佑蕃（陝西），三、桂植（廣東），四、蔣道南（浙江），五、吳勵訓（浙江），六、卓還來（福州），七、俞培均（浙江）。領事館初設亞庇，1933年遷山打根，戰後遷返亞庇。

（註2）參閱《華工出國史料匯編》第五輯122頁 中華書局1984年版

論左翼運動時期 砂拉越人民聯合 黨的政治路線（1959-1969）

緒言

砂拉越人民聯合黨（Sarawak United People's Party）成立於1959年6月，這正是砂拉越人民掀起民族獨立運動之時。人民聯合黨的成立開創了砂拉越政黨政治的先河，引領人民展開獨立鬥爭。一個政黨組成的終極目的，顯然在於取得政權，建立一個合乎本身政綱的政府。然而，人民聯合黨組成之後，正面對英國殖民地政府高壓手段。儘管砂拉越在1963年9月16日成為馬來西亞的一州而擺脫英國殖民統治，但人民聯合黨依然領導人民反對馬來西亞計劃，認為馬來西亞是新殖民主義的產物。直到1970年大選之後，人民聯合黨參加組織聯合政府，成為執政成員黨，結束長達十年在野的反對黨鬥爭。這十年正是人民聯合黨的左翼運動時期。本文即論述這一時期該黨的政治路線，及其對砂州及對馬來西亞政治的影響。

建黨背景

砂拉越經過英國人布洛克家族百年統治，在二十世紀二戰之後讓渡於英國，成為英國直屬殖民地。亞非諸多殖民地在戰後，風起雲湧爭取獨立運動，但砂拉越卻在此時納入英帝國的版圖。然而，也因為如此，砂拉越人民在戰後，特別是五十年代之後，與新加坡及馬來亞聯邦一樣掀起反帝反殖運動，公開政黨組織由是應運而生。

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的砂拉越，華族與馬來族先進分子，已開始醞釀組織政黨。這一時期，工人運動、學生運動與農民運動正廣泛展開，諸如反對當局不合理的法令，爭取勞動者的權益，與反對奴化教育政策等，激發了砂拉越的勞動者及各階層人民逐漸認識英國殖民主義統治者的本質，進而提高了人民的政治醒覺。

1957年，馬來亞聯合邦獲得獨立，新加坡取得自治權，在國內外有利的政治形勢下，砂拉越人民聯合黨在1959年6月4日成立。該黨由一群受英文教育的知識分子發起，之後受中文教育者與職工運動者大量參與。來自各省的三十四位發起人中，包括華人、馬來人、伊班及陸達雅人。黨主席王其輝是一位銀行家，秘書長楊國斯是執業律師。人聯黨是一個多元種族的政黨，但它基本上是以華族為基礎的政黨。

“建黨宣言”指出砂拉越人民要以憲制方式有效地達至目標，由不同的民族和宗教信仰的人民，以正當合法手段組

成的機構是需要的。該黨綱領如下：

- (一) 循憲制路徑爭取砂拉越獨立；
- (二) 爭取和維持基於議會民主制建立的政府；
- (三) 促進及確保各族的經濟和文化發展，特別是改善勞動者和經濟落後者的經濟狀況；
- (四) 維持各民族的和諧與團結，並灌輸砂拉越人民一種自信和奮勉的精神。

積極反殖爭取獨立

人民聯合黨的成立與活動很快取得了廣泛的支持。在 1962 年 9 月該黨已成立 18 個支部及 34 個分部，黨員從 1959 年的 3627 人增加到 1962 年 40400 人。同一時期，雖有其他政黨的成立（注 1），但其聲勢及動員群眾的力量遠不如人聯黨。

黨員以華裔佔多數，在 1963 年正月的一項調查中，華裔黨員佔 54%，伊班黨員佔 32%，陸達雅黨員佔 6.5%，馬來人及馬蘭諾裔佔 7.5%（注 2）。

人聯黨有著廣泛的群眾基礎，特別是受到華人社群的支持。這裡我們可以作出分析。五十年代，共產組織在砂拉越已很活躍，砂共通過學運、工運、農運及民族工作，擴大了影響力。砂共的首要目標是爭取砂拉越的獨立，人聯黨與之步調合一。事實上，人聯黨正是通過共產組織的活動取得了群眾的支持。東南亞國家的民族獨立運動，尤其是對殖民地

宗主國的鬥爭中，往往結合了左翼組織的力量，新馬兩地的獨立鬥爭，左翼政黨與共產組織更是發揮了積極作用。

人民聯合黨在“建黨宣言”中所揭示的首要目標是爭取砂拉越的獨立。該黨中央秘書處在 1960 年發表的《對自治和獨立的看法》指出：“……我們黨爭取自治以及最終爭取政治上獨立的目標並不是新奇的，這種爭取目標是所有殖民地人民的願望，而且也是英國政府答應給予的，反對殖民地步上自治道路的人的唯一借口是那個殖民地人民不能自己管理他們自己，他們需要別人撫養。我們深信，只要給予機會，砂拉越人民就能夠自己管理自己……”

“要取得政治上的目標，立法與手段是多樣化的。我們的立法是最直接的一個，我們做事是公開的。我們已經宣佈過，我們將使用憲制手段去爭取自治與獨立。我們將用理智、勸說、執行人員的意志去對抗反對我們的人，並非用暴力……”（注 3）

儘管英殖民地政府曾經表示在適當的時候會給予砂拉越獨立，但當獨立鬥爭發展迅速之時，殖民地政府還是採取高壓手段，包括逮捕、封禁、實施各種法令等加以對付。事實上，西方殖民主義者從來就不曾施捨殖民地人民在沒有鬥爭包括流血鬥爭的情況下，給予獨立。東南亞諸多國家在二戰后獲得獨立，都是經過艱辛的鬥爭達至的。

由於人聯黨的迅速發展，英殖民地政府感到不安，因此，便在 1961 年 1 月 2 日在立法會議中通過《居住地限制法令》，企圖對該黨的發展進行鉗制。這項法令剝奪了人身

自由，和限制人民參加政治活動的不合理措施。該黨中央秘書長楊國斯上書總督抗議實施此項法令。

抗議書提出：“……我們認為現行法律已有充分的權利對付違法者。現在廣泛地存在着強烈的疑惑，認為這個法案是用來阻止搞政黨的活動。採取了許多措施去約束人民的自由，致使它們感到失望和不滿情緒在增長中。像建議中的法案將敲起在這個國度裏，我們正在盡力培養的議會民主的喪鐘。在任何民主的國度裏都沒有像這樣剝削人民在他們自己國家裏自由行動的民主的強制性方法。我們認為這個法案是違背‘拉者’憲制原則的精神。”（注4）

人聯黨很快地展開了全面性的群眾集會，反對這項法令的實施。1961年11月4日晚上，人聯黨總部舉行了一項規模龐大，情緒高昂的“追悼民主死亡”大會，抗議《居住地限制法令》的實施，出席人數超過五千人。在詩巫、美里、成邦江及衆多支分部所發動的群眾集會，都有數千人參加，反對這項違反民主及不合理的法令。這項群眾性的運動，展示了人聯黨廣泛的群眾基礎，震撼了英殖民地政府。

1962年，人聯黨領導的反殖運動開始趨向高潮，但也由此遭到殖民地政府的大肆鎮壓。殖民地政府動用《不需要人士法令》及《居住地限制法令》對付該黨數名中委及支持者，將之逮捕驅逐出境，遣返中國，或限制居留于小城鎮。被逮捕的人士包括被政府指為砂拉越共產黨組織領導人的文銘權，他當時是人聯黨的宣教秘書。文銘權稍后返回中國。

反對大馬計劃

人民聯合黨在其早期所展開的鬥爭中最為顯著的是反對馬來西亞計劃。這項計劃被指為新殖民主義的產物，因此當此計劃提出時人聯黨即展開反對運動。人聯黨的建黨目標是爭取砂拉越的自治與獨立，馬來西亞計劃雖將使砂拉越擺脫英國殖民地政府的統治，但卻將它的管理權交由馬來亞聯邦處置，以致該黨在大馬成立之後仍然難以接受。

1961年5月27日馬來亞聯合邦首相東姑阿都拉曼建議由馬來亞、新加坡、砂拉越、北婆羅洲（沙巴）及汶萊組成馬來西亞，這就是大馬來西亞計劃的提出。這項計劃，顯然是在於應付勢力日趨強大的左翼運動的挑戰，而且將通過新的憲制安排，使新加坡和北婆三邦獲得獨立。其次新聯邦政體之組成模式將平衡各民族人口間之差異（註5），而且也符合巫統黨內在1956-1960年間對婆羅洲土著人民地位所定下之政策，承認他們為馬來民族一部分。很快五邦左翼政黨提出了反對的意見。馬來亞勞工黨即時反應，提出當前的要務是大力推行新加坡與馬來亞聯合邦的合併，而不是馬來西亞聯邦計劃。人民聯合黨對大馬計劃于1961年7月8日首次表態，反對該項計劃。該黨聲明全文如下：

我們黨的目標是爭取自治和獨立，以使英屬婆羅洲及砂拉越人民能在世界各國中以平等的地位站立起來。

任何與馬來亞聯合的問題應延至砂拉越獲得獨立后才能

解決。

在我們爭取獨立的過程中，我們歡迎馬來亞或其他國家提供我們的協助，我們希望看到諸如在聯合國的馬來亞代表團協助催促殖民主義國家允許殖民地人民獨立。

然而，在爭取砂拉越獨立的前提下，我們準備參加諸如馬來亞社陣建議召開的研究大馬來西亞計劃含義的任何機會或會議（註6）。

人民聯合黨秘書長楊国斯發表聲明：“實行五邦大聯合，應在砂拉越獨立后才能辦到。我邦在跟新、馬聯合前，必須與北婆先行聯合，由小聯合達到大聯合……”

1962年1月27日，五邦社會主義政黨大會在吉隆坡精武體育館舉行，經過數日會議后發表聯合公報。公報指出：“會議歡迎各方面的緊密合作，並希望這種合作在未來的念頭裏，可以為該區域帶來和平與安寧。……馬來西亞的概念在會上受到考慮，會議支持汶萊和砂拉越代表所表示的明確態度，即馬來西亞概念在未受到進一步考慮之前，必先有英屬婆羅洲三邦的自主權。……”

上述公報由出席大會的政黨首席代表簽署，即（一）砂拉越人民聯合黨；（二）新加坡工人黨；（三）新加坡社會主義陣綫；（四）新加坡人民黨；（五）馬來亞人民黨；（六）馬來亞勞工黨；（七）汶萊人民黨。

儘管左翼反對黨聯合陣綫對馬來西亞計劃做出激烈反

對，但英國政府已同意通過，馬來亞聯盟政府積極進行此項計劃。在砂拉越各民族當中，華族基本上傾向于反大馬計劃，並且取得相當部分達雅族的支持（注7）。

1962年2月19日，葛波德（Lord Cobbold）民意調查團抵古晉，人聯黨發動一項龐大群眾集合，人數逾1萬2千人，反對組成大馬的建議。接著全州各支部陸續舉行反對的集會，並紛紛組成代表團晉見調查團，表達反大馬的立場。這種聲勢浩大的反大馬運動震驚了英殖民政府，於是展開了逮捕人聯黨重要幹部，企圖鎮壓反大馬的聲勢。

1962年8月中旬，葛波德民意調查團報告公佈，結論是：贊成加入大馬的砂拉越人民比反對加入大馬者來得多。這項調查顯然不能為人聯黨認同，於是人聯黨繼續反大馬計劃，並且組成訪問聯合國代表團。1962年1月底聯合國書面通知，接受人聯黨在12月中的聯合國會議上，聽取他們反大馬的申訴。代表團準備在12月初動身前往菲律賓和汶萊人民黨的阿查哈里會合，然後前往聯合國進行申訴。不料1962年12月8日汶萊人民黨發動武裝起義，導致英國及其盟友的武裝鎮壓，向聯合國的申訴計劃也因而暫時被擱置不能成功。

人聯黨所持的反大馬立場主要是基於這是英國的一項陰謀，英國堅持要馬來西亞接管華族人口佔大多數的新加坡，而馬來西亞要以土著佔多數的英婆三邦來抵消民族的不平衡；婆羅洲三邦的國家主義者對此都表示不滿，砂拉越一百多年來是個有自己的人民和特徵的政治單位，因此不願意同其他國家合併，而人聯黨一開始時即堅持應待砂拉越獨立

后，方可以平等地位與馬來亞聯邦面商組成聯邦計劃。

困境與挫折

1962年12月8日汶萊人民黨武裝起義的浪潮，波及砂拉越和沙巴。英國向這彈丸蘇丹國派遣大批軍隊，澳洲和紐西蘭伙同出兵鎮壓，東姑阿都阿曼也從馬來西亞派出一支200人特種警察到汶萊。經過數天激戰，起義被鎮壓。12月20日，蘇丹取締人民黨，解散了立法議會，停止實施憲法，對人民黨及其支持者和同情者開始大規模的逮捕行動。

汶萊人民黨起義，給英殖民地政府製造了機會，一方面就此鎮壓了人民黨，將它連根拔起，同時可以借此逮捕鄰邦砂拉越的左翼人士，特別是人聯黨的幹部和砂拉越共產組織的成員，加強對付反馬來西亞計劃的力量。

數十年后的今天，一些秘密文件顯示，汶萊人民黨的起義，或許是英美間諜在幕後策動，因為它可以由此對汶萊及砂拉越左翼運動展開鎮壓。讓馬來西亞的成立步上坦途。

汶萊人民黨成立於1956年1月22日，積極爭取汶萊獨立，主張婆羅洲三邦組成北加里曼丹聯邦。1962年8月20日，汶萊人民黨參加首屆地方議會選舉，參加全部55區競選，結果囊括54席，使英國企圖利用馬來西亞計劃永遠控制汶萊的部署，遭到極大阻力（註8）。儘管英國不承認人民黨的選舉勝利，但人民黨的勢力已控制了汶萊全境，它不需

要急於一時發動武裝起義。結果是這場武裝起義遭到鎮壓並且不能按計劃在 1962 年 12 月中前往聯合國進行申訴反對馬來西亞計劃的意見。

儘管五邦社會主義政黨及周邊國家包括印尼的激烈反對，馬來西亞聯邦仍然在 1963 年 9 月 16 日依計成立。大馬成立之後，政府對左翼政治活動更大肆鎮壓。人聯黨的華籍重要幹部不斷遭受逮捕監禁。對黨內伊班族領袖，也不斷受威脅利誘退黨。這種壓制手段，使人聯黨的領導與運作面對嚴峻考驗，反大馬計劃的鬥爭遭受挫折。

1962 年英殖民地政府修改砂拉越憲法，而於 1963 年 4 月在這殖民地首次舉行三級制地方議會選舉。所謂三級制選舉，就是市縣議會議員直接民選，並由市縣議會推選代表進入省議會，再由各省議會推選代表進入州立法議會。大馬成立後，聯邦國會中砂拉越州的首屆國會議員，是由州立法議會推派而非直接民選。

1963 年 4 月舉行的市縣地方議會首次直接選舉，人聯黨在砂拉越市縣議會 429 個議席中，獲得 115 個議席，獲得 21.35% 的選票，即控制了佔人口 39.52% 的 6 個鄉村議會，同時控制了古晉、詩巫、美里等市鎮參議會。這時期，殖民地政府雖採取諸如逮捕、監禁等高壓行動，但人聯黨在地方議會選舉成績，顯示人民對該黨的支持力量。

當砂拉越成為大馬一州之後，1964 年至到 1969 年大選之前這段時期，人聯黨處於在野的反對黨時期，繼續領導人民反對馬來西亞某些計劃的實施。這時期砂拉越共產組織發

動的武裝鬥爭，給大馬政府帶來重大威脅。由於人聯黨成立時，即已受到砂共產成員的滲透，人聯黨的幹部不少是砂共的成員。實際上從 1962 年汶萊事變之後到 1969 年的 8 年內，人聯黨在砂拉越各省內，前後遭拘捕于古晉政治犯拘留營的黨員、幹部及支持者，共計近四千人之數。在聯盟政府鎮壓行動下，人聯黨的政治鬥爭陷入困境及趨向低潮。

人聯黨秘書長楊国斯在 1968 年 6 月間的黨員代表大會發言指出：“由 1964 年 6 月第四屆黨代表大會舉行后至到去年（1967 年）為止，黨的活動有停滯下滑的現象，其原因有四：（一）當時所謂印尼與大馬對抗，軍事活動使正常之政治活動發生大困難，尤其是在鄉村地區為甚；（二）對抗期間實施多種緊急法令，使黨在各方面都受到限制；（三）政府逮捕黨的工作人員、幹部，封閉黨的支分部，使各支分部受到很大的打擊；（四）黨的經濟困難。”（註 9）

對於政府不斷的逮捕行動，人聯黨領袖大力譴責，該黨助理秘書長田紹熙在 1968 年 6 月 10 日的一項群眾大會上發言：“將來，人民對議會民主失去信心而採取武力鬥爭，聯盟政府對此須負全部責任。”稍后，砂拉越聯盟總部針對此言論發表文告，譴責此種煽動武力鬥爭的論調對於多元種族雜處的砂拉越和馬來西亞是極度危險的。

1969 年 5 月間，馬來半島舉行大選，砂拉越州的大選，原定於稍后進行，但 1969 年馬來半島發生五一三種族暴亂事件，全國處於緊急狀態，砂州的大選因而展延至 1970 年 4 月舉行。大選的結果沒有一個政黨能單獨執政，在這種情況下，組織一個聯合政府即被提出。人聯黨在華人

所集中的城市選區得到相當的擁護，所得的票數也冠于各黨。

以下是州議會選舉的結果：

人聯黨	12 席
土著黨	12 席
保守黨	8 席
國民黨	13 席
砂華公會	3 席
總計	48 席

人聯黨領導層的考慮乃鑒于“五一三”事件之後，州內的保安局勢與政治的穩定。另一方面，多年的緊急狀態，該黨的幹部相繼被捕，加以經濟的困難，該黨領導層認為只有參加州內閣方能解決困境。此外，種族間的合作也成為參與州政府的因素。

1970 年中人聯黨參加州聯合政府，楊国斯出任副首席部長。1971 年 2 月間，楊氏于回答記者詢問時表示，在州政府方面，人聯黨是屬執政黨，但在國會中則屬於反對黨。這種局面只維持短暫時間，稍后該黨主席出任聯邦部長，人聯黨在國會中反對黨地位隨之成為執政成員黨之一，至此人民聯合黨結束了長期在野反對黨的地位。

結語

砂拉越人民聯合黨成立於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末，這是一個風雷激蕩的時代，殖民地人民爭取民族獨立運動的感召，激勵了砂拉越人民。人民聯合黨的成立帶動了人民通過政黨政治爭取殖民地憲制的改革，進一步爭取自治與獨立。

這一時期也正是砂拉越共產組織積極展開活動之時，事實上，從一開始時，砂共即企圖通過人聯黨組織互相配合爭取獨立。人聯黨之能動員廣大群眾的力量，從城市到農村，從工廠到伊班族長屋，正是借助於砂共人員的活動。殖民地政府為此深感懼怕，一旦砂拉越獨立，勢將落入左翼組織的控制中。這並不符合西方帝國主義者的利益。因此企圖通過馬來西亞的組合使砂拉越獨立，並可以由此間接控制。

人民聯合黨與砂拉越共產組織的關係，可是從以下一份一九六五年搜獲的文件表露出來：

“汶萊起義之前，人聯黨在各地的分部與支部都很活躍，組織成功地滲透人聯黨，特別是低層組織，故可以利用人聯黨的政治集會、文化活動、徵求會員運動等達到目標，這目標包括：（一）向群眾公開宣傳；（二）擴展農民運動，創造必須條件以在將來建立基地；（三）克服滲透土著之困難；（四）加緊招收學生與勞工；（五）為我們的職業幹部提供藏身所。組織在這一切都很順利，滲入人聯黨（特別是較低的階層），尤其顯得成功。在人聯黨的中央委員中，我們還有 X 和 Y 兩名黨員當任委員，所以我們在前頭奠定健全基礎方面，毫無問題……雖然我們通過人聯黨幹部跟汶萊人民黨的聯絡工作，因汶萊突然起義，使我們的組織措手不及，結

果許多公開的政治幹部在集體逮捕中被捕。到一九六三年，我們的組織在人聯黨內的力量大大被削弱。除了被逮捕外，還有很多公開的政治幹部轉入地下活動，或遵照本組織所發出的‘撤到印尼’訓令，紛紛逃到印尼去。”（注10）

儘管人聯黨處於反對黨時期的十年間遭受到壓制與摧殘，但在1970年的直接選舉中，仍能得到相當的支持力量，這與其說在那個時期城市選民仍然支持人聯黨，毋寧說是沒有一個政黨比之人聯黨有更好的群眾基礎。在那之後人聯黨參加聯合政府，雖然有着各種不同的評議，但在那個時期似乎也只有這樣的選擇。

在論述人聯黨左翼運動反對黨時期，我們應該肯定其歷史地位與作用：

（一）它喚醒了砂拉越人民反對殖民主義統治，勇於站起來要求自治與獨立；

（二）黨的領導及推動，所激起的民族意識，迫使殖民地政府不得不修改砂拉越憲制，而于1963年首次舉行地方議會選舉，以及最終退出砂拉越政治舞臺。

人民聯合黨所具有的影響力，來自于它有了強大的政治基礎，我們也應給予數位主要領導人中肯的評價。王其輝、楊國斯、田紹熙與文銘權是較具影響力的領導人，尤以楊國斯為最。

楊國斯是人聯黨的創建人之一，長期出任黨中央秘書長（1959-1982），退休前一度出任黨主席（1982年9月到1990年）。由創黨的反殖運動到大馬成立后反對黨時期，人

聯黨一直受到殖民地政府與聯盟政府的高壓，面對嚴峻的考驗與挑戰。楊國斯以其堅韌的精神，領導黨渡過險灘。

楊氏出生在貧困家庭，早年在英國諾丁漢大學攻讀法律，而後成為執業律師。在那反殖運動高漲的時代，以其所具有的中間偏左社會主義思想領導黨與殖民地政府抗爭。他與華人社會與土著社會的密切關係，使他更能深入理解砂拉越人民的需求。儘管人聯黨于 1970 年加入聯合政府執政，楊氏受到諸多非議，但他服務國家與人民的精神，仍然受到好評。可以這麼說，楊氏是砂拉越華社最具影響者之一。(註 11)

探討人民聯合黨所處的左翼運動時期，可以看到砂拉越這個原是英殖民地的邦屬所走過的曲折道路，從而折射出人民不屈的鬥爭精神。

2003 年 11 月 10 日

註釋

注1 參閱 Michael B. Leigh, 《The Rising Moon》P7-38。這一時期成立的政黨有砂華公會 (SCA)、國家統一黨 (PANAS)、國民黨 (SNAP)、保守黨 (PESAKA) 等。

注2 同前注 P16。

注3 引自《從鬥爭中成長，團結報特輯》頁2。

注4 參閱《回望人聯三十年》頁84。

注5 英國政府之計劃，是要馬來西亞接管華人佔絕大多數的新加坡。但爲了弱化新加坡華族選民之人數，馬來亞政府當局要砂拉越及沙巴併入該聯邦，因爲這兩邦土著人口有助於全面減低華族全民之人數。

注6 參閱《回望人聯三十年》頁80-81。

注7 人民聯合黨有相當多數的伊班族黨員發言反對馬來西亞計劃。參閱《回望人聯三十年》。

注8 參閱于東著《風雷激蕩的歲月》頁22，2003年出版。

注9 中華日報1968年6月7日地方新聞。

注10 馬來西亞內政部印行《躋武共產主義再砂勞越的威脅》。

注11 參閱《人生奮鬥政治經歷》(楊國斯自傳)。

參考書目：

- 《回望人聯三十年》(1989) 鄧倫奇、蔡存堆、沈慶輝、黃紀
鄭合編
- 《砂勞越人民聯合黨簡史》(1999) 人聯黨中央宣教處
- 《砂勞越華人社會變遷》(1999) 田英成著
- 《砂勞越共產組織研究》(1990) 田農著
- 《從鬥爭成長，團結報特輯》(1962)
- 《人生奮鬥政治經歷》(1998) 楊國斯自傳
- Chin Ung-Ho, Chinese Politics in Sarawak 1996
- Margaret Clark Roff, The Politics of Belonging 1974
- Michael B. Leigh, The Rising Moon (Politics Change in Sarawak,
1974)

“馬來西亞華人社會百年：回顧與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于
2003年11月22至23日在吉隆坡舉行，本文為作者受邀發表的
學術報告。

反殖运动时期

砂拉越左翼华文报章研究（1956-1962）

以《新闻报》、民众报》及《砂民日报》为研究基点

1945年8月间，日本战败投降，结束了它在东南亚国家残酷侵略，三年八个月的铁蹄统治，新马及婆罗洲的文化出版事业，受到严重摧残。砂拉越华文报业，自是遭到同样命运，报人、文化人避难而去，或遭受日军拘禁迫害，一时声影岑寂。

日军投降，砂拉越得以光复。文化出版事业逐渐呈现生机，华校复办，华文报章出版，给文化界带来新的气息。在古晋，《中华日报》与《中华公报》的出版，特别是《中华公报》的新闻报导与评论，为久困炎荒地带的砂拉越居民，得到新的讯息。二战之后，新的思想潮流涌现，东西方的冷战，左右翼两股势力互相抗衡冲突，这一切都反映在报章的新闻报导与评论，新马两地人民追求独立自主的斗争，也开始登上舞台。五十年代的形势突显出左翼势力已逐步强大，震撼英国的殖民统治。

砂拉越于战后沦为英国殖民地，给反殖的左翼运动产生一股强劲的力量。『砂拉越解放同盟』在1953年7月秘密成

立，这一组织带动了反对砂拉越的殖民统治，追求民族独立的运动；它同时带动了学运、工运与农运乃至稍后成立政党组织。文化宣传工作是思想传播的主要载体。砂拉越左翼组织在 50 年代中期之后，通过新闻媒介传播左翼思想，为反殖运动作了大量工作，影响深远。

（一）

本文论述砂拉越数分左翼报章，以《新闻报》、《民众报》及《砂民日报》为研究基点。

1956 年 8 月 1 日，《新闻报》在古晋出版，揭示了砂拉越解放同盟在文化战线跨出了重要的一步，而后 1960 年 4 月 25 日《民众报》在诗巫出版，1961 年 2 月 11 日《砂民日报》在美里出版，这三份报章乃是在解盟领导下，同步在三地刊行。（注 1）

创刊于 1956 年 8 月 1 日的《新闻报》，在其创刊号发表了一篇署名柴夫的「谈谈《新闻报》的使命」，文末结语时指出：“在目前的具体情况下所指出的急切需要展开的具体任务是：铲除黄色灰色文化，从而建立健康文化体系，要展开这个斗争，联合、争取砂拉越一切尽可能争取的刊物，组成文化统一阵线，占着相当重要的工作，即使在今后的长期工作中，这条路线也有一定的意义。……《新闻报》终于以雄伟的姿态出现于苦难的土地上，它在意味着更广泛的斗争正要来临，千万群众密切注视着它，并寄以绝大的希望，在

此，让我掏出诚恳的心献给《新闻报》。”

《新闻报》创刊时，原是四开版的报型，自 1958 年 2 月 1 日起扩大为对开四大版。在改版之日，该报主编在『我们的话』一文中明确表达该报的立场：“任何一家报纸都有他们的政治立场，如果谁说他们的报纸『没有政治立场』而又可以以不偏不袒的态度为人民服务，那是不可能的。处在当前亚非大变革的时代里，砂拉越人民正迫切要求表达他们独立的根本愿望，在这个时候，谁声称要为人民服务，而又要以不偏不袒的态度，既不鼓励又不反对人民迫切要求实现独立的愿望，那是不应该的，……。没有必要加以掩饰，我们的立场就是人民的立场。我们非常同意前任英国驻东南亚最高专员的话『这是亚洲革命的时代』，『民族自由的热望正在鼓舞亚洲各国人民。在这种情形下，支持砂拉越人民迫切要求独立的愿望就是我们的总任务。』（注 2）

（二）

二战之后，亚洲许多仍处于西方列强统治的殖民地，自觉地掀起独立解放运动，印尼与新马广大人民在政党组织领导下，与殖民统治者的抗争感召了砂拉越人民。文化人应有的先知先觉，肩负起社会责任，唤醒人民参与这一革命运动。推动革命运动的往往是左翼组织，『砂拉越解放同盟』的创立目标，即是寻求砂拉越摆脱英殖民统治独立自主，《新闻报》此时明确宣称其立场与办报宗旨，“支持砂拉越

人民迫切要求独立的愿望，就是我们的任务。”乃是顺应当时时局的发展。

争取独立解放，首要是组织公开政党。新加坡人民行动党在 1954 年成立，带动新加坡人民反抗殖民主义者，也间接感召了马来半岛与砂拉越人民。《新闻报》在 1957 年 7 月 22 日及 7 月 23 日两天的一日谈（一日谈相等于社论）表达了组织政党的看法。

社论指出：『本邦地博物丰，人口也有 60 余万，各种自然条件，绝对足够成为一个独立国家，我们认为巡政治途径，争取自治独立，亦为顺理成章，为现局势所需，况且当局早已有诺言，允许将本邦自治独立权，逐步交还人民，实现还政于民的宗旨，故我们认为在此时此地组织为人民服务的政党的时机已成熟了。我们深信唯有健全的政党才能把国家治理得好。』

随后两天，即 1957 年 7 月 24 日与 7 月 25 日该报的社论《谈殖民地的独立》与《再谈殖民地的独立》两文中，指出殖民地的独立，并不只是简单的政权移交，更重要的是独立中所包括的经济意义。“如果英国的殖民地政策改变，那独立前的阵痛，将会剧增，在这个阶段中人民将蒙受到更悲惨的遭遇。但，这样也将使人民更有能力去了解『独立』的真意。了解『独立』中所包含的政治和经济的意义。这种情况发展的结果，将使英国人得不偿失。我们不相信，如果局势仍然允许的话，英国人愿意改变他们目前的政策。”

一般上，社论代表报社的立场，由主笔执笔。在中国以

往报业编务组织架构，主笔较总编辑发挥更重要的言论影响。战前以迄战后，《大公报》、《文汇报》等报章的言论，通过社论所发挥舆论力量，影响了当时中国执政权，及人民思想的趋向。

《新闻报》当时的主编文铭权，他是『砂拉越解放同盟』的领导人，该报的社论也多出自他的手笔，这类具有强烈政治意识的文章，在当时其他刊行的报章是看不到的。无疑的，它带动了一股组织政党的力量。

时局的发展，人民的醒觉，为公开的政党组织带来创组的条件。1959年6月，砂拉越人民联合党（Sarawak United People's Party）成立。人联党的成立开创了砂拉越政党政治的先河。

人联党是一个多元种族的政党，但它基本上是以华族为基础的政党。该党的“建党宣言”，揭示出它的建党宗旨：

1. 循宪制途径争取砂拉越独立。
2. 建立议会民主的政府。
3. 促进及确保各族的经济和文化的发展，特别是改善劳动者和经济落后者的经济状况。
4. 维持各民族的和谐与团结。

人民联合党的党纲具有社会主义的精神，特别是强调改善劳动者和经济落后者的经济状况。砂拉越的多元种族社会结构，佔人口多数的伊班族无疑是经济与文化较为落后的一个族群，争取他们的支持与合作，推行独立运动，从而改善

他们的经济状况是可行与应行的。

在各族的支持下，人联党很快发展成为砂拉越最大的政党。党员从 1959 年的 3,627 人增加到 1962 年的 40,400 人。而伊班族的党员佔有相当的比率。

左翼报章对人民联合党的成立，发出欢呼与支持。《新闻报》的主编文铭权同时是人联党的发起人之一。稍后该党的党报《团结报》也由文氏任主编。

《新闻报》在政党成立后，刊出多篇的评论文章，以李笑山署名的评论最能代表该报的立场。

1960 年 3 月 18 日的评论《政党出现后的若干问题》写道：

“战后以来，随着世界各殖民地独立运动的兴起以及国内政治经济情况的发展，我国人民的政治认识也提高了。去年人民联合党的成立，就是这种结果的最高表现。”在《什么是我们的前途》一文中写道：“最近以来，随着政党的成立及各种活动的开展，人民的政治觉悟已日益提高，并且越来越明确地了解到，实现自治独立才是我国人民的真正前途！为什么呢？因为正如亚非各国一样，只有让人民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只有根本改变依赖他人过活的现状，才能彻底改变人民的生活，才有可能恢复人民的实在地位。根据这一条真理，在今天来说，我们在判断一个政治团体和一个政治主张是否正确时，就是看它是否赞成自治独立。除此以外，第三条道路是没有的。”

李笑山是已故叶存厚的笔名，叶氏同是「砂拉越解放同盟」的领导人之一。1963 年越境到印尼参与领导武装斗争，稍后在 1969 年一场战斗中牺牲。（注 3）

在评论方面，《新闻报》呈现出明显的政治倾向，即支持人民联合党，同时对其他政党特别是国家统一党与砂华公会给予抨击。

1960 年 4 月，《民众报》在诗巫创刊，该报的评论也与《新闻报》采取同一步调。在人民联合党成立一周年、二周年及三周年时，《民众报》发表评论给予人民联合党高度评价。在《人民联合党诞生两周年》一文中指出：“人民联合党在过去两年来起了些什么作用呢？我们以为：其作用是难以估量的。它突破以往那种低沉的政治空气，影响并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无组织的人民被组织起来了；民族间的团结加强了。党争的日益加剧，谁在为人民服务，谁在和人民敌对也就日益分明。”结语时写道：“适逢人民联合党诞生两周年之际，我们谨致以最热烈的祝贺，祝贺它在未来的艰巨斗争中，以更坚定的步伐领导全体人民向争取自治独立的崎岖道路上迈进。”

该文署名为李华山。

毫无疑问的，人联党的诞生与发展，它所揭示为砂拉越自治独立斗争目标，赢得广大人民的支持，这与砂拉越解放同盟的政治目标是一致的。而事实上，人联党的群众支持力量也来自砂盟这一秘密组织。砂盟在发展学运、工运与农运的基础上，更广泛展开民族工作，取得乡镇与长屋居民的支

持力量，震撼了英殖民地的统治政权。

我们在研究砂拉越的政治运动时，特别是反殖运动时期的人民联合党，它发挥的动力与影响力是应给予肯定的。同一时期这三份分别在古晋、诗巫及美里出版的报章，充分报导人民联合党的活动与言论，为该党获得更大的支持力量。当时交通不便，资讯不发达，人民只能从刊行的报章中取得资讯，报章所产生的影响力也就更为显著。

(三)

二十世纪 50 年代至 60 年代初，这是一个风云激荡的时代。在新加坡、马来半岛、汶莱及砂拉越，左翼政党组织展现出强劲力量。林清祥、李绍祖等人领导新加坡社会主义阵线（社阵）从人民行动党分裂出来，这批年轻知识分子的言论与行动带动了新加坡人民对抗李光耀政权。马来半岛以华裔为基础的劳工党及以马来族为基础的人民党（波斯达曼领导）对当时已独立的马来亚右翼联盟政权的冲击，汶莱人民党（阿查哈里领导）及砂拉越人民联合党为独立的斗争，对当时的英殖民地政权是一项严峻的挑战。

老谋深算的英国殖民地政权深知必须通过另一形式的组织才能控制及打击这些左翼政党组织，进而箝制人民群众的力量。马来半岛在 1957 年 8 月 31 日的独立，通过联盟右翼政权来领导组织大马来西亚计划是一个可行的办法。

1961年5月27日，马来西亚联合邦首相东姑阿都拉曼在新加坡新闻从业员的午餐会上提出一项建议，由马来亚、新加坡、砂拉越、北婆罗洲（沙巴）及汶莱合并组成大马来西亚联邦。这项建议一经提出，五邦的左翼政党随即作出反对。砂拉越人民联合党很快表态反对该项计划。人联党的首要目标是争取砂拉越的自治独立，任何与马来西亚联合的问题应待砂拉越独立后才加以讨论解决。

大马计划的提出，左翼报章一开始即明显的表达反对的立场。《新闻报》、《民众报》与《砂民日报》在评论方面同声同调，认为大马计划是新殖民主义的产物。李笑山的评论《五邦合并与砂拉越的前途》（12-7-1961）一文，借用马来西亚人民党波斯达曼的谈话指出：“大合并有两种，一种是有利于殖民主义的，一种是有利于人民的，东姑的大合并计划正是前一种，他是基于对殖民主义者有利的基础上提出这项计划的，因此我们必须坚决反对。”文末指出：“砂拉越人民也会同意由人民提出而基于人民利益的大合并，但是砂拉越人民（正如新加坡人民）反对目前东姑提出的大合并计划。我们曾一再指出，根据客观发展，实现自治独立的砂拉越是砂拉越人民的当前任务和真正前途。”

除李笑山，另外撰文抨击大马来西亚计划的尚有曾晋华、鲁冈、蓝新等多位。

笔者于2010年9月到中国厦门大学南洋研究院的报章收藏库查阅有关资料。自1961年5月间东姑阿都拉曼提出拟组大马来西亚计划之后，《新闻报》即刊出数量相当的反对大马计划的文章，这些文章有些是该报编辑人员所撰，部分

或来自读者的手笔。

例如：

1962 年 2 月出版的《新闻报》，地方论坛刊出多篇反对大马计划的文字：

曾晋华：人们的愿望（9-2-1962）

曾晋华：揭露假造民意的活动（15-2-1962）

王令东：猴子与镜子，看国统党的面目。（16-2-1962）

鲁冈：反对大马，人人有责（17-2-1962）

鲁青：人民行动起来了（评联合党反大马集会。
26-2-1962）

曹子华：令人迷惑的调查团（24-2-1962） 转载
《民众报》

1962 年 2 月 20 日，该报首版刊大幅照片，标题：反对大马计划，争取自治独立。

新闻报导方面也多刊出反大马的有关新闻或转载自新加坡阵线报的评论。

《民众报》于 1960 年 4 月在诗巫发刊之后，在评论与新闻报导方面也采取与《新闻报》同一步调。收集在《民众报》评论专文选辑（1960-1962）一书中，多篇对大马计划抨击的文章，内容甚为坚实。例如《马来西亚计划与种族主义》（许良：1962. 2. 3）、《大马计划与经济所有权》（车尔：1962. 3. 7）、《『柯勃德报告书』与事实》（杨林：1962. 8. 20-8. 22）。

这里引述《『柯勃德报告书』与事实》一文的部分文字：“殖民主义者为什么在此时提出『合而治之』的大马计划呢？众所周知，目前五邦人民由于受到国际局势的影响，看到亚非、拉丁美洲人民独立运动的蓬勃发展，五邦人民反殖斗争达到空前高涨，殖民主义者有鉴于此，所以便在五邦内选择最可靠的右派当权者，来替它镇压。

五邦人民反殖进步力量的日渐发展。并且欲连成一个半月形的『战链』，干扰其他大陆地区内各种推动社会进步的活动。在这种情况下，大马计划通过东姑的演词而提出了。”结语写道：“不管报告书（柯勃德报告书）作如何偏见的调查与建议，不管英马会谈联合声明对大马来西亚作出什么决定。我们决不要悲观，不要认为反殖斗争已失败。-----我们要联合五邦人民继续斗争，加强团结，自由民主事业的最后胜利是属于广大反殖人民的。”（注 4）

1962 年『柯勃德报告书』所作出的调查报告指出，反对马来西亚计划的人民只佔少数，大多数人民是赞成组织马来西亚。在英国殖民部强制压力下，组织马来西亚的计划也就大致底定。

三份左翼华文报章反大马的言论与新闻报导，对城乡的华族人民有着相当影响。《新闻报》在 1962 年 8 月 22 日的新闻报导：联合党告党员书指出：大马计划无人要/反殖事业必胜利。呼吁捐助派团按时赴联合国投诉。

人民联合党原计划在 1962 年杪派代表团到联合国作反大马的投诉，但由于时局的迅速变化，这项计划无法实现。

1962 年 12 月 8 日，汶莱人民党发动武装政变，遭到英澳武装镇压，人民党遭到毁灭性的打击。英国殖民地政府乘机同时在砂拉越展开大逮捕行动，同时封闭《新闻报》、《民众报》及《砂民日报》这三份左翼报章。

这三份华文报章在 1962 年 12 月 8 日被英殖民政府封闭后，反大马的言论在公开上有所遏制，但人民联合党仍持其原有立场，直到 1963 年 9 月 16 日马来西亚正式成立，大局已定。这一时期，该党许多主要干部遭到逮捕，部分党干部潜往印尼接受军训，参与武装斗争。《新闻报》的多位编辑人员原是“砂拉越解放同盟”或其外围组织成员，同时潜往印尼接受军训，参与武装斗争。编辑叶存厚，记者黄祥明、朱云辉与经理刘顺胜，他们皆在往后的战斗中牺牲，令人惋惜。

《民众报》与《砂民日报》，多位编辑人员也先后遭到逮捕监禁。殖民地及大马政府先后的逮捕行动高压政策遭到抗议，但势已至此，砂拉越的政局已明显转向，颓势难以挽回。

（四）

二战之后，有多份左倾报章在砂拉越出版，包括《中华公报》、《侨声报》及《新民报》（诗巫）等，其时，由于新中国建立政权伊始，海外华人无不渴盼这一长期被列强欺凌的故国走向富强。在国籍上大多认同为中国侨民，不少年轻人选择返回中国参与祖国建设，为祖国的富强奋斗。

这种国籍认同至到 1955 年印尼万隆会议召开，中国总理周恩来发出明确的谈话才有明显转向。周恩来总理希望海外华侨可以归属为侨居地公民，认同在所居国落地生根。砂拉越华人的思想意识，明显转向视自己所处身的国土为祖国。

砂拉越土生土长的年轻人，在这片祖国土地上生长、学习与工作，这种认同意识的转变，极大改变了他们的人生观，年轻人在文学创作各方面都坚守自己为砂拉越人，为自己的祖国独立自主而奋斗。

《新闻报》创刊之后，有多个文艺副刊，《椰风》、《拉让文艺》、《学园》、《观察》、《洪流》、《矛与盾》、《文娱生活》等。《拉让文艺》在 1957 年 3 月间创刊，一直持续至 1962 年 12 月《新闻报》被封闭为止。这一副刊对砂华文学的发展有极大的贡献，文学创作不论是小说、诗歌、散文、戏剧及文艺评论诸多方面，都呈现出坚实的成果。（注 5）

《民众报》与《砂民日报》也都闢有文艺副刊，提供年

轻人发表创作的园地。

这三份左翼华文报章乃是砂华文学成长期最重要的文学土壤。

结语

反殖运动时期，给砂拉越人特别是青年人提供了思想与行动的训练，三份左翼华文报章在文化思想意识方面影响深远，事实上，在报导工运、农运及文化教育诸多方面，同时期其他报章是无法比拟的。

这一时期，正是亚非拉许多殖民地国家展开独立运动时期，砂拉越不少年轻人为了一个理想因此牺牲了生命。然而他们的努力与奉献，仍然值得后人怀念。

后记：《新闻报》及《民众报》在 1962 年曾出版《新闻报评论集》与《民众报评论专文选辑》，本文的写作多得力这两本选辑。2010 年 9 月笔者赴中国厦门大学南洋研究院报章收藏库，查阅部分《新闻报》资料，顺此致谢。

2010 年 10 月
于砂拉越

註解：

(注1) 参阅探史著《北加里曼丹革命组织三十年》一文第6节：革命宣传事业的创办。

(注2) 参阅《新闻报评论集》(1956-1961)第6页「我们的话」一文。

(注3) 参阅莉云编著《怀念》一书(2003年出版)收集若干篇叶存厚生前所写的社评。

(注4) 参阅《民众报评论专文选辑》(1960-1962)杨林撰《「柯勃德报告书」与事实》一文，83页。

(注5) 参阅田农著《砂华文学史初稿》。砂拉越华族文化协会丛书，1995年。

田著《砂拉越華人社會史研究論集》

拜讀並跋

陳琮淵（臺灣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晚近海外華人社會變遷的研究，在方法及視野上逐漸出現跨學科整合的趨勢。然而制度環境與群體生活間的微妙互動，以及不同時空條件下的人文變貌，則一直是學界關注的焦點所在。總體而言，社會人類學式的調查在殖民/去殖民的淵源（如田汝康教授的經典研究）及冷戰反共圍堵的時代背景下，成為戰後東南亞華人社會研究依循的主要典範，一些早年因為政治因素無法進入中國從事實地考察的學者（例如曾到砂拉越從事田野工作的李亦園院士），更把臺灣及東南亞華人社會當成「傳統中國社會的實驗室」，累積了豐富可觀的調查成果。後起的研究者在廣續發揚的當下，卻也面臨了戰後政經局勢丕變，族群文化磨合調適的嶄新局面。一些聰睿的在地學人基於理想與情懷，以及對土地的熱愛，投身鄉土調研，刻畫下社會變遷的風起雲湧，紀錄了族裔地景（ethnic landscape）的滄海桑田。

就砂拉越華人社會史研究而言，田英成教授無疑是當代

極負盛名的代表人物之一。刻下將印行的《砂拉越華人史研究論集》，便搜羅了其歷年來關於華人歷史研究的經典作品，包括《砂勞越華族社會結構與形態》（1977、1991）、《砂拉越華人社會的變遷》（1999）、《田農文史論集》（2004），以及《歲月章回》（2006）等書的知名篇章。這些作品反映了田教授獨特的人生經驗（身兼學者、教授、詩人、報人、政論家）及學思歷程，更體現了戰後砂拉越華族社群的發展軌跡及精神面貌。透過這本論文集，不同世代的讀者將能領略作者渾厚紮實的分析功力，並可從中得到研究的靈感及啟發。特別在這個科技日新月異，社會現象叢生的全球化時代，重新集結這些論文實有重要的價值及意義。

個人再次拜讀後，咸認是以下三項特色，使得書中佳構不斷地被傳抄引用而愈見其歷久彌新。首先，田教授從社會組織與社會結構來掌握砂華歷史發展動態，立論條理分明，敘史有血有肉。例如田氏在砂拉越華族移民史的研究中指出：「會館的組織是東南亞華人社會結構的特徵，一般上這是由於移民群體中操不同方言所形成的格局，進而組成地緣性的團體，以照顧同鄉的利益。在這種情形下，便產生了幫派團體，幫權政治應運而生…他們南來主要是基於經濟目的，故形成的社會結構最大特色乃是一個以商業為主的經濟社會，而這種商業經濟社會，由於華族幫派的存在，不免存有濃厚的幫派主義色彩」。由於從史實梳理中掌握了「會館組織」及「幫權政治」等華族社會結構特徵，田教授特別強調方言群的動態及彼此間競合的張力，是推動華族歷史發展的力量；他同時也主張「研究砂勞越歷史，特別是研究砂勞越華族史，華族社會的組織應該是重要的章節」，這些看法廣為學界所接受，影響了許多後進的研究者。

其次，田教授融會跨學科研究方法且長期從事田野調查，而能對華族社會變遷的關鍵面向提出重要見解。田氏為了研究及論文撰作所需，長期深入田野搜羅隱逸，踏察史跡遍訪宿耆，勾稽出橫跨文學、政治、歷史、社會的華族發展史研究領域，著作等身而成一家之言。難得的是，田氏對歷史變遷的解析具體落實到華族社區個案研究上，呈現出深具人類學民族誌（ethnography）色彩，也應符社會學社區研究旨趣的作品。舉例而言，他在廉律客家社區的調查中便指出：「在一個變遷的大環境中，每一個體系固然不得不變，但各部份變遷的速度並不一致，相互影響即互動關係也有某種程度的差異。人口增加必然導致生態環境的變遷，當商業經濟逐漸趨於強勢，將弱化了農業經濟，職業構成也受到互動影響。從整體上看，隨著社區的發展，社會與政治體系，文化體系和心理體系互相推動，加速了社會變遷。」田氏研究的資料來源除了文獻史料的旁徵博引，還時常佐以統計數據進行量化分析，如遇相關史料或數據缺乏，則盡可能透過口述及實地調查的方式予以補齊，跨學科多重方法的靈活運用，乃是田氏作品的一大特色。

第三，作為學者，田教授難能可貴地兼具報人的敏銳及詩人的感性，俾利其發掘重要的研究議題，且筆鋒不時流露對華族社會發展的人文關懷。從早期對砂拉越左翼運動的專題研究，沙巴亞庇「山東村」的初步考察，以及砂拉越福州、客家、潮州、海南等一系列的華族方言群社會經濟發展的研究，田氏默默耕耘，既發揚前賢之功，亦廣開風氣之先。以方言群的研究為例，田教授發現過去「多偏向較大方言社群的研究，對人口居少數的方言群，少有論述。」、「晚近以來，研究海外華人社會的變遷，大都著眼於人口較多的

城市，而忽視了人口較少的鄉鎮。」，從而積極進行相關研究，取得豐碩的成果。另一方面，田氏的時論文章盡顯其文人風骨及正義感，而他情感豐沛的詩人之筆其實未曾擱下，更常不經意地流露在探論華族文教課題的字裡行間。

田英成教授是望重士林的學界前輩，也是推動砂華在地研究的重要旗手。後學在業師黃建淳教授的引介有幸拜識田教授，近年修讀學位撰寫論文的過程中，我多次赴砂收集研究資料，更渥蒙田教授多方策勵教誨。田老師為人熱情豁達，提攜學子不遺餘力，令後生晚輩如沐春風。他淵博的學識如其鯨吸海量；舉觴暢論國是，抒發胸臆，流風遠慕聖賢。田老師為人為學互為表裡，表裡如一，總讓我想起臺靜農的一付對聯——「讀書不求甚解，飲酒如其為人」——尚感悟，不拘於形能有所超越；重情義，參透世情而爽朗淡泊。或許有些人不明白田老師何以為會用炎荒之地來比擬砂州。但我知道，這是他對這片土地的真情至性，猶如竄流在本書文字間的「熱愛」，期許有朝一日砂拉越不僅是一方「熱土」，更會是一片「樂土」。我也相信，這一天不會太遠。

本書承蒙砂華文協·天猛公拿督陳立訓出版基金資助部份出版經費，特此致謝

砂拉越華人社會史研究

作 者：田英成

出 版：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

Sarawak Chinese Cultural Association

Lot 836, Block 18

Jalan Salim, 96000 Sibu

Sarawak Malaysia

Tel: 084-212253 Fax: 084-212285

Email: scca1990@yahoo.com

印 刷：優勝印務

YUSHAN PRINTING

Lot 1565, Piasau Jaya Industrial Estate,

98000 Miri, Sarawak.

出 版：2011 年10 月

印 數：800 本

訂 價：馬幣30元

ISBN : 978-983-9360-51-6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作者已出版著作

1. 子夜诗抄（诗集） 1965年
2. 砂劳越华族社会结构与形态
1977年 1991年（再版）
3. 文学与社会 1983年
4. 砂劳越华族史论集 1986年
（主编）
5. 砂劳越共产组织研究 1990年
6. 砂劳越华族研究论文集 1992年
（与饶尚东博士合编）
7. 解冻的时刻（评论） 1994年
8. 砂华文学史初稿 1994年
9. 政论选集 1997年
10. 砂拉越华人社会的变迁 1999年
11. 田农文史论集 2004年
12. 岁月章回 2006年
13. 马来西亚-砂拉越 2007年
华文诗选（1935-1970）
（主编）
14. 马来西亚砂拉越战后 2009年
华文小说选（1946-1970）
（主编）
15. 热土（诗集） 2010年
16. 砂拉越华人社会史研究 2011年

Studies On Sarawak Chinese Social History / Chan Eng Seng

ISBN 978-963-9360-51-6



9 789839 360516

定价：马币30元



Published by Sarawak Chinese Cultural Association